

中國佛教
典籍選刊



法苑珠林校注

〔唐〕釋道世撰 周叔迦 蘇晋仁 校注

中華書局



中國佛教典籍選刊



中國佛教典籍選刊

法苑珠林校注

〔唐〕釋道世 著
周叔迦 校注
蘇晉仁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法苑珠林校注/(唐)釋道世著;周叔迦,蘇晉仁校注. —北京:中華書局,2003

(中國佛教典籍選刊)

ISBN 7-101-02484-X

I. 法… II. ①道…②周…③蘇… III. 法苑珠林-注釋
IV. B9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0)第 12053 號

責任編輯:毛 雙 民

法苑珠林校注

(全 六 冊)

〔唐〕釋道世 著

周叔迦 蘇晉仁 校 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850 × 1168 毫米 1/32 · 96 $\frac{3}{4}$ 印張 · 2004 千字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2003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3000 冊 定價:160.00 元

ISBN 7-101-02484-X/B·311

中國佛教典籍選刊編輯緣起

佛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約自東漢明帝時開始傳入中國，但在當時並沒有產生多大影響。到魏晉南北朝時期，佛教和玄學結合起來，有了廣泛而深入的傳播。隋唐時期，中國佛教走上了獨立發展的道路，形成了衆多的宗派，在社會、政治、文化等許多方面特別是哲學思想領域產生了深刻的影響。這時佛教已經中國化，完全具備了中國自己的特點。而且，隨着印度佛教的衰落，中國成了當時世界佛教的中心。宋以後，隨着理學的興起，佛教被宣布爲異端而逐漸走向衰微。但是，佛教的部分理論同時也被理學所吸收，構成了理學思想體系中的有機組成部分。直到近代，佛教的思想影響還在某些著名思想家的身上時有表現。總之，研究中國歷史和哲學史，特別是魏晉南北朝隋唐時期的哲學史，佛教是一項重要內容。佛學作爲一種宗教哲學，在人類的理論思維的歷史上留下了豐富的經驗教訓。因此，應當重視佛學的研究。

佛教典籍有其獨特的術語概念以及細密繁瑣的思辨邏輯，研讀時要克服一些特殊的困難，不少人視爲畏途。解放以後，由於國家出版社基本上沒有開展佛教典籍的整理出版工作，因此，對於系統地開展佛學研究來說，急需解決基本資料缺乏的問題。目前對佛學有較深研究的專家、學者，不少年事已高，如果不抓緊組織他們整理和注釋佛教典籍，將來再開展這項工作就會遇到更多困難，也不利

於中青年研究工作者的成長。爲此，我們在廣泛徵求各方面意見的基礎上，初步擬訂了中國佛教典籍選刊（第一輯）的整理出版計劃。其中，有幾部重要的佛教史籍，有中國佛教幾個主要宗派（天台宗、三論宗、唯識宗、華嚴宗、禪宗）的代表性著作，也有少數與中國佛學淵源關係較深的佛教譯籍。所有項目都要選擇較好的版本作爲底本，經過校勘和標點，整理出一個便於研讀的定本。對於其中的佛教哲學著作，還要在此基礎上，充分吸取現有研究成果，寫出深入淺出、簡明扼要的注釋來。

由於整理注釋中國佛教典籍困難較多，我們又缺乏經驗，因此，懇切希望能夠得到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協助，使這項工作得以順利完成。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二年六月

附：中國佛教典籍選刊（第一輯）擬目

弘明集（校點）

（梁）僧祐

廣弘明集（校點）

（唐）道宣

出三藏記集（校點）

（梁）僧祐

高僧傳（校點）

（梁）慧皎

續高僧傳（校點）

（唐）道宣

宋高僧傳(校點)

(宋)贊寧

法苑珠林(校點)

(唐)道世

中論(校點、注釋)

(後秦)鳩摩羅什譯

肇論(校點、注釋)

(晉)僧肇

大乘起信論(校點、注釋)

(梁)真諦譯

大乘止觀法門(校點、注釋)

(陳)慧思

童蒙止觀(校點、注釋)

(隋)智顗

三論玄義(校點、注釋)

(隋)吉藏

成唯識論(校點、注釋)

(唐)玄奘譯

因明入正理論疏(校點)

(唐)窺基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校點、注釋)

(唐)法藏

華嚴金師子章(校點、注釋)

(唐)法藏

華嚴原人論(校點、注釋)

(唐)宗密

禪源諸詮集都序(校點、注釋)

(唐)宗密

壇經(校點、注釋)

(唐)慧能

五燈會元(校點)

(宋)普濟

法苑珠林校注

古尊宿語錄（校點）

（宋）蹟藏主

校注記略

法苑珠林，唐釋道世撰。宋高僧傳釋道世傳頗爲推重，謂此書「摹文囿之菁華，嗅大義之蘊藹」，以類編錄，總一百篇。學人檢括，提綱舉領。十稔畢軸，行於天下。」

此書成於唐總章元年（六六八），初著錄於道宣大唐內典錄卷五，至宋入藏。宋、元、明、清諸藏皆爲百卷，唯嘉興藏改爲百二十卷。四庫著錄及四部叢刊影印皆據嘉興藏本。以與古本卷數不合，卷次錯亂，簡葉相違，章段崩離，檢索爲難。至清道光年間，常熟燕園蔣氏刻本回復爲百卷。

常熟蔣氏名因培，號燕園主人。原任山東齊河縣知縣，道光辛巳（一八二一），以事遣戍，其妾董姝發意刻此。刊正訛誤，復百卷之舊。事詳重刊法苑珠林序及重刊後記。今校注即以此刻本爲底本。

此書爲類書體。引文注有出典，標明出於某經、某論或某書。其耳聞目擊、無記載可述者，亦敘明依某人所說。具見出處有徵，不爲虛構，甚合史法。因而自四庫著錄以來，清代漢學家特重此書，各家藏書志亦多著錄。有評論爲「陳隋以上舊籍」，唐初存者較多，其無傳書者，可以爲蒐討之用；其無足本者，可以爲校補之資，於藝苑學林自有裨益」（見劉毓崧通義堂文集卷十二書法苑珠林後）。而於佛教信衆，可「就門隨部，檢括所知，如提綱焉，如舉領焉」（見宋高僧傳釋道世傳），亦便於閱讀搜尋，得知佛

理要旨。是則此書既於唐初已有佛典作了一次綜合分析及扼要記述，又廣泛徵引一般著述及民間見聞，保存了當時若干實際資料，在學術研究上具有重要價值。

此書總一百篇，各篇隨其內涵，文有長短，復綜合成百卷。篇即佛學研究分類項目。篇下分部，首爲述意部，簡述本篇要旨，俾讀者明其重點。然後按本標題內涵分部，述其要義，所述皆有所本。篇末多附有感應緣，以事證理，事理相應。「篇」爲大綱，「部」爲細目，間有少數篇中包含平列數項，或僅書其名，或亦列爲「部」。如第一劫量篇分列小三災及大三災二項。第二三界篇分列四洲及諸天二項。第八十五度篇下分列布施部、持戒部、忍辱部、精進部、禪定部、智慧部，此六部下又各有述意部等諸部。第八十七受戒篇下分列述意部、勸持部、三歸部、五戒部、八戒部、十善部、三聚部。此七部下亦多有述意部等諸部。由此篇、項、部系統排列，全書內容可一目了然，便於翻檢。

此書以佛經故實分類編排，引經據典，推明罪福之由，使研讀者知佛教所崇尚者爲何，所破斥者爲何，藉以了解佛教概貌、佛學要義，以是詳於事相而略於義理。雖事必有理，此即附事顯理，就事而思其理，理在事中；況述意、引文，非不明理。然深窮佛理，唯歸於絕待之理，如空有不二、中邊不二、我無我不二等，故佛爲衆生說法，隨時隨機，固無定法，意在引導衆生由心見理，由相待漸歸絕待。如菩薩地持經施品言：「若非彼人所知義者，悉不施與。若是彼人所知義者，菩薩於此經卷已自知義，則便施與；若未知義，自須修學。」可見佛教極重法施，求法者必能知義，能施者必自知義，方可施與。正以衆生理解、接受能力不等，故佛法有方便教三乘與圓頓教一乘；有小大、權實、漸頓、偏圓，必求勝智，

精進修學，方能盡知。若於此書詳述，則閱讀知義者必少，是知此書作者善說法要。閱讀者雖不免感到有難解、難行、難信處，然進一步續加研求，於佛教哲學必能明其體系，貫通於此書所述事相及全部教義與修因證果。

先君子叔迦先生畢生致力於佛學研究及教育事業，注重此書，曾詳為校勘，加以標點，注明引書卷品，幾底於成。後值動亂，未曾刊行。原曾為校注新本作序，亦已散失。幸據以校注之底本尚完好無缺。

中華書局擬訂之中國佛教典籍選刊的整理出版計劃列有此書。爰就先君子遺稿悉心釐定，足成全書，藉以完滿先君子以此奉獻讀者之遺願，冀其成為一個便於研讀的定本。讀者如發現有不妥當、不完善處，敬望指正，使之終成便於研讀的定本，無任感謝！

一九九〇年三月周紹良謹識

校注叙錄

一、道世傳略

道世是初唐傳承四分戒律的律師，也是於佛教文獻深有貢獻的學者。

他本名道世，因避太宗諱，以字玄暉行。俗姓韓，祖籍伊闕（今河南洛陽市南），先代在京都爲官，乃成爲長安（今陝西西安市）人。幼年聰敏超群，十二歲出家於青龍寺。隋大業十一年（六一五）從弘福寺智首律師受具足戒。智首是當代負有盛名的律宗大德（一），道世與後來傳南山律的道宣都是同門（二），研求律典，鑽尋上乘，爲三輔地區的僧人所欽敬。顯慶初，唐高宗詔慈恩寺的玄奘三藏入宮內翻譯經論，慈恩寺的大德替代三藏行道，道世即在其中。及三年（六五八），爲皇太子敕建的西明寺築成，道宣爲上座，神泰爲寺主，道世也以英才博學入居此寺，與道宣共同宣揚戒律，道行聲望，見稱當世。

他於講授之餘，深入法海，於顯慶四年（六五九）撰諸經要集二十卷，繼而又用十年之功，至總章元年（六六八）成法苑珠林一百卷，蘭臺郎李儼爲之序。另外著有毗尼討要（或作四分律討要）五卷（以上三書均存），釋門靈感錄五十卷，金剛般若經集註三卷，四分律尼鈔五卷，大小乘禪門觀十卷，受戒儀式

四卷，禮佛儀式二卷，敬福論十卷，略敬福論二卷，大乘十觀（或作大乘略止觀）、辯偽顯真論、百願文各一卷（以上各書均佚）。

道世於麟德元年（六六四）曾上表朝廷，陳奏道士郭行真、李榮、田仁惠等私竊佛經，改換文句，人法名數，三乘六道、五蔭、十二入、大小法門，偷安道經，欺騙世人，請予以查勘。經過官吏的審問，都承認實有其事，被流放到遠州看管。

道世弘道元年（六八三）入寂，世壽八十七歲（三）。

二、從諸經要集到法苑珠林

道世閱讀經藏，撰成諸經要集（以下簡稱要集）一書，已是花甲之年。此書一名善惡業報論，是以善惡業報為主題的選集，分三十部，共二十卷。輯成之後，他感到三藏浩瀚，勝義繁多，僅限於善惡業報，遠不能滿足對佛法的理解和需求、對世法的印證和啓示。故從顯慶四年開始，繼續閱讀一切經論和經典群書，在要集的基礎之上，多方取材，輯成一部內容更加廣泛，分類更加細密，查閱更加便利，工程更為浩大的佛教知識全書——法苑珠林，以溝通世出世法，擴大佛教的理論氛圍，使之與社會心理互相契合，令讀者欣然易於接受。正如維摩詰經中所說的，「佛以一音演說法，衆生隨類各得解」。實際是要將佛教文化廣泛傳佈，使它的影響更加深入民間。所以珠林與要集二者之間，有着親緣的關係。局部有所繼承，大部分則是另起爐竈。待到珠林完成，寒暑十易，道世已是七十有二高齡。在編

寫的過程之中，他不知瀝盡多少心血，耗盡多少筆墨，鑽研三藏，出入書城，終於達到目的，著成這部傳世的鉅著。

三、法苑珠林編輯宗旨和體例

作者在珠林卷九九雜要篇·述意部總結編輯此書的宗旨是：

經論浩博，具錄難周；記傳紛綸，事有廣略。所以導達群方，開示後學，設教緣迹，煥然備悉，訓俗事源，鬱爾咸在。搜檢條章，討撮樞要，緝綴紙筆，具列前篇；其餘雜務，汲引濟俗，現可行者，疏之於後。冀令昏昧漸除，法燈遐照也。

也正如李儼序文中所說：

所以奉文囿之菁華，嗅大義之蘅藹……義豐文約，紐虞氏之博要，跡宣道鏡，晞祐上之弘明……舉至蹟而無遺，包妙門而必盡。

此書就是從經律論三藏之中，摘取要言，依據次第，分類編纂。舉凡佛教的宇宙觀、人生觀、修行的善道法門，儆戒的惡報劣習，莫不昭示當前，令人豁然開悟。而引用的方內之書、亡佚之典，更是異采紛呈，琳瑯滿目。既是研習三藏的無盡資源，又是通達佛教的終南捷徑。

本書的體例以篇爲大類，自劫量篇開始，至傳記篇止，共一百篇。下分六百八十多部，然後是感應緣八百八十多則。這是全書的整體框架。在篇與篇、部與部之間，都有着有機的聯繫。每部的結構，

則是先有述意一篇，作爲提綱；然後精選各種經律論，從不同的角度來闡明該部的主旨。在有的部中，又增有「述曰」形式的言論，表述對某些情況的補充^(四)。最末以「頌曰」結束。感應緣則是以歷代在本土出現的一些故事，作爲佛法真實不虛的證明。

述意部佔的篇幅相當多，爲本書的重點，是用駢儷文字撰寫的。每篇都是作者精心的創作，寓意弘深，而且對仗工穩，運典愜當，辭藻華麗，文采斐然，是道世得意之作。其中偶爾也借用古人的作品，如三界篇·述意部引自世界記目錄序^(五)，千佛篇·結集部·述意部引自出三藏記集序^(六)，妖怪篇·述意部引自搜神記^(七)，舍利篇·述意部引自振旦神州佛舍利感通序等^(八)，都是借前人之說，進行再創作，而爲自己立言。此外，篇末的「頌曰」，也時常引用古人的詩句，如劫量篇·大三災部末的頌引自陳僧智愷臨終的詩^(九)，捨身篇末的頌引自劉宋謝靈運之作^(一〇)。另外在感應緣的序言中，也常引前人之文，如變化篇·感應緣引搜神記^(二)，敬佛篇·觀佛部·感應緣引集神州三寶感通錄等均是^(三)。說明作者博覽群書，擷英咀華，所下的苦功。

四、資料的來源

珠林引用的資料，至爲廣泛，首先要提到一點的，便是類書的淵源。佛教的類書，始於梁代僧旻、劉勰的衆經要鈔^(一)，繼有智藏的義林^(二)，寶唱的法寶聯璧^(三)，虞孝敬的內典博要^(四)，這些著作，唐初仍然存在（見珠林卷一百傳記篇·雜集部），道世繼承和採擷這些類書，自然是淵源有自，順理成

章。可惜它們早已散佚，無從考察其引自何家。唯有寶唱的經律異相仍存於大藏之中（七），可以覆按。

異相分類從天地部開始，天部內容有三界諸天、三界成壞（小三災、大三災）、劫之長短、日月星雷。然後是佛、菩薩、聲聞、國王、太子、鬼神、畜生、地獄等。珠林分類從劫量、三界、諸天、日月開始，很明顯是受到異相的影響，其中引用的一些經論如長阿含經、譬喻經等，則更是多見。

除佛教的類書外，世俗的類書如修文殿御覽見於卷六六道篇、舍宅部、感應緣。又如卷四五審察篇、審學部、感應緣引有博物志、白澤圖、抱朴子三書，與太平御覽卷八八六精部所引次第、文字全同，如出一轍，可證二者當是引自同一類書；但出自何家，則無從得知。因類書已集中一些資料，所以利用起來就顯得很便利了。

此外，所引內典經律論，自後漢、三國、兩晉、南北朝的譯本外，當代玄奘的新譯經論，均在哀輯之中。外典經、史、子、道書，也多所徵引，而感應緣中引有：

宣驗、冥祥、報應、感通、冤魂、幽明、搜神、旌異、法苑、弘明、經律異相、三寶徵應、聖迹歸心、西國行傳、名僧、高僧、冥報、拾遺等。（卷五六道篇·報謝部·感應緣）

他如搜神後記、異苑等，也多處引用。這些感應緣集中了大量古代社會各種奇異變怪的記載，為後世研究民間習俗和傳說，提供了極其豐富的資料。

再所引書中，有些是內外典籍中的佚書。內典如賢者五戒經、敬師經、舍利弗處胎經、赤嘴烏喻

經(一)，疑僞經如造天地經、像法決疑經、淨度三昧經、毗羅三昧經(二)，還有當時社會上流傳的陳真諦三藏譯經的注釋(三)，北魏勒那摩提翻譯的七種禮法(四)，都是很寶貴的佚籍。外典如河圖玉版、龍魚河圖、外國圖(五)、師曠占等(六)，種類甚多，有的雖僅存一鱗半爪，仍不難看出其書的屬性，在學術上的地位，而受到後人的重視。五代釋義楚輯釋氏六帖，宋代李昉撰太平廣記，便多所援引本書。近代魯迅集古小說鉤沉，就從中輯出冥祥記、旌異記等篇。清人盛行蒐輯遺書，而不知利用此書，致多所遺漏。荊溪林輯十種古逸書之古孝子傳中，劉向孝子傳未引此書舜、郭巨、丁蘭、董永四則，宋躬之孝子傳未引王虛之一則，鄭緝之孝子傳未引丁蘭、董永二則(七)，這些儒者囿於不讀佛書，不知其中寶藏甚富，乃致失之交臂，殊可歎惜。

資料的來源，除典籍外，還有同人們親口的傳說。如唐居士徐善才(八)、長安店上新婦(九)，都是當事人向道世所說。簡州佛跡(一〇)、隆州令狐元軌(一一)、晉州屠兒(一二)、岐州王志(一三)等則是有人證的傳聞，均可置信。此外書中還保留了許多當代的史實，這也是此書獨具的特點。一是著錄隋唐的譯經，如隋笈多三藏譯的千轉陀羅尼神咒(一四)，西國三藏口授的願見彌勒佛咒(一五)，玄奘譯的讚彌勒四禮文等(一六)，都是不見於高僧傳和譯經目錄的譯品。二是記錄時人的著作。龍朔三年(六六三)敕令文學士等撰西國志六十卷，圖書四十卷(一七)，其中屬寶國的漢寺、波斯匿王都城大塔、乾隆羅城雀離浮圖等(一八)，均見記載。王玄策的西國行傳，數見徵引(一九)。他如曇遷法師的十惡僞文、靈裕法師的總懺十惡僞文、玄琬法師的懺悔罪惡九行偈(二〇)都有錄文。三是載有社會上發生的大事，貞觀十七年(六四

(三)三月，詔令使人李義表、王玄策送婆羅門還國，十二月至摩伽陀國，巡省佛鄉，覽觀遺迹^(三)，十八年(六四四)十月丙申，汾州、并州文水縣殞星^(五)，十九年(六四五)正月，李義表、王玄策於王舍城耆闍崛山立碑，二月於摩伽陀國摩訶菩提寺樹碑，魏才書^(四)，龍朔三年(六六三)宣敕西華觀道士郭行真配流愛州^(四)。這些史實，都是與佛教有關的大事，有很高的史料價值，可以彌補歷史記載之闕。

五、本書的整理

先師叔迦先生自一九三〇年避世青島湛山，皈依佛教以來，即深入法海，潛心三藏，於各大學、佛學院講授唯識，因明及佛教史，又爲續修四庫全書所收佛教著述撰寫提要，另注疏經論，成最上雲音法彙十餘編，其佛學之底蘊，可謂深且厚矣。六十年代初，感到本書選材精湛，品位極高，並蓄兼收，內涵豐贍，並且使用便捷，易收成效。故於授課之餘，又發弘願，爰取董氏閨閣百家道光刻本爲底本，從事注釋這一鉅大工程。

首先是校點，珠林是一部一百二十餘萬字的大書，引用佛典和經史子書極爲弘富，標出書名、人名、地名、朝代、年號，分析句讀章節，校勘文字，是大有學問，非一般學者所能勝任的。先生經過數載的辛勤，始克完成大部，個中甘苦，是可以想見的。

其次，珠林的體例，於引用之書，只列書名，不標卷數，故查找原書，頗爲繁難。先生乃徧翻三藏，注明原書的卷次品名。這一工作，非學殖豐厚，深通佛學者，是無從著手的。至於大段的引文，還比較

容易查到，若是簡單數語，在數十卷或百卷以上的書中查找，便遠非易事。如卷四日月篇，星宿部有增一阿含經云「大星一由旬，小星二百步」〔四二〕，需於五十一卷中查找；卷三〇住持篇，說聽部有涅槃經云「善星比丘誦得十二部經」〔四三〕，需於四十卷中查找。卷四日月篇，照用部有智度論云「日月方圓五百由旬，而今所見不過如扇」〔四四〕。卷四日月篇，月宮部有瑜伽論云「由大海中有魚鼈等影現月輪故，有其內有黑相現」〔四五〕，均需於百卷之書中查尋，得非易事？

再次是補出引書的名稱。書中常出現「經曰」「論云」的引文，則是一樁無頭公案。如卷八千佛篇，七佛部：出時部有論云「劫末佛興世，劫初轉輪王出」〔四六〕。卷一五敬佛篇·彌陀部·業因部有或說「三十七品是菩薩淨土。菩薩成佛時，念處正勤、神足、根力、覺道衆生來生其國」〔四七〕。卷二〇致敬篇·述意部有經云「敬禮此佛，能除百萬生死重罪」〔四八〕。卷三七敬塔篇·述意部有經曰「正法住，正法滅」〔四九〕。卷七〇受報篇·惡報部有書云「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五〇〕等等，如不是熟悉經文，留心掌故，是無法補明所引書名出處的。

另外是勘正引書的錯誤。古來即有「書經三寫，烏焉成馬」的成語。本書經過歷代的傳抄刊刻，錯誤是難免的。一類是作者本身的記錯，古人引書多憑記憶，致張冠李戴，時有出現。如卷一二千佛篇·結集部·感應緣載「先師統上發誓西行得佛牙之事」，作「齊文宣皇帝時」事〔五一〕，卷一八敬法篇·感應緣·梁南海何規條，謂出僧祐弘明集〔五二〕，其他如梁高僧傳誤爲唐高僧傳，更所在多有。一類是後人抄寫之誤，如卷六四慈悲篇，感應緣將隋慧越、唐道積、慈藏三人事跡誤作出高僧傳〔五三〕，其誤顯然，

作者當不會如此。以上兩類訛誤，都在注釋中得到糾正。

六十年代中葉，當本書制定規模，尚未完成之際，「文化大革命」爆發，先生遭受衝擊，於一九七一年乃歸道山，此稿亦擱置於架上。八十年代，曾請人加以補苴。近年紹良兄以此書相委，我陸續徧讀全書，儘量補足出處卷數，於外典補者尤多，文字亦有所刊正，但相異者（如太平廣記所引）不可能全部勘校；別有數十處查不到原書出處，只能留待後賢，另外，卷三八、三九感應緣有十餘則有目無文，爰爲補遺附於卷末。

本稿原有索引，在運動中遺失無存，於是擴大範圍，重新另作。但卷帙逾百，條目近萬，作來又是一大工程。經過年餘的努力，始克完功，庶可達到得心應手之用。原始要終，倏忽之間已歷四十寒暑，而能問世，終堪告慰先師了。

蘇晉仁 一九九九年三月於中央民族大學

注

〔一〕智首，續高僧傳卷二三有傳。

〔二〕道宣，宋高僧傳卷一四有傳。

〔三〕據宋高僧傳卷四本傳、法苑珠林卷一百、大唐內典錄卷五、卷十、貞元新定釋教目錄卷一二、佛祖歷代通載卷一五、律宗瓊鑑章、律苑僧寶傳卷五。

〔四〕卷一劫量篇：對除部後有「述曰」：「謂末法人物俱惡，有依正兩報。卷四地動部有「述曰」，略述俗書天地初分，陰陽變形，引河圖、禮統等緯書。

〔五〕卷二三界篇：述意部云：「夫三界定位，六道區分……而文博偈廣，難卒檢究。」見出三藏記集卷一二世界記目錄序。

〔六〕卷一二千佛篇：結集部：述意部云：「夫真諦玄凝，法性虛寂……大寶斯在，含識……。」引自出三藏記集卷一的序文。

〔七〕卷三一妖怪篇：述意部云：「妖怪者，干寶記云，蓋是精氣之依物者也……其休咎之徵，皆可得域而論矣。」見搜神記卷六妖怪條。

〔八〕卷四〇舍利篇：述意部云：「入金剛定，預碎全身……坐處足蹈之迹。」見集神州三寶感通錄卷中振旦神州佛舍利感通序。

〔九〕卷一劫量篇：大三災部末「頌曰」：「百旬芥易盡，三災理自傾。石火無恒焰，電光非久停……遺文虛滿箭，徒欣富貴盈。」見於續高僧傳卷一法泰傳，陳僧智愷臨終題的詩句：「千秋本難滿，三時理易傾。石火無恒焰，電光非久明。遺文空滿箭，徒然昧後生。」

〔一〇〕卷九六捨身篇末「頌曰」：「騰勝無遺生，李業有窮盡，嵇叟理既迫，霍子命亦殞。」此詩見於宋書卷六七謝靈運傳。

〔一一〕卷三三變化篇：感應緣序：「天有五氣，萬物化成……聖人理萬物之化者，濟之以道，其樂不然乎？」見搜神記

卷一 二天有五氣條。

〔三〕卷一三敬佛篇·觀佛部·感應緣序云：「自法移東漢，教漸南吳……依緣而翔集之。」見集神州三寶感通錄卷中。

〔二〕續高僧傳卷五僧旻傳：（梁武帝）仍選才學道俗釋僧智、僧晃、臨川王記室東莞劉勰等三十人，同集上定林寺，抄一切經論，以類相從，凡八十卷，皆令取衷於旻。即衆經要鈔。

〔四〕續高僧傳卷一寶唱傳：（梁武帝）又勅開善寺智藏續衆經理義，號曰義林，八十卷。

〔五〕續高僧傳卷一寶唱傳：及簡文帝之在春坊，尤耽內教，撰法寶聯璧二百餘卷，別令寶唱綴比區別，其類遍略之流。

〔六〕續高僧傳卷一僧伽婆羅傳：逮太清中，湘東王記室虞孝敬者，學周內外，撰內典博要三十卷，該羅經論，條貫釋門，諸有要事，備皆收錄，頗同皇覽、類苑之流。

〔七〕續高僧傳卷一寶唱傳：（梁武帝）又勅撰經律異相五十五卷。

〔八〕賢者五戒經，卷三七敬塔篇·旋繞部引。敬師經，卷四九忠孝篇·引證部引。舍利弗處胎經，卷一七敬法篇·感福部引。赤鳴鳥喻經，卷七八十惡篇·瞋恚部引。

〔九〕造天地經，卷二三界篇·方土部引。像法決疑經，卷一九敬僧篇·違損部引。淨度三昧經，卷六二祭祀篇·祭祠部引。毗羅三昧經，卷四二受請篇·食時部引。

〔一〇〕真諦三藏注釋，卷三九伽藍篇·營造部引，卷四三輪王篇·會名部引。

〔一一〕七種禮法，卷二〇致敬篇·儀式部引。

〔一二〕河圖玉版、龍魚河圖、外國圖，卷五六道篇·受苦部·感應緣引。

〔三〕師曠占，卷四日月篇·地動部引。

〔四〕劉向孝子傳、宋躬之孝子傳、鄭緝之孝子傳，卷四九忠孝篇·業因部·感應緣引。

〔五〕唐居士徐善才，卷六五救厄篇·感應緣自注：「道幼年自見宛師說之爾。」

〔六〕長安店上新婦，卷七三十惡篇·殺生部·感應緣末云：「在同店人向道自說。」

〔七〕簡州佛跡，卷一四敬佛篇·觀佛部·感應緣·簡州佛跡神光照現緣自注：「京城道俗共知，故不別引記也。」

〔八〕隆州令狐元軌，卷一八敬法篇·感應緣·唐隆州令狐元軌末云：「京師西明寺主神察目驗說之。」

〔九〕晉州屠兒，卷六四漁獵篇·感應緣·唐晉州屠兒殺猪有微驗注：「井州晉陽縣人王同仁，徐王府隊正，具見說之。」

〔一〇〕岐州王志，卷七五十惡篇·邪淫部·感應緣·唐時岐州王志有冥婚怪自注：「見西明寺僧法雲，本鄉梓州，具說如是。」

〔一一〕千轉陀羅尼神咒，見卷六〇呪術篇·懺悔部。

〔一二〕願見彌勒佛咒，見卷六〇呪術篇·彌勒部。

〔一三〕讀彌勒四禮文，見卷一六敬佛篇·彌勒部·讚歎部。

〔一四〕西國志·圖畫，見卷二九感通篇·述意部。

〔一五〕尉賓國漢寺等，卷三八敬塔篇·感應緣均引西域志。

〔一六〕王玄策西國行傳，卷四日月篇·星宿部·卷一六敬佛篇·彌勒部·業因部等引。

〔三七〕十惡懺文等，見卷八六懺悔篇・洗懺部。

〔三八〕覽觀遺迹，見卷二九感通篇・聖迹部。

〔三九〕汾州、并州文水縣殞星，見卷四日月篇・星宿部。

〔四〇〕王玄策於王舍城書聞輞山立碑等，見卷二九感通篇・聖迹部。

〔四一〕郭行真配流愛州，見卷五五破邪篇・感應緣・妖惑亂衆。

〔四二〕增一阿含經云，校注云：「出增一阿含經卷二四。」

〔四三〕涅槃經云，校注云：「出大般涅槃經卷三三。」

〔四四〕智度論云，校注云：「出大智度論卷三九。」

〔四五〕瑜伽論云，校注云：「出瑜伽師地論卷二。」

〔四六〕論云，校注云：「出雜阿毗曇心論卷九。」

〔四七〕或說，校注云：「出維摩詰所說經卷上佛國品。」

〔四八〕經云，校注云：「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九。」

〔四九〕經曰，校注云：「出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一乘章。」

〔五〇〕書云，校注云：「出老子上篇第十二章。」

〔五一〕先師統上發誓西行得佛牙立事，校注云：「此是蕭齊竟陵王事，作北齊文宣帝，誤。」

〔五二〕梁南海何規，原注：「見梁朝僧祐律師弘明集錄。」校注云：「出三藏記集卷七慧印三昧及濟方等學二經序」

讀，原注誤。」

〔五〕隋慧越、唐道積、慈藏三人事跡，原注：「右此三驗並出高僧傳。」校注云：「〔高〕上原脫『唐』字，據引文補。」

校注凡例

一、本書以清道光年間常熟燕園蔣氏刻本爲底本，以碩砂藏影印本、明南藏本、嘉興藏本及高麗藏本爲主要參校本，間或校以趙城藏本、資福藏本。蔣氏刻本曾經刊正訛誤，與碩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基本接近，互相校勘差異不大。高麗藏本據宋開寶藏及天禧、熙寧兩個修訂本并契丹藏本復刻，所用底本時代較早，可據以校正處較多。遇有疑義，則以引用之書現有古本覈對，力求翔實。

二、一般校勘方式，多是就各本互異處分別標明，不作取捨。雖表明了不同情況，便於研究者作出抉擇，但彼此平列，特別是底本有誤，仍作正文無所改動，對於中青年研究者不無困難。本書從「便於研讀的定本」這一角度考慮，就決定採取依義取文擇善而從的方式。於校正文字有不同理解者，當可通過商討得到確切答案。

三、古人引書，力求簡明，多有節引、意引、改叙等。（如同時代唐澄觀華嚴經普賢行願品疏、唐宗密隨疏鈔卷七即曾指明疏中「多取意引，不具寫文」。今道世雖未注明，但與所引之書對照，已是顯然。於此只注明其爲意引等，不依引書中原文詳叙。古今引書方式不同，亦由佛典原是「依義不依語」。）

四、本書爲類書體，徵引經籍繁富。作者引用，每因自己異常熟悉，如數家珍，而忽略了讀者尚屬

生疏，須檢原書細讀。因而出現了「瑜伽論云、智度論云」一類指明出處語句，欲於百卷書中尋出某一片段，而無卷次章次等標誌，費時費力可知。其甚者僅有「經云、書云」等略語，若非熟悉，更難着手。校注時於此類情況，均已詳細注出卷次。

五、本書中有少數曾標出具體書名，而遍查無其文者，此類情況則列爲「待考」，以待再作探索。讀者如有發現，請函告出版單位，以後作適當處理。

六、底本中今日已廢用的異體字及缺筆避諱字，均逕改通用字，不出校。

重刊法苑珠林序

式仰駿迦，首崇調御。青蓮煥相之辰，紫山寄莊之始。髻湧百寶，睫照四天。吉祥之瓶，廣納赤宙；智慧之藥，俯接黔毗。莫不因妙以立覺，藉寂以探機。設教止乎一慈，建諦俟其頓悟。上行所屆，微言已伸。復以三界昏寢，六賊攀緣。鼠入角而焉通，狼守齋而易毀。於是轉意珠之朗，揚慈水之瀾。吐奧旨以拔迷根，積雕談而搢險樹。芬逾簪蔔，夢發優曇。雖四十九齡未拈般若之義，而三十二士各示依趣之階。無說無聞，天花早墮；非堅非久，蠟印自傳。白馬創剎，羽林之使初歸；神龜肇年，洛陽之求益備。乃使九乘大典，西辭乎流沙；八梵唄音，東詹乎震旦。自迦葉口授之文，菩薩淨行之品，觀驪龍而豎指，逢飢虎以施身，請雨有經，移山著論。至于辨意長者，成貝字之篇；善思童子，效琅函之誥。咸敷精業，婉迪羣蒙。加以前皇黼辰，喜闡勝因；儒生綺毫，樂爲釋用。梁帝重雲之講，既耀南區；姚氏草堂之集，實隆北學。曇柯之所宣譯，羅什之所發明。彥和燔髮，編定林之經藏；小山潔願，獲開善之香奩。由是綈裘繁縟，金繩密約，莊情束影之詞，啓繆開賢之制，足以蹀靈飛之綠檢，抗聖籍之丹籤。列棟連薨，浮煙散竹。語夫博涉，從事斯難；索彼菁華，惜徒莫憶。

乃有沙門釋道世者，植蹤唐代，應詔西明，學通內外，誼合教宗。擬彌天之道安，爲方袍之平叔。愍夫真如易晦，法匠難遭。遂乃綜覽叢林，穴穿奧蹟，舉其綱紐，明其指歸。闢八藏之鍵，挈一裘之領。

大乘小乘之別，幽顯俱詳；語業意業之關，源流可溯。如酥就熟，億轉不礙；如水散泡，千沫共見。百篇之目既析，四禪之用皆純。若其敬攝旃檀，聿宣慧炬。日精入口，炫白淨之宮；月愛舒光，孕青霄之座。鐵豬受矢，玉象扶輪，獨守心王，不離智食。富樓那之姓氏，標若星躔；波頭摩之劫壽，羅於紋掌。欲使維衛威神，感而即應；尼乾邪計，見而輒摧。此則僧祇之本律，亦讚述之願海也。因以湔濯塵冥，解脫頑固，七珍勤表，五濁泛陳。以蓮舌爲振鐸，以細素爲長桴，汲汲苦言，悵悵淒韻。逆風熾熾，懲導懲之心；行廁畫瓶，泯惜身之念。四蛇引于鼻耳，二鼠逼于腎腸。凡諸怖畏，足起信心。倘使鉢露能濡，自無酸酷；幡雲獲蔭，豈遇燔煨。敲骨剔髓之誠，濟生非悽；掬土雇花之細，得報靡窮。巨障裂而長空明，深痼蠲而凡劫盡。此猶禦寒之設諾，拯渴之蘇陀。福利之階，斯爲最要。

至若曲辨情靈，富該圖史，縟英彬蔚，麗篆紛綸。事多集夫佚文，語每秀於天拔。鵲園異跡，香散驚精；馬苑餘輝，華飛瓔珞。求黃縑于安慧，神漢浮來；夢白服于曇延，夜光照徹。興公銘頌，遜此芳塵；休文碑狀，媿其妍製。多聞親授，阿難爲之展軫；總持強記，摩詰于焉避席。信可以梯航衆品，肴核橫書。獵藻者珍比青箱，饋貧者非徒黑學。宜其千撰不刊，三教傳錄者也。世所行舊槧本，曾經明人竄改，妄析爲百二十卷，全與新書藝文志著錄百卷不符，以致簡葉違錯，章段崩離，字句之間，亦多脫誤。邢子才之一適，非可例觀；賈慧遠之五論，難期闔合。披卷尋覽，能勿慨然。

清信女士董申林，虞山蔣伯生大令之笈室也。生善女天，號仙人子。珉膏飫齒，石黛修蛾，悅意馳稱，妙音作眷。懸金九十日，爭譽便娟；載車五百丸，皆名歡喜。琉璃硯匣，不犯綺詞，迷迭薰鑪，潛持

密教。因披藏本，用勸此書。始知萬曆之訛，曾非憚上之失。丹鉛既匝，緇論悉明。過發宏心，謀資衆悅。同時名閨淑儀，大善知識，咸分華鬘，襄助鏤梨，共得百人，費凡千鎰。校讎審察，鑄造精嚴。以道光七年春月刊訂訖功，福不唐捐，美冠諸蘊。阿育建塔，受夙世之慈緣；瞿夷獻花，遵閭浮之良匹。寶髻尊宿之前，六門開示；優婆塞夷之侶，四諦顯揚。竟令佞樓半字，易旁行倒住之風；脂那全勝，播辨物類名之訓。成一切種智，爲三界導師；具此淨因，超于戒垢。天銀闕下，鶴女無遇辜之經；水香園中，鹿母迎善見之律。十重緹褶，偕慧日而齊暉；五色霞牋，垂法濤而愈永。興言褒讚，略叙毗尼，心塵未離，空懷彤管。身田被潤，欲丐青苔。雖來旨之勉酬，慙覺緣之終蔽。歲在彊圉大淵獻浴佛日，萬善花室女弟子呂琴姜撰。

法苑珠林序

朝散大夫蘭臺侍郎隴西李儼字仲思撰(一)

洎夫六爻爰起，八卦成列。肇有書契，昭乎訓典。鳳篆龍圖，金簡玉字，百家異轍，萬卷分區。雖理究精微，言殫物範。而紀情括性，未出於囊中；原始要終，詎該於俗外。亦有藏史之說，園吏之談。寶經浮誕，錦籍紆怪。同鑠冰而無成，若書空而匪實。與夫貫華妙旨，寫葉玄詞，三乘之宏博，八藏之沈祕。競以淺深，較其優劣，亦猶蟻垤之小，(三)比峻於嵩華；牛涔之微，爭長於江漢。夫其顯了之義，隱密之規，解脫之門，總持之苑，前際後際，並契真如；初心末心，咸歸正覺。導迷生於慾海，情塵共心垢同消；引窮子於慈室，衣寶與髻珠雙至。化溢恒沙之境，功被微塵之劫。大哉至矣，不可得而稱焉。

洎偕雨徵周，佩日通漢，蔡愔西涉，竺蘭東遊，金口之詞，寶臺之旨，盈縑積籀，被乎中域。而卷軸

(一)「朝散」，高麗藏本作「朝議」。「字」字原脫，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補。

(二)「垤」字原作「蛭」，據高麗藏本、嘉興藏本改。

繁夥，條流深曠，實相真源，卒難詳覽。暨我皇唐造物，聖上君臨，玄教聿宣，緇徒允洽。傳輝寫液，照潤區宇；梵響讚音，唱咽都甸。弘宣之盛，指喻難極。屬有西明寺大德道世法師，（一）字玄憚，是釋門之領袖也。幼凝聚砂，落飾綵衣之歲；慈殷接蟻，資成具受之壇。戒品圓明，與吞珠而等護；律義精曉，隨照鏡而同欣。愛慕大乘，洞明實相。爰以英博，召居西明。遂以五部餘閑，三藏徧覽。以爲古今綿代，制作多人，雖雅趣佳詞，無足於傳記，所以纂文囿之菁華，嗅大義之蘅藿。以類編錄，號曰法苑珠林。事總百篇，勒成十帙。義豐文約，紐虞氏之博要；跡宣道鏡，晞祐上之弘明。其言以美，其道斯著。舉至蹟而無遺，包妙門而必盡。但文繁則情墮，義略則寡聞。不欲虛構浮詞，假盈卷軸。以事不可却，文翰似多。（三）披覽日久，還知其要。故於大唐總章元年，歲在執徐，律惟姑洗，三月三十日纂集斯畢。庶使緝玄詞者，探卷而得意珠；軌正道者，披文而飲甘露。繹之以知微，觀之而覩奧。與環景而齊照，將旋穹而共久。

〔一〕「寺」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似」字原作「以」，據高麗藏本、南藏本改。

目 錄

第一冊

校注記略 一

校注叙錄 一

校注凡例 一

重刊法苑珠林序 一

法苑珠林序 一

卷一

劫量篇第一 一

第一小三災部 一

述意部第一 一

疫病部第二 一

刀兵部第三 一

饑饉部第四

相生部第五

對除部第六

第二大三災部

時量部第一

時節部第二

壞劫部第三

成劫部第四

卷二

三界篇第二

第一四洲部

述意部第一

會名部第二

地量部第三

山量部第四

界量部第五

四一

三六

三四

三二

三一

三一

二四

一九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二

八

六

卷三

方土部第六	四二
身量部第七	四九
壽量部第八	四九
衣量部第九	五〇
優劣部第十	五〇
第二諸天部	五三
辨位部第一	五三
會名部第二	五四
業因部第三	五六
受生部第四	六〇
界量部第五	六三
身量部第六	六七
衣量部第七	六九
壽量部第八	七〇
住處部第九	七四

廣狹部第十……………七

莊飾部第十一……………夫

奏請部第十二……………三

通力部第十三……………三

身光部第十四……………金

市易部第十五……………六

婚禮部第十六……………七

飲食部第十七……………八

僕乘部第十八……………六

眷屬部第十九……………九

貴賤部第二十……………九

貧富部第二十一……………九

送終部第二十二……………三

卷四

日月篇第三……………五

述意部第一……………五

星宿部第二		六
日宮部第三		一〇七
月宮部第四		一〇八
寒暑部第五		一一〇
照用部第六		一一二
虧盈部第七		一一四
昇雲部第八		一一六
震雷部第九		一二六
擊電部第十		一二七
降雨部第十一		一二八
失候部第十二		一二八
地動部第十三		一二〇

卷五

六道篇第四		一一三
第一諸天部		一一三
述意部第一		一一三

會名部第二		一三四
受苦部第三		一三七
報謝部第四		一四一
感應緣		一四三
晉居士史世光		一四四
晉沙門釋慧嵬		一四五
宋俞氏有二女		一四六
魏沙門釋曇鸞		一四七
魏居士掾弦超		一四八
梁沙門釋慧韶		一四九
第二人道部		一五〇
述意部第一		一五〇
會名部第二		一五一
住處部第三		一五三
業因部第四		一五三
貴賤部第五		一五四

貧富部第六	一五
受苦部第七	一五
感應緣	一五
孔子長十尺大九圍	一六
伍子胥長一丈大十圍	一六
呂光長八尺四寸	一六
龍伯國人長三十丈	一六
天之東西南北極人各長三千萬丈	一六
秦始皇時有大人長五丈	一六
焦僥國人長三尺	一六
天竺國人皆長一丈八尺	一六
襄武縣有大人現長三丈餘	一六
東南有人其長七尺	一六
西北海外有人長二千里	一六
秦襄王時有人長二十五丈六尺	一六
大秦國人長一丈五尺	一六

短人國男女皆長三尺	一六三
侏儒國人長三四尺	一六三
又僬僥國人長一尺五寸	一六三
東北極埵人長九寸	一六四
王莽時有人長一尺餘	一六四
涸澤生慶忌	一六四
涸小水精生蜺	一六四
第三阿脩羅部	一六四
述意部第一	一六五
會名部第二	一六五
住處部第三	一六七
業因部第四	一六九
眷屬部第五	一七〇
衣食部第六	一七〇
戰鬪部第七	一七一
感應緣	一七三

卷六

瞻波國脩羅窟大頭仙人	一七三
南印度婆毗吠伽論師祈見彌勒	一七四
摩伽陀國有一人見脩羅女	一七五
第四鬼神部	一七六
述意部第一	一七七
會名部第二	一七八
住處部第三	一七九
列數部第四	一八〇
業因部第五	一八一
身量部第六	一八二
壽命部第七	一八三
好醜部第八	一八四
苦樂部第九	一八五
貴賤部第十	一八六
舍宅部第十一	一八七

感應緣	一九二
宋司馬文宣	一九三
宋長安王胡	一九四
宋廣陵李旦	一九五
宋榮陽鄭鮮之	一九六
唐睦仁舊	一九六
臨川諸山鬼怪	二〇〇
雜明俗中鬼神	二〇〇
第五畜生部	二〇三
述意部第一	二〇三
會名部第二	二〇四
住處部第三	二〇六
身量部第四	二〇七
壽命部第五	二〇八
業因部第六	二〇八
受報部第七	二〇九

卷七

修福部第八	二四
苦樂部第九	二六
好醜部第十	二六
感應緣	二七
黃初有魅怪	二七
蜀山有獬國怪	二八
越山有鳥怪	二八
季桓子井有羊怪	二九
晉懷瑤家地有犬怪	三〇
高辛氏時有狗怪	三一
西國行記人畜交孕怪	三三
第六地獄部	三七
述意部第一	三七
會名部第二	三八
受報部第三	三〇

時量部第四	二四二
典主部第五	二四四
王都部第六	二四五
業因部第七	二四七
誠勗部第八	二五二
感應緣	二五四
晉居士趙泰	二五五
晉沙門支法衡	二五八
趙居士石長和	二五九
漢函谷鬼	二六二
廬江縣哭	二六一
吐蕃國饒湯	二六一
唐柳智感判地獄	二六二

卷八

千佛篇第五	二六五
七佛部第一	二六五

述意部第一	二六六
出時部第二	二六六
姓名部第三	二七〇
種族部第四	二七一
道樹部第五	二七二
身光部第六	二七三
會數部第七	二七三
弟子部第八	二七四
久近部第九	二七五
因緣部第二	二七六
述意部第一	二七六
引證部第二	二七六
業因部第三	二七八
種姓部第三	二八二
述意部第一	二八二
王族部第二	二八二

卷九

種姓部第三	二八四
求婚部第四	二八六
降胎部第四	二九〇
述意部第一	二九〇
現衰部第二	二九〇
觀機部第三	二九二
呈祥部第四	二九六
降胎部第五	二九九
獎導部第六	三〇〇
出胎部第五	三〇三
述意部第一	三〇三
迎后部第二	三〇四
感瑞部第三	三〇四
誕孕部第四	三〇五
招福部第五	三〇八

降邪部第六	三二〇
同應部第七	三二一
校量部第八	三二三
侍養部第六	三二四
述意部第一	三二四
養育部第二	三二五
善徵部第三	三二六
占相部第七	三二七
述意部第一	三二八
敕占部第二	三二八
呈恭部第三	三二九
現相部第四	三三〇
業因部第五	三三六
同異部第六	三三七
校量部第七	三三八
百福部第八	三三八

游學部第八 三二

述意部第一 三二

召師部第二 三二

擁力部第三 三六

校量部第四 三九

卷十

納妃部第九 四一

述意部第一 四一

灌帶部第二 四二

求婚部第三 四七

疑謗部第四 五三

胎難部第五 五五

神異部第六 五六

厭苦部第十 五八

述意部第一 五八

觀田部第二 五八

出遊部第三.....三六一

厭欲部第四.....三六五

出家部第十一.....三六七

述意部第一.....三六七

離俗部第二.....三六八

剃髮部第三.....三七二

具服部第四.....三七六

使還部第五.....三七七

諫子部第六.....三七九

差侍部第七.....三八〇

佛髮部第八.....三八〇

時節部第九.....三八三

會同部第十.....三八三

卷十一

成道部第十二.....三八五

述意部第一.....三八五

乞食部第二	三六
學定部第三	三八
苦行部第四	三九〇
乳糜部第五	三九一
草座部第六	三九五
降魔部第七	三九八
成道部第八	三九九
天讀部第九	四〇〇
變化部第十	四〇一
說法部第十三	四〇二
述意部第一	四〇三
赴機部第二	四〇四
說益部第三	四〇七
涅槃部第十四	四〇九
述意部第一	四〇九

輶光部第二	四〇
赴哀部第三	四二
時節部第四	四四
弟子部第五	四五
結集部第十五	四六
述意部第一	四六
結集部第二	四七
大乘結集部第一	四七
五百結集部第二	四九
千人結集部第三	四三
七百結集部第四	四七
感應緣	四三
周書記佛生時	四四
周書記佛滅時	四五
史錄記佛是大聖	四五
前漢孝武帝已聞佛教	四五

前漢哀帝時已行齋戒	四三六
秦始皇時亦有佛法至	四三八
後漢郊祀志記佛爲大聖	四三七
後漢明帝時三寶具行	四三七
西晉海浮維衛迦葉二石像	四三九
齊文宣帝時得佛牙至	四四〇
隋天台釋智顗感見三道寶階	四四二
唐潞州釋曇榮感見七佛現	四四三

第二册

卷十三

敬佛篇第六	四四五
述意部第一	四四五
念佛部第二	四四六
觀佛部第三	四四九
感應緣	四五二
東漢雒陽畫釋迦像緣	四五三

卷十四

南吳建鄴金像從地出緣	四五三
西晉吳郡石像浮江緣	四五四
西晉泰山七國金像瑞緣	四五五
東晉楊都金像出渚緣	四五五
東晉襄陽金像遊山緣	四五七
東晉荊州金像遠降緣	四五六
東晉吳興金像出水緣	四六二
東晉會稽木像香瑞緣	四六三
東晉吳郡金像傳真緣	四六三
東晉東掖門金像出地緣	四六四
東晉廬山文殊金像緣	四六四
元魏涼州石像山袈裟出現緣	四六五
元魏定州金觀音像高王經緣	四六六
北涼河西王南崖塑像緣	四六七
北涼沮渠丈六石像現相緣	四六七

感應緣

宋都城文殊師利金像緣	四六九
宋東陽銅像從地出緣	四七一
宋浦中金像光現乃出緣	四七二
宋江陵上明澤中金像緣	四七二
宋荊州壁畫像塗却現緣	四七三
宋江陵支江金像誓志緣	四七三
宋湘州桐盾感通作佛光緣	四七四
齊番禺石像遇火輕舉緣	四七四
齊彭城金像汗出表祥緣	四七四
齊楊都觀音金像緣	四七五
梁荊州優填王栴檀像緣	四七六
梁楊都光宅寺金像緣	四七七
梁高祖等身金銀像緣	四七七
陳重雲殿并像飛入海緣	四七八
北齊末晉州靈石寺石像緣	四七九

周宜州北山鐵礦石像緣	四七九
周襄州峴山華嚴行像緣	四八〇
隋蔣州興皇寺焚像移緣	四八〇
隋京師日嚴寺瑞石影緣	四八一
隋邢州沙河寺四面像緣	四八二
隋雍州凝觀寺釋迦夾紵像緣	四八二
唐邠州石像出山現緣	四八三
唐涼州山出石文有佛字緣	四八三
唐渝州相思寺佛跡出石緣	四八三
唐循州靈龜寺佛跡現緣	四八四
唐雍州李大安金銅像感救緣	四八四
唐幽州漁陽懸失火像不壞緣	四八五
唐并州童子寺大像放光現瑞緣	四八六
唐西京清禪寺盜金像緣	四八六
唐撫州及潭州行像等緣	四八六
唐雍州藍田金像出石中緣	四八七

唐雍州鄠縣金像出澧水緣	四八七
唐沁州山石像放光照谷緣	四八七
唐益州法聚寺畫地藏菩薩緣	四八八
唐荊州瑞像圖畫放光緣	四八八
唐代州五臺山像變現出聲緣	四八九
唐故淨業等天人感應緣	四九〇

卷十五

彌陀部第四	五〇七
述意部第一	五〇七
會名部第二	五〇八
辯處部第三	五〇九
能見部第四	五一
業因部第五	五一
引證部第六	五五
感應緣	五七
宋沙門僧亮	五七

卷十六

宋居士葛濟之	五八
宋比丘尼慧木	五九
宋魏世子	五〇
宋沙門曇遠	五〇
梁沙門法悅	五二
隋五十菩薩瑞像	五三
隋沙門慧海	五四
唐沙門道昂	五四
唐沙門善胃	五五
彌勒部第五	五七
述意部第一	五七
受戒部第二	五八
讚歎部第三	五九
業因部第四	五五
發願部第五	五四〇

感應緣

.....

五四二

晉譙國戴逵

.....

五四二

晉沙門釋道安

.....

五四四

宋尼釋慧玉

.....

五四七

梁沙門釋僧護

.....

五四七

隋沙門釋靈幹

.....

五四九

唐沙門釋善胄

.....

五五〇

卷十七

普賢部第六

.....

五五三

感應緣

.....

五五三

宋路昭太后

.....

五五三

宋沙門釋道溫

.....

五五四

宋沙門釋道冏

.....

五五四

齊沙門釋普明

.....

五五五

觀音部第七

.....

五五六

感應緣

.....

五五六

秦尚書徐義	五八
秦東平畢覽	五八
晉沙門竺法義	五八
晉沙門竺法純	五八
晉沙門釋開達	五九
晉太原郭宣之	五九
晉吳郡潘道秀	五〇
晉居士樂荀	五〇
晉沙門釋法智	五〇
晉南公子敖	五一
晉益州孫道德	五一
晉遼城劉度	五一
晉河內竇傳	五二
宋新興張興	五三
宋居士王琰	五三
魏沙門釋道泰	五五

魏定州孫敬德 五六五

魏沙門釋法力 五六五

敬法篇第七 五六七

述意部第一 五六七

聽法部第二 五六七

求法部第三 五七一

感福部第四 五七四

法師部第五 五七八

謗罪部第六 五八〇

卷十八

感應緣 五八五

漢法內傳經 五八八

晉濟陰丁德慎 五八九

晉汝南周閔 五九〇

晉於潛董吉 五九〇

晉會稽周璫 五九二

晉會稽謝敷	五九二
晉沙門釋道安	五九三
晉沙門釋僧生	五九三
魏沙門朱士行	五九三
魏沙門釋志湛	五九四
魏沙門五侯寺僧	五九四
魏太和中內閣官	五九五
宋沙門釋慧嚴	五九五
宋比丘尼釋智通	五九五
宋沙門釋慧慶	五九六
齊沙門釋慧寶	五九六
梁南海何規	五九七
周高祖武帝	五九八
陳揚州嚴恭	五九八
隋初揚州僧亡其名	五九九
隋沙門釋慧意	六〇〇

隋沙門釋法藏	六〇一
隋客僧不得名	六〇二
隋沙門釋智苑	六〇三
唐沙門釋道積	六〇四
唐釋遺俗	六〇四
唐福水史呵誓	六〇四
唐隆州令狐元軌	六〇五
唐沙門釋曇韻	六〇五
唐益州書生荀氏	六〇六
唐夫人豆盧氏	六〇六
唐都水使者蘇長妾	六〇七
唐邢州司馬柳儉	六〇七
唐遂州趙文信	六〇八
唐蓬州縣丞劉弼	六〇八
唐洛陽賈道羨	六〇九
唐吳郡人陸懷素	六〇九

卷十九

唐河內司馬喬卿	六〇九
唐平州人孫壽	六二〇
唐鄭州李虔觀	六二〇
唐曹州濟陰縣經驗	六二〇
敬僧篇第八	六一
述意部第一	六一
引證部第二	六三
敬益部第三	六三
違損部第四	六四
感應緣	六九
魏沙門釋曇始	六三〇
晉沙門釋道開	六三〇
晉司空何充	六三一
晉廬山七嶺聖僧	六三一
晉沙門釋僧朗	六三一

晉沙門釋法相 六三二

晉沙門釋法安 六三二

宋沙門慧遠 六三三

宋沙門釋慧全 六三三

齊沙門釋慧明 六三四

神州諸山聖僧 六三四

卷二十

致敬篇第九 六三七

述意部第一 六三七

功能部第二 六三九

普敬部第三 六四三

名號部第四 六四八

會通部第五 六五〇

敷座部第六 六五三

儀式部第七 六五四

感應緣 六六〇

唐左監門校尉馮翊李山龍

卷二十一

福田篇第十	六三三
述意部第一	六三三
優劣部第二	六三三
平等部第三	六三八
歸信篇第十一	六七〇
述意部第一	六七〇
小乘部第二	六七二
大乘部第三	六七四
感應緣	六七八
晉沙門竺法師	六七八
宋居士袁炳	六七九
隋沙門釋道仙	六八〇
士女篇第十二	六八一
俗男部第一	六八一

述意部第一 六八一

誠俗部第二 六八二

勸導部第三 六八五

俗女部第二 六八八

述意部第一 六八九

奸僞部第二 六八九

卷二十一

入道篇第十三 六九九

述意部第一 六九九

欣厭部第二 七〇〇

剃髮部第三 七〇三

引證部第四 七〇六

感應緣 七一九

宋沙門智嚴 七一九

宋沙門求那跋摩 七二〇

宋尼釋曇輝 七二三

宋居士趙習 七三

宋東官俞二女 七三

卷二十三

慚愧篇第十四 七五

述意部第一 七五

引證部第二 七六

獎導篇第十五 七六

述意部第一 七七

引證部第二 七八

生信部第三 七四〇

業因部第四 七四二

感應緣 七四四

晉竺長舒 七四四

宋邢懷明 七四五

宋王叔達 七四六

說聽篇第十六 七四六

述意部第一 七七

引證部第二 七七

儀式部第三 七〇

違法部第四 七三

卷二十四

簡衆部第五 七七

漸頓部第六 六一

法施部第七 六二

報恩部第八 六六

利益部第九 六九

感應緣 七五

宋沙門竺道生 七五

宋居士費崇先 七六

魏沙門天竺勒那 七六

齊沙門釋僧範 七九

隋沙門釋曇延 七九

隋沙門釋慧遠 七〇

隋沙門釋法彦 七一

唐沙門釋道宗 七二

唐沙門釋道慈 七三

卷二十五

見解篇第十七 七五

述意部第一 七五

引證部第二 七五

感應緣 七六

晉沙門竺鳩摩羅什 七六

宋沙門釋法顯 八五

卷二十六

宿命篇第十八 八〇

述意部第一 八〇

引證部第二 八〇

宿習部第三 八四

五通部第四	八八
-------	----

感應緣	八三
-----	----

晉羊太傅	八三
------	----

晉瑯琊王練	八三
-------	----

晉河內向靖	八三
-------	----

宋釋曇諦	八三
------	----

魏釋乘師	八四
------	----

隋崔彥武	八四
------	----

唐釋道綽	八五
------	----

唐劉善經	八六
------	----

唐釋玄高	八六
------	----

卷二十七

至誠篇第十九	八七
--------	----

述意部第一	八七
-------	----

求寶部第二	八八
-------	----

求戒部第三	八八
-------	----

求忍部第四	三
求進部第五	三
求定部第六	三
求果部第七	三
濟難部第八	三
感應緣	三七
晉明帝殺力士含玄	三八
楚熊渠夜行射石	三九
楚干將莫耶藏劍	三九
宋韓馮妻康王奪	四〇
宋伏萬壽念觀音	四一
宋顧邁念觀音	四一
宋沙門慧和念觀音	四二
宋韓徽念觀音	四三
宋彭子喬念觀音	四三
趙沙門單服松吞石	四三

唐董雄念觀音 八四四

唐沙門道積諫志 八四五

唐沙門法誠誦經驗 八四七

唐比丘尼法信經驗 八五〇

卷二十八

神異篇第二十 八五一

述意部第一 八五二

勛通部第二 八五三

降邪部第三 八五四

胎孕部第四 八五六

雜異部第五 八六〇

感應緣 八六三

晉沙門釋曇邃 八六五

晉沙門釋法相 八六五

晉沙門釋仕行 八六六

晉沙門釋耆域 八六六

卷二十九

晉沙門釋佛調	八六八
晉沙門釋健陀勒	八六九
晉居士抵世常	八六九
宋參軍程德度	八七〇
齊沙門釋弘明	八七〇
齊沙門釋法獻	八七一
隋沙門釋普安	八七一
隋沙門釋法安	八七二
隋沙門釋慧偏	八七二
唐沙門釋轉明	八七二
唐沙門釋賈逸	八七二
唐沙門釋法順	八七二
唐兗州鄒縣人張忘字	八七二
諸傳雜明神異記	八七二

感通篇第二十一	八七二
---------	-----

述意部第一

.....

八八七

聖迹部第二

.....

八八八

卷三十

住持篇第二十二

.....

九一七

述意部第一

.....

九一七

治罰部第二

.....

九一八

思慎部第三

.....

九三三

說聽部第四

.....

九三六

菩薩部第五

.....

九三三

羅漢部第六

.....

九三七

僧尼部第七

.....

九四〇

長者部第八

.....

九四一

天王部第九

.....

九四二

鬼神部第十

.....

九四三

卷三十一

潛通篇第二十三

.....

九四五

述意部第一	九四五
引證部第二	九四六
感應緣	九五二
西晉沙門劉薩何	九五三
西晉沙門釋杯度	九五四
西晉沙門竺佛圖澄	九五四
西晉沙門釋道進	九五五
宋沙門釋曇始	九五六
宋沙門釋法朗	九五七
宋沙門釋邵碩	九五八
宋沙門釋慧安	九五八
齊帝高洋	九五九
齊沙門釋僧慧	九六〇
梁沙門釋寶誌	九六一
吳居士徐光	九六四
搜神雜傳地仙等記	九六四

妖怪篇第二十四 九七

述意部第一 九七

引證部第二 九七

感應緣 九七

東陽留龍爲血怪 九八

魯昭公時龍怪 九八

漢惠帝時龍怪 九八

漢武帝時蛇怪 九八

漢桓帝時蛇怪 九八

晉太康中有魚怪 九八

漢成帝時鼠怪 九八

漢景帝時犬怪 九八

漢章帝時魅怪 九八

賈誼見鵬鳥怪 九八

安陽城有亭廟怪 九八

東越閩中蛇怪 九八

中山王周南鼠怪	九八六
桂陽張遺樹怪	九八六
南陽宋大賢亭怪	九八七
吳時廬陵郡亭中鬼怪	九八七
建安中東郡界老公怪	九八八
晉時有老狸作父怪	九八八
晉南京寺記烏巢殿怪	九八九
晉時有狸作人婦怪	九八九
晉時有狸作人女產兒怪	九九〇
晉時張春女邪魅怪	九九〇
宋時梁道修宅內鬼魅怪	九九〇
瑯琊王聘之妻怪	九九一
西方山中人食鰕蟹怪	九九二
宋時王家作蟹斷有材怪	九九三
唐時逆人張亮霹靂怪	九九三

第三冊

卷三十二

變化篇第二十五	九九五
述意部第一	九九五
通變部第二	九九六
厭欲部第三	九九八
感應緣	一〇三
通叙神化多種之變	一〇五
周時有左慈能變	一〇七
舌堦山有帝女能變	一〇八
夏鯀及趙王如意變	一〇九
魏襄王年中有女變	一〇九
漢建平中有男子變	一〇九
漢建安中有男子變	一〇〇
晉元康中有女變	一〇〇
晉惠懷時有男女變	一〇〇
漢景帝時有人變	一〇〇

漢宣帝時有鷄變	101
晉太康年中有彭蛟及蟹變	101
孔子於陳絃歌館中有鯉魚變	101
晉豫章郡吏易拔變	101
晉宜陽縣有女姓彭名娥變	101
晉太末縣吳道宗母變	101
晉復陽縣有牛變	101
炎帝之女變	101
諸傳雜記之變	103
秦時有江南宮亭廟神變	104
秦時南方有落民飛頭變	105
高陽氏同產夫婦變	105
魏時尋陽縣北山蠻人作術變	105
魏時清河宋士宗母因浴變	106
梁朝居士韋英妻梁氏嫁變	106
眠夢篇第二十六	107

述意部第一	一〇二七
三性部第二	一〇二八
善性部第三	一〇二九
不善部第四	一〇三〇
無記部第五	一〇三一
感應緣	一〇三二
漢甘陵府丞文穎	一〇三七
宋陳秀遠	一〇三八
宋太守諸葛覆	一〇三八
宋馬虔伯	一〇三九
齊沙門釋僧護	一〇四〇
唐沙門釋智興	一〇四〇
卷三十三	
興福篇第二十七	一〇四三
述意部第一	一〇四三
興福部第二	一〇四四

生信部第三		一〇三六
校量部第四		一〇三九
修造部第五		一〇四一
觀施部第六		一〇四七
雜福部第七		一〇四八
洗僧部第八		一〇五一
感應緣		一〇五八
晉大司馬桓溫		一〇五八
晉王凝之夫人謝氏		一〇五九
隋沙門釋慧達		一〇五九
唐沙門釋住力		一〇六〇
唐沙門釋志超		一〇六二
唐沙門釋慧震		一〇六二
唐沙門釋慧雲		一〇六三
唐沙門釋道英		一〇六五
唐沙門釋又德		一〇六七

唐沙門釋通達

..... 一〇六八

唐上柱國王懷智

..... 一〇七〇

卷三十四

攝念篇第二十八

..... 一〇七一

述意部第一

..... 一〇七二

引證部第二

..... 一〇七三

發願篇第二十九

..... 一〇八三

述意部第一

..... 一〇八三

引證部第二

..... 一〇八四

卷三十五

法服篇第三十

..... 一〇九五

述意部第一

..... 一〇九五

功能部第二

..... 一〇九六

會名部第三

..... 一〇九七

濟難部第四

..... 一〇九九

感報部第五

..... 一一〇一

違損部第六	二〇三
-------	-----

感應緣	二〇六
-----	-----

西域志云有佛袈裟	二〇七
----------	-----

魏明帝有火浣布袈裟	二〇七
-----------	-----

宋沙門釋僧妙有袈裟	二〇七
-----------	-----

唐沙門釋慧光有袈裟	二〇九
-----------	-----

唐沙門道宣感通袈裟	二〇九
-----------	-----

燃燈篇第三十一	二一九
---------	-----

述意部第一	二一九
-------	-----

引證部第二	二二〇
-------	-----

感應緣	二二三
-----	-----

宋沙門釋道罔	二二三
--------	-----

隋沙門釋法純	二三四
--------	-----

唐簡州三學山寺神燈	二三四
-----------	-----

卷三十六

懸幡篇第三十二	二三七
---------	-----

述意部第一	一一三七
引證部第二	一一三八
感應緣	一一四一
宋劉琛之	一一四一
華香篇第三十三	一一四一
述意部第一	一一四一
引證部第二	一一四一
感應緣	一一五一
宋沙門求那跋摩	一一五一
齊高士明僧紹	一一五二
梁沙門釋惠釗	一一五二
南齊晉安王蕭子懋	一一五三
唐沙門釋惠主	一一五三
唐雍州渭南山倒豹谷神香兼又難俗出香處	一一五四
唄讚篇第三十四	一一六五
述意部第一	一一六五

引證部第二 一六六

讚歎部第三 一六八

音樂部第四 一七二

感應緣 一七六

晉沙門帛法橋 一七六

晉沙門支曇籥 一七六

齊沙門釋僧辯 一七六

齊沙門釋曇憑 一七六

齊有仕人姓梁 一七六

唐刺史任義方 一七九

卷三十七

敬塔篇第三十五 一八一

述意部第一 一八一

引證部第二 一八三

興造部第三 一八七

感福部第四 一九〇

旋遶部第五

卷三十八

故塔部第六

感應緣

西晉會稽鄞縣塔

東晉金陵長干塔

石趙青州東城塔(目)

姚秦河東蒲坂塔(目)

周岐州岐山南塔

周瓜州城東古塔(目)

周沙州城內大乘寺塔(目)

周洛州故都西塔(目)

周涼州姑臧故塔(目)

周甘州刪丹縣故塔(目)

周晉州霍山南塔(目)

齊代州城東古塔(目)

二九六

二九

二〇六

二〇九

二二〇

二二三

二二三

二二三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三五

卷三十九

隋益州福感寺塔	二二五
隋益州晉源縣塔	二二六
隋鄭州超化寺塔	二二七
隋懷州妙樂寺塔	二二八
隋并州淨明寺塔(目)	二二八
隋并州榆社縣塔(目)	二二八
隋魏州臨黃縣塔	二二八
統明神州山川并海東塔	二二九
雜明西域所造之塔	二三二
伽藍篇第三十六	二三九
述意部第一	二三九
營造部第二	二三〇
致敬部第三	二三六
感應緣	二四三
晉建元寺并建康太清寺	二四四

宋靈味寺在鍾山蔣林里	二四四
魏平等寺在南京	二四四
晉昇平白塔寺在秣陵三井里	二四五
晉白馬寺在建康中黃里	二四五
晉臨海天台山石梁聖寺	二四五
宋東海蓬萊山聖寺	二四六
晉枹罕臨河唐述谷仙寺	二四七
齊相州石鼓山竹林聖寺	二四七
巖州林慮山靈隱聖寺(目)	二四九
齊晉陽冥寂山聖寺	二四九
漢代州五臺山大孚聖寺	二四九
魏太山丹嶺聖寺	二五〇
唐雍州太一山九空仙寺	二五一
唐終南山大秦嶺竹林寺	二五二
唐子午關南獨聖寺	二五二
唐終南折谷炬明聖寺	二五三

卷四十

唐終南庫谷內寺	二五三
西域志諸山感供聖寺	二五四
總述中邊化跡降靈記	二五四
舍利篇第三十七	二五九
述意部第一	二五九
引證部第二	二六〇
佛影部第三	二六一
分法部第四	二六二
感福部第五	二六五
感應緣	二六六
漢僧道角法	二六七
魏外國沙門金盤貯舍利五色騰焰	二六八
吳康僧會祈舍利	二六八
孫皓毀法舍利揚彩	二六九
晉竺長舒以舍利投水中五色光現	二六九

晉董汪家木像舍利發光……………二七〇

晉廣陵舍利放光……………二七〇

晉北僧法開建寺求舍利……………二七〇

晉孟景建寺獲舍利三顆……………二七〇

晉義熙有一舍利自分爲三……………二七一

宋賈道子於芙蓉內得一舍利……………二七一

宋安千載家奉佛得舍利……………二七一

宋張須元家於像前華上得舍利數十顆……………二七一

宋劉凝之額下得舍利二枚……………二七二

宋徐椿讀經得二舍利……………二七三

隋文帝立佛舍利塔……………二七三

舍利感應記二十卷……………二七五

慶舍利感應表并答……………二七九

卷四十一

供養篇第三十八……………二八三

述意部第一……………二八三

引證部第二	二八四
受請篇第三十九	二九一
述意部第一	二九一
請僧部第二	二九一
卷四十二	

聖僧部第三	二九九
施食部第四	三〇四
食時部第五	三〇七
食法部第六	三〇八
食訖部第七	三二五
呪願部第八	三二七
施福部第九	三三〇
感應緣	三三四
晉司空何充	三三五
晉尼竺道容	三三五
晉闕公則	三三六

晉南陽滕普 一三七

宋沙門仇那跋摩 一三七

梁沙門釋道琳 一三八

卷四十三

輪王篇第四十 一三九

述意部第一 一三九

會名部第二 一三〇

七寶部第三 一三一

頂生部第四 一三六

育王部第五 一三八

卷四十四

君臣篇第四十一 一三五

述意部第一 一五一

王德部第二 一五二

王過部第三 一五四

王業部第四 一五七

王福部第五		一三六二
王都部第六		一三六三
感應緣		一三六八
燕臣莊子儀		一三六八
漢王如意		一三六九
漢靈帝		一三六九
漢宣帝		一三七〇
又漢靈帝		一三七〇

卷四十五

納諫篇第四十二		一三七一
述意部第一		一三七一
引證部第二		一三七二
審察篇第四十三		一三八〇
述意部第一		一三八〇
審怒部第二		一三八一
審過部第三		一三八四

審學部第四 一三八六

感應緣 一三八七

博物志驗 一三八七

白澤圖驗 一三八八

抱朴子驗 一三九〇

卷四十六

思慎篇第四十四 一三九三

述意部第一 一三九三

慎用部第二 一三九三

慎禍部第三 一四〇一

慎境部第四 一四〇二

慎過部第五 一四〇三

感應緣 一四〇六

漢下邳周式 一四〇七

漢會稽句章人 一四〇八

漢諸暨縣吏吳詳 一四〇八

晉義興人姓周	一四〇九
晉淮南胡茂回	一四〇九
宋豫章胡庇之	一四一〇
宋泰始中張乙	一四一一
宋襄城李頤	一四一一
周宣帝宇文贇	一四一二
齊京師釋慧豫	一四一三
唐親衛高法眼	一四一三
儉約篇第四十五	一四一五
述意部第一	一四一五
引證部第二	一四一五
感應緣	一四一九
晉單道開	一四二〇
唐杜智楷	一四二二
卷四十七	
懲過篇第四十六	一四三三

述意部第一

.....一四三

引證部第二

.....一四四

感應緣

.....一四四

宋沙門釋僧苞

.....一四四

齊沙門釋僧遠

.....一四五

隋沙門釋洪獻

.....一四六

和順篇第四十七

.....一四七

述意部第一

.....一四七

引證部第二

.....一四八

和施部第三

.....一四八

和國部第四

.....一四三

和事部第五

.....一四五

卷四十八

誠島篇第四十八

.....一四九

述意部第一

.....一四九

誠馬部第二

.....一五〇

誠學部第三		一四三
誠盜部第四		一四五
誠罪部第五		一四五
雜誠部第六		一四六
感應緣		一四六
晉沙門釋支遁		一四六
周沙門釋亡名		一四六
周沙門釋道安		一四六
齊沙門釋僧範		一四六

卷四十九

忠孝篇第四十九		一四七
述意部第一		一四七
引證部第二		一四七
太子部第三		一四七
睽子部第四		一四七
業因部第五		一四八

感應緣

舜子有事父之感	一四八五
郭巨有養母之感	一四八七
丁蘭有刻木之感	一四八七
董永有自賣之感	一四八八
陳遺有焦飯之感	一四八八
姜詩有取水之感	一四八八
吳達有供葬之感	一四八九
蕭固有延葬之感	一四八九
咸沖有哀慟之感	一四八九
虛之有疾愈之感	一四九〇
伯瑜有泣哀之感	一四九〇
石奢有代死之感	一四九〇
孝婦有養姑之感	一四九一
雄女有投水之感	一四九一
千石有墳墓之感	一四九二

不孝篇第五十 一四九二

述意部第一 一四九二

五逆部第二 一四九三

婦逆部第三 一四九九

棄父部第四 一五〇〇

感應緣 一五〇四

周王彥偉 一五〇四

齊何君平 一五〇四

隋婦養姑 一五〇五

第四册

卷五十

報恩篇第五十一 一五〇七

述意部第一 一五〇七

引證部第二 一五〇七

感應緣 一五二三

宋吳子英 一五二四

宋有一國佛免難 一五〇四

宋渤海陳裴 一五〇四

唐并州石壁寺僧 一五〇六

背恩篇第五十二 一五〇六

述意部第一 一五〇六

引證部第二 一五〇七

卷五十一

善友篇第五十三 一五〇五

述意部第一 一五〇五

引證部第二 一五〇六

惡友篇第五十四 一五〇三

述意部第一 一五〇三

引證部第二 一五〇四

擇交篇第五十五 一五〇八

述意部第一 一五〇八

引證部第二 一五〇九

感應緣 一五四

魏沙門釋超達 一五四

魏沙門釋僧朗 一五四

齊沙門釋道豐 一五四

卷五十二

眷屬篇第五十六 一五四

述意部第一 一五四

哀戀部第二 一五四

改易部第三 一五五

離著部第四 一五五

感應緣 一五六

晉居士杜願 一五六

宋居士董青建 一五六

宋居士袁廓 一五六

宋居士卞悅之 一五六

唐沙門釋慧如 一五六

唐居士王會師.....一五六五

唐居士李信.....一五六六

校量篇第五十七.....一五六七

述意部第一.....一五六七

施田部第二.....一五六七

十地部第三.....一五六九

福業部第四.....一五七〇

罪業部第五.....一五七一

雜行部第六.....一五七二

方土部第七.....一五七五

卷五十三

機辯篇第五十八.....一五七七

述意部第一.....一五七七

菩薩部第二.....一五七八

羅漢部第三.....一五八二

感應緣.....一五八七

秦太守趙正 一五八

晉沙門釋僧叡 一五九

晉沙門支孝龍 一五九

晉沙門康僧淵 一五九

愚癡篇第五十九 一五九

述意部第一 一五九

般陀部第二 一五九

雜癡部第三 一五九

卷五十四

詐僞篇第六十 一六〇

述意部第一 一六〇

詐親部第二 一六〇

詐毒部第三 一六〇

詐貴部第四 一六一

詐怖部第五 一六三

詐畜部第六 一六四

情慢篇第六十一	一六二四
述意部第一	一六二四
引證部第二	一六二五
感應緣	一六二八
晉抵世常奉法驗	一六二九
莊子驗	一六二九
列女傳驗	一六二九
文子驗	一六三〇
孫卿子驗	一六三〇
鹽鐵論驗	一六三〇
晉平公驗	一六三〇
論衡驗	一六三一
世五十五	
破邪篇第六十二	一六三三
述意部第一	一六三三
引證部第二	一六三四

感應緣 一六四七

辯聖真偽一 一六四八

邪正相翻二 一六五三

妄傳邪教三 一六五九

妖惑亂衆四 一六六四

道教敬佛五 一六七七

捨邪歸正六 一六七一

卷五十六

富貴篇第六十三 一六八三

述意部第一 一六八三

引證部第二 一六八四

感應緣 一六九三

晉王文度 一六九二

晉張氏 一六九三

晉劉伯祖 一六九三

晉太守李恒 一六九三

唐中書令岑文本

唐別駕沈裕

貧賤篇第六十四

述意部第一

引證部第二

須達部第三

貧兒部第四

貧女部第五

感應緣

漢陰生

卷五十七

債負篇第六十五

述意部第一

引證部第二

感應緣

漢沙門釋安清

一六五四

一六九五

一六九六

一六九六

一六九七

一六九九

一七〇三

一七〇六

一七〇九

一七〇九

一七一

一七一

一七二

一七八

一七九

晉沙門釋帛遠	一七二
梁南陽人侯慶	一七三
隋揚州人卞士瑜	一七三
隋洛州人王五戒	一七三
隋冀州人耿伏生	一七三
唐鄭州婦女朱氏	一七四
唐汾州人路伯達	一七四
唐雍州人程華	一七五
唐潞州人李校尉	一七五
唐雍州婦人陳氏	一七六
諍訟篇第六十六	一七六
述意部第一	一七八
引證部第二	一七八
感應緣	一七五
漢景帝時白頸烏鬬	一七五
漢中平年有雀鬬	一七六

卷五十八

謀謗篇第六十七

述意部第一

呪詛部第二

誹謗部第三

避譏部第四

卷五十九

宿障部第五

孫陀利謗佛緣第一

奢彌跋謗佛緣第二

佛患頭痛緣第三

佛患骨節煩疼緣第四

佛患背痛緣第五

佛被木槍刺脚緣第六

佛被提婆達多擲石出血緣第七

佛被婆羅門女旃沙舞杆謗佛緣第八

一七四

一七三

一七六

一七五

一七六

一七五

一七四

一七三

一七二

一七七

一七三

一七八

一七七

一七七

佛食馬麥緣第九.....一六七

佛經苦行緣第十.....一六九

卷六十

呪術篇第六十八.....一七三

述意部第一.....一七三

懺悔部第二.....一七四

彌陀部第三.....一七八

彌勒部第四.....一七八

觀音部第五.....一七九

滅罪部第六.....一八二

雜呪部第七.....一八〇

卷六十一

感應緣.....一八三

前周葛由.....一八四

晉釋耆域.....一八四

晉竺佛圖澄.....一八六

晉竺法印

..... 一八三

宋釋寶意

..... 一八三

宋釋杯渡

..... 一八三

宋釋玄暢

..... 一八八

雜俗幻術

..... 一八九

卷六十二

祭祠篇第六十九

..... 一八五

述意部第一

..... 一八五

獻佛部第二

..... 一八六

祭祠部第三

..... 一八七

感應緣

..... 一八四

益州西南有石室廟神

..... 一八四

廬陵太守龐企鰲姑神

..... 一八四

偃佺槐山採藥父神

..... 一八四

殷大夫彭祖仙室有虎神

..... 一八四

漢蔣子文死爲鍾山下神

..... 一八四

漢會稽郢縣女吳望子感神	一八四八
晉巴丘縣有巫師感神	一八四九
晉夏侯玄爲司馬景王殺徵	一八五〇
晉居士張應改俗祠事佛有徵	一八五〇
宋陳安居廢祀神事佛有徵	一八五一
宋齊僧欽精勤奉佛有徵	一八五二
梁沙門釋僧融有俗施廟有徵	一八五三
唐倪買得妻皇甫氏暴死有徵	一八五五
占相篇第七十	一八五七
述意部第一	一八五七
引證部第二	一八五七
感應緣	一八六四
漢黃頭郎	一八六五
漢周亞夫	一八六五
宋劉齡	一八六五
梁沙門釋琰	一八六六

梁沙門釋智藏……………一八六七

周居士張元……………一八六八

卷六十三

祈雨篇第七十一……………一八六九

述意部第一……………一八六九

祈祭部第二……………一八七〇

降雨部第三……………一八七三

河海部第四……………一八七五

感應緣……………一八七七

秦中宿縣有觀亭水神……………一八七九

秦丹陽縣湖側有梅姑神……………一八七九

漢夜郎遼水竹王祠有竹節神……………一八八〇

漢中平年江水內有蜺含沙射人……………一八八〇

漢永昌郡不韋縣有禁水毒氣……………一八八〇

太山之東有澧泉飲用神靈……………一八八一

二華之山當黃河有神排分流……………一八八一

黃帝時有赤將子輿能隨風雨上下	一八一
周禮春官司命風伯雨師 抱朴子河伯	一八一
神農時有赤松子是雨師能服水入火	一八二
漢沙門于吉能祈雨將孫策忌害見怪	一八二
漢沙門竺曇蓋祈雨有徵	一八二
晉沙門僧羣隱山感神水飲而不飢	一八三
晉廬山釋慧遠以杖掘地感泉涌出	一八三
晉沙門于法蘭感涸澗涌水清流	一八四
晉沙門涉公能呪龍下鉢中	一八四
晉沙門佛圖澄能祈雨白龍二頭顯	一八五
晉沙門竺曇摩羅剎能呪水枯而更流	一八五
宋沙門求那跋陀羅能祈雨應時而降	一八六
齊沙門曇超有神請超祈雨有徵	一八七
梁安國寺有瑞像放光處有泉涌	一八八
唐沙門空藏能祈雨甚有徵應	一八八
唐沙門慧瓘山隱無水感神請居得水	一八九

園果篇第七十二	一八九〇
述意部第一	一八九〇
引證部第二	一八九〇
樹果部第三	一八九三
損傷部第四	一八九六
種子部第五	一八九八
感應緣	一八九九
周隱王二年地暴長	一九〇一
夏秦周漢時山亡	一九〇一
漢哀帝時有靈樹變	一九〇二
漢建昭五年有大槐樹變	一九〇三
漢靈帝有二檮樹變	一九〇三
漢光和年時有靈草變	一九〇三
晉永嘉年時有偃鼠出怪	一九〇三
吳先主時有靈樹出變	一九〇四
吳時太守郡境有靈槎怪	一九〇四

卷六十四

太古之時有女馬皮變爲蠶蟲	一九〇四
宋沙門釋僧瑜亡後房內生雙桐樹	一九〇五
唐王玄策西國行傳有金山	一九〇六
漁獵篇第七十三	一九〇七
述意部第一	一九〇七
引證部第二	一九〇八
感應緣	一九一
楚養由基善射術	一九一三
諸葛恪出獵有怪如小兒	一九一三
魯桓公被齊襄公殺爲怪	一九一三
晉譙郡周子文等游獵受現報	一九一四
宋阮稚宗好獵現受苦報	一九一五
梁鄒文立以屠爲業現報大患	一九一六
隋王驃騎將軍好獵女狂如兔	一九一六
隋鷹揚郎將姜略好獵見群鳥索命	一九一六

隋冀州外邑有小兒燒雞卵食現報	一九一七
唐遂安公李壽好獵被犬訴生割肉	一九一八
唐曹州人方山開好獵現報受苦	一九一八
唐汾州人劉摩兒好獵現報受苦	一九一九
唐隴西李知禮好獵現報受苦	一九二〇
唐晉州屠兒殺豬有徵驗	一九二一
慈悲篇第七十四	一九二三
述意部第一	一九三三
菩薩部第二	一九三三
國王部第三	一九三九
畜生部第四	一九三三
觀苦部第五	一九三五
感應緣	一九三八
隋沙門釋慧越	一九三九
唐沙門釋道積	一九三九
唐沙門釋慈藏	一九四〇

唐縣尉盧元禮……………一九四一

唐玄奘法師西國行傳……………一九四一

卷六十五

放生篇第七十五……………一九四三

述意部第一……………一九四三

引證部第二……………一九四四

感應緣……………一九四九

唐魏郡馬嘉運……………一九四九

救厄篇第七十六……………一九五三

述意部第一……………一九五三

菩薩部第二……………一九五三

流水部第三……………一九五四

商主部第四……………一九五六

獸王部第五……………一九五七

感應緣……………一九六一

秦沙門釋道罔……………一九六二

晉居士呂竦 一九六三

晉居士徐榮 一九六三

晉居士張崇 一九六四

晉將軍王懿 一九六四

晉嚴猛婦 一九六五

晉周子長 一九六六

宋沙門竺惠慶 一九六六

宋沙門釋曇無竭 一九六七

宋沙門釋法進 一九六七

周沙門釋惠瑱 一九六八

周沙門釋僧實 一九六九

陳沙門釋惠布 一九六九

唐沙門釋智聰 一九七〇

唐居士徐善才 一九七一

卷六十六

怨苦篇第七十七 一九七三

卷六十七

述意部第一	一九七三
傷悼部第二	一九七四
五陰部第三	一九八〇
八苦部第四	一九八一
雜難部第五	一九八五
蟲寓部第六	一九八九
地獄部第七	一九九七
感應緣	二〇〇二
周宣王殺杜伯亡後現報	二〇〇三
秦始皇伐終南山樹怪	二〇〇四
秦高平李羨奴助鬼報	二〇〇四
晉吳郡張縫家殺鬼報	二〇〇四
魏劉赤斧夢蔣侯召爲主簿驗	二〇〇五
吳王夫差枉殺臣公孫聖現驗	二〇〇五
晉安定張祚爲張璠枉殺現驗	二〇〇六

晉張頌枉殺麴儉頌被現驗	二〇六
宋秣陵縣令陶繼之枉殺太樂妓現驗	二〇七
宋將軍張悅枉殺江州長史鄧琬現驗	二〇七
齊文惠太子枉殺豫章王蕭嶷現驗	二〇八
魏洛陽令寇祖仁枉殺成陽王元徽現驗	二〇八
唐國初相州大慈寺羣賊共停相殺污寺現驗	二〇九

第五冊

卷六十八

業因篇第七十八	二〇一
述意部第一	二〇一
業因部第二	二〇二
十惡部第三	二〇六
十善部第四	二〇三
引證部第五	二〇七
卷六十九	
受報篇第七十九	二〇七

卷七十

述意部第一	二〇三七
引證部第二	二〇三八
受胎部第三	二〇三九
中陰部第四	二〇四二
現報部第五	二〇四七
生報部第六	二〇四八
後報部第七	二〇五五
定報部第八	二〇五七
不定部第九	二〇五九
善報部第十	二〇六一
惡報部第十一	二〇六五
住處部第十二	二〇七七
七識住處第一	二〇七六
九衆生居住處第二	二〇七六
二十五有住處第三	二〇七九

四十二居止住處第四	二〇八一
感應緣	二〇八二
漢時有女生兒兩頭兩頸	二〇八四
漢洛陽有女生兒兩頭肩有四臂	二〇八五
晉新蔡縣胡氏產二女相向腹心合胸	二〇八五
周烈王時有女產二龍	二〇八六
漢時有女生蛇	二〇八六
周哀王時有女生四十子又有豕生人	二〇八六
秦孝公時有馬生人	二〇八六
漢文帝時有馬與狗皆生角	二〇八六
漢定襄有牝馬生駒三足	二〇八七
秦文王時有獻五足牛	二〇八七
漢景帝時有獻牛足出背上	二〇八七
晉武昌有牛生子兩頭八足兩尾	二〇八七
漢天水平襄有鷄生雀	二〇八八
魏黃初中有鷹生鷄口爪俱赤	二〇八八

漢寶嬰灌夫田蚡因恨謀死現報……………二〇八

晉王敦枉害刁玄亮現報……………二〇八

晉張鹿殺經曠現報……………二〇九

晉御史石密枉奏殺典客現報……………二〇九

晉桓溫枉害殷涓現報……………二〇九

秦姚萇枉害苻永固萇受現報……………二〇九

秦李雄從叔壽枉害李期現報……………二〇九

宋翟銅烏枉害張超現報……………二〇九

宋張稗爲鄰人燒死鄰人受現報……………二〇九

宋呂慶祖爲奴枉害奴受現報……………二〇九

唐杜通達枉害衆僧受現報……………二〇九

唐貞觀年內有邢文宗枉害衆僧受現報……………二〇九

卷七十一

罪福篇第八十……………二〇五

述意部第一……………二〇五

業行部第二……………二〇六

罪行部第三	二〇〇
福行部第四	二〇三
感應緣	二〇五
唐遂州參軍孔恪暴病死一日而穌驗	二〇五
欲蓋篇第八十一	二〇七
五欲部第一	二〇七
迷意部第一	二〇七
欲繫部第二	二〇八
欲障部第三	二〇九
訶欲部第四	二一一
五蓋部第二	二一七
第一貪欲蓋	二一七
第二瞋恚蓋	二一七
第三睡眠蓋	二一九
第四掉悔蓋	二二〇
第五疑蓋	二二二

卷七十二

四生篇第八十二.....二三三

述意部第一.....二三三

會名部第二.....二二四

相攝部第三.....二二五

受生部第四.....二二三

五生部第五.....二二七

感應緣.....二二九

晉沙門支道林.....二二九

唐居士信都元方.....二四〇

十使篇第八十三.....二四一

述意部第一.....二四一

會名部第二.....二四一

迷理部第三.....二四九

斷障部第四.....二五二

卷七十三

十惡篇第八十四	二五七
述意部第一	二五七
業因部第二	二五八
果報部第三	二六一
殺生部第四	二六五
述意部第一	二六五
引證部第二	二六七
感應緣	二七一
宋撫軍將軍劉毅驗	二七二
梁有人沐髮用雞卵白驗	二七三
梁有人賣鰓爲業驗	二七三
梁有客食炙肉驗	二七三
梁有人殺牛繫剝柱下驗	二七三
梁有部曲截盜賊手驗	二七三
齊有人殺牛食卒驗	二七三
齊有人捕魚見魚鬻驗	二七四

卷七十四

唐殷安仁停客殺驢驗	三六
唐都督鄧公寶軌好殺驗	三七
唐潘果殺羊舌縮驗	三七
唐賀悅勒牛舌斷瘕驗	三六
唐陸孝政殺蜂驗	三六
唐有人爲讎家所害驗	三六
唐齊士望燒雞子驗	三七
唐封元則盜羊殺驗	三七
唐京城西路店上人殺羊驗	三六
偷盜部第五	三九
述意部第一	三九
佛物部第二	三八
法物部第三	三八
僧物部第四	三八
互用部第五	三八

凡物部第六 二八九

遺物部第七 二八九

感應緣 二九三

漢蒼梧郡亭長龔壽 二九四

漢岐州郿縣釐亭長盜殺他人女 二九五

隋宜州有人姓皇甫名遷 二九五

唐魏王府長史韋慶植女 二九七

唐西京東市筆行趙氏女 二九八

唐主簿周基被吏盜死 二九八

卷七十五

邪淫部第六 三〇一

述意部第一 三〇一

訶欲部第二 三〇二

姦僞部第三 三〇八

感應緣 三二三

漢有談生冥婚怪 三三四

晉有盧充冥婚怪	三三四
晉河間有男感女重生怪	三三六
晉有張世之男冥婚怪	三三七
晉馮馬子感女重生怪	三三七
晉桓道愍感婦重生怪	三三九
宋韓伯子等指廟女像冥婚怪	三三九
宋弘農人感得冥婚怪	三三〇
齊王免妬殺妾冥報怪	三三一
宋陳氏害前婦兒冥報怪	三三二
唐岐州王志女冥婚怪	三三三
唐臨邛人韋犯誓外私冥報怪	三三四
妄語部第七	三三四
述意部第一	三三四
引證部第二	三三五
惡口部第八	三三一

卷七十六

述意部第一	二二三
引證部第二	二二三
感應緣	二三四
唐雍州東陽鄉人楊師操	二四二
兩舌部第九	二四五
述意部第一	二四五
引證部第二	二四六
感應緣	二四九
漢宋后憂死驗	二四九
唐婦女梁氏死後復穌驗	二五〇
綺語部第十	二五〇
述意部第一	二五〇
引證部第二	二五一
感應緣	二五一
漢有檀國蠻夷善閑呪術驗	二五三
晉天竺國人有數術驗	二五三

唐西國婆羅門祝術驗	三五四
唐盤屋縣程普樂少好音聲驗	三五四
卷七十七	

慳貪部第十一	三五七
述意部第一	三五七
引證部第二	三五八
感應緣	三七七
魏司馬宣王	三七七
魏胡人支法存	三七八
齊太守張善	三七八
卷七十八	

瞋恚部第十二	三八一
述意部第一	三八一
引證部第二	三八二
感應緣	三九三
梁曲阿人姓弘忘名	三九三

卷七十九

梁秣陵令朱貞	三九四
梁南陽樂蓋卿	三九五
梁西荊州刺史杜崱	三九六
梁參軍羊道生	三九六
梁刺史張臯	三九七
周文帝宇文泰	三九七
陳中書舍人虞陟	三九八
陳庾季孫	三九八
梁武昌太守張綯	三九九
梁裴植	三九九
邪見部第十三	四〇一
述意部第一	四〇一
引證部第二	四〇二
感應緣	四〇三
宋沈僧覆	四〇四

宋沙門釋道志	二三四
宋東海唐文伯	二三五
宋廣陵周宗	二三六
宋瑯琊王淮之	二三六
宋沮渠蒙遜	二三六
魏崔皓	二三七
周武帝	二三八
隋趙文昌	二三九
隋沙門釋慧雲叔	二四〇
唐太史令傅奕	二四〇
唐刑部郎中宋行質	二四一
唐冀州姜滕生	二四四
唐姚明解	二四五
卷八十	
六度篇第八十五	二三七
布施部第一	二三七

述意部第一 二二七

慳僞部第二 二三八

局施部第三 二二〇

通施部第四 二二三

法施部第五 二四四

卷八十一

量境部第六 二五一

福田部第七 二五三

相對部第八 二五五

財施部第九 二五六

隨喜部第十 二六七

施福部第十一 二七〇

卷八十二

持戒部第二 二七三

述意部第一 二七三

勸持部第二 二七四

卷八十二

引證部第三	二三七
感應緣	二三八五
梁沙門釋法聰	二三八五
隋沙門釋法充	二三八六
忍辱部第三	二三八七
述意部第一	二三八七
勸忍部第二	二三八八
忍德部第三	二三九一
引證部第四	二三九三
精進部第四	二三九九
述意部第一	二三九九
懈惰部第二	二四〇一
策修部第三	二四〇四
進益部第四	二四〇九
感應緣	二四一〇

晉沙門帛僧光 二四一

晉沙門竺曇猷 二四二

宋沙門釋僧規 二四四

宋大司農何澹之 二四五

梁沙門釋慧景 二四六

隋沙門釋曇詢 二四七

卷八十四

禪定部第五 二四九

述意部第一 二四九

引證部第二 二四二

頭陀部第三 二四四

利益部第四 二四七

定障部第五 二五〇

感應緣 二五二

晉沙門支曇蘭 二五三

宋沙門釋玄高 二五三

卷八十五

宋沙門釋普恒	二四三六
齊沙門釋僧稠	二四三七
隋沙門釋法進	二四三九
唐沙門釋慧融	二四四〇
智慧部第六	二四四一
述意部第一	二四四一
引證部第二	二四四二
利益部第三	二四四七
感應緣	二四四九
晉享湖神廟	二四五〇
魏沙門釋志湛	二四五一
唐沙門釋慧因	二四五一
唐沙門釋慧稜	二四五二
唐沙門釋法敏	二四五三
唐沙門釋空藏	二四五四

唐司元大夫妻蕭氏

二四五

卷八十六

懺悔篇第八十六

二四九

述意部第一

二四九

引證部第二

二四六〇

違順部第三

二四六九

會意部第四

二四七一

儀式部第五

二四七五

洗懺部第六

二四七六

感應緣

二四八三

晉沙門慧達

二四八三

梁沙門法寵

二四八六

唐沙門德美

二四八六

第六冊

卷八十七

受戒篇第八十七

二四八九

卷八十八

述意部第一	二四八九
勸持部第二	二四九〇
三歸部第三	二四九八
述意部第一	二四九八
功能部第二	二四九九
神衛部第三	二五〇三
歸意部第四	二五〇八
受法部第五	二五〇
得失部第六	二五一
五戒部第四	二五五
述意部第一	二五五
遮難部第二	二五六
受法部第三	二五八
戒相部第四	二五〇
得失部第五	二五八

神衛部第六 二五〇

八戒部第五 二五三

述意部第一 二五三

會名部第二 二五三

功能部第三 二五四

得失部第四 二五四

受法部第五 二五四

戒相部第六 二五四

卷八十九

十善部第六 二五四

述意部第一 二五四

懺悔部第二 二五五

受法部第三 二五五

戒相部第四 二五五

功能部第五 二五七

三聚部第七 二五六

述意部第一	二五八
損益部第二	二五八
簡德部第三	二五六
懺悔部第四	二五六
受法部第五	二五六
請證部第六	二五九
戒相部第七	二五七
勸請部第八	二五七
隨喜部第九	二五七
迴向部第十	二五七
發願部第十一	二五七
優劣部第十二	二五七
受捨部第十三	二五八
感應緣	二五八
齊沙門尚統	二五八
晉沙門慧永	二五八

晉沙門法安	二五八四
晉沙門曇邕	二五八五
齊沙門法度	二五八五
梁沙門智順	二五八六
隋沙門淨業	二五八七
隋沙門靈幹	二五八七
唐華州張法義	二五八八
唐冀州夏侯均	二五九〇

卷九十

破戒篇第八十八	二五九一
述意部第一	二五九一
引證部第二	二五九二
感應緣	二六一二
晉沙門竺曇遂	二六一三
宋沙門釋智達	二六一三
宋沙門釋曇典	二六一五

隋沙門釋慧曇 二六六

卷九十一

受齋篇第八十九 二六七

述意部第一 二六七

引證部第二 二六八

感應緣 二六三

東晉沙門法顯 二六三

宋沙門僧伽達多 二六四

宋居士郭銓 二六五

高齊沙門實公 二六五

破齋篇第九十 二六七

述意部第一 二六七

引證部第二 二六八

感應緣 二六三

晉俗人孫稚 二六四

齊王氏四娘 二六五

唐李思一	二六三六
賞罰篇第九十一	二六三七
述意部第一	二六三七
引證部第二	二六三八
感應緣	二六四六
周杜國之伯恒	二六四七
漢王濟左右	二六四八
漢羽林中郎游殷	二六四八
晉富陽縣令王範	二六四九
晉張駿	二六四九
晉羊聃	二六五〇
晉孔基	二六五〇
晉庾亮	二六五一
齊真子融	二六五一
齊文宣帝高洋	二六五二
梁劉大夫不得字	二六五二

陳武帝陳霸先……………二六五三

唐王玄策行傳西域業稱……………二六五四

卷九十二

利害篇第九十二……………二六五五

述意部第一……………二六五五

引證部第二……………二六五六

感應緣……………二六七五

後魏崇真寺僧慧燦……………二六七六

卷九十三

酒肉篇第九十三……………二六七九

述意部第一……………二六七九

飲酒部第二……………二六八一

食肉部第三……………二六九三

卷九十四

感應緣……………二七〇五

漢駱子淵……………二七〇六

晉沙門法遇	二七〇七
晉新野庾紹之	二七〇七
宋蔣小德	二七〇八
宋沙門竺慧燄	二七〇九
吳諸葛恪	二七〇九
周武帝	二七〇九
隋趙文若	二七〇
唐孫迴璞	二七二
唐頓丘李氏	二七三
唐參軍鄭師辯	二七四
唐京兆韋知十	二七五
唐雍州謝氏	二七六
唐洛州任五娘	二七六
穢濁篇第九十四	二七八
述意部第一	二七八
五辛部第二	二七九

噉氣部第三	二七〇
便利部第四	二七二
感應緣	二七八
宋釋慧果	二七九
齊釋弘明	二七九
唐謝弘敬妻許氏	二七九

卷九十五

病苦篇第九十五	二七一
述意部第一	二七二
引證部第二	二七三
瞻病部第三	二七四
醫療部第四	二七九
安置部第五	二七四
斂念部第六	二七四
感應緣	二七五
晉歐陽議曹掾	二七六

晉陳國袁無忌……………二七四七

晉沙門康法朗……………二七四七

晉沙門安慧則……………二七四八

晉沙門竺法義……………二七四九

宋羅璵妻費氏……………二七四九

宋江安令王文明……………二七四九

宋吳興李清……………二七五〇

宋沙門曇穎……………二七五一

魏王長豫……………二七五二

齊釋慧進……………二七五二

隋釋僧善……………二七五三

唐薛孤訓……………二七五三

唐沙門徹師……………二七五三

卷九十六

捨身篇第九十六……………二七五五

述意部第一……………二七五五

引證部第二	二七五
-------	-----

感應緣	二七五
-----	-----

黃帝時甯封子	二七六
--------	-----

宋沙門釋慧紹	二七六
--------	-----

宋沙門釋僧瑜	二七六
--------	-----

宋沙門釋慧益	二七六
--------	-----

梁沙門釋道度	二七六
--------	-----

周沙門釋僧崖	二七六
--------	-----

周沙門釋靜藹	二七五
--------	-----

隋沙門釋大志	二七九
--------	-----

唐沙門釋會通	二八〇
--------	-----

卷九十七

送終篇第九十七	二八三
---------	-----

述意部第一	二八三
-------	-----

捨命部第二	二八四
-------	-----

遣送部第三	二八七
-------	-----

受生部第四

感應緣

- 漢山陽有女孕未生二月兒啼腹中 二八〇
- 漢朔方有女趙春病死棺殮六日出棺 二八〇
- 漢李娥死十四日復生 二八〇
- 漢陳留史妯臨死遺囑有徵 二八〇
- 漢馮貴人亡死將百歲賊發塚顏色如故 二八〇
- 漢遼西人見遼水中浮棺內人語云是伯夷之弟孤竹君也 二八〇
- 漢北海營陵有道人能令人與已死人相見 二八〇
- 漢武帝幸李夫人後卒帝哀見之帳中 二八〇
- 漢杜蝦家葬而婢誤不得出經十年開塚而婢尚生 二八〇
- 魏洛陽沙門達多發墓得生人死來十二年 二八〇
- 晉唐遵暴死經夕見有靈徵可驗 二八〇
- 晉沙門訶羅竭存亡皆有靈徵神異難測 二八〇
- 晉沙門竺法慧存亡亦有靈徵神化難測 二八〇
- 宋沙門慧遠有弟子名黃遷存亡有驗 二八〇

宋有一人忘其姓寢起魂復在被中眠……………二八〇九

宋有兒將死遠方魂歸報父母……………二八〇九

隋沙門玄景存亡亦有徵祥可驗……………二八〇〇

唐裴則男暴死而穌說冥道可驗……………二八〇〇

唐崔軌卒後於妻家請立靈……………二八一

卷九十八

法滅篇第九十八……………二八三

述意部第一……………二八三

五濁部第二……………二八四

時節部第三……………二八七

度女部第四……………二八〇

佛鉢部第五……………二八一

訛替部第六……………二八二六

破戒部第七……………二八三〇

諍訟部第八……………二八三三

損法部第九……………二八三五

卷九十九

雜要篇第九十九

述意部第一

四依部第二

四果部第三

四食部第四

淨口部第五

鳴鐘部第六

入衆部第七

求法部第八

衰相部第九

雜行部第十

卷一百

傳記篇第一百

述意部第一

翻譯部第二

二八三九

二八三九

二八四〇

二八四五

二八四九

二八五一

二八五三

二八五六

二八五八

二八五九

二八六〇

二八六五

二八六五

二八六七

附錄

雜集部第三	二八七
般若部第四	二八八
興福部第五	二八九
曆算部第六	二八九
感應緣	二九三
叙三寶感通靈應嘉祥意	二九四
叙後漢明帝感通初至意	二九四
叙宋沙門求那感通換頭意	二九五
一、唐京師西明寺釋道世傳	二九〇
二、重刊後記	二九〇
三、法苑珠林補遺	二九〇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一

劫量篇第一 劫災有二：一小，二大。

第一小三災部 別有六部

迷意部

疫病部

刀兵部

饑饉部

相生部

對除部

迷意部第一

夫劫者，蓋是紀時之名，猶年號耳。然則時無別體，約法而明。所以聖教弘宣，多所攸載者，雖非理觀之沖規，亦懲勸之幽旨也。若乃涉迷津於曩識，微塵之數易窮；返覺路於初心，僧祇之期難滿。此迷悟之異也，自有無間獄中，等芥城而限命；先行天上，儔衣石以受形。此善惡之殊也。至若娑婆世界，謂俄頃爲百齡，袈裟剝土，將永劫以浹日。斯染淨之別也。統而言之，不過大小；大小之內，各

有三焉。大則水、火、風而爲災；小則刀、鎗、疫以成害。是知六年華觀，終焚蕩於沈灰；千梵瓊臺，卒漂淪於驟雨。加復診候無徵，零祈失效，霜戈接刃，星劍交鋒，酷毒生人，崩亡殆盡。恐三界而未悟，嗟六道而悲夫。

疫病部第二

依智度論云：「何名爲劫？答曰：依西梵正音，名爲劫簸殿陀。劫簸者，亦名劫波。秦言分別時節。殿陀者，秦言善。有二名爲賢。以多賢人出世，故名賢劫也。」^{〔一〕}又立世阿毗曇論云：「佛世尊說一小劫者，名爲

一劫；二十小劫，亦名一劫；四十小劫者，亦名一劫；六十小劫，亦名一劫；八十小劫，名一大劫。云何一小劫名爲一劫？是時提婆達多比丘住地獄中，受異熟業報，^{〔二〕}佛說住壽一劫。云何二十小劫亦名一劫？如梵衆天二十小劫，是其壽量，佛說住壽一劫。云何四十小劫亦名一劫？如梵輔天壽量四十小劫，佛說住壽一劫。云何六十小劫亦名一劫？如大梵天壽量六十小劫，佛說住壽一劫。云何八十小劫亦名一劫？佛說劫中世界經二十小劫壞，^{〔三〕}次經二十小劫起成，次經二十小劫壞已空，次經二十小劫起成，次經二十

〔一〕 出大智度論卷三十八釋往生品。

〔二〕 「異」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經」字下原衍「云」字，據立世阿毗曇論刪。

小劫起成已住。是二十小劫起成已住者，幾多已過？幾多未過？八小劫已過，十一小劫未來，第九劫現在未盡。此第九一劫幾多已過？幾多未來？定餘六百九十年在。至梁末己卯年翻此經爲斷矣。是二十小劫中間有三小災次第輪轉：一、疾疫災，二、刀兵災，三、饑饉災。〔一〕此三小災諸經論列名前後不同。若依長阿含中阿含起世等，〔二〕初列刀兵，次列饑饉，後列疫病。若依俱舍毗曇婆沙論等，初列刀兵，次列疫病，後列饑饉。若依瑜伽對法論等，初列饑饉，後列刀兵。若據年月長短次第，依瑜伽對法論者是也。今且依立世阿毗曇論云。〔三〕此即第九中，即當第三災。「此劫由饑餓故盡。佛言：是二十小劫世界起成，得住中，第一劫。小災起時，有大疾疫，種種諸病一切皆起。閻浮提中一切國土所有人民等遭大疾疫。一切鬼神起瞋惡心，損害世人。壽命短促，唯住十歲。身形矮小，或二搽手，或三搽手，於其自量，則八搽手。所可資食，穉穉爲上。人髮衣服以爲第一。唯有刀杖以自莊嚴。是時諸人不行正法，非法貪著邪見等業，日夜生長，諸惡鬼神處處損人。是時大國王種悉皆崩亡，所有國土次第空廢，唯有小郡縣是其所餘。相去遼遠，各在一處。如是人者疾病困苦。無人布施湯藥飲食，以是因緣，壽命未應盡，橫死無數。一日一夜，無量衆生，疾病疫死。由行惡法，得是果報。於此中生，劫濁而起。捨命已後，墮三惡道。時一郡縣次復荒蕪，唯少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九小三災疾疫品。

〔二〕 下「阿含」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云」字原作「之」，據高麗藏本改。

家在，相去轉遠，各在一處。疾疫死者，無人送埋。是時土地，白骨所覆。乃至居家，次第空盡。是時劫末，唯七日在。於七日中，無量衆生遭疫死盡。設有在者，各散別處。時有一人，(一)合集閭浮提內男女，唯餘一萬，留爲當來人種。唯此萬人能持善行。諸善鬼神欲令人種不斷絕故，擁護是人。以好滋味，令人毛孔。以業力故，人種不斷。過七日後，是大疫病一時息滅。一切惡鬼，皆悉捨去。隨諸衆生飲食衣服，應念所須，天即雨下。陰陽調和，美味出生。身形可愛，安樂無病。譬如親愛，久不相見，忽得聚集，生喜樂心，共相擁持，不相捨離。是前劫人壽命十歲，後劫人民從其而生。壽命最長二十千歲。如此功德自然得成。與善法相應，身口意善，捨壽命後，生善道中。從天捨命，還生人道。自然賢善，戒品具足。捨壽已後，更生天道。久久如是。初劫中間，疫病窮盡，次第二劫來，續二十千歲。是劫中間第一壽量，是人從前二十千歲人所生。神力自在，資生具足，壽命四十千歲。人天道生，久久如是。說名第二劫中間第二壽量四十千歲。資生具足，壽命六十千歲，久久如是。說名第三劫中間第三壽量六十千歲。從六十千歲至八十千歲，是時女年五百歲爾乃行嫁。是時諸人唯有七病：謂大小便利、寒、熱、姪慾、飢、老等。如是時中，一切國土，富貴豐樂，無有怨賊、叛逆、盜竊。村落次比，雞鳴相聞。耕種雖少，收實巨多。衣服財寶，稱意具足。安坐受樂，無所馳求。壽命八十千歲時，住阿僧祇年，乃至衆生未起十惡，從起十惡，因此百年則減十歲。次復百年，復減十歲。次第漸減至餘十歲。

〔一〕「時」字原作「有」，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最後十歲住不復減。長極八萬，短至十年。若佛不出世，次第如此。若佛出世，如正法住，衆生壽命暫住不減，〔一〕隨正法稍減，壽命漸減。〔三〕

刀兵部第三

依立世阿毗曇論云：「佛說一小劫者，名爲一劫。如是同前，乃至八十小劫名大劫中，至二十小劫起成住中，第二小災起，由大刀兵。人壽十歲時，三毒邪見，日夜生長。父母兒子兄弟眷屬，互相鬭諍，何況他人。是時諸人，起鬭諍已，仍相手舞，或以瓦石刀仗，互相怖畏。四方諸國，互相伐討。一日一夜，害死無量。如是過失，自然而生。人行不善，得是果報。於此中生，劫濁而起。是時人家，一時沒盡。縱有餘殘，各各分散。是時劫末，餘七日在。於七日中，手執草木，即成刀仗。由此器仗，互相殘害，怖畏困死。是時諸人，怖懼刀仗，逃竄林藪。或渡江水，隱蔽孤洲；或入坑窟，以避災難；或時相見，仍各驚走，恐怖失心，或時仆地，譬如麀鹿，遭逢獵師。如是七日，刀兵橫死，其數無量。設有在者，各散別處。時有一人合集閭浮提男女，唯餘一萬，留爲當來人種。於是時中，皆行非法；唯此萬人，能行善法。諸善鬼神欲令人種不斷絕故，擁護是人。以好滋味，令入毛孔。以業力故，於劫中間留

〔一〕「滅」字原作「滅」，據高麗藏本改。

〔三〕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九小三災疾疫品。

人種子，自然不斷。過七日後，是大刀兵，一時息滅。一切惡鬼，皆悉捨去。隨諸衆生所須衣食，應念所須，天即雨下。陰陽調和，美味出生。身形可愛，相好還復。一切善法，自然而起。清涼寂靜，安樂無病。慈悲心起，無惱害意。互得相見，生喜樂心。譬如親愛，久不相見，忽得聚集，生喜樂心，共相攜持，不相捨離。從其十歲，展轉行善，生人天中，至二十千歲，乃至壽命八十千歲，住阿僧祇年。」（一）自別同前，（二）不煩重述。

饑饉部第四

依立世阿毗曇論云：「從一小劫乃至八十小劫，住劫中第三劫小災起時，由大飢饉。災欲起時，由天亢旱。一切人民，遭大疾疫。一切鬼神，起瞋惡心，損害世人。壽命短促，唯住十歲。身形短小，或二三搥手。所食稊稗。人髮爲衣，猶爲上服。刀仗自嚴，不相恭敬。貧窮困苦，愚痴邪見，日夜生長。穀貴饑饉，舍羅柯行。見他資糧，便往奪食。以此因緣，餓死無數。一切衆生，生劫濁中，自然而起，造作惡業。天不降雨，四五年中。由大旱故，覓生草菜，尚不可得，何況米穀。一切禽獸，悉取食之。於一日一夜，飢餓死者，其數無量。郡縣空盡，唯少家在，相去轉遠。不行正法，三毒轉盛。貧窮困苦，日

（一）出立世阿毗曇論卷九三小災刀兵品。

（二）「別」字，高麗藏本作「外」。

夜相應。是時六七年間，天不降雨。由大旱故，思欲見水，尚不可得，何況飲食。是劫中間，唯七日在。一日一夜，餓死無數。縱有在者，各散別處。時有一人合數閭浮提內男女大小共一萬人，留爲當來人種。人能行善，諸善鬼神欲令人種不斷絕故，擁護是人。以好滋味，令入毛孔。以業力故，人種不斷。過七日後，是飢餓一時息滅。一切惡鬼，皆悉捨去。所須衣食，天即雨下。陰陽調和，美味出生。身形可愛，相好還復。一切善法，自然而起。清涼寂靜，安樂無病。慈悲入心，無惱害意。譬如親愛，久不相見，忽得聚集，生喜樂心，共相擁持，不相捨離。從於十歲，展轉行善，生人天中，壽命長遠，至二十千歲，乃至八十千歲。〔一〕自外法因，並同初述。依立世論中三災各經七日。若依餘經論說：饑饉七年七月七日，疫病七月七日，刀兵饑饉七日。故瑜伽論云：「謂人壽三十歲時方始建立。當爾之時，精妙飲食，不可復得。唯煎煮朽骨，共爲譙會。若遇得一粒稻、麥、粟、稗等子，重若末尼珠，藏置箱篋而守護之。彼諸有情，多無氣勢。踴躍在地，不復能起。由饑饉故，有情之類，亡沒殆盡。如此饑災，經七年七月七日七夜，方乃得過。彼諸有情，復共聚集，起下厭離。由此因緣，壽不退減，饑災遂息。又若人壽，二十歲時，本起厭患，今乃退捨。爾時多有疫氣瘴癘，災橫熱惱，相續而生。彼諸有情，遇此諸病，多悉殞沒。〔三〕如是病災，七月七日七夜，方乃得過。彼諸有情，復共聚集，起中厭離。由此因緣，壽量無減，病災乃息。又人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九小三災飢饉品。

〔三〕 「殞」字原作「損」，據高麗藏本改。

壽十歲時，本起厭患，今還退捨。爾時有情，展轉相見，各起猛利殺害之心。由此因緣，隨執草木及以瓦石，皆成最極銳利刀劍。更相殘害，死喪終盡。(一)如是刀災，極經七日，方乃得過。(二)

相生部第五

依中阿含經云：「過去有輪王出世，名曰頂生。奉持齋法，(三)修行布施。國中貧者，出財用給。後經多時。然國中有貧窮者，不能出物，用給恤乏。人轉窮困，因窮便盜他物。其主捕伺收縛，送詣刹利頂生王所，白曰：『天王，此人盜我物，願天王治。』王問彼人曰：『汝實盜耶？』彼曰：『實盜。』所以者何？以貧困故。若不盜者，便無自濟。王即出財而給與之，語盜者曰：『汝等還去，後莫復作。』由斯之故，人作是念，我等亦應盜取他物。於是各競行盜。是謂因貧無物，不能給恤，故人轉窮困。因盜滋甚，故，彼人壽轉減，形色轉惡。父壽八萬歲，子壽四萬歲。彼人壽四萬歲時，有人復盜，送王。王聞已，便作是念：『若我國中有盜他物，更出財物盡給與者，如是竭藏，盜遂滋甚。我今寧可作極利刀。若我國

〔一〕「終」字，瑜伽論作「略」。

〔二〕出瑜伽師地論卷三。

〔三〕「齋法」原作「法齋」，據高麗藏本改。

中有偷盜者，便收捕取，坐高標下，(一)斬截其頭。作此念已，便救行之。於後彼人，效此利刀，持行劫物，捉彼物主，截斷其頭。因貧盜甚，刀殺轉增。故彼人壽轉減，形色轉惡。父壽四萬歲，子壽二萬歲。人壽二萬歲時，時彼盜者便作是念：王若知實，或縛鞭我，或擯罰錢，或貫標上。我寧妄言欺誑王耶？(三)念已白王：我不偷盜。是爲因貧無物，不能給恤，盜殺轉增，便妄言兩舌。故彼人壽轉減，形色轉惡。父壽二萬歲，子壽一萬歲。人壽一萬歲時，人便嫉妬，邪淫轉增。故彼人壽轉減，形色轉惡。父壽一萬歲，子壽五千歲。人壽五千歲時，三法轉增，非法、欲惡貪、邪法，故父壽五千歲，子壽二千五百歲。人壽二千五百歲時，復三法轉增，兩舌、麤言、綺語，故彼壽轉減，形色轉惡。故父壽二千五百歲，子壽千歲。人壽千歲時，一法轉增，邪見是也。因一法增故，彼人壽轉減，形色轉惡。父壽千歲，子壽五百歲。人壽五百歲時，彼人不孝父母，不能尊敬沙門、梵志，不行順事，不作福業，不見後世罪，故父壽五百歲，子壽二百五十歲，或二百歲。今若長壽，或壽百歲，或不啻者。佛復告比丘曰：未來久時，人壽十歲。女生五月，即便出嫁。人壽十歲時，有穀名稗子，爲第一美食。如今杭糧，以爲上饌。所有酥油、鹽、蜜、甘蔗一切盡沒。唯行十惡業道者，爲人所敬。都未有善。母於其子，極有害心；子亦於母，極有害心。父子兄弟姊妹親屬，展轉相向，有賊害心。猶如獵師，見彼鹿已，極有害心。人壽

(一)「標」字原作「標」，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下同。

(三)「欺」字原作「斯」，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十歲時，有七日刀兵劫盛。彼若捉草，即化成刀；若捉樵木，亦化成刀。以此刀兵，各各相殺。彼於七日刀兵劫過，七日便止。爾時亦有人生慙恥羞愧，厭惡不愛。彼人七日刀兵劫時，（一）便入山野在隱處藏。過七日已，則從山野於隱處出。更互相見，生慈愍心，極相愛念。猶如慈母，唯有一子，與久離別，遠來相見，情極愛念。便作是語：諸賢，我今相見，令得安隱。（二）我等由昔生不善心，令親族死盡。我等寧可共行善法，離斷殺業。行善法已，壽便轉增，形色轉好。壽十歲人生子壽二十。壽二十人復作是念：若求善者壽色轉好，我等應可更增行善，共離不與取。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四十歲。復離邪淫。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八十歲。復離妄言。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百六十歲。壽百六十已，復離兩舌。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三百二十歲。復離麤言。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六百四十歲。復離綺語。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二千五百歲。復離貪嫉。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五千歲。復離瞋恚。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一萬歲。復離邪見。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二萬歲。復離非法、欲惡貪、行邪法。我等寧可離此三惡不善法。行是善已，壽色轉好，人生子壽四萬歲。壽四萬歲時，孝順父母，尊重恭敬沙門梵志，奉行順事修習福業，見後世罪。行是善已，人生子壽八萬歲。人壽八萬歲時，此閻浮洲極大豐樂，多有人民。村邑

（一）「劫」字原作「起」，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改。

（二）「令」字原作「今」，據高麗藏本、嘉興藏本改。

相近，如雞一飛。女年五百歲，乃當出嫁。唯有七病：寒、熱、大小便、欲、飲食、老等，（二）更無餘患。時有王名螺，爲轉輪王，聰明智慧。有四種軍，整御四天下。七寶千子具足，端正，勇猛無畏，能伏他衆，統領大地乃至大海。不以刀仗，（三）以法教令，令得安樂。（三）餘有疾病饑饉，作法延促，並皆同前。

對除部第六

依新婆沙論云：「然有聖言說彼對治，謂若有能一日一夜持不殺戒，於未來生決定不逢刀兵災起。若能以一訶梨恒難果起殷淨心，奉施僧衆，於當來世決定不逢疫病災起。若能以一團食施諸有情，於未來世決定不逢饑饉災時。問：如是三災，餘洲有不？答：無根本災而有相似。（四）謂瞋增盛，身力羸劣，數加飢渴。此說二洲。北拘盧洲亦無罪業而生彼故，又彼無有瞋增盛故。」（五）

述曰：衆生固執，無思悛革。慳、貪、嫉妬，惡業逾盛。所以人情嶮惡，凶毒沿流。今入末法，人物

（一）「欲、飲食、老」原作「利、姪欲、飢食、老」，據中阿含經刪改。

（二）「仗」字原作「杖」，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出中阿含經卷十五輪轉王經。

（四）「似」字原作「以」，據高麗藏本改。

（五）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三十四。

俱惡。所有依正兩報，致令日夜衰耗。故付法藏經云：「阿恕迦王自爲僧行食時，賓頭、盧用酥澆飯。阿恕迦王自言：大聖，酥性難消，能不爲疾。尊者荅曰：不爲患也。何以故？佛在時水與今酥等。是故食之，終不成病。爾時尊者欲驗斯事，使手入地下至四萬二千餘里，即取地肥而示於王。王今當知，衆生薄福。肥膩之味，皆流入地。是故世閒福轉衰減。王供養已，歡喜而退。」（一）良由世尊輒光，未盈百年，尚有斯徵。況今向有二千，豈有精味！故瑜伽論云：「三災起時，爾時有情復有三種最極衰損：壽量衰損，依止衰損，資具衰損。壽量衰損者，所謂壽量極至十歲。依止衰損者，謂其身量極至一搩手，或復一握。資具衰損者，爾時有情唯以粟稗爲食中第一，以髮爲衣中第一，以鐵爲莊嚴中第一。五種上味，悉皆隱沒，所謂酥、蜜、油、鹽等味及甘蔗變味。」（二）

第二大三災部 此有四部

時量部 時節部 壞劫部 成劫部

〔一〕 出付法藏因緣傳卷三。

〔二〕 出瑜伽師地論卷二。

時量部第一

依新婆沙論云：「劫有三種：一、中間劫，二、成壞劫，三、大劫。中間劫復有三種：一、減劫，二、增劫，三、增減劫。減者，從人壽無量歲，減至十歲。增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增減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復從八萬歲，減至十歲。此中一減、一增、十八增減，合二十中劫世間成，二十中劫成已住，此合名成劫。經二十中劫世間壞，二十中劫壞已空，此合名壞劫。總八十中劫，合名大劫。成已住中，二十中劫。初一唯減，後一唯增，中間十八亦增亦減。」故對法論云：「由此劫數，顯色、無色界諸天壽量也。」〔三〕

時節部第二

依柴法師西國傳云：「陰陽歷運，日月旋環，稱謂雖殊，時候無異。隨其星建，以標月名。時極短者，謂之剎那也。」〔三〕如新婆沙論云：「彼剎那量，云何可知？有作是言：依施設論說：如中年女緝

〔一〕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三十五。

〔二〕 出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三。

〔三〕 出大唐西域記卷三。

續毳時，抖擻細毛，（二）不長不短。齊此說爲恒刹那量。彼不欲說毛縷短長，但說毳毛從指開出。隨所出量，是恒刹那。問：前問刹那，何緣乃引施設論說恒刹那量？答：此中舉縷以顯於細。以細難知，不可顯故。謂百二十刹那成一恒刹那，六十恒刹那成一臘縛。此有七千二百刹那。三十臘縛成一牟呼栗多，此有二百一十六千刹那。三十牟呼栗多成一晝夜，此有少二十不滿六十五百千刹那。此五蘊一晝一夜，經於爾所，生滅無常。有說：此縷，非刹那量。如我義者，如壯士彈指頃，經六十四刹那。有說：不然！如我義者，如二壯夫掣斷衆多迦尸細縷，隨爾所縷斷，經爾所刹那。有說：不然！如我義者，如二壯夫執挽衆多迦尸細縷，有一壯夫以至那國百練剛刀捷疾而斷。隨爾所縷斷，經爾所刹那。有說：猶縷，非刹那量。實刹那量，世尊不說。如世尊說：譬如四善射夫，各執弓箭，相背攢立，欲射四方。有一捷夫來語之曰：汝等今可一時放箭，我能遍接，俱令不墮。於意云何，此捷疾不？苾芻白佛：甚疾，世尊。佛言：彼人不及地行藥叉。地行捷疾不及空行藥叉。空行捷疾不及四大王衆天。彼天捷疾不及日月二輪。二輪捷疾不及堅行天子，此薄日月輪車者。此等諸天，展轉捷疾。壽行生滅捷疾於彼。刹那流轉，無有暫停。由此故知世尊不說實刹那量。問：何故世尊不爲他說實刹那量？答：無有有情堪能知故。〔二〕

〔一〕「擻」字原作「揀」，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三十六。

又依安般經云：「於一彈指頃心有九百六十轉。」^(一)又仁王經云：「一念有九十剎那，一一剎那中復有九百生滅。」^(二)又菩薩處胎經云：「一彈指頃有三十二億百千念。念念成形，形形皆有識。佛之威神入微識中，皆令得度。」^(三)

又毗曇論：「合有十二重：一名剎那，二名怛剎那，^(四)三名羅婆，四名摩睺羅，五名日夜，六名半月，七名一月，八名時，九名行，十名年，十一名雙，十二名劫。一剎那者，翻爲一念。百二十剎那爲一怛剎那，^(五)翻爲一瞬。六十怛剎那爲一息，一息爲一羅婆。三十羅婆爲一摩睺羅，翻爲一須臾。三十摩睺羅爲一日夜。一日夜計有六百三十八萬剎那。」^(六)僧祇律云：「二十念爲一瞬，二十瞬名一彈指，二十彈指名一羅婆，二十羅婆名一須臾。一日一夜有三十須臾。日極長時，晝有十八，夜有十二；極短時，晝有十二，夜有十八。春秋分便等。」^(七)又智度論云：「晝夜六分，有三十時。春秋分時，晝

〔一〕 出安般守意經序。

〔二〕 出仁王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上觀空品。

〔三〕 出菩薩處胎經卷二三世等品。

〔四〕 「名」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 「那」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六〕 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二。

〔七〕 出摩訶僧祇律卷十七。

夜各十五時。餘時增減。五月晝時有十八，夜有十二。十一月夜時有十八，晝有十二。」〔二〕

依柴法師西國傳云：「居俗日夜分爲八時。晝四夜四，於二時各有四分。月盈至滿，謂之白分。月虧至晦，謂之黑分。或十四日十五日，月有大小故也。白前黑後，合爲一月。六月合爲一行。日遊在內，北行也；日遊在外，南行也。總此二行合爲一歲。又分一歲以爲六時。正月十五日至三月十五日，漸熱也；三月十六日至五月十五日，盛熱也；五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雨時也；七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茂時也；九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漸寒也；十一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盛寒也。如來聖教歲爲三時。正月十六日至五月十五日，熱時也；五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雨時也；九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寒時也。或爲四時：春、夏、秋、冬也。」〔三〕依論計之，十五夜爲半月。兩半月爲一月。三月爲一時。兩時爲一行。一行即半年，六月也。兩行爲一年。二年半爲一雙。此由閏故。以閏月兼本月，此謂月雙，非閏雙也。若以五年兩閏爲閏雙者，二年半有一閏，豈立雙乎。積此時數明劫有四種：一、別劫，二、成劫，三、壞劫，四、大劫。從人壽十歲漸至八萬歲，經多時八萬歲又漸減至十歲，爲一別劫。對餘總故，名爲別也。若以事格量，依雜阿含經云：「一由旬城，〔三〕高下亦爾。滿中芥子，

〔一〕 出大智度論卷四十九。

〔二〕 出大唐西域記卷二瀝波國。

〔三〕 「」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百年取一。芥盡劫猶不盡。〔二〕按此即爲別劫也。若據大劫，即以八十由旬城爲量也。樓炭經云：以二事論劫。一云：有一大城，東西千里，南北四千里，滿中芥子。百歲諸天來下取一。芥子盡，劫猶未盡。二云：有一大石，方四十里。百歲諸天來下，取羅穀衣拂。石盡，劫猶未窮。〔三〕此亦應是別劫也。第二有成劫四十，壞劫亦爾。所以然者，世間成時二十別劫，住時二十別劫，壞時二十別劫，空時二十別劫。此中以住合成，以空合壞，故各四十別劫。總此成壞，合有八十別劫爲一大劫。若更舒之，別有六劫：一別，二成，三住，四壞，五空，六大。若更束之，則有三劫：一、小劫，二、中劫，三、大劫。小則別劫，中則成壞隨一，大則總成與壞。欲界中壽一劫是小劫。初禪三天壽劫是中劫。二禪已去壽劫是大劫。外國俗筭有六十位。過此已後，不可數故，名阿僧祇。此數年爲劫。數一至六十位，名阿僧祇劫，此是大劫量也。故智度論云：「以百由旬城爲量。百年取一芥故。喻以迦尸羅天衣，百年一拂，百由旬石爲量者。」〔三〕此並格量大劫也。即按索訶世界舊云娑婆世界。一大劫中，千佛出世。尋夫劫波之號，不可以時數之，故以假石芥城等准爲一期之候。即約前中具含成住壞空四劫也。如前從十

〔二〕出雜阿含經卷三十四。

〔三〕大樓炭經中無此文，二事論劫，見雜阿含經卷三十四、增一阿含經卷五十、菩薩瓔珞大業經卷下、大智度論卷三、卷三十八，均與此立量不同。

〔三〕出大智度論卷三十八。

歲增至八萬，復從八萬還至十歲，經二十返一小劫。二十小劫爲一成劫。以年籌之，則經八千萬萬億百千八百萬歲也。止一爲小劫矣。今成劫已過，入住劫來復經八小劫。釋迦牟尼如來於住劫中當第四佛。尚餘九百九十六佛於後續次而出。依契法師西國傳云：「夫數量之稱，謂踰繕那。舊云由旬，又曰踰闍那，又曰由延，皆訛略。踰繕那者，自古聖王一日運行也。」舊傳一踰繕那四十里矣。印度國俗乃三十里，（三）聖教所載唯十六里。（三）故毗曇論：「四肘爲一弓，五百弓爲一拘盧舍，八拘盧舍爲一由旬。」（四）一弓長八尺，五百弓長四百丈，四百丈爲一拘盧舍。一里有三百六十步，一步有六尺，合有二百一十六丈爲一里。二里有四百三十二丈。計前五百弓有四百丈爲一拘盧舍，猶欠三十二丈不滿二里。計一拘盧舍減有二里，計八拘盧舍減十六里爲一由旬。若依雜寶藏經：「一拘盧舍有五里。」（五）計毗曇八拘盧舍爲一由旬，（六）合有四十里。

〔一〕「運」字，西域記作「軍」。

〔三〕「乃」字原作「及」，據高麗藏本、南藏本改。

〔三〕出大唐西域記卷二。

〔四〕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二。

〔五〕出雜寶藏經卷一鹿女夫人緣。

〔六〕見雜阿毘曇論卷二。

壞劫部第三

依長阿含經云：「三災上際云何？若火災起時至光音天爲際，若水災起時至遍淨天爲際，若風災起時至果實天爲際。三災欲起時，世間人皆行正法，正見不倒，修十善行。行此法時，有人得第二禪者，即踊身上昇於空中，住聖人道天道梵道，高聲唱言：諸賢當知，無覺無觀第二禪樂。人聞此聲已，即修無覺無觀。身壞命終，生光音天。是時地獄衆生罪畢命終，來生人間，復修無覺無觀得生光音天。畜生、餓鬼、阿須倫乃至六欲，皆生光音天。爾時先地獄盡，（一）後畜生盡已，次餓鬼、阿須倫乃至他化自在天盡已，然後人盡，無有遺餘。此世敗壞，乃成爲災。」（三）

又順正理論云：「乃至地獄無一有情，爾時名爲地獄已壞。諸有地獄定受業者，業力置他方獄中。由此准知旁生鬼趣。時人身內無有諸蟲，與佛身同。若時人趣，此洲一人無師法然得初靜慮。從靜慮起，唱如是言：離生喜樂甚樂甚靜。餘人聞已，皆入靜慮。命終並得生梵世中。乃至此洲有情都盡，是名已壞瞻部洲人。東西二洲例此應說。北洲命盡生欲界天，由彼鈍根無離欲故。生欲界天已，靜慮現前，轉得勝依，方能離欲。乃至人趣無一有情，爾時名爲人趣已壞。若諸天趣欲界六天隨一法然得

（一）「先」字原作「生」，據高麗藏本改。

（三）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

初靜慮，乃至並得生梵世中，爾時名爲欲天已壞。如是欲界無一有情，名欲界中有情已壞。若時梵世隨一有情無師法然得二靜慮。從彼定起，唱如是言：『定生喜樂甚樂甚靜。』餘天聞已皆入彼靜慮，命終並得生極光淨。乃至梵世中有情都盡，如是名已壞有情世間，唯器世間空曠而住。餘方世界一切有情感此三千世界業盡，於此漸有七日輪現，諸海乾竭，衆山洞然。洲渚三輪並從焚燎。風吹猛焰燒上天宮乃至梵宮，無遺灰燼。自地火焰燒自地宮，非他地災能壞他地。由相引起，故作是說：『下火風飄焚燒上地。』謂欲界火猛焰上昇爲緣，引生色界火焰。餘災亦爾，如應當知。如是始從地獄漸減乃至器世界盡，總名壞劫。』(一)

又觀佛三昧經云：『天地始終謂之一劫。劫盡壞時火災將起。一切人民皆背正向邪，競行十惡。天久不雨，所種不生。依水泉源乃至四大駛河皆悉枯竭。久久之後，風入海底。取日上天城郭於須彌山邊，置本道中。』(二)長阿含經云：『其後久久有大黑風暴起。海水深八萬四千由旬，吹使兩披。取日宮殿置於須彌山半，去地四萬二千由旬，安日道中。』(三)乃至七日次第取之，法用並然。雜心論云：『劫滅之時，由乾陀山後有七日輪住，從彼而出。』又說

〔一〕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二。

〔二〕 觀佛三昧海經無此文，文略見大樓炭經卷五災變品。

〔三〕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

云：分一日爲七日。又說云：從阿鼻地獄下出日，衆生業力故耳。〔一〕一日出時，百草樹木一時彫落。二日出時，四大海水從百由旬乃至七百由旬內，其水自然枯涸。三日出時，四大海水千由旬乃至七千由旬內，水展轉消盡。四日出時，四大海水深千由旬。五日出時，四大海水縱廣七千由旬乃至竭盡。長阿含經云：「五日已出，其後海水轉減，猶如春雨後，亦如牛跡中水，遂至涸盡，不漬人物也。」〔三〕六日出時，此地厚六萬八千由旬皆悉煙出。從須彌山乃至三千大千刹土及八大地獄，靡不燒滅，煙盡無餘。人民命終，皆依須彌山及六欲諸天皆悉命終，宮殿皆空。一切無常，不得久住。七日出時，大地須彌山漸漸崩壞，百千由旬永無遺餘。山皆洞然，諸寶爆裂，煙焰震動，至於梵天。一切惡道皆悉蕩盡，罪終福至，皆集第十五天上，十四天以下盡成灰墨。新生天子未曾見此，普懷恐懼。舊生天子各來慰勞，勿生恐怖，終不至此。人民命終生光音天，以念爲食，光明自照，神足飛行。或生他土。若生地獄，地獄罪畢，亦生天上。若罪未畢，復移他方。無日月星宿，亦無晝夜，唯有大冥，謂之火劫。火災果報，致此壞敗。劫欲成時，火乃自滅。更起大雲，漸降大雨，滴如車軸。是時此三千大千刹土，水遍其中，及至梵天。故瑜伽論云：「又諸有情能滅壞業增上力故，及依六種所燒事故，復有六日輪漸次而現。彼諸日輪望舊日輪所有熱勢，踰前四倍。既成七已，熱遂增七。云何名爲六所燒事？一、小大溝坑由第二日輪之所枯竭。二、小河大河

〔一〕 出雜阿毘曇心論卷十。

〔三〕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

由第三日輪之所枯竭。三、無熱大池由第四日輪之所枯竭。四、大海由第五日輪及第六一分之所枯竭。五、蘇迷盧山及以大地體堅實故，由第六一分及第七日輪之所燒然。(二)即此火焰爲風所鼓，展轉熾盛，極至梵世。如是世界皆悉燒已，乃至灰墨及與餘影皆不可得。從此名爲器世間已壞。滿足二十中劫，如是壞已，復二十中劫住。云何水災？謂過七火災已，於第二靜慮中有俱生水界起，壞器世間。猶水消鹽。此之水界與器世間一時俱沒。如是沒已，復二十中劫住。云何風災？謂七水災過已，復七火災，從此無聞於第三靜慮中有俱生風界起，壞器世間。如風乾支節，復能消盡。此之風界與器世間一時俱沒。從此壞已，復二十中劫住。如是略說，(三)世間已壞。(三)

又依順正理論云：「此水、火、風三大災起，逼有情類，令捨下地，集上天中。初火災興，由七日現。有說：如是七日輪行，猶如鴈行，分路旋運。有說：如是七日輪行上下爲行，分路旋運，(四)中間各相去五千踰繕那。次水災興由降暴雨。有作是說：從三定邊空中欽然雨熱灰水。有餘復說：從下水輪起湧沸水，上騰漂浸。決定義者即此邊生。後風災興，由風相擊。有作是說：從四定邊空中欽然飄擊

(一)「及」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一時……略說」十八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出瑜伽師地論卷二。

(四)「有說……連」十六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風起。有餘復說：從下風輪起衝擊風上騰飄鼓。(一)此決定義，准前應知。三災起時云何次第？要先無間起七火災，其次定應一水災起。此後無間復七火災。度七火災，還有一水。如是乃至滿七水災。(二)復有七火災，後風災起。如是總有八七火災，一七水災，一風災起。水風災起，皆次火災。自水風災必火災起，故災次第，理必應然。何緣七火方一水災？極光靜天壽勢力故。(三)謂彼壽量極八大劫，故至第八方一水災。由此應知，要度七水八七火後，乃一風災，由遍淨天壽勢力故。謂彼壽量六十四劫，故第八方一風災。如諸有情，修定漸勝，所感異熟，身壽漸長。由是所居亦漸久住。(四)故毗曇論偈云：

「七火次第過，然後一水災。七七火七水，復七火後風。」(五)

又對法論云：「如是東方無間無斷無量世界，或有將壞，或有將成，或有正壞，或壞已住，或有正成，或成已住。如於東方，乃至一切十方亦爾。如是若有情世間，若器世間，業煩惱力所生故，業煩惱

〔一〕「衝」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乃」字原作「及」，據高麗藏本改。

〔三〕「力」字原闕，據下文文例補。

〔四〕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五〕出雜阿毘曇心論卷十。

增上所起故，總名苦諦。】(一)

又雜心論：「問：何故壞劫不至第四禪？答：淨居天故。彼無上地生，即彼般涅槃故。亦不下生下地，非數滅故。若彼住經壞劫者，亦不然。增上福力生彼處故，內擾亂非故。若彼地內有擾亂者，則外有災患。彼初禪內有覺觀火擾亂故，外爲火災燒。第二禪內喜水擾亂故，外爲水災所漂。第三禪內有出入息風擾亂故，外爲風災所壞。問：第四禪未曾有擾亂者，何得不常？答：剎那無常所壞故，第四禪地不定相續。隨彼天生宮殿俱起。若天命終，彼亦俱沒耳。】(二)

成劫部第四

依起世經云：「爾時復經無量久遠不可計數日月時，起大重雲，乃至遍覆梵天世界。既遍覆已，注大洪雨。其滴甚麤，或如車軸，或復如杵。經歷百千萬年，彼雨水聚漸漸增長，乃至天所住世界，其水遍滿。然彼水聚有四風輪之所住持。何等爲四？一名爲住，二名安住，三名不墮，四名牢住。彼雨斷已，復還自退下無量百千萬億由旬。當於爾時四方一時有大風起。其風名爲阿那毗羅。吹彼水聚混亂不停。水中自然生大沫聚。大風吹沫擲置空中。從上造作梵天宮殿，微妙可愛，七寶間成，謂金、

〔一〕 出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三。

〔二〕 出雜阿毘曇心論卷十。

銀、琉璃、玻瓈、赤珠、碑礪、礪礪。有斯梵天世間出生。彼大水聚復更退下無量百千萬億由旬，如前四方風起，名阿那毗羅。由此大風吹擲水沫復成宮殿，(一)魔身天牆壁住如梵身天無異，唯有寶色精麤異耳。如是次造他化自在天，展轉至夜摩天。六天次第具足如梵天無異，精麤異耳。時彼水聚轉復減少，乃更退下無量百千萬億由旬，湛然停住。彼水聚中四方浮沫水上，厚六十八億由旬，周闊無量。大風吹沫復造須彌山，四寶所成。復吹水上浮沫爲三十三天，七寶所成。又吹水沫於須彌山半腹之間四萬二千由旬，爲日月天子宮殿，皆七寶成。以是因緣世間便有七日宮殿安住現在。又吹水沫於海水上高萬由旬爲空居夜叉，造玻瓈宮殿。城郭亦爾。又吹水沫於須彌山四面各去山一千由旬，大海之下，作四面阿脩羅城，七寶莊嚴。又復大風吹水聚沫，造作餘大寶山。如是展轉吹水沫，過四大洲八萬小洲須彌山王并餘一切大山之外，周匝安置，名大輪囷山。高廣正等六百八十萬億由旬。牢固真實，金剛所成，難可破壞。如是大風吹掘大地，漸漸深入，乃於其中置大水聚，湛然停積。以此因緣便有大海。】(二)

又起世經云：「此大海水何因緣故，如是鹹苦，不堪飲食？此有三因緣。何等爲三？一者，從火災後經無量時起大重雲，彌復凝住。後降雨滴，注滿世界。彼大雨汁洗梵身天一切宮殿，次洗魔天宮殿，

- 〔一〕「復」字原作「不」，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起世經卷九。

次洗他化自在天、化樂天、兜率天、夜摩天宮殿。洗已，洗彼宮時所有鹹辛苦味，悉皆流下。次復洗須彌山及四大洲、八萬小洲諸餘大山等。如是洗時，浸漬流蕩其中，以是因緣令大海鹹，不堪飲食。第二，此大海水大神大身衆生在其中住。所有屎尿流出海中。以是因緣，其水鹹苦，不堪飲食。第三，此大海水古昔諸仙曾所呪故，願海成其鹽味，不堪飲食。以是因緣令大海鹹，不堪飲食。〔二〕

又依順正理論云：「所言成劫者，謂從風起乃至地獄始有情生。謂此世間災所壞已，二十中劫唯有虛空。過此長時，次應復有等住世成劫便至。一切有情業增上力，空中漸有微細風生。是器世間將成前相。風漸增盛，成立如前所說風輪、水輪、金輪等。然初成立大梵天宮乃至夜摩天宮，復起風輪等，是謂成立外器世間。由有情力，謂光淨久集有情，天衆既多，居處迫迮。諸福減者，應散居下。此器世間。初一有情極光淨處，生大梵處空宮殿中。後諸有情亦從彼歿，有生梵輔，有生梵衆，有生他化自在天宮，漸漸下生乃至人趣。後生餓鬼、旁生、地獄。法爾後成，壞必最初。若初一有情生無間獄，二十中成劫應知已滿。此後復有二十中劫，名成已住，次第而起。〔三〕」

立世阿毗曇論云：「一切器世界起作已成時，二種界起長：謂地、火兩界。風界起吹火界，蒸鍊地

〔一〕 出起世經卷九。

〔三〕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二。

界。風界恒起吹一切物使成堅實。既堅實已，一切諸實種類皆得顯現。如是多時六十小劫，究竟已度。〔一〕又長阿含經云：「此三及地爲四災四劫，除地說三爲大劫。唯未至第四禪，爲淨居天故。無上地可生，即於彼處涅槃，亦不下生，非數滅故，變成天地。天地更始，了無所有。亦無日月。地湧甘泉，味如酥蜜。時光音諸天或有福盡來生，或樂觀新地，性多輕躁。以指嘗之，如是三轉，得其甜味。食之不已，漸生羸肥，失天妙色。神足光明，冥然大暗。〔二〕」後大黑風，吹彼海水，漂出日月。置須彌邊，安日道中。遠須彌山，照四天下。時諸人輩見出則歡，見入則懼。自茲以後，晝夜、晦朔、春秋、歲數，終而復始。劫初成時，諸天來下爲人，皆悉化生。身光自在，神足飛行，無有男女尊卑，衆共生世，故名衆生。有自然地味，味猶如醍醐，亦如生酥，味甜如蜜。其後衆生以手試嘗，遂生味著，漸成團食。光明轉減，無復神通。食地味多者顏色羸悴，其食少者顏色光澤，遂生勝負。因緣勝負故，便生是非。地味稍歇，咸皆懊惱：咄哉爲禍，無復地味。又生地皮，狀如薄餅。地皮又滅，又生地膚。地膚滅故。〔三〕依增一經：「又生自然地肥，味嘗如葡萄酒。〔四〕」又樓炭經云：「地肥不生，便生兩枝葡萄，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十大三災大災品。

〔二〕 出長阿含經卷六小緣經。文首四十六字見雜阿毘曇心論卷十一。

〔三〕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二。

〔四〕 出增一阿含經卷三十四。

其味亦甘。久久食多，共相形笑。兩枝葡萄不生，更生杭米，無有糠粃，不加調和，備衆美味。衆生食之，生男女形。〔一〕又增一經云：「時諸天子情意欲多者，便成女人，故有夫妻之名。其後衆生姪欲轉增，遂夫妻共住。其餘衆生壽福行盡，後光音天來生此間，在母胎中。因此世間有處胎生。爾時造瞻婆大城，乃至一切城郭。自然杭米，朝刈暮熟，暮刈朝熟，刈後隨生。〔二〕」

又依中阿含經：「米長四寸，未有莖幹。時有衆生併取日糧。如是相數，乃至併取五日杭米。漸生糠粃，刈已不生，遂有枯株。爾時衆生懊惱悲泣，各封田宅杭米以爲疆畔。其衆自藏已米，盜他田穀，無能決者。議立一平等主，善護人民，賞善罰惡。便有刀杖等物，考楚殺戮。此是生老病死之原。由有田地，致此諍訟。故各共減割以供給之。故選一人，形貌尊雅，甚有才德，請以爲主，於是始有民主之名。田宅舍屋之名，天下豐樂，不可具述。奉行十善，哀念人民，如父母愛子。人民敬主，如子敬父。人壽大久，豐樂無極。〔三〕」

又依順正理論云：「初受段食故，身漸堅重，光明隱沒，黑暗便生。日月衆星，從茲出現。由漸耽味，地味便隱。從茲復有地皮餅生。競耽食之，地餅復隱。爾時復有林藤出現。競耽食故，林藤復隱。」

〔一〕 此段出處待考。

〔二〕 出增一阿含經卷三十四。

〔三〕 出中阿含經卷三十九婆羅婆堂經。

有非種香稻自生，衆共取之以充所食。此食粗故，殘穢在身。爲欲蠲除，便生二道。因斯遂有男女根生。由二根殊，形相亦異。宿習力故，便相瞻視。因此遂生非理。乃至由有劫盜過起，詮量衆內一有德人，（二）各以所收六分之一雇令防護，（三）封爲田主。因斯故立刹帝利名。大衆欽承，恩流率土。故復名大王。未有多王。自後諸王，此王爲首。（三）

又長阿含經云：「佛告比丘：有四事長久無量無限，不可以日月歲數而稱計也。云何爲四？一，時世間災漸起，壞此世時，中間長久，不可以日月歲數而稱計也。二者，此世間壞已，中間空曠，無有世間。長久迴遠，不可以日月歲數而稱計也。三者，天地初起，（四）向欲成時，中間長久，不可以日月歲數而稱計也。四者，天地成已，久住不壞，不可以日月歲數而稱計也。是爲四事長久無量無限，不可以日月歲數而計量也。」（五）

頌曰：

〔一〕〔詮〕字原作「僉」，據高麗藏本改。

〔三〕〔雇〕字原作「顧」，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二。

〔四〕〔天〕字原作「大」，據高麗藏本改。

〔五〕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

百旬芥易盡，三災理自傾。

石火無恒焰，電光非久停。

飢窘自相瞰，刀兵競相征。

疫病無醫效，空勞怨苦聲。

親戚無相救，殘害有餘情。

遺文虛滿筭，徒欣富貴盈。

太息波川迅，悲斯苦業繁。

生滅恒敦逼，煎迫未安寧。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二

三界篇第二 三界有二：初明四洲，二明諸天。

第一四洲部 此別十部

述意部

會名部

地量部

山量部

界量部

方土部

身量部

壽量部

衣量部

優劣部

述意部第一

夫三界定位，六道區分。微妙異容，苦樂殊跡。觀其源始，不離色心；檢其會歸，莫非生滅。生滅

輪迴，是曰無常；色心影幻，斯謂苦本。故涅槃喻之於大河，（一）法華方之於火宅。聖人啓悟，息駕反源。超出三有，漸逾十地也。尋世界立體，四大所成。業和緣合，與時而作。數盈災起，復歸於滅。所謂短壽者謂其長，壽長者見其短矣。夫虛空不有，故厥量無量；世界無窮，故其狀不一。於是大千爲法王所統，小千爲梵王所領，須彌爲帝釋所居，鐵圍爲藩牆之城，大海爲八維之浸，日月爲四方之燭。總總羣生，於茲是宅；瑣瑣含識，莫思塗炭。沈俗而觀，則迂誕之奢言；大道而察，乃掌握之近事耳。但世宗周孔，雅伏經書。然辯括宇宙，臆度不了。易稱天玄，蓋取幽深之名；莊說蒼天，近在遠望之色。於是野人信明，謂旻青如碧；儒士據典，謂乾黑如漆。青黑誠異，乖體是同；儒野雖殊，不知是一。然則俗尊天名，而莫識實。豈知六欲之嚴麗，十梵之光明哉。嗟夫，區界現事，猶莫之知；不思妙義，固其已矣。竊惟方等大典，多說深空，尋長含樓炭，辯章世界，而文博偈廣，卒難檢究。今簡要略，用標厥致耳。

會名部第二

長阿含、起世經等：四洲地心即是須彌山。山外別有八山圍。如須彌山下，大海深八萬四千由

〔一〕之「字原作」云，據高麗藏本改。

旬。其邊八山大海，初廣八千由旬，中有八功德水。依順正理論云：「一甘，二冷，三軟，四輕，五清淨，六不臭，七飲時不損喉，八飲已不傷腹。」(一)如是漸小，至第七山下，水廣一千二百五十由旬，其外鹹海，廣於無際。海外有山，即是大鐵圍山。四周圍輪，并一日月，晝夜迴轉，照四天下，名爲一國土。即以此爲量，數至滿千，鐵圍遶訖，名一小千，復至一千，鐵圍遶訖，名爲中千世界。即數中千，復滿一千，鐵圍遶訖，名爲大千世界。其中四洲、山王、日月，乃至有頂，各有萬億。舊云百億者，錯筭也。成則同成，壞則同壞，皆是一化佛所統之處，名爲三千大千世界，號爲娑婆世界。梵本正音，名爲索訶世界。依自誓三昧經云：「沙訶世界者，漢言忍界，謂此土人物剛強難忍，故立名號爲忍。」(二)其佛號曰能仁。以別東廣，名曰三界：一欲界，二色界，三無色界。初欲界者，欲有四種：一是情欲，二是色欲，三是食欲，四是淫欲。二色界有二：一是情欲，二是色欲。無色界有一：情欲。初具四，欲強色微，故云欲界。第二色界，色強欲微，故號色界。第三無色界，色絕欲劣，故名無色界。(三)更依華嚴辯三千大千世界，乃有多重，不煩廣述也。

(一) 出阿毘達磨順正經論卷三十一。

(二) 「爲忍」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見長阿含經卷十八、起世經卷一。

地量部第三

依華嚴經云：「三千大千世界以無量因緣乃成。且如大地依水輪，水輪依風輪，風輪依空輪，空輪無所依。」（一）然衆生業感世界安住。」（二）故智度論云：「三千大千世界皆依風輪爲基。」（三）又新翻菩薩藏經云：「諸佛如來成就不思議智故，而能得知諸風雨相。」（四）知世有大風，名鳥盧博迦。乃至衆生諸有覺受，皆由此風所搖動故。此風輪量高三拘盧舍。於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曰風雲輪。此風輪量高五拘盧舍。於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瞻薄迦。此風輪量高十踰繕那。於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吠索縛迦。此風輪量高三十踰繕那。又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曰去來。此風輪量高四十踰繕那。如是舍利子，次第輪上六萬八千拘胝風輪之相，如來應正等覺依止大慧，悉能了知。舍利子，最上風輪名爲周遍。上界水輪之所依止。其水高量六十八百千踰繕那，爲彼

〔一〕「水輪依風輪，風輪依空輪，空輪無所依」原作「水依風輪，風依空輪，空無所依」，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三十三。

〔三〕此段出處待考。

〔四〕「得」字原作「行」，據高麗藏本改。

大地之所依止。其地量高六十八千踰繕那。舍利子，是地量表有一三千大千世界。」(一)又樓炭經云：「此地深二十億萬里。下有金粟，亦二十億萬里。下有金剛，亦二十億萬里。下有水際，八十億萬里。下有無極大風，深五百二十億萬里。」(二)此雖六重，前四是地輪，第五是水輪，第六是風輪。金光明經云：「此地深十八萬由旬，(三)下有金沙。」(四)金沙正是金粟，下有金剛地。釋云：前風輪堅固，不可沮壞。有大洛那力人，以金剛杵擊之。杵碎，風輪無損。大洛那力者是第四梵王那羅延力，是佛身力，亦名那羅延風輪。風輪上次有水輪。水輪者，依立世經云：(五)深一百一十三萬由旬，減風輪三十八萬由旬。以衆生業力，水不流散。如食未消，不墮熟藏。又如倉貯米，內外物持，水輪亦爾，外由有風持不散。如世閒攢酪爲酥。(六)此風力順轉此水成金。水深一百一十三萬由旬。既順成金水，但厚八十萬由旬。所略三十三萬由旬皆屬金地。金地輪中從少向多，應厚十二洛沙。一洛沙有十萬

(一) 出大寶積經卷四十三菩薩藏會。

(二) 出大樓炭經卷六。

(三) 「十八萬」，高麗藏本作「十六萬八千」。

(四) 出金光明經卷二堅牢地神品。

(五) 此段出處待考。

(六) 「攢」字原作「鑽」，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由旬。此輪縱廣一等。

山量部第四

今據三千大千世界之中，諸佛世尊皆垂化現。現生現滅，導聖導凡。約一四天下，即以一日月所照臨處，以蘇迷盧山爲中。唐云妙高山，舊名須彌山，又曰迷留，亦云彌婁山。此皆訛略耳。高三百三十六萬里。四寶所成：東面黃金，南面瑠璃，西面白銀，北面玻瓈。在大海中，亦深三百三十六萬里，據金輪上。如起世經云：「須彌山下有八重山：初山名佉提羅，高四萬二千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其須彌山、佉提羅山二山之間闊八萬四千由旬，周匝無量。佉提羅山外有山，名曰伊沙陀羅，高二萬一千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之間，闊四萬二千由旬，周匝無量。伊沙陀羅山外有山，名曰遊乾陀羅，高一萬二千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之間，闊二萬一千由旬，周匝無量。遊乾陀羅山外有山，名曰善見，高六千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相去一萬二千由旬，周匝無量。善見山外有山，名曰馬半頭，高三千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之間，闊六千由旬，周匝無量。馬半頭山外有山，名曰尼民陀羅，高一千二百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之間，闊二千四百由旬，周匝無量。尼民陀羅山外有山，名毗那耶迦，高六百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之間，闊一千二百由旬，周匝無量。毗那

耶迦山外有山，名斫迦羅，隋言輪圍，（一）即鐵圍山是也。高三百由旬，上闊亦爾，七寶所成。二山之間，闊

六百由旬，周匝無量。上列諸山，中間皆是海水，水皆有優鉢羅華、鉢頭摩華、拘牟陀華、奔荼利迦華等，諸妙香物，遍覆於水。去斫迦羅山其間不遠，亦有空地，青草遍布，即是大海。於大海北有大樹王名曰閻浮。樹身周圍有七十由旬，根下入地二十一由旬，高百由旬，乃至枝葉四面垂覆五十由旬。」（三）

長阿含經云：「其山空地中有大海水，名曰鬱禪那。此水下轉輪聖王道，廣十二由旬。夾道兩邊有七重牆，（三）七重欄楯，七重羅網，七重行樹，周匝交飾，七寶所成。閻浮提地輪王出時，水自然去，其道平現。去海不遠，有山名鬱禪山。去此山不遠有山名金壁。過此山已，有山名雪山，縱廣五百由旬，深五百由旬。雪山中間有寶山，高二十由旬。雪山埤出高百由旬。其山頂上有阿耨達池，縱廣五十由旬。其水清冷，澄徹無穢，七寶砌壘。其池底金沙充滿，華如車輪，根如車轂。華根出汁，色白如乳，味甘如蜜。池東有恒伽河從牛口出，從五百河入於東海。池南有新頭河，從師子口出，從五百河入於南海。池西有博叉河，從馬口出，從五百河入於西海。池北有斯陀河，從象口出，從五百河入於北

（一）「隋」字原作「此」，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起世經卷一。

（三）「夾」字原作「俠」，據長阿含經改。

海。〔一〕

依柴法師西國傳：「其瞻部洲之中地者，阿那婆答多池也。唐云無熱，〔三〕舊曰阿耨達池，說也。在香山之南，大雪山之北，周八百里，金、銀、瑠璃、頗胝，飾其岸焉。金沙彌漫，清波皎鏡。大地菩薩以願力故，〔三〕化爲龍王，於中潛宅。出清冷水，屬瞻部洲。是以池東面銀牛口流出唵伽河，舊曰恒河，又曰恒伽，說也。繞池一匝，〔四〕入東南海。池南面金象口流出信度河，舊曰辛頭河者，說也。繞池一匝，入西南海。池西面瑠璃馬口流出縛芻河，舊曰博叉河者，〔五〕說也。繞池一匝，入東北海。或曰潛流下地。出積石山，即徙多河之流，爲中國之河源也。時無輪王應運，瞻部洲地有四主焉：南象主，則暑溫宜象；西寶主，乃臨海盈寶；北馬主，寒勁宜馬；東人主，和暢多人。故象主之國，躁烈篤學，特閑異術。寶主之鄉，無禮義，重財賄。馬主之俗，天資獷暴，情忍殺戮。人主之地，風俗機變，仁義照明。四主之俗，東方爲上。其居室則東開其戶，

〔一〕出長阿含經卷十八閻浮提洲品。

〔二〕「唐」字原作「此」，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喜興藏本改。

〔三〕「大」字，高麗藏本作「十」。

〔四〕「池」字原作「他」，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五〕「博」字原脫，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補。

日則東向以拜。人主之地，南面爲尊。方俗殊風，斯其大槩。至於君臣上下之禮，憲章文軌之儀，人主之地，無以加也。清心釋累之訓，出離生死之數，象主之國，其理優矣。斯皆著之經誥，聞諸士俗。博閑今古，詳考見聞。然則佛興西方，法流東國。通譯音訛，方言語謬。音訛則義失，語謬則理乖。故曰：必也正名乎！貴無乖謬矣。」〔二〕

又起世經云：「阿耨達宮中有五柱堂，阿耨達龍王恒於中止。佛言：何故名爲阿耨達，其義云何？此閻浮提所有龍王，盡有三患，唯阿耨達龍無有三患。云何爲三？一者，所有諸龍皆被熱風、熱沙著身，燒其皮肉及燒骨髓，以爲苦惱。唯有阿耨達龍無有此患。二者，所有龍宮，惡風暴起，吹其宮內，失寶飾衣，龍身自現，以爲苦惱。唯阿耨達龍王無如此患。三者，所有龍王，各在宮中，相娛樂時，金翅大鳥，入宮搏撮。或始生方便，欲取龍食，龍怖懼，常懷熱惱。唯阿耨達龍無如此患。若金翅鳥王生念欲往，即便命終。故名阿耨達。阿耨達者，〔三〕秦言無惱。佛告比丘：雪山右面有城名毗舍離。〔三〕其

〔二〕 出大唐西域記卷一。

〔三〕 「達」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舍」字原作「金」，據長阿含經改。

城北有七黑山，黑山北有香山。其山常有歌舞唱妓音樂之聲。山有二窟：（一）一名爲畫，二名善畫，（三）七寶所成，柔軟香潔，猶如天衣。妙音乾闥婆王從五百乾闥婆，在其中止。（三）又順正理論云：「四洲之中，唯瞻部洲有金剛座，上窮地際，下據金輪。諸最後身菩提薩埵將登無上正等菩提，皆坐此座，起金剛定。以無餘依及餘處所有堅力，能持此坐。」（四）

又長阿含經云：「佛告比丘：有四大天神。何等爲四？一者地神，二者水神，三者風神，四者火神。此之四大，各共有之。故地神生惡見言：地中無水火風。時我知此地神所念，即往語言：汝嘗生念言，地中無水火風耶？荅曰：地中實無水火風也。我時語言：汝勿生此念，謂地中無水火風。所以者何？地中有水火風。但地大多故，地大得名。佛告比丘：我爲彼地神除其惡見，示教利喜，得法眼淨。水中有地火風，火中有地水風，風中有地水火。但初大多故，偏得名也。」（五）

〔一〕「窟」字原作「崛」，據高麗藏本改

〔二〕「畫」字原皆作「盡」，皆據長阿含經改。

〔三〕出長阿含經卷十八閻浮提洲品。作起世經誤。

〔四〕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五〕出長阿含經卷二十切利天品。

界量部第五

依立世阿毗曇論云：「大鹹海外有山，名曰鐵圍，入水三百一十二由旬半，出水亦然。廣亦如是。周迴三十六億一萬三百五十由旬。從閻浮提南際取鐵圍山，三億六萬六千六百六十三由旬；從閻浮提中央取東弗于逮中央，三億六萬六千六百由旬；從閻浮提北際取北鬱單越北際，四億七萬七千五百由旬；從鐵圍山水際極西鐵圍山水際逕度，（一）十二億二千八百二十五由旬。鐵圍山水際周迴三十六億八千四百七十五由旬。從此須彌山頂至彼須彌山頂邊十二億三千四百五十由旬。從此須彌山中央至彼須彌山中央十二億八萬三千四百五十由旬。從此須彌山根至彼須彌山根十二億三千十五由旬。如是義者，佛世尊說。」（二）依長阿含經云：「閻浮提，其地縱廣七千由旬。西瞿耶尼，其地縱廣八千由旬。東弗于逮，其地縱廣九千由旬。北鬱單越，其地縱廣十千由旬也。」（三）

〔一〕「逕」字，高麗藏本作「遙」。

〔二〕出立世阿毗曇論卷二數量品。

〔三〕出長阿含經卷十八閻浮提洲品。

方土部第六

尋夫方土，人別不同，總有二種：一凡，二聖。若約方言之，即有四種，所謂四天下人。若以住處言之，四天下中合有四千八處，則有四千八種之人。若直接閻浮提一方言之，如樓炭經說：大國總有三十六之大國，人亦同之。若展別論，則有二千五百小國，人亦同之。又一一國中，種類若干，胡、漢、羌、虜、蠻、夷、楚、越，各隨方土，色類不同，未可具述。故樓炭經云：此南閻浮提種類差別，（一）各有六千四百種人。但總彰大數，不別其名。（二）

長阿含經云：「佛告比丘：此四天下有八千天下圍繞。其外復有大海水周匝圍繞八千天下。復有大金剛山繞大海水。金剛山外復有第二大金剛山。二山中間，窈窕冥冥。日月神天有大威力，不能以光照及於彼八大地獄也。」（三）

第一北鬱單越者，依長阿含經云：「須彌山北天下有鬱單越國。其土正方縱廣一萬由旬。人面亦方，像彼地形。有大樹王，名菴婆羅，圍七由旬，高百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多有諸山浴池，華果

〔一〕「閻」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此段出處待考。

〔三〕出長阿含經卷十九。

豐茂。無數衆鳥和鳴。地生軟草，繁縈右旋，色如孔翠，香如婆師，軟若天衣。其地柔軟，以足蹈地，地凹四寸，舉足還復。地平如掌，無有高下。彼土四面有四阿耨達池，各縱廣百由旬，以七寶砌。出四大河，廣十由旬。衆鳥和鳴。彼土無有溝坑、荆棘株杌，亦無蚊虻、毒蟲。地純衆寶。陰陽調柔，四氣和順。百草常生，無有冬夏。其土常有自然杭米，不種自生。無有糠粃，如白華聚，猶切利天食，衆味具足。其土常有自然釜鍑。有摩尼珠，名曰焰光，置於鍑下，飯熟光滅，不假樵火，不勞人功。其土有樹，名曰曲躬。葉葉相次，天雨不漏。彼諸男女，止宿其下。復有香樹，高七十里，華果繁茂。其果熟時，皮殼自裂，（一）自然香出。或高六十里、五十里，小者五里。其果熟時，皮破自然出種種衣，或出種種嚴身之具，或出種種器，或出種種食。或戲河中，有衆寶船。彼方人民，欲入中洗浴遊戲時，脫衣岸上，乘船中流。娛樂訖已，度水遇衣便著。先出先著，後出後著，不求本衣。次至香樹，樹爲曲躬。其人手取樂器調絃，並以妙聲和絃而行，詣園娛樂。其土中夜阿耨達龍王數數時起清淨雲，周遍世界，而降甘雨。如穀牛乳，（三）以八味水潤澤普洽。於中夜後，淨無有翳，空中清明。海出涼風，微吹人身，（三）舉體快樂。其土豐熟，人民熾盛。設須飲食，以自然杭米，著於釜中，以焰光珠置於釜下，飯自然熟，珠

〔一〕「穀」字原作「破」，「裂」字原作「烈」，據長阿含經改。

〔二〕「穀」字原作「構」，據高麗藏本改。

〔三〕「微」字原作「微」，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光自滅。諸有來者，自恣食之。其主不起，飯終不盡。若其主起，飯則盡竭。其飯鮮潔，如白華聚。其味如天。無有衆病，氣力充足，顏色和悅，無有衰耗。其土人身顏貌同等，不可分別。其貌少壯，如閭浮提二十許人。其人口齒平正，潔白無間。髮紺青色，無有塵垢。髮垂八指，齊眉而止，不長不短。若其土人起欲心時，有熟視女人而捨之去。彼女隨逐，往詣園林。若彼女人是彼男子父親、母親、骨肉中表，不應行欲者，樹不曲蔭，各自散去。若非親者，樹則曲蔭，隨意娛樂。一日、二日或至七日，爾乃捨去。立世阿毗曇論云：「北洲人不索女，不迎妻，不買不賣。若男子欲娶女時，諦瞻彼女。若女欲養男時，亦須諦視男子。若不見視，餘女報言：是人看汝。即爲夫妻。男不見女看，餘男報言：是女看汝。亦爲夫妻。若自相見，便即相隨，共往別處。」(一)若多欲者，一生之中，數唯至五。其中品者或四或三。(二)亦有修行至死無欲。彼人懷妊，有惡食者耳。(三)彼人懷妊，七日八日便產。隨生男女，置於四衢大交道頭，捨之而去。有諸行人，經過其邊，出指含味。指出甘乳，充遍兒身。過七日已，其兒長成，與彼人等。男向男衆，女向女衆。彼人命終，不相哭泣，莊嚴死屍，置四衢道，捨之而去。有鳥名憂慰禪伽，接彼死屍，置於他方。依立世論云：「其鳥啄屍將去，至山外而便噉食也。」(四)又其土

(一)「共」字原作「其」，據高麗藏本改。

(二)「下」或「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立世阿毘曇論卷六云何品。」

(四)「立世阿毘曇論卷六云何品。」

人大小便時，地爲開坼。便利訖已，地還自合。其土人民，無所繫戀，亦無蓄積。壽命常定，死盡生天。彼人何故壽命常定？其人前世修十善行，身壞命終，生鬱單越，壽命千歲，不增不減。是故彼人壽命正等。若有人能施沙門、婆羅門，及施貧窮乞兒。疾病困苦者，給其衣食、乘輿、華鬘、塗香、牀榻、房舍。又造塔廟燈燭供養。其人命終生鬱單越，壽命千歲，不增不減。其土不受十惡。舉動自然與十善合。身壞命終，生天善處。是故彼人得稱爲勝於三天下。其土最上，故秦言最上。〔一〕

立世論云：「彼土人民，悉皆白淨，人所莊飾，鬚髮翠黑，恒如剃周羅。五日，頭髮自然長，橫七指，無有增減。〔三〕順正理論云：「北俱盧洲，形如方座，四邊量等，面各二千。既說界方面各二千，已具其義。邊有二中洲：一矩婆洲，二憍拉婆洲。〔三〕此二洲皆有人住。〔四〕」

第二東弗于逮。依長阿含經云：「須彌山東有天下名弗于逮，其土正圓，縱廣九千由旬。人面像彼地形。有大樹王，名伽藍浮，圍七由旬，高百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五〕造天地經云：「東方人

〔一〕 出長阿含經卷十九地獄品、卷十八閻浮提洲品、鬱單越品。

〔二〕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三〕 「婆」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五〕 出長阿含經卷十八閻浮品。

物勝閭浮提人。彼土用綿絹共相市易。〔一〕依長阿含經云：「彼土人壽二百歲，少出多減。」樓炭經云：「人壽三百歲也。」〔二〕飯食魚肉。立世論云：「自不殺生，不令他殺。若有自死，則食其肉。」〔三〕以穀帛珠璣，共相市易。人有婚禮嫁娶。〔四〕立世論云：「東弗婆提人其多欲者，一生之中其數至七。其中品者或至五六。亦有修行至死無欲。東西二洲人唯無黑色，餘同閭浮提，身有種種色。彼人頭髮莊飾，剪前被後。上下兩衣，著下竟，上衣繞身而已。」〔五〕依順正理論云：「東勝身洲，東狹西廣，三邊量等，〔六〕形如半月。東三百五十，三邊各三千，此東洲東邊廣南洲南際，故東如半月。其洲邊有二中洲者：一提訶洲，二毗提訶洲。此二洲皆有人住。」〔七〕

第三俱耶尼者，依長阿含經云：「須彌山西天下名俱耶尼，其土形如滿月，縱廣八千由旬，人面像彼地形。有樹王名曰斤提，圍七由旬，高百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起世經云：「於彼樹下有一石牛，高一由

〔一〕造天地經，疑僞，今佚。

〔二〕出大樓炭經卷四。

〔三〕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四〕出長阿含經卷二十初利天品。

〔五〕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六〕〔三〕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七〕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旬。以此因緣，名羅陀尼，此云牛貨。〔一〕人壽三百歲。以牛馬珠玉，共相市易。人物亦勝閻浮提。〔二〕

立世論云：「彼土人或自殺生，或令他殺，死則食肉，同閻浮提人。若眷屬死，送喪山中，燒屍棄去，或置水中，或埋土裏，或著空地。東西二洲大同閻浮提，婚禮亦同。其欲多者，一生之中數至十二。其中品者數或至十。亦有修行至死無欲。彼人莊飾，並皆被髮，上下著衣。〔三〕依順正理論云：「西牛貨洲，圓如滿月，逕二千五百，周圍七千半。其洲邊有二中洲者：〔四〕一捨撝洲，二嚧怛羅漫理拏洲。皆有人住。〔五〕

第四閻浮提者，依長阿含經云：「須彌山南有天下名閻浮提。其土南狹北廣，縱廣七千由旬。人面像此地形。有大樹王名閻浮提，圍七由旬，高百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起世經云：「於此樹下有閻浮那檀金聚，高二十由旬。以此勝金出此樹下，故名閻浮那檀金。〔六〕復有金翅鳥王樹，名俱利睒婆羅，圍七由旬，高百

〔一〕 出起世經卷一。

〔二〕 出長阿含經卷十八閻浮提洲品。

〔三〕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四〕 「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六〕 出起世經卷一。

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阿脩羅王有樹，名曰善晝。(一)圍七由旬，高百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切利天有樹，名曰晝度，圍七由旬，高百由旬。枝葉四布五十由旬。閻浮提人，人壽百歲，中天者多，初十無知，二十少知，猶未點了。三十欲意盛，四十所行無端，五十所習不妄，六十慳著，七十體性遲緩，八十無榮飾，九十疾病，百歲諸根衰耗。經於三百冬夏春，三萬六千食。中間或有不具者。(二)立世阿毗曇論云：「閻浮提人衣服莊飾，種種不同：或有長髮分爲兩髻，或有剃落髮鬚，或有頂留一髻，餘髮皆除，名周羅髮，或有拔除髮鬚，或有剪髮剪鬚，或有編髮，或有被髮，或有剪前被後令圓，或有裸形，或著衣服覆上露下，或露上覆下，或上下俱覆，或止障前後。(三)四洲人民所食多種，(四)不可具述。婚禮市易現事可知。然論云：「閻浮提人一生欲事無數無量，不同餘三洲人少欲。亦有修行至死無欲。(五)依順正理論云：「南瞻部洲有邊洲：一名遮末羅洲，二名筏羅遮羅洲。此二洲中皆有人

〔一〕「晝」字原作「盡」，據高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長阿含經卷十八閻浮提洲品。

〔三〕出立世阿毗曇論卷六。

〔四〕「四」字，高麗藏本作「此」。

〔五〕出立世阿毗曇論卷六。

住。』(一)

身量部第七

依立世經云：「閻浮提人命促，至十歲時，身形短小，或長二搥手、三搥手，於其自身則有八搥手。」(二)毗曇論云：「閻浮提人至百歲時，身長三肘半，或長四肘。長阿含經云長三肘，或有不定者，大位言之。弗婆提人長八肘，瞿耶尼人長十六肘，鬱單越人長三十二肘。」(三)

壽量部第八

如毗曇說：閻浮提人壽命不定，有其三品：上壽一百二十五歲，中壽一百歲，下壽六十歲。其間中天者不可勝數。且依劫減時說，有此三品。若據劫初壽命無量，或至八萬四千。依長阿含經：「閻浮提人，人壽百二十歲。中天者多。東弗于逮人，人壽二百歲。樓炭經云：「人壽三百歲。」」(四)西俱耶尼

〔一〕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二〕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九三小災疾疫品。

〔三〕 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二。

〔四〕 出大樓炭經卷四。

人，人壽三百歲。北鬱單越人，人壽千歲。〔一〕餘三方人，並有中天者。唯北洲人定壽千年也。

衣量部第九

依起世經云：「閻浮提人身長三肘半，衣長七肘，闊三肘半。瞿陀尼人、弗婆提人身衣與閻浮提等量。鬱單越人身長七肘，衣長十四肘，上下七肘。阿脩羅身長一由旬，衣長二由旬，闊一由旬，重半起利沙。〔二〕隋言半兩。餘經說：阿脩羅大小不定，如毗婆質多阿脩羅四倍高須彌山。〔三〕」

優劣部第十

長阿含經云：「佛告比丘：閻浮提人有三事勝拘耶尼人。何等爲三？一者、勇猛強記，能造業行；二者、勇猛強記，勤修梵行；三者、勇猛強記，佛出其土。拘耶尼人有三事勝閻浮提人。何等爲三？一者多牛，二者多羊，三者多珠玉。閻浮提有三事勝弗于逮。何等爲三？一者、勇猛強記，能造業行；二者、勇猛強記，能修梵行；三者、勇猛強記，佛出其土。弗于逮有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

〔一〕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初利天品。

〔二〕 出起世經卷七。

〔三〕 此段出處待考。

者其土極廣，二者其土極大，三者其土極妙。閻浮提有三事勝鬱單越。何等爲三？一者、勇猛強記，能造業行；二者、勇猛強記，能修梵行；三者、勇猛強記，佛出其土。鬱單越復有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者無所繫屬，二者無有我所，三者壽定千歲。閻浮提人亦以上三事勝餓鬼趣。餓鬼趣有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者長壽，二者身大，三者他作自受。閻浮提人亦以上三事勝金翅鳥。金翅鳥復有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者長壽，二者身大，三者宮殿。閻浮提人亦以上三事勝阿須倫。阿須倫復有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者宮殿高廣，二者宮殿莊嚴，三者宮殿清淨。閻浮提人亦以上三事勝四天王天。四天王天復以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者長壽，二者端正，三者多樂。閻浮提人亦以上三事勝忉利天、焰摩天、兜率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此諸天復有三事勝閻浮提。何等爲三？一者長壽，二者端正，三者多樂。〔一〕

〔一〕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忉利天品。

第二諸天部 別有二十二部

辨位部

會名部

業因部

受生部

界量部

身量部

衣量部

壽量部

住處部

廣狹部

莊飾部

奏請部

通力部

身光部

市易部

婚禮部

飲食部

僕乘部

眷屬部

貴賤部

貧富部

送終部

辨位部第一

如婆沙論中說：「天有三十二種：欲界有十，色界有十八，無色界有四，合有三十二天也。第一欲界十天者：一名干手天，二名持華鬘天，(一)三名常放逸天，四名日月星宿天，五名四天王天，六名三十三天。總名切利天攝。七名炎摩天，八名兜率陀天，九名化樂天，十名他化自在天。初星宿及後四，此五居空。干手、華鬘、放逸、四天、切利，此五在山。具如下第九住處說。第二色界有十八天者：初禪有三天：一名梵衆天，二名梵輔天，三名大梵天。此大梵天無別住處。但於梵輔有層臺，高顯嚴博。大梵天王獨於上住，以別羣下。於此三天

〔一〕「天」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之中，梵衆是庶民，梵輔是臣，大梵是君。唯此初禪有其君臣民庶之別。(一)自此已上，悉皆無也。二禪之中有三天：一名少光天，二名無量光天，三名光音天。第三禪中亦有三天：一名少淨天，二名無量淨天，三名遍淨天。第四禪中獨有九天：一名福生天，二名福慶天，三名廣果天，四名無想天，此無想天亦無別所，但與廣果同皆一處。以是外道所居，故分二種別名。五名無煩天，六名無熱天，七名善現天，八名善見天，九名色究竟天。亦名阿迦尼吒天。名色界合有十八天。第三無色界中有四天：一名空處天，二名識處天，三名無所有處天，四名非想非非想處天。是名三界，總有三十二種天也。問曰：未知此三十二天幾凡幾聖？答曰：二唯凡住，五唯聖住，自餘二十五天凡聖共住。所言二唯凡住者：一是初禪大梵天王，二是四禪中無想天中，唯是外道所居。問曰：何故此二唯凡住耶？答曰：爲大梵天王不達業因，唯說我能造化一切天地人物。恃此高慢，輕蔑一切。聖人故不與居。又無想天中唯是外道，修無想定以生其中，受五百劫無心之報。外道不達，謂爲涅槃。受報畢已，必起邪見，來生地獄。以是義故，一切聖人亦不生中也。所言五唯聖人居者，謂從廣果以上，無煩、無熱等五淨居天，唯是那含、羅漢之所住也。縱凡生彼天者，要是進向那含，身得四禪，發於無漏，起熏禪業，或起一品乃至九品，(三)方乃得生。凡夫無此熏禪業故，不得生也。若言那含生彼，理則無疑。問曰：阿羅漢既是無生，何故亦云生彼天者？答曰：此應言欲界那含

〔一〕「別」字原作「則」，據高麗藏本改。

〔三〕「九」字，高麗藏本作「五」。

生彼而得羅漢，非謂先是羅漢而生彼也。自餘二十五天凡聖共居，不言可悉。若總據大小乘說，合有四天。〔一〕故涅槃經云：「有四種天：一世間天，二生天，三淨天，四義天。世間天者，如諸國王。生天者，從四天王乃至非想非無想天。淨天者，從須陀洹至辟支佛。義天者，十住菩薩摩訶薩。以何義故十住菩薩名為義天？以能善解諸法義，見一切法是空義故。」〔二〕

會名部第二

第一四天王者，依長阿含經云：「東方天王名提多羅吒，〔三〕此云治國主。智度論云提頭賴叉。領乾闥婆及毗舍闍神將，護弗婆提人，不令侵害。南方天王名毗瑠璃，此云增長主。智度論名毗樓勒叉。領鳩槃荼及薛荔神將，護閻浮提人。西方天王名毗留博叉，此云雜語主。智度論云毗樓博叉。領一切諸龍及富單那將，護瞿耶尼人。北方天王名毗沙門，此云多聞主。領夜叉及羅刹將，〔四〕護鬱單越人。」〔五〕智

〔一〕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二〕 出南本大般涅槃經卷二十。

〔三〕 「提」字原闕，據長阿含經補。

〔四〕 「及」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 出長阿含經卷十二大會經及大智度論卷五十四釋天王品。

度論云：「天帝釋具依梵音，應云提婆那因。釋迦者此言能。提婆此言天。因，此言主。合而言之，是能天主也。須夜摩天者，此言妙善。兜率陀者，此言妙足。須洹密陀者，此言化樂。婆舍跋提者，此言他化自在天也。梵天王名曰尸棄，此言大頂，別云大器。首陀婆天者，此言淨居天。」〔一〕且依智度論逐要釋此少多。自外天已上天名，具如婆沙論說。爲文繁故，不可具錄也。中阿含經云：「時有異比丘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住一面。白佛言：世尊，何因緣名釋提桓因？佛告比丘：釋提桓因本爲人時行於頓施，沙門婆羅門貧窮困苦，施以飲食、錢財、燈明等，以堪能故，名釋提桓因。復何因緣名富蘭陀羅？告曰：彼爲人時數數行施衣被、飲食、乃至燈明，故名富蘭陀羅。復何因緣故名摩訶婆？告曰：本爲人時名摩伽婆，即以本爲名。復何因緣故名婆婆？告曰：本爲人時以婆訛私衣布施供養，故名婆婆。復何因緣故名憍尸迦？告曰：本爲人時爲憍尸迦姓故。復何因緣故名舍脂鉢低？告曰：彼舍脂爲天帝釋第一天后。復何因緣故名千眼？告曰：本爲人時聰明智慧，於一坐閒思千種義，觀察稱量故。復何因緣故名因提利？告曰：天帝於諸三十二天爲主故。佛告比丘：然彼釋提桓因本爲人時受持七種受，得天帝釋，何等爲七？謂供養父母，乃至等行惠施。」〔二〕如經偈說爲天帝釋。

〔一〕 出大智度論卷五十四。

〔二〕 出雜阿含經卷四十。作中阿含經誤。

業因部第三

問曰：六趣之報，造何業生？答曰：依智度論說：「六趣之業不過善惡，各有三品：上者生天，中者生人，下者生四惡趣。」（一）若依此義，但善上品即得生天。不分散定別耶？若依業報差別經中具說十善得生天趣。具分定散三界差別。經云：「復有十善，能令衆生得欲界天報。具修增上十善，得生欲界天報。」（二）此則欲界散善業也。復有十業，能令衆生得色界天報。爲修有漏十善與定相應，此則色界定善業也。復有四業，能令衆生得無色界天報：一者、謂過一切色想，滅一切有對想，入空處定。二者、過一切空處定，入識處定。三者、過一切識處定，入無所有處定。四者、過一切無所有處定，入非想非非想處定。以是四業得無色界報。若爾此界何故不言十善業者？應言此界是無色報。離色而修，（三）遠離身口。是故據地但言四業，不就十善也。然上來所說皆是如來分別業報因果相當，不差

（一）出大智度論卷八十六。

（二）出佛爲迦首長者說業報差別經。

（三）「離」字，高麗藏本作「雜」。

異也。若依善戒經說，僧持二百五十戒，尼持三百四十八戒，（一）亦是生天之業。（二）故四分律偈云：

「明人能護戒， 能得三種樂， 名譽及利養， 死得生天上。」（三）

此據欲界天說。又如正法念經說：「或因持戒，不殺、不盜、不婬。由斯三善，亦得生天。」（四）此亦生欲界、色界天，（五）因別時之說。然非局此三即得生天也。又如溫室經說：「浴僧淨業亦得生天及上界報，此亦別時之意。非將浴僧散善得生上界。但是欲界天報。」（六）又如涅槃經說：「慈母於恒河救兒，兒母俱死，得生梵天。」（七）此是散心之慈，不以餘定善助，豈得生天。此但據遠因，非局散慈則得上生。亦如一聞涅槃不墮四趣，義亦如是。故正法念經云：「若身不殺、盜、婬，口不妄語、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持此七戒，得生四天王天。若能持七種戒得生化生天。此有上、中、下。若持不殺戒得生四天王處。若持不殺、不盜，得生三十三天。若持不殺、不盜、不邪婬，得生夜摩天。若持不殺、不

〔一〕「四」字，高麗藏本作「七」。

〔二〕此段出處待考。

〔三〕出四分律比丘戒本。

〔四〕出正法念處經卷二十二。

〔五〕「色界」二字疑衍，高麗藏本無。

〔六〕出溫室洗浴衆僧經。

〔七〕出南本大般涅槃經卷十。

盜、不邪淫、不妄語、兩舌、惡口、綺語，得生兜率陀天。受世間戒，信奉佛戒，不殺、不盜、不邪淫、不妄語、兩舌、惡口、綺語，得生化樂天，他化自在天。〔一〕又長阿含經云：「先於佛所淨修梵行，於此命終生忉利天。使彼諸天增益五福：一者天壽，二者天色，三者天名稱，四者天樂，五者天威德。〔二〕又雜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告比丘：過去世時拘薩羅國有彈琴人名曰鹿牛，〔三〕於拘薩羅國人間遊行，止息野中。有六廣大天宮天女來至拘薩羅國鹿牛彈琴人所，語鹿牛彈琴人言：阿舅，阿舅，爲我彈琴，我當歌舞。鹿牛彈琴者言：如是姊妹，我當爲汝彈琴。汝當語我，是何人，何由生此？天女荅言：阿舅且彈琴，我當歌舞，於歌頌中自說所以生此因緣。〔四〕彼人即便彈琴。彼六天女即便歌舞。〔五〕第一天女說偈歌言：

若男子女人，勝妙衣惠施。施衣因緣故，所生得殊勝。施所愛念物，生天隨所欲。

見我居宮殿，乘虛而遊行。天身如金聚，天女百中勝。觀察斯福德，迴向中之最。

〔一〕 出正法念處經卷二十五。

〔二〕 出長阿含經卷五典尊經。

〔三〕 「鹿牛」，雜阿含經作「鹿牛」。下同。

〔四〕 「頌」字下原衍「頌」字，據高麗藏本刪。

〔五〕 「便」字原作「彼」，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第二天女復說偈言：

若男子女人，勝妙香惠施。愛念可意施，生天隨所欲。見我處宮殿，乘虛而遊行。

天身若金聚，天女百中勝。觀察斯福德，迴向中之最。

第三天女復說偈言：

若男子女人，以食而惠施。可意愛念施，生天隨所欲。見我居宮殿，乘虛而遊行。

天身如金聚，天女百中勝。觀察斯福德，迴向中之最。

第四天女復說偈言：

憶念餘生時，曾爲人婢使。不盜不貪嗜，勤修不懈怠。量腹自節身，分餐救貧人。

今見居宮殿，乘虛而遊行。天身如金聚，天女百中勝。觀察斯福德，供養中爲最。

第五天女復說偈言：

憶念餘生時，爲人作子婦。童嫗性狂暴，^(一)常加羸惱言。執節修婦禮，卑遜而

奉順。今見處宮殿，乘虛而遊行。天身如金聚，天女百中勝。觀察斯福德，供養中爲最。

〔一〕「童」字，高麗藏本作「嫗」。

第六天女復說偈言：

昔曾見行路，比丘比丘尼。從其聞正法，一宿受齋戒。今見處天宮，乘虛而遊行。

天身如金聚，天女百中勝。觀察斯福德，迴向中之最。

爾時拘薩羅國鹿牛彈琴人而說偈言：

我今善來此，拘薩羅林中。得見此天女，具足妙天身。既見又聞說，當增修善業。

緣今修功德，亦得生天上。

說是語已，此諸天女即沒不見。〔一〕

受生部第四

第一四天天受生者，依長阿含、智度論等，四天王天皆有婚嫁，行欲如人。然受化生。初生如二歲小兒，在其膝上。依順正理論云：「如生五歲小兒。」〔二〕別經云：男生坐父右膝，〔三〕女生坐母左膝上。兒來未久，便知飢渴。自然寶器，盛百味食。若福多者，飯色自白。中者青色，下者赤色。若渴，寶器甘露漿如食之。

〔一〕出雜阿含經卷四十八。

〔二〕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三〕「父」字，高麗藏本作「母」。

色。飲不留停，如酥投火。食訖便與諸天等量。初生出時憶昔往業。戲已忘念。(一)

第二切利天受生者，依毗耶婆仙人問佛經云：(三)「大仙當知，三十三天遊戲受樂於樹林中行。見彼天子天女同一處坐，心喜愛樂，速生彼處。如綫穿珠，牽綫珠走，不生異道。即於生時，彼天婦女手華忽生。彼女見已，自知有兒。即以此華授與夫言：『若今得子，可生歡喜。』彼天見之，(三)喜心增上，必知其妻得天童子。二天心喜，(四)七日滿已，長髮旋動，清淨無垢，天衣具足。即彼天來生。七日之中，憶念我某處退生此天中，某我父母，我作善業，極生喜。生喜已，則心欲得即便行往詣彼處，如醉象行。臂如象鼻，(五)洪圓纖長，胸則平正。臂如金色。上下身羸，中身則細。行則庠審。深心勇健。腰如弓弣，(六)背骨平直。兩脰洪滿，如芭蕉樹。善知天法。髭鬚短細。天香甚香。爪甲赤薄。身體香潔，無主莊嚴，取莊嚴身。天無病苦。於宮殿中次第漸行，見無主天女。天女見天童子，一切悉

(一)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切利天品。

(二) 「娑」字原作「婆」，據毘耶婆問經改。

(三) 「天」字原作「生」，據高麗藏本改。

(四) 「心」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 「臂」字原作「臂」，據高麗藏本改。下同。

(六) 「弣」字原作「弛」，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來圍繞而住，作如是言：「聖了善來。此汝宮殿。我無夫主，久離夫主。獨有童子。我今年少，妙色具足，應相供養。乳若金瓶，面如蓮華，開敷之色。」^{〔一〕}如雲電行，端正可喜。我是天女，今相供養，奉給走使。此戲樂處如是，婦女而來近之，奉給供養。彼三十三天有善法堂，天衆集處。有八萬四千柱，皆是衆寶所成。入者無諸惡觸，蚊虻等過，亦無眠睡、懈怠、嘔呻等過。無量百千天女欲心戲笑，無有嫉心、鬪諍等過。煩淨無垢，如月鏡輪。天女之法，以香彩色用點頰額，以莊嚴面。天女詠聲共相娛樂。」^{〔三〕}起世經云：「彼於天中，或在天子，或在天女，或於坐處，或兩膝內，或兩股間，忽然而生。初生出時，即如人間十二歲兒。若是天男，即在天子坐處、膝邊，隨一處生。若是天女，即在天女兩股內生。既出生已，^{〔三〕}彼天即稱是我兒女。初生之時，以自業故，得三種念：一自知從某處死，二自知今此處生，三知彼生是此業果，是此福報。作是念已，便思念食。即於其前有衆寶器，自然盛滿天須陀味，種種異色。有衆寶器，其須陀味色最白淨。若報中者，其色稍赤。若福下者，其色稍黑。彼天子以手把取天酒。隨福上中下，白赤黑色。略說如前。入口消融，亦同前說。飲食既訖，身遂長大。麤細高下，與舊

〔一〕「之」字原作「足」，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毘耶娑問經卷下。

〔三〕「已」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男女等無有異。此諸天子天女等身既充足，各隨意趣，或詣園苑看。其樹自然種種衣服、瓔珞、華鬘、飲食、音樂，低垂隨取。無量億數諸天玉女在此園中。未見如是，以業熟故，了了分明憶宿世事，如視掌中。由見天女迷諸色故，正念覺知此心即滅。既失前念，著現在欲，口唯唱言：此等皆是天玉女耶？天玉女耶？此則名爲欲愛所縛。」（一）順正理論云：「諸天初受生時身量云何？爲六欲諸天初生如次，如五六七八九十歲人。生已身形速得圓滿。色界天衆於初生時，身量周圍，具妙衣服。一切天衆皆作聖言。爲彼言詞，同中印度。然不由學自解典言。」（二）

界量部第五

依起世經云：「須彌山下別有三級諸神住處。其最下級縱廣正等六十由旬，其第二級縱廣正等四十由旬，其最上級縱廣正等二十由旬。皆有七重牆院，乃至諸鳥各出妙音，莫不具足。此三級中皆有夜叉住。須彌山半高四萬二千由旬，有四大天王所居宮殿。須彌山上有三十三天宮殿，帝釋所居。三十三天已上一倍，有夜摩天。又更一倍，有兜率天。又更一倍，有化樂天。又更一倍，有他化自在天。他化天上又更一倍，有梵身天。梵身天下，於其中間有羅摩波旬諸宮殿。倍梵身天上有光音天。倍光

（一）出起世經卷七。

（二）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音天上有遍淨天。倍遍淨天上有廣果天。倍廣果天上有不羴天。不羴天下，其間別有諸天宮殿所居之處，名無想衆生。倍不羴天上有不煩天。倍不煩天上有善見天。倍善見天上有善現天。倍善現天上有阿迦尼吒諸天宮殿。阿迦尼吒天已上更有天名無邊空處、無邊識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此等皆名諸天住處。如是界分衆生居住，若來、若去、若生、若滅，邊際所極，此世界中。所有衆生，生老病死，墮是道中，至此不過，是名娑婆世界。無量刹土諸餘十方亦復如是。」(一)

又立世阿毗曇論云：「從閻浮提向下一萬由旬，是無間地獄。從閻浮提向下一萬由旬，是夜摩世閒地獄處。此二中間有餘地獄。計亦有遠近，此論不迷也。從此向上四萬由旬，是四天王住處。從此向上八萬由旬，是三十三天住處。從此向上十六萬由旬，是夜摩天住處。從此向上三億二萬由旬，是兜率陀天住處。從此向上六億四萬由旬，是化樂天住處。從此向上十二億八萬由旬，是他化自在天住處。有比丘問佛：世尊，從閻浮提至梵處，近遠如何？佛言：比丘，從閻浮提至梵處，其遠甚高。譬如九月十五日月圓滿時。若有一人在彼梵處，放一百丈方石，墜向下界，中間無礙，到於後歲九月圓滿時，至閻浮提地。無量光天復遠一倍。從無量光天至遍勝光天復遠一倍。從遍勝光天至少淨天復遠一倍。從少淨天至無量淨天復遠一倍。從無量淨天至遍淨天復遠一倍。從遍淨天至無雲天復遠一倍。從無雲

天至福生天復遠一倍。從福生天至廣果天復遠一倍。從廣果天至無想天復遠一倍。從無想天至善現天復遠一倍。從善現天至善見天復遠一倍。從善見天至不煩天復遠一倍。從不煩天至不燒天復遠一倍。從不燒天至阿迦尼吒天復遠一倍。而說偈言：

從阿迦尼吒，至閻浮提地，放大密石山，六萬五千年，(一) 五百三十五，中間若無礙，方至於閻浮。』(二)

智度論云：「譬如從色界初際下一丈石，經一萬八千三百八十三年方至於地。』(三)

(二)「五」字原作「至」，據高麗藏本改。

(三)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三) 出大智度論卷九。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三

身量部第六

依雜心論云：「七極微塵成一阿耨池上塵。彼是最細色，天眼能見及菩薩輪王得見。七阿耨塵爲銅上塵。七銅上塵爲水上塵。七水上塵爲兔毫上塵。七兔毫上塵爲一羊毛上塵。七羊毛上塵爲一牛毛上塵。七牛毛上塵成一嚮遊塵。七嚮遊塵成一蟻。七蟻成一虱。七虱成一橫麥。七橫麥成一指。二十四指爲一肘。四肘爲一弓。去村五百弓爲一拘盧舍，（一）八拘盧舍名一由旬。故說偈言。

七塵成阿耨， 七耨成銅塵， 水兔牛毛塵， 皆從於七起。」（二）

故論中即以此拘盧舍用量天身，從四天王身乃至阿迦尼迦身。故婆沙論云：「四天王身長一拘盧舍四

（一）「村」字原作「肘」，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改。
（二）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二。

分之一。〔一〕若依正法念經說，四天諸身其量脩短一同王身。毗曇亦同。如「三十三天身長半拘盧舍。帝釋身長一拘盧舍。炎摩天身長一拘盧舍四分之三。若言帝釋之身何以長炎摩天者，如經說：以其過去偏脩恭敬業得偏長也。兜率天身長一拘盧舍，與帝釋等。化樂天身長一拘盧舍及拘盧舍四分之一。他化自在天身長一拘盧舍半。〔二〕欲界諸天身量如是。

第二色界身量者，依毗曇論說：「梵衆天身長半由延。梵福樓天長一由延。大梵天長一由延半。光天長二由延。無量光天長四由延。光音天長八由延。少淨天長十六由延。無量淨天長三十二由延。遍淨天長六十四由延。福慶天長百二十五由延。福生天長二百五十由延。廣果天長五百由延。無想天亦爾。無希望天長千由延。無熱天長二千由延。善見天長四千由延。善現天長八千由延。色究竟天長萬六千由延。〔三〕」

第三無色界，無形不可說。據大乘亦有細色，但經論略而不說。

〔一〕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三十六。

〔二〕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三十六

〔三〕出阿毘曇心論卷二。

衣量部第七

問曰：諸天衣服云何？答曰：如經說：六欲界六天中皆服天衣，飛行自在。看之似衣，光色具足，不可以世間繒綵比之。色界諸天衣服雖號天衣，衣如非衣。其猶光明轉勝轉妙，不可名也。如起世經云：「四天王天身長半由旬。衣長一由旬，闊半由旬，重半兩。」三十三天身長一由旬。衣長二由旬，闊一由旬，重半兩。夜摩天身長二由旬。衣長四由旬，闊二由旬，重半兩四分之一。兜率陀天身長四由旬。衣長八由旬，闊四由旬，重半兩八分之一。化樂天身長八由旬。衣長十六由旬，闊八由旬，重半兩六分之一。他化自在天身長十六由旬。衣長三十二由旬，闊十六由旬，重半兩三十二分之一。魔身諸天身長三十二由旬。衣長六十四由旬，闊三十二由旬，重半兩六十四分之一。自此已上諸天身量長短與衣正等無差。」起世經云：「欲界諸天衣服種種莊嚴，不可具述。然化樂、他化二天所著衣服隨心大小輕重亦爾。色界諸天不著衣服，如著不異。頭雖無髻，如似天冠。無男女相，形唯一種。」長阿含經云：「忉利天衣重六銖。炎摩天衣重三銖。兜率陀天衣重一銖半。化樂天衣重一

〔一〕 出起世經卷七。

〔二〕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作起世經誤。

鉢。他化自在天衣重半鉢。」「二」順正理論云：「色界天衆於初生時，身量周圍，具如衣服。」「三」

壽量部第八

依阿毗曇論云：「天壽量者，如人間五十歲爲四天王天一日一夜。即用此日月歲數四天王天壽命五百歲，計人間日月九百萬歲。即是等活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等活地獄壽五百歲，計人間百歲爲三十三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三十三天壽千歲，計人間三億六十萬歲。」「三」即是黑繩大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黑繩地獄壽千歲，計人間二百歲，爲炎摩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炎摩天壽二千歲，計人間十四億四百萬歲。即是衆合大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衆合大地獄壽二千歲，計人間四百歲爲兜率陀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兜率陀天壽四千歲，計人間五十七億六百萬歲。即是呼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呼地獄壽四千歲，計人間八百歲爲化樂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化樂天壽八千歲，計人間二百三十億萬歲。」「四」即是大呼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大呼地獄

〔一〕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

〔二〕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三〕 「十」字，高麗藏本作「百」。

〔四〕 「億萬」，高麗藏本作「億」。

壽八千歲，計人間一千六百歲爲他化自在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他化自在天壽一萬六千歲，計人間九百二十一億六百萬歲。即是熱大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熱大地獄壽一萬六千歲，計衆熱大地獄壽其半劫，無擇大地獄壽一劫，畜生趣極長壽亦一劫。如地持龍、餓鬼等，極長壽五百歲。第二計色界壽命者，即用劫爲量。初梵衆天壽命半劫，梵福樓天壽一劫，大梵天壽一劫半，少光天四劫，光音天八劫，少淨天十六劫，無量淨天三十二劫，遍淨天六十四劫，福慶天一百二十五劫，福光天二百五十劫，廣果天五百劫，無想天亦爾，無希望天千劫，無熱天二千劫，善見天四千劫，善現天八千劫，色究竟天一萬六千劫。第三計無色界天壽命者，空處天二萬劫。識處天四萬劫，無所有處天六萬劫，非想非非想處天八萬劫。三界皆有中天，唯鬱單越及兜率天最後身菩薩及無想天皆定壽命，不說中天。餘有中天也。〔一〕順正理論此亦皆同。然「北俱盧人於人趣福力最強，鈍根薄塵，多諸快樂，無攝受過，死必上生。」〔三〕餘同前說。問曰：此火劫起時，上至初禪，悉皆燒盡，何故論云大梵天王得壽一劫半耶？答曰：此言一劫半者，據積六十小劫爲一劫半，不據大劫。若據水火風大劫說者，猶是一劫合成八十小劫。小中尚少二十小劫，與彼一劫半壽義不相違也。云何知然？如舊俱舍論名爲「別劫」〔三〕

〔一〕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二。

〔三〕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三〕出陳譯阿毘達磨俱舍釋論卷九。

立世阿毗曇論名爲「小劫」。(二)新俱舍論、新婆沙論名爲「中劫」。(三)此三名別，體唯是一，時量共等。如阿含經說，(三)謂從人壽八萬四千歲，百年減一年，乃至十歲。還從十歲復增至八萬四千歲。一上一下，爾許時分，名一中劫量。別小亦同。若依俱舍論說，謂：「天地始終。三災一運盡時，始名大劫。隨一水火風災，要經八十中劫。如以一中劫壞，一中劫成，十九中劫衆生次第住，二十中劫正住，十九中劫次第壞空。此則一中劫隨逢一火、水、風，壞器世界。十九中劫隨逢飢、病、刀，壞衆生世界。」(四)以如斯義，是故毗曇說如是言：「是處最後住，是處最初空。」(五)衆生最後住者，謂是最下阿鼻地獄也。是處最後空。衆生最初住者，其則不定：若據火劫，即是初禪；若約水劫，是其二禪；若約風劫，是其三禪。以此而論，是故一大劫中具彼六十中劫，并空劫中二十別劫，合有八十小劫，始爲一大劫。辯劫如是。次顯無違。今言初禪第一梵衆天壽命半劫者，當知據彼一別劫中半劫，二十中劫爲言。第二梵輔天壽命一劫者，所謂據彼一別劫四十中劫爲語。第三大梵天壽命一劫半者，當知據彼一別劫半

(一) 出立世阿毗曇論卷九。

(二) 出唐譯阿毘達磨俱舍論卷十二、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三十五。

(三) 此段出處待考。

(四) 出阿毘達磨俱舍論卷十二。

(五) 出雜阿毗曇心論卷十一。

六十中劫而說。以如斯義故，不相違也。初禪如是。二禪已上當知皆據三災大劫以明壽量，不據中別劫也。二禪之中：第一少光天壽命二劫，第二無量光天壽命四劫，第三光音天壽命八劫。若言水災既至二禪，光音諸天，何以得壽八大劫者？應知於彼七火災後，方有一水災起，上及二禪，是光音得壽八大劫也。(一)三禪之中：第一少淨天壽命十六劫，第二無量淨天壽命三十二劫，第三遍淨天壽命六十四劫。若言風災既至三禪，何以遍淨諸天得壽六十四大劫者？此亦應知，彼六十三運水火災後方有一風災起。是故遍淨得壽六十四劫。云何知然？此如毗曇中說：「於七火劫次第起後，然有一水災起。如是七七四十九火起時，則有其一七水災。合說即有五十六劫，更復於此五十六劫之後，復有七火劫起。於此七火之後，方有一風災起，壞及三禪，并前即爲六十四劫。以如斯義，是故遍淨得壽六十四劫。」故彼毗曇說是偈言：

「七火次第過，然後一水災。七火七水，復七火後風。」(二)

問曰：此四無色天識處壽命既倍空處，未知後之二天何故不倍前耶？答曰：如婆沙論中說：有三論師俱釋此義。「第一說者，謂彼空識二處，各有無量行及餘。皆捨一切入等行，故壽命相倍。空處以有無量行故，得一萬劫壽，餘行復得一萬劫壽，是故合得二萬劫壽。識處以有無量行故，得二萬劫

〔一〕「光音」原作「何以」，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雜阿毘曇心論卷十一。

壽。餘行復得二萬劫壽，以此倍前，故得四萬劫壽。上地更無無量行，故壽不倍。一說如是。第二師說者，謂彼空識二處，各有定慧二種行，故壽命相倍。定得一萬劫壽，慧行復得一萬劫壽命，故合得二萬劫壽。識處定行得二萬劫壽，慧行復得二萬劫壽。以此倍前，故得四萬劫壽。上之二地但有定行而無慧行，是故壽命不得相倍。二說如是。第三師說者，謂彼四無色處定壽報分，各唯有其二萬劫壽。由有離欲，不離欲。不離欲故，是故壽命有倍不倍。空處地中以其未離自地欲故，是故但有二萬劫壽。識處地中二萬劫者，是其定壽。由離空處欲故，復得二萬劫。以此倍前，故得四萬劫壽。無所有處二萬劫者，是其定壽。由離空識二處欲故，復得四萬劫壽。非想非非想地中，二萬者是其定壽。由離下之地欲故，復得六萬劫壽。以如斯義，是故非想非非想地中得其八萬劫壽。〔一〕三說如是，義顯於斯也。

住處部第九

問曰：諸天住處，其義云何？答曰：如婆沙論說：「天雖有三十二，住處但有二十八重。以彼四空絕離形報，故無別處，遍在欲色二界之中。但隨欲色二界衆生成就四空無色業者，隨命終處，即便受

彼無色界報，故無別處。不同大乘說有色也。(一)其二十八重者，謂須彌山根從地上昇，去地四千由旬，繞山縱廣一萬六千由旬，(二)是堅手天於中止住。復上昇一倍繞山八千由旬，是彼持華鬘天於中止住。復上一倍繞山四千由旬，是彼常放逸天於中止住。復上一倍繞山四千由旬，是彼日月星宿天於中止住。復上一倍繞山四千由旬，是彼四天王天於中止住。其中由有七種金山是四天王城，(三)色聚落悉在其中。(四)復上昇四萬由旬，至須彌山頂，縱廣四萬由旬。其中有善見城，(五)縱廣一萬由旬。面別有其千門。三十三天於中止住。即從此山升虛空四萬由旬，有處如雲，七寶所成，其猶大地，是炎摩天於中止住。復上一倍，有地如雲，七寶所成，是兜率陀天。復上一倍，有地如雲，七寶所成，是化樂天。復上一倍，有地如雲，七寶所成，是化自在天。如是乃至色界究竟天，皆悉有地如雲，七寶所成，相去皆倍。(六)不煩具說。依順正理論云：「三十三天迷廬山頂。其頂四面各二十千。若據周圍數成八萬。」

〔一〕「命終……不同」七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六千」二字原闕，據婆沙論本補。

〔三〕「山」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邑」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善」字原作「喜」，據高麗藏本改。

〔六〕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有餘師說：面各八十千，與下際四邊，其量無別。山頂四角各有一峰，其高廣量各有五百。有藥叉神名金剛手，於中止住，守護諸天。於山頂中有宮名善見，面二千半，周萬踰繕那。金城量高一踰繕那半。其地平坦，亦真金所成。俱用百一雜寶嚴飾。地觸柔軟如妬羅綿，於踐躡時隨足高下。是天帝釋所都大城。城有千門，嚴飾壯麗。門有五百青衣藥叉，勇健端嚴，長一踰繕那量，各嚴鎧仗，防守城門。於其城中有殊勝殿，種種妙寶，具足莊嚴，映蔽天宮，故名殊勝。面二百五十踰繕那，周千踰繕那。是謂城中諸可愛事。城外四面四苑莊嚴，是彼諸天共遊戲處。一衆車苑。謂此苑中隨天福力，種種車現。二麤惡苑。天欲戰時，隨其所須甲仗等現。三雜林苑。諸天入中所玩皆同，俱生勝喜。四喜林苑。極妙欲塵雜類俱臻，歷觀無厭。如是四苑，形皆異方。一一周千踰繕那量。居中各有一如意池，(一)面各五十踰繕那量。八功德水彌滿其中。隨欲四苑，華鳥香林，莊飾業果，差別難可思議。天福城外西南角有大善法堂，三十三天時集辯論，制伏阿素洛等如法不如法事。(二)起世經云：「佛告比丘：以何因緣，諸天會處名善法堂？三十三天集會坐時，於中唯論微細善語深義，稱量觀察，皆是世間諸勝要法真實正理。是以諸天稱爲善法堂。又何因緣名波婁沙迦苑？隋言麤澁。三十三天王入已，坐於賢及善賢二石之上，唯論世間麤惡不善戲謔之語，是故稱波婁沙迦。又何因緣名雜色車苑？三十

〔一〕「中」字原脫，據順正理論補。

〔二〕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三天王入已，坐於雜色善雜色二石之上，唯論世間種種雜色相語言，是故稱爲雜色車苑。又何因緣名雜亂苑？三十三天常以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放其宮內一切采女入此園中，令與三十三天衆合雜嬉戲，不生障隔，恣其歡娛，受天五欲，具足功德，遊行受樂。是故稱天共稱此園爲雜亂苑。又何因緣彼天有園名爲歡喜？三十三天王入其中已，坐於歡喜善歡喜二石之上，心受歡喜，復受極樂。是故諸天共稱彼園以爲歡喜。又何因緣名波利夜恒邏拘毗陀羅樹？彼樹下有天子住，名曰末多。日夜常以彼天種種五欲功德，具足和合，遊戲受樂。是故諸天遂稱彼樹以爲波利夜恒邏拘毗陀羅樹。」（一）

廣狹部第十

問曰：天量廣狹云何？答曰：如婆沙論說：「須彌山頂面別縱廣八萬四千由旬。其中平可居處，但有四萬由旬。炎摩天倍前四萬，其地縱廣八萬由旬。如是乃至他化自在天處，次第倍前，其地縱廣六十四萬由旬。四禪之地廣狹不定，有其兩說：第一說者，初禪廣如一四天下。二禪如小千世界。三禪如中千世界。四禪廣如大千世界。第二說者：初禪如小千世界。二禪廣如中千世界。三禪廣如大千世界。第四禪地寬廣無邊，不可說其分齊。」（二）諸師評之，第二說是。問曰：初禪廣如小千世界乃至第

（一） 出起世經卷七。

（二）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四禪地廣無邊者，未知於他大千之上，爲當共有初禪梵天，乃至共有色究竟天？爲當於彼一一四天下上，各各別有初禪梵天，乃至別有色究竟天耶？答曰：如樓炭經說：「一四天下上各各別有，皆悉不同。故彼說云：三千世界之中有百億四天下、須彌、大海、鐵圍、四天王天，乃至各說百億色究竟天。」此文斯顯，無勞致惑。又如順正理論云：「小者是卑下義。以除上故。如截角牛積小成餘，亦非攝彼。」三問曰：既彼一一四天下上乃至各有色究竟天者，是則處別可不相障礙耶？答曰：雖各有百億，同居一處而不妨礙。其猶光明迭相涉入，相過到亦無障礙。彼亦如是，以彼色細妙故。故經中說：「色界諸天下來聽法，六十諸天共坐一鋒之端而不迫窄，都不相礙。」三以斯文驗，何所致疑矣。故義譬云：初禪如鄉，二禪如縣，三禪如州，四禪如國。

莊飾部第十一

如智度論云：「須彌山高三百三十六萬里，四寶所成。東面黃金，西面白銀，南面瑠璃，北面玻瓈。」

〔一〕 此段出處待考。

〔二〕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三〕 出中阿含經卷五。

四邊繞山半有遊乾陀山谷，高四萬二千由旬。四天王各居一山。〔一〕長阿含經云：「北面天金所成，光照北方。西面天水精所成，光照西方。東面天銀所成，光照東方。南面天瑠璃所成，光照南方。」〔二〕智度論云：「四天王各居其城。東方城名上賢，南方城名善見，西方城名周羅。北方城有三：一名可畏，二名天敬，三名衆歸。」〔三〕又長阿含經云：「般遮翼白世尊言：一時忉利諸天集善法堂，有所講論。時四天王隨其方面各當位坐。提頭賴吒天王在東方坐，其面西向，帝釋在前。毗樓勒叉天王在南方坐，其面北向，帝釋在前。毗樓博叉天王在西方坐，其面東向，帝釋在前。毗沙門天王在北方坐，其面南向，帝釋在前。時四天王皆先坐已，然後我坐。」〔四〕又立世阿毗曇論云：「如忉利天善見大城，周圍四萬十千由旬，純金爲城之所圍繞，高十由旬。城上埤堦高半由旬，門高二由旬，其外重門高一由旬半。十十由旬有一一門，城之四面爲千門樓。是諸城門衆寶所成，種種摩尼之所嚴飾。於大城四分之一，中央金城，帝釋住處。十二由旬有二門，四面四百九十九門，復有一小門，凡五百門。是城形相翼

〔一〕 出大智度論卷一百。

〔二〕 出長阿含經卷十八。

〔三〕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作智度論誤。

〔四〕 出長阿含經卷五典尊經。

衛四兵：「（一）柵塹、樹池、雜林、宮殿。作倡伎樂及諸外戲，種種寶莊，不可具述。是城中央寶樓重閣，名皮禪延多樓，長五百由旬，廣二百五十由旬，周迴一千五百由旬。其閣四邊却敵寶樓。東邊二十六所，三面各二十五所，凡一百一所。一一却敵方二由旬，周迴八由旬。其却敵上復有寶樓，高半由旬，以爲觀望。一一却敵有七女天，一女天有七采女。樓閣之內，有萬七百房室。一一房室有七女天，一一天女，采女亦七。其天女者，並是帝釋正妃。其外却敵及內諸房，凡四億九萬四千九百正妃，三十四億六萬四千三百采女。妃及采女合有三十九億五萬九千二百。皮禪延多重閣最上當中央圓室，廣三十由旬，周迴九十由旬，高四十五由旬。是帝釋所住之處。並是琉璃所成，衆寶廁填。」（三）

又雜阿含經云：「帝釋宮中有毗闍延堂，有百樓觀有七重。重有七房，房有七天后，后各七侍女。尊者大目犍連遊歷小千界，無有如是堂觀端嚴，如毗闍延堂者。」（三）

依起世經云：「其天宮城內雕飾，受欲歡樂，不可具說。如是說，如是處者，釋提桓因與阿脩羅女舍脂共住。帝釋化身與諸妃共住。一切諸妃作是思惟：帝釋與我共住，真身與舍脂共住。是其城內四邊住處，衢巷市鄣，並皆調直。是諸天城，隨其福德屋舍多少，衆寶所成，平正端直。是天城路數有

〔一〕「翼」字原作「亦」，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天住處品」。

〔三〕出雜阿含經卷十九。

五百，四陌相通，行列分明，皆如基道。四門通達，東西相見。巷巷市鄆，實貨盈滿。其中天上有其七市：第一穀米市，第二衣服市，第三衆香市，第四飲食市，第五華鬘市，第六工巧市，第七姪女市。處處並有市官。是諸市中，天子天女往來貿易，商量貴賤，求索增減，稱量斷數，具市鄆法。雖作是事，以爲戲樂，無取無與無我所心。脫欲所須，便可提去。若樂相應，隨意而取。若不相應，便作是言：「此物奇貴，非我所須。市中閒路，軟滑可愛，衆實莊嚴。懸諸天衣，豎立幢幡。音樂等聲，恒無斷絕。又有聲音：善哉善來，（一）願食欲飲，我今供養。是善見大城帝釋住處，復有天州天郡天縣天村，周匝徧布。」自外諸天處實莊嚴，（二）香樂隨處盈滿。受報快樂，不可錄盡矣。「善見大城北門之外，經二十由旬，有大園林，名曰歡喜，周迴一千由旬。此中有池，亦名歡喜，方百由旬，深亦如是，天水盈滿。四寶爲塼，壘其底岸。」城東門外有園名曰衆車，有池名質多羅。「城南門外有園名之惡口，池亦同名。」城西門外有園名雜園，池亦同名。園池大小並同前說。華果鳥林，種種翔鳴。綺飾莊嚴，不可述盡。」（三）

〔一〕「哉」字，高麗藏本作「來」。

〔二〕「嚴」字，高麗藏本作「飾」。

〔三〕「成立世」阿毘曇論卷二「天住處品、卷三歡喜園品、衆車園品、惡口園品、雜園品。作起世經誤。」

奏請部第十二

如立世阿毗曇論云：「時帝釋將諸天衆，欲園遊戲，至善法堂。諸天圍繞，恭敬入園。善法堂內最中柱邊有師子座，帝釋昇座。左右二邊各十六天王，行列而坐。其餘諸天，隨其高下，依次而坐。時天帝釋有二太子：一名梅檀，二名脩毗羅。是切利天二大將軍，在三十三天左右而坐。時提頭賴吒天王依東門坐，共諸大臣及與軍衆恭敬諸天得入中坐。時毗留勒叉天王依南門坐，共諸大臣及軍衆恭敬諸天得入中坐。時毗留博叉天王依西門坐。時毗沙門天王依北門坐。並如前見，得入中坐。是四天王於善法堂世間善惡奏聞帝釋及切利天。時佛世尊說如是事。是月八日，四天王大臣遍行世間，次第觀察，當於今日若多若少受持八戒，若多若少皆行布施，若多若少修福德行，若多若少恭敬父母沙門婆羅門家內尊長。月十四日、十五日亦如是。若無多人受持八戒布施恭敬，爾時四王往善法堂所諮問帝釋說如是事。是時諸天帝釋聞此事已，生憂惱心，說如是言：是事非善非法，家中諸天尊長諸天眷屬方應減損，脩羅伴侶日向增多。若受持八戒布施修福恭敬沙門尊長等，四王諮問諸天帝釋，心生歡喜，說如是言：是事甚善如法。諸天眷屬日向滋多，脩羅伴侶稍就減少。故引佛說祇夜偈言：

是四王大臣，八日巡天下。四天王太子，十四觀世間。十五時最勝，四王好名聞。
故自行世間，觀察諸善惡。是世間人意，與道法相應。善尊有多人，行施受布薩。
伏瞋能修道，男女福增益。是時切利天，得信甚歡喜。數數生隨喜，四天王善說。

諸天樂眷屬，	轉轉得增多。	願脩羅伴侶，	日日就損減。	隨意念正覺，	法王說聖衆。
諸天安樂住，	心常生歡喜。	世果出世界，	人道所能得。	善於佛法僧，	住於三寶境。
我今爲汝等，	說三賢善道。	若人求真實，	捨惡修行善。	有如是寶貨，	由少能獲多。
如諸忉利天，	行小善生天。	帝釋等諸天，	大福德名聞。	聚集善法堂，	及諸餘住處。
男女善行者，	四王所奏聞。	清淨天所愛，	熏習遍諸天。」		

通力部第十三

依樓炭經云：「在欲色二界中間別有魔宮，其魔懷嫉。譬如石磨，磨壞功德也。」縱廣六千由旬。宮牆七重。一切莊嚴，猶如下天。」上來七天具有十法：一、飛來無限數。二、飛去無限數。三、去無礙。四、來無礙。五、天身無有皮膚體筋脉血肉。六、身無不淨大小便利。七、身無疲極。八、天女不產。九、天目不瞬。十、身隨意，好青則青，好黃則黃，好餘色亦爾。」又有十事：一、飛行無極。二、往還無極。三、天無盜賊。四、不相說身善惡。五、無有相侵。六、諸天齒等而通。七、髮紺青色澤長八尺。八、天人青色，髮亦青色。九、欲得白者身即白色。十、欲得黑色身即黑色。」（三）

（一）「熏」字原作「重」，據高麗藏本改。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二天住處品。

（二）出長阿含經卷十八，卷二十，大樓炭經卷四。

起世經亦云：「一切諸天有十別法。何等爲十？一、諸天行時來去無邊。二、諸天行時來去無礙。三、諸天行時無有遲疾。四、諸天行時足無蹤跡。五、諸天身力無患疲勞。六、諸天身有形無影。七、一切諸天無大小便利。八、一切諸天無洩唾。九、諸天之身清淨微妙，無皮肉筋脉脂血髓骨。十、諸天身欲現長短青黃赤白大小麤細隨意悉能，並皆美妙端嚴殊絕，令人愛樂。一切諸天有此十種不可思議。又諸天身充實洪滿，齒白方密，髮青齊整，柔軟潤澤，身有光明。及有神力騰虛飛遊，眼視無瞬，瓔珞自然，衣無垢膩。」（一）

如順正理論云：「四天王衆昇見三十三天，非三十三天昇見夜摩天等。然彼若得定所發通，一切皆能昇見於上。或依他力昇見上天，謂得神通及上天衆引接往彼隨其所應。或上天來亦能見。若上界地來向下時，非下化身，下眼不見，非其境界故。如不覺彼觸故。上界地來向下時，必化下身，爲令下見地居天。」（二）

立世阿毗曇論云：「閻浮提人若離通力及因他功力，不能見障外等色。餘三洲人若離他功力，則不能見障外等色。六欲諸天若離神通及他功力，於自處所不能通見障外之色。若遠觀時，唯見鐵圍山內，不能見於山外之色。大梵天王於自宮殿，若離神通及他功力，不能得見障外等色。若遠觀時，唯見

（一） 出起世經卷七。

（二） 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一千世界之內。』(一)

身光部第十四

依智度論云：「諸天業報生身光者，欲界諸天身常光明。以燈燭明珠等施及持戒禪定等清淨故，身常光明，不須日月所照。色界諸天行禪離欲，修習火三昧故，身常出妙光明，勝於日月。及欲界果報光明離欲天。取要言之，是諸光明皆由心清淨故得。若論釋佛常光明，面各一丈。諸天光明大者雖無量由旬，於丈光邊蔽而不現。』(二)

又優婆夷淨行經云：「佛告毗舍佉：如來有六種光明。何謂爲六？一青光，二黃光，三赤光，四白光，五紅光，六紫光。光色照明，是名如來六種光明。』(三)

又長阿含經云：「佛告諸比丘：螢火之明不如燈燭之明，燈燭之明不如炬火，炬火之明不如積火，積火之明不如四天王，四王宮殿衣服身光不如三十三天，乃至展轉色究竟天光明不如自在天光明，自在天光明不如佛光明。從螢火明至佛光，合集爾所光明，不如苦諦集諦滅諦道諦光明。是故諸比丘欲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二〕 出大智度論卷五十四。

〔三〕 出優婆夷淨行法門經卷上。

求光明者，當求苦集滅道光明。」又「人有七色。云何爲七？有人金色，有人火色，有人青色，有人黃色，有人赤色，有人白色，有人黑色。有諸天阿須倫有七色亦復如是。」〔一〕

又立世阿毗曇論云：「閻浮提衆生色身種種不同。東弗婆提、西瞿耶尼人唯除黑色，餘色同閻浮提人。北鬱單越一切人民悉皆白淨。四天王有四種色：有紺，有赤，有黃，有白。一切欲界諸天色皆亦復如是。云何諸天色有四種？如初受生時若見紺華則紺色。餘皆如是也。」〔二〕

市易部第十五

依起世經云：「閻浮提人所有市易，或以錢寶，或以穀帛，或以衆寶。瞿陀尼人所有市易，或以牛羊，或摩尼寶。弗婆提人所有市易，或使財帛，或以五穀，或摩尼寶。鬱單越人無復市易，所欲自然。」〔三〕

如起世經云：「欲界諸天如四天王天、三十三天，皆有市易，遊觀悅神。其實不同世人，如前所

〔一〕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

〔二〕 出立世阿毗曇論卷六。

〔三〕 出起世經卷七。

述。】(一)

婚禮部第十六

如起世經云：「餘三天下悉有男女婚嫁之法。鬱單越人無我所，樹枝若垂，男女便合，無復婚嫁。諸龍、金翅鳥、阿脩羅等皆有婚嫁。男女法式，略如人間。六欲諸天及以魔天皆有嫁娶。略說如前。從此以上所有諸天不復婚嫁，以無男女異故。四天下人若行欲時，二根相到，流出不淨。一切諸龍、金翅鳥等若行欲時，二根相到，但出風氣，即得暢適，無有不淨。三十三天行欲之時，根到暢適，亦出風氣，如前龍鳥無異。夜摩天執手成欲，兜率陀天憶念成欲，化樂天熟視成欲，他化自在天共語成欲，魔身諸天相看成欲。並得暢適，成其欲事。」(二)

又立世論云：「四天王天若索天女，女家許已，乃得迎接。或貨，或買。欲界諸天亦復如是。閻浮提人及餘三洲、四天王天、忉利天等要須和合成欲。夜摩天相抱爲欲，兜率天執手爲欲，化樂天共笑爲欲，他化天相視爲欲。西瞿耶尼人受諸欲樂兩倍勝於閻浮提人。如是展轉乃至他化自在天受欲，兩倍勝於化樂天。餘四洲人並有惡食者，有胎長者。四天王處諸女天等無有惡食，無有胎長者，亦不生兒，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四。作起世經誤。

〔二〕 出起世經卷七。

亦不抱兒。男女生時，或於膝上，或於眠處，皆得生兒。若於女處生者，(一)天女作意，此是我兒。天男亦言，此是我兒。則唯一父一母。若於父膝眠處生者，唯有一父，而諸妻妾皆得爲母。亦有修行至死無欲。四天王天生欲事無量無數，亦有修行至死無欲。一切欲界諸天亦爾。凡一切女人以觸爲樂。一切男子不淨出時，以此爲樂，欲界諸天泄氣爲樂。(二)

又新婆沙論云：「引契經說：劫初時人無男女根，形相不異。後食地味，男女根生。由此便有男女相異。色界離段食故，無此二根。有說男女二根欲界有用，非於色界，是故彼無。鼻舌二根，欲界有用，非於色界。是故彼問：色界天衆爲女爲男？答：應作是說，彼皆是男。雖無男根，而有餘丈夫相，又能離染，(三)故說男也。(四)」

飲食部第十七

如起世經云：「一切衆生有四種食，以資諸大，得自住持。何等爲四？一麤段及微細食，二觸食，

〔一〕「生」字原闕，據立世論補。

〔二〕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三〕「又」字原作「又」，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四〕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四十五。

三意思食，四識食。何等衆生應食麤段及微細食？如閻浮提人等飯麩豆肉等名爲麤。及食按摩澡浴拭膏等名爲微細食。自外三洲下人及六欲諸天等，並以麤段微細爲食。(一)自此已上色界無色天，並以禪悅法喜爲食，無復麤段微細食也。問曰：何等衆生以觸爲食？答曰：一切卵生得身故，以觸爲食。何等衆生以思爲食？若有衆生意思資潤，諸根增長，如魚、鼈、蛇、蝦蟆、伽羅闍陀等，及餘衆生，以意思潤益諸根壽命者，此等皆用思爲食。何等衆生以識爲食？所謂地獄衆生及無邊識處天等，皆用識持以爲其食。(二)四天王天並食須陀味，朝食一撮，暮食一撮。食入體已，轉成身。是須陀味園林池苑並自然生，是須陀味亦能化作佉陀摩尼等八種飲食。一切欲界諸天食亦皆如是。(三)色界諸天從初禪乃至遍淨以喜爲食。無色界已上諸天以意業爲食。問曰：諸天飲食云何？答曰：如經說云：(四)欲界諸天隨其貴賤好惡不同。其福厚者，隨其所思，無不具足。飲則甘露盈杯，食則百味俱至。其福薄者，雖有飲食，恒不稱心。以不足故，猶下食來。故經云：「譬如諸天共賣器食，隨其福德飯色有異。」

〔一〕「段」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起世經卷七。」

〔三〕「皆」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此段出處待考。

上者見白，中者見黃，下者見赤。色界諸天以禪悅爲味。〔一〕若以四食言之，唯有觸食法也。

僕乘部第十八

問曰：諸天僕乘云何？答曰：如經說云：〔一〕如欲界六天有僕乘。僕謂僕從，乘謂騎乘。以六欲天皆有君臣妻妾尊卑上下。卑必從尊，下必隨上。乘者以六欲天皆有雜類畜生。諸天欲遊，隨意乘之。或乘象馬，或乘孔雀，或乘諸龍。若依婆沙論說：「忉利天已下具有象、馬、鳬鴈、鴛鴦、孔雀、龍等。自炎摩天已上悉無象馬四足衆生。」唯有教放逸鳥，實語鳥，赤水鳥等，訶責諸天，誠不放逸。問曰：若無象馬四足衆生，彼天欲遊，何所乘耶？答曰：即如論說，還自釋言：「雖無象馬，諸天欲出，以福力故，即有象馬，隨心化起，任意所乘。乘竟化滅。」〔三〕此教放逸鳥等遍在六欲天，皆悉有之。常與諸天爲師，訶責放逸。不唯炎摩已上偏獨有也。問曰：此鳥既是畜生，何得與天爲師？答：如正法念經說：〔四〕此鳥本爲人時於三天下教化之師。諸天本是所化衆生。由信受化故，布施持戒，今得生

〔一〕出長阿含經卷二十。

〔二〕此段出處待考。

〔三〕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四〕正法念經無此文，出處待考。

天。其鳥本爲師時，爲名利故，破戒，其心不實，今作天鳥。然由教化微善力故，今得生天。由本化師故，與諸天爲師。若見諸天放逸，即來訶責。諸天見聞，各生慚愧，改不放逸。

眷屬部第十九

問曰：諸天眷屬多少云何？答曰：如論云：「（一）色界諸天不可說甚多，謂彼諸天非男非女，無相匹配。生則化起，死還化滅。依正兩報宮殿自隨，以禪定爲樂，不可說其眷屬多少也。欲界諸天則有男女相匹配，故大吉義咒經云：『護世四王典領四方：提頭賴吒天王領乾闥婆衆，毗留博叉天王領究槃荼衆，毗留勒叉天王領諸龍衆，毗沙門天王領夜叉衆。此之四王，各有九十一子，姿貌端正，有大威力，皆名曰帝。此天王合有三百六十四子，能護十方。有釋提桓因典領四維，大梵天王典領上方。』」（三）又智度論云：『一切山河樹木土地城郭一切鬼神，皆屬四天王管故，皆隨從共來。是諸鬼神中有不得般若經卷者，故來至般若波羅蜜處供養禮拜，亦爲利益。』」（三）其忉利天已上眷屬轉多，不可具說數也。如忉利天已下眷屬多者，如帝釋具有九十億那由他天女，并有千子，及有諸臣無量共爲眷屬。故經偈

〔一〕 此段出處待考。

〔二〕 出大吉義神咒經卷二。

〔三〕 出智度論卷五十八。

曰：

帝釋普應諸天女，九十二億那由他。

天女各各自謂言，天王獨與我娛樂。(一)

乃至少者猶有一萬天女以爲眷屬，更不減此也。

貴賤部第二十

問曰：諸天貴賤云何？答：初欲界六天皆有貴賤，以有君臣民庶妻妾別故。如帝釋天中，帝釋爲君，三十二天爲臣，自餘天衆是民。女中悅意夫人是后，諸餘天女是妾。自餘五天類皆如此。色界之中，唯局初禪三天有貴有賤。大梵天是君，梵輔是臣，梵衆是民。自此已上諸天受報同等，更無貴賤也。

貧富部第二十一

問曰：諸天貧富云何？答曰：如正法念經說：(三)如炎摩天已上乃盡色界諸天，貧富皆等。切利天已下報有厚薄貧富之別。其福厚者，一切具足，果報有餘。其薄福者，雖有衣服七寶宮殿，食常不

(一) 此段出處待考。

(三) 正法念經無此文，出處待考。

足。故彼經說：「(一)曾有薄福諸天，以患飢故，下來至此閻浮人中，摘酸棗而食。人見形殊，遂怪問之，彼則荅言：我非是人。我薄福諸天，雖有宮殿上妙衣服，食常不足故，故來於此摘棗食之。汝不須怪。廣如經說。由前修戒忍等，然不行施。」

送終部第二十二

如四天王天乃至阿迦尼吒天若眷屬死，(三)不送不燒不棄不埋。如光焰沒，無有屍骸，以化生故。四天王天自殺，令他殺，死不食肉。忉利諸天亦然。夜摩天上至阿迦尼吒天，不自殺生，亦不令他殺，死不食肉。以化生故，死無遺質也。

頌曰：

三界擾擾，六道茫茫。往還不已，受苦未央。報纏敦逼，楚痛分張。寔由惡業，感此危亡。焉知溺水，詎識舟航。基累重檐，(三)未翫翱翔。願出穢土，遊息淨方。一念歸正，萬壽無疆。

〔一〕 此段出處待考。

〔二〕 「若」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檐」字原作「檐」，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四

日月篇第三此有一十三部

述意部

星宿部

日官部

月官部

寒暑部

照用

部

虧盈部

昇雲部

震雷部

擊電部

降雨部

失候部

地動部

述意部第一

若夫世界未成之前，二儀尚昧；衆生貯糧之後，三光乃照。動實意之深慈，啓吉祥之幽思。御陽

精而澄流，〔一〕駕陰魄而騰暉，馳風驛而運行，應璇璣而合度。紀寒暑於三際，繫朝夕於四洲。雖歷象於上天，亦表徵於下土。至若德契元良，驅輪黃道，義乖魚水，轉鏡玄途。三舍可迴，獎善言而效祉；五重時現，示兆民而肅姦。〔三〕仰鑒玄文，俯躬懲勸。日月之用，其大矣哉！

星宿部第二

如大集經云：「爾時娑伽羅龍王白殊致羅婆菩薩言：大士，是星宿者本誰所說？誰作大星小星，〔三〕誰作日月？何日之中，何星在先？於虛空中，復誰安置三十日月，十二月年？云何爲時？繫屬何處？姓何字誰？何善何惡？何食何施？〔四〕若爲是晝是夜？日月星宿復若爲行等？汝於諸聖中第一最尊，願愍我龍，具足解說。我等聞已，脫苦奉行。爾時殊致羅婆菩薩告諸龍言：過去世時，此賢劫初，有一天子，名曰大三摩多。端正少雙，才智聰明，以正行化。常樂寂靜，不樂愛染，常樂潔身。王有夫人，多貪色慾。王既不幸，無處遂心。曾於一時見驢命羣，根相出見。慾心發動，脫衣就之。驢見即

〔一〕「澄流」，高麗藏本作「流曜」。

〔二〕「兆民」，高麗藏本作「惡兆」。

〔三〕上「星」字原作「聖」，據高麗藏本改。

〔四〕下「何」字原闕，據太集經補。

交，遂成胎藏。月滿生子，頭耳口眼，悉皆似驢，唯身類人而復麤澀。駁毛被體，與畜無殊。夫人見之，心驚怖畏，即便委棄，投於廁中。以福力故，虛空不墜，時有羅刹婦，名曰驢神，見兒不污，念言：「福子。遂於空中，接取洗持，將往雪山。乳哺畜養，猶如己子，等無有異。及至長成，教服仙藥，與天童子，日夜共遊。復有大天，亦來愛護此兒。飲食甘果藥草，身體轉異。福德莊嚴，大光照曜。如是天衆同共稱美，號爲佉盧虱吒。」漢言驢脣。大仙聖人。以是因緣，彼雪山中并及餘處，悉皆化生種種好華好果，好藥好香，種種清流，種種好鳥，在所行住，普皆豐盈。以此藥果資益因緣，（一）其餘形容麤相悉轉。身體端正，唯脣是驢，是故名爲驢脣仙人。是驢脣仙人學於聖法，經六萬年，翹於一脚，日夜不下，無有倦心。天見大仙，受如是苦。時諸梵衆及帝釋天并餘上方欲色界等，和合悉來，禮拜供養。乃至龍衆、脩羅、夜叉一切雲集。所有仙聖修梵行人皆來到此驢脣聖人邊，覩設供養已，合掌問言：「大仙聖人欲求何等？唯願爲我諸天說之。若我能，即當相與，終不吝惜。爾時驢脣聞是語已，內心慶幸，答諸天言：「必能稱我情所求者，今當略說。我念宿命過去劫時，見虛空中有諸列宿日月五星，晝夜運行而守常度，爲於天下而作照明。我欲了知分別識解暗暝故，不憚劬勞。此賢劫初無如是事。汝等一切諸天龍神憐我故來，願說星辰日月法用。猶如過去，置立安施，造作便宜，善惡好醜。如我所願，具足說之。一

〔一〕「資」字，高麗藏本作「滋」。

切天言：大德仙人，其事甚深，非我境界。若爲憐愍一切衆生如過去時，願速自說。爾時佉盧虱吒仙告一切天言：初置星宿，昂爲先首。衆星輪轉，運行虛空。告諸天衆說：昂爲先首，其事是不？爾時日天而作是言：此昂宿者，常行虛空，歷四天下，恒作善事，饒益我等。知彼宿屬於火天。是時衆中有一聖人，名大威德，復作是言：彼昂宿者，我妹之子。其星有六，形如似剌刀。一日一夜，歷四天下，行三十時，屬於火天。姓韓耶尼。(一)屬彼宿者，祭之用酪。

復次置畢爲第二宿，屬於水天，姓頗羅墮。畢有五星，形如立叉。一日一夜，行三十五時。屬畢宿者，祭用鹿肉。

復次置猪爲第三宿，屬於月天。即是月天子，姓毗黎伽耶尼。星數有三，形如鹿頭。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猪宿者，祭用根及果。

復次置參爲第四宿，屬於日天。姓婆私失締。(三)其性大惡，多於瞋忿。止有一星，如婦人脣。一日一夜，行三十五時。屬參宿者，祭用醍醐。

復次置井爲第五宿，屬於日天。姓婆私失締。其有兩星，(三)形如腳跡。一日一夜，行十五時。

(一)「姓」字原作「性」，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私」字原作「利」，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改。

(三)「其」字下原衍「於」字，據高麗藏本刪。

屬井宿者，以杭米華和蜜祭之。

復次置鬼爲第六宿，屬歲星天。歲星之子，姓炮波那毗。其性溫和，樂修善法。其有三星，猶如諸佛胸滿相。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鬼宿者，亦以杭米華和蜜祭之。

復次置柳爲第七宿，屬於蛇天。即姓蛇氏。止有一星，如婦人廕。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柳星者，祭用乳糜。

右此七宿當於東門。

復次置南方第一之宿，名曰七星，屬於火天。姓寶伽耶尼。其有五星，形如河岸。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此星者，宜用杭米烏麻作粥祭之。

復次置張爲第二宿，屬福德天。姓瞿曇彌。其星有二，形如人之腳跡。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張宿者，將毗羅婆果以用祭之。

復次置翼爲第三宿，屬於林天。姓僑陳如。其有二星，形如腳跡。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翼星者，用青黑豆煮熟祭之。

復次置軫爲第四宿，屬沙毗黎帝天。姓迦遮延。蝎仙人子。(二)其星有五，形如人手。一日一夜，

〔二〕「人」字，高麗藏本作「之」。

行三十時。屬軫星者，作莠稗飯而以祭之。

復次置角爲第五宿，屬喜樂天。姓質多羅延尼，乾闥婆子。止有一星，如婦人顰。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於角者，以諸華飯而用祭之。(二)

復次置亢爲第六宿，屬摩妬羅天。姓迦旃延尼。其有一星，如婦人顰。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亢星者，當取菽豆和酥蜜煮以用祭之。

復次置氏爲第七宿，屬於火天。姓些者利多耶尼。一日一夜，行三十五時。屬氏宿者，取種種華作食祭之。

右此七宿當於南門。

次復置西方第一之宿，其名曰房，屬於慈天。姓阿藍婆耶尼。房有四星，形如瓔珞。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房宿者，以酒肉祭之。

次復置心爲第二宿，屬帝釋天。姓羅延那。心有三星，形如大麥。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心星者，以杭米粥而用祭之。

次復置尾爲第三宿，屬獵師天。姓迦遮耶尼。尾有七星，形如蝎尾。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尾

〔二〕「用」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星者，以諸果根作食祭之。

次復置箕爲第四宿，屬於水天。姓持叉迦旃延尼。箕有四星，形如牛角。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箕宿者，取尼拘陀皮汁祭之。

次復置斗爲第五宿，屬於火天。姓摸伽邏尼。斗有四星，如人拓地。一日一夜，行四十五時。屬斗宿者，以秬米華和蜜祭之。

次復置牛爲第六宿，屬於梵天。姓梵嵐摩。牛有三星，形如牛頭。一日一夜，行於六時。屬牛宿者，以醍醐而用祭之。

次復置女爲第七宿，屬毗紐天。姓帝利迦遮耶尼。女有四星，如大麥粒。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女宿者，以烏肉祭之。

右此七宿當於西門。

次復置北方第一之宿，名爲虛星。屬帝釋天，娑婆天子。姓橋陳如。虛有四星，其形如鳥。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虛星者，煮烏豆汁而用祭之。

次復置危爲第二宿，屬多羅拏天。姓單那尼。一日一夜，行十五時。屬此危宿者，以秬米粥而用祭之。

次復置室爲第三宿，屬蛇頭天，蝎天之子。姓闍都迦尼拘。室有二星，形如腳跡。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室宿者，以肉血祭之。

次復置壁爲第四宿，屬林天，婆婁那子。姓陀難闍。壁有二星，形如腳跡。一日一夜，行四十五時。屬壁星者，以肉祭之。

次復置奎爲第五宿，屬富沙天，姓阿虱吒排尼。奎有一星，如婦人廕。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奎宿者，以酪祭之。

次復置婁爲第六宿，屬乾闥婆天。姓阿含婆。婁有三星，形如馬頭。一日一夜，行三十時。屬婁星者，以大麥飯并肉祭之。

次復置胃爲第七宿，屬閼摩羅天。姓跋伽毗。胃有三星，形如鼎足。一日一夜，行四十時。屬胃宿者，以杭米烏麻及以野棗而用祭之。

右此七宿當於北門。

此二十八宿，有五宿行四十五時，所謂畢、參、氐、斗、壁等。二十八宿言義廣多，特難深趣，故不具宣。我今略說是宿時，同聞諸天皆悉歡喜。」(一)爾時佉盧虱吒仙人於大眾前合掌說言：(二)如是安置日月年時。此置日月年時經向一卷，以文多故不錄之。大小星宿，何者名爲有六時耶？答曰：正月二月名暄

(一) 出大方等大集經卷四十一。

(二) 「佉」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暖時，(二)三月四月名種作時，(三)五月六月名求降雨時，七月八月名物欲熟時，九月十月名寒凍之時，十有一月合十二月，(三)大雪之時。是十二月分爲六時。(四)又大星宿其數有八：所謂歲星、熒惑星、鎮星、太白星、辰星、日星、月星、荷邏候星。又小星宿有二十八，所謂從前昴至胃諸星是也。我作如是次第安置，汝等皆得見聞。於意云何？爾時一切天、人、仙人、阿脩羅、龍及那羅等皆悉合掌，咸作是言：如今天仙於天人間最爲尊重，乃至諸龍及阿脩羅無能勝者，智慧慈悲最爲第一。於無量劫不忘憐愍一切衆生，故獲福報。一切天人之間無有如是智慧之者。如是法用更無衆生能作是法。皆悉隨喜，安樂我等。善哉大德，安隱衆生。是時佉盧虱吒仙人復作是言：此十二月一年始終，如此方便，大小星等，剎那時法，皆已說竟。又復安置四天王於須彌四方面所，各置一王。是諸方所各饒衆生。是時一切大衆皆稱善哉，歡喜無量。是時天、龍、夜叉、阿脩羅等日夜供養。復於後過無量世，更有仙人，名伽力出現於世。後更別說，置於星、宿、小、大月法、時節要略。〔五〕見如經說。

〔一〕「二月」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四月」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此句原作「十一月十二月，合此十二月」，據大集經改。

〔四〕「二」字原闕，據大集經補。

〔五〕出大方等大集經卷四十三。

今且列二十八宿所屬不同，各有靈術。故大集經云：「爾時佛告娑婆世界主大梵天王、釋提桓因、四天王言：過去天仙云何布置諸宿曜辰，攝護國土，養育衆生？大梵天王等而白佛言：過去天仙分布安置諸宿曜辰，攝護國土，養育衆生，於四方中各有所主。

東方七宿：一者角宿，主於衆鳥；二者亢宿，主於出家求聖道者；三者氐宿，主水生衆生；（一）四者房宿，主行車求利；五者心宿，主於女人；六者尾宿，主洲渚衆生；（二）七者箕宿，主於陶師。

南方七宿：一者井宿，主於金師；二者鬼宿，主於一切國王大臣；三者柳宿，主雪山龍；四者星宿，主巨富者；五者張宿，主於盜賊；六者翼宿，主於商人；七者轸宿，主須羅吒國。

西方七宿：一者奎宿，主行船人；二者婁宿，主於商人；三者胃宿，主於婆樓迦國；四者昂宿，主於水牛；五者畢宿，主一切衆生；六者觜宿，主轉提訶國；七者參宿，主於刹利。

北方七宿：一者斗宿，主澆部沙國；二者牛宿，主於刹利及安多鉢竭那國；三者女宿，主鷲伽摩伽陀國；四者虛宿，主那遮羅國；五者危宿，主著華冠；六者室宿，主乾陀羅國、輪盧那國及諸龍蛇腹行之類；七者壁宿，主乾闥婆善樂者。大德婆伽婆，過去天仙如是布置四方諸宿，攝護國土，養育衆生。

（一）前「生」字原作「主」，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改。

（二）「生」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爾時佛告梵王等言：汝等諦聽。我於世間天人仙中，一切知見最爲殊勝。亦使諸曜星辰，攝護國土，養育衆生。汝等宣告令彼得知。如我所分國土衆生，各各隨分攝護養育。分國多少，各屬二十八宿。」〔一〕

問曰：此之諸星形量大小云何？答曰：依增一阿含經云：「大星一由旬，小星二百步。」〔三〕樓炭經云：「大星圍七百里，中星四百八十里，小星二十里。星是諸天宮宅。」〔三〕瑜伽論云：「諸星宿中，其星大者十八拘盧舍，其中者十拘盧舍，最小者四拘盧舍。」〔四〕

述曰：若依內經，此諸星宿並是諸天宮宅。內有天主。依報所感，福力光現。若依俗書，即云是石。故宋時星落，殞星如石。或云非星，是天河石落。故俗書云：天河共地河相連，故河內時有石落。如須彌象圖山經云：「天空有河，名耶摩羅，於虛空中行，亦有大石小砂。時有漏失，即執爲星。」〔五〕此非正經，是俗所造。妄述流行，非是佛說。

〔一〕 出大方等大集經卷五十六月藏分。

〔二〕 出增一阿含經卷二十四。

〔三〕 出大樓炭經卷六。

〔四〕 出瑜伽師地論卷二。

〔五〕 此經已佚。

唐貞觀十八年十月丙申後，汾州、并州文水縣兩界，天大雷震，空中雲內落一石下，大如碓嘴，脊高腹平。其文水縣丞張孝靜共汾州官同奏。當時西域摩伽陀菩提寺長年師來到西京，內外博知。敕問，荅云：是龍食。二龍相諍，故落下如石。准此而言，何必天落即云是星。夫通天之物，非凡度量。令人難知，莫若天也。俗云：天爲精氣，日爲陽精，星爲萬物之精。儒教所安也。星有墜落，乃爲石矣。精若是石，不可有光。性又質重，何所繫屬！一星之徑，大者百里。一宿首尾，相去數萬。百里之物，數萬相連，闊狹縱斜，常不盈縮。又星與日月，光色同耳，但以大小差別不同。然而日月又當石耶？石既牢密，烏兔焉容。石在氣中，豈能獨運。日月辰宿，若皆是氣，氣體輕浮，當與天合。往來環轉，不得背違。其間遲疾，理寧一等！何故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各有度數，移動不均？寧當氣墮，忽變爲石！地既滓濁，法應沈厚。鑿土得泉，乃浮水上。積水之下，復有何物？江河百谷，從何處生？東流到海，何爲不溢？歸塘尾閭，渠何所到？沃焦之石，何氣所然？潮汐去還，誰所節度？天漢懸指，那不散落？水性就下，何故上騰？天地初開，便有星宿，九州未畫，列國未分，翦疆區野，若爲躔次？封建以來，誰所制割？國有增減，星無進退，災祥禍福，就中不差。懸象之大，列星之夥，何爲分野，止繫中國？昂爲旄頭，匈奴之次，西胡、東夷、彫題、交趾，獨棄之乎？以此而求，迄無了者。豈得以人事尋常，抑必宇宙之外乎！

凡人所信，惟耳與目。自此之外，咸致疑焉。儒家說天，自有數義。或渾或蓋，乍穹乍安。計極所周，苑維所屬。若有親見，不容不同。若所測量，寧足依據。何故信凡人之臆說，疑大聖之妙旨，而欲

必無恒沙世界，微塵數劫乎！而鄒衍亦有九州之談，山中人不信有魚大如木，海上人不信有木大如魚。漢武帝不信弦膠，魏人不信火布。胡人見錦，不信有蟲食樹吐絲所成。吳人身在江南，不信有千人氈帳。及來河北，不信有二萬石船。皆實驗也。如世有祝師及諸幻術，猶能履火蹈刃，種瓜移井。倏忽之間，千變萬化。人力所爲，尚能如此，何況神通感應，不可思量。寶幢百由旬，座化成淨土，踊生妙塔乎！

又王玄策西國行傳云：「王使顯慶四年至婆栗闍國。王爲漢人設五女戲，其五女傳弄三刀，加至十刀。又作繩技，騰虛繩上，著履而擲。手弄三仗刀楯槍等種種關伎。雜諸幻術，截舌抽腸等。不可具述。」（一）

日宮部第三

依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日天宮殿縱廣正等五十一由旬，上下亦爾。以二種物成其宮殿。正方如宅，遙看似圓。何等爲二？所謂金及玻瓈。一面兩分皆是天金成，清淨光明。一面一分是天玻瓈成，淨潔光明。有五種風吹轉而行。何等爲五？一名爲持，二名爲住，三名隨順轉，四名波羅訶迦，五

〔一〕西國行傳已佚。

名將行。彼日天宮之前別有無量諸天於前而行。時各常受樂，皆名牢行。依長阿含經云：「日天宮牆及地薄如華葩。」〔一〕爲五風所持也。〔二〕

又日宮殿中有閻浮檀金以爲妙輦，輦高十六由旬，方八由旬，莊嚴殊勝。天子及眷屬在彼輦中，以天五欲具足受樂。日天子身壽五百歲。子孫相承，皆於彼治。宮殿住持，滿足一劫。日天身光出照於輦。輦有光明，復照宮殿。光明相接，出已照曜，遍四大洲及諸世間。日天身輦及宮殿有一千光明，五百光明傍行而照，五百光明向下而照。日天宮殿常行不息。六月北行，於一日中漸移北向六拘盧舍，依雜寶藏經有五里。〔三〕未曾暫時離於日道。六月南行，亦一日中漸移南向六拘盧舍，不差日道。日天宮殿六月行時，月天宮殿十五日中亦行爾許。〔四〕

月宮部第四

如起世經云：「佛告比丘：月天子宮殿，縱廣正等四十九由旬。四面垣牆，七寶所成。月天宮殿

〔一〕「及」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也」字原作「地」，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改。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

〔三〕出雜寶藏經卷一鹿女夫人緣。

〔四〕出起世經卷十。

純以天銀天青琉璃而相間錯。二分天銀清淨無垢，光甚明曜。餘之一分天青琉璃，亦甚清淨。表裏映徹，光明遠照。亦爲五風攝持而行。五風如前。月天宮殿依空而行，(一)亦有無量諸天宮殿引前而行，

恒受快樂。於此月殿亦有大輦，青琉璃成。輦高十六由旬，(二)廣八由旬。月天子身與諸天女，在此輦中。以天種種五欲功德，和合受樂，隨意而行。彼月天子身壽五百歲，子孫相承，皆於彼治。然其宮殿住於一劫。彼月天子身分光明，照彼青輦。其輦光明，照月宮殿。宮殿光照四大洲。彼月天子有五百光向下而照，有五百光傍行而照。是故月天名千光明，亦復名爲涼冷光明。

又何因緣月天宮殿漸漸現耶？佛答：此有三因緣：(三)一、背相轉。二、青身諸天形服瓔珞一切悉青，常半月中，隱覆其宮。以隱覆故，月漸而現。三、從日天宮殿有六十光明，一時流出，障彼月輪。以是因緣漸漸而現。

復何因緣，是月宮殿圓淨滿足？亦三因緣故令如是：一、爾時月天宮殿面相轉出。二、青色諸天一切皆青，當半月中隱。於十五日時形最圓滿，光明熾盛。譬如於多油中然火熾炬，諸小燈明皆悉隱翳。如是月宮十五日時能覆諸光。三、復次日宮殿六十光明一時流出，障月輪者。此月宮殿十五日時

〔一〕「殿」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輦」字原作「舉」，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改。

〔三〕「有」字原作「月」，據起世經改。

圓滿具足，於一切處皆離翳障。是時日光不能隱覆。復何因緣月天宮殿於黑月分第十五日，一切不現？此月宮殿於黑月分十五日最近日宮。由彼日光所覆翳故，一切不現。復何因緣，名爲月耶？此月宮殿於黑月分一日已去，乃至月盡，光明威德漸漸減少。以此因緣名之爲月。西方一月分爲黑白。初月一日至十五日，名爲白月。十六日已去，至於月盡，名爲黑月。此方通攝黑月，合爲一月也。復何因緣，月宮殿中有諸影現？此大洲中有閻浮樹。因此樹故，名閻浮洲。其樹高大，影現月輪。〔一〕又瑜伽論云：「由大海中有魚鼈等影現月輪故，於其內有黑相現。」〔二〕依西國傳云：「過去有兔，行菩薩行。天帝試之，索肉欲食，捨身火中。天帝慙之，取其焦兔置於月內，令未來一切衆生舉目瞻之，知是過去菩薩行慈之身。」〔三〕

寒暑部第五

依起世經云：「復何因緣，夏時生熱？佛言：日天宮殿六月之間向北行時，一日常行六拘盧舍，未曾捨離日所行道。但於其中有十因緣，所有光明照觸彼十種山，令其生熱。復何因緣有諸寒冷？日天宮殿六月已後，漸向南行。復有十二因緣，能生寒冷。於須彌山、佉提羅迦山二山之間，有須彌海，閻

〔一〕 出起世經卷十。

〔二〕 「於」字原作「有」，據高麗藏本改。出瑜伽師地論卷二。

〔三〕 出大唐西域記卷七。

八萬四千由旬，周迴無量。其中衆華悉皆徧滿，香氣甚盛。日天光明照觸彼海，此是第一寒冷因緣。第二、伊沙陀羅山。第三、遊乾陀山。第四、善現山。第五、馬耳頭山。第六、尼民陀羅山。第七、毗那耶迦山。第八、輪圍大山。第九、閻浮洲中所有諸河流行之處，日天照觸，故有寒冷。第十、瞿陀尼洲諸河倍多。第十一、弗婆提諸河倍多。第十二、鬱單越諸河倍多。此之十二諸河流，日天光明照觸寒冷。」（一）前之生熱十二。次前八山外，第九是空中去地萬由旬，有夜叉宮殿。第十是四大洲山合爲第十也。

又立世阿毗曇論：「問言：云何冬寒？云何春熱？云何夏時寒熱？是冬時水界最長未減盡時，草木由濕未萎乾時，地大濕滑，火大向下，水界上昇。所以知然，深水最暖，淺水則冷。」（二）寒節已至日行路，照炙不久。陽氣在內，食消則速。以是事故，冬時則寒。云何春熱？時水界長起減已盡，草木乾萎，地已燥坼。水氣向下，火氣上昇。何以知然？深水則冷，淺水則熱。冬時已過日行內路，照炙則久。身內火羸，故春熱。云何夏時冷熱？是大地八月日中恒受照炙，大雲降雨之所灑散，地氣蒸鬱。若風吹時，蒸氣消已，是時則寒。若風不起，是時則熱。是故夏中有時寒熱。」（三）西方四月爲一時，但立春、夏、冬，故不立秋。故立三時殿也。

〔一〕 出起世經卷十。

〔二〕 「冷」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出立世阿毗曇論卷六。

又起世經云：「以何因緣有諸河水流於世間？佛告比丘：以有日故有熱，有熱故有炙，有炙故有蒸，有蒸故有汗濕。以汗濕故一切山中汗流爲水，以成諸河。」〔一〕

照用部第六

依長阿含經云：「劫初長成時，天地大闇。有大黑風吹大海水開，取日以照天下。著須彌半，安日道中行。旋繞四天下，照燭衆生。」〔二〕

又起世經云：「爾時世間便成黑暗，是時忽然出生日月及諸星宿，便有晝夜年歲時節，爾時日天昇大宮殿，從東方出，繞須彌山半腹而行。於西方沒已，還從東出。爾時衆生復見日天從東方出，各相告言：諸仁者還是日天光明宮殿再從東出，右繞須彌，當於西沒。第三見已，亦相語言：是天光明流行此也。故有如是名字出。」〔三〕

又智度論云：「日月方圓五百由旬，而今所見不過如扇。」〔四〕

〔一〕 出起世經卷十。

〔二〕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二。

〔三〕 出起世經卷九。

〔四〕 出大智度論卷三十九。

處處經云：「佛語阿難：人眼所見，知四十二萬由旬，人眼所見。」〔二〕

又立世阿毗曇云：「云何爲夜？云何爲晝？因月故夜，因日故晝。欲界者自性黑暗。日光隱故，是則爲夜。日光顯故，是則爲晝。」〔三〕

又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若閻浮洲日正中時，弗婆提洲日則始沒，瞿耶尼洲日則初出，鬱單越洲正當半夜。若瞿耶尼洲日正中時，此閻浮洲日則始沒，鬱單越洲日則初出，弗婆提洲正當半夜。若鬱單越洲日正中時，〔三〕瞿耶尼洲日則始沒，弗婆提洲日則初出，閻浮洲正當夜半。若弗婆提洲日正中時，鬱單越洲日則始沒，閻浮洲中日則初出，瞿耶尼洲正當半夜。佛告比丘：若閻浮洲人所謂西方，瞿耶尼人以爲東方。瞿耶尼人所謂西方，鬱單越人以爲東方。鬱單越人所謂西方，弗婆提人以爲東方。弗婆提人所謂西方，閻浮洲人以爲東方。南北二方亦復如是。」〔四〕

〔二〕 出處處經。

〔三〕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三〕 「日則……洲」十七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 出起世經卷十。

虧盈部第七

依立世阿毗曇論云：「云何黑半？云何白半？由日黑半，由日白半。日恒逐月行，一日相近四萬八千八十由旬。日日相離，亦復如是。若相近時，日月圓被覆三由旬又一由旬三分之一。以是事故，十五日月初覆則盡，（二）是日黑半圓滿。日日離月亦四萬八千八十由旬。月日日開三由旬又一由旬三分之一。以是事故，十五日月則開淨圓滿。世間則名白半圓滿。日月若最相離行，是時月圓。世間則說白半圓滿。日月若共一處，是名合行，世間則說黑半圓滿。若日隨月後行，日光照月光。月光隨故，被照生影。此月影還自翳月，是故見月後分不圓。以是事故，漸漸掩覆。至十五日覆月都盡。隨後行時，是名黑半。若日在月前行，日日開淨，亦復如是。至十五日具足圓滿。在前行時，是名白半。」（三）

又起世經：「問言：復有何因緣於冬分時夜長晝短？佛答比丘：日天宮殿過六月已，漸向南行，每於一日移六拘盧舍，無有差失。當於是時，日天宮殿在閼浮洲最極南垂。地形狹小，日過速疾。以此因緣於冬分時晝短夜長。復何因緣於春夏時晝長夜短？佛答云：日天宮殿過六月已，漸向北行。

〔一〕「盡」字原作「盡」，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立世阿毗曇論卷六。

每一日中移六拘盧舍，無有差失，異於常道。當於是時在閻浮洲處中而行。地寬行久，所以晝長。以此因緣，春夏晝長，夜分短促。」(一)

智度論云：「如阿鞞跋致品中所說：日月歲節者，日名從旦至日初分、中分、後分。夜亦有三分。一日一夜有三十時。春秋分時，十五時屬晝，十五時屬夜。餘時增減。若五月至，晝十八時，夜十二時。十一月至，夜十八時，晝十二時。一月或三十日半，或三十日，或二十九日半，或二十七日半。有四種月：一者日月，二者世間月，三者月月，四者星宿月。日月者，三十日半。世間月者，三十日。月者，二十九日加六十二分之三十。星宿月者，二十七日加六十分之二十一。閏月者，從日月世間月二事中出，是名十三月。或十三月名一歲，是歲三百六十六日，周而復始。菩薩知日中分時，前分已過，後分未生，中分無住處，無相可取。日分空空，無所有到。三十日時，二十九日減，云何和合成日？月無故云何和合而爲歲？以是故，佛言世間法如幻如夢，但是誑心法。菩薩能知世間日月歲和合，能知破散無所有，是名巧分別。」(二)依經，人多薄福，日月交變。(三)或有赤日赤月，種種微惡，具如經說。

(一) 出起世經卷十。

(二) 出大智度論卷四十八。

(三) 「交」字，高麗藏本、磧砂藏本作「災」。

昇雲部第八

依起世經云：「於世間中有四種雲：一白，二黑，三赤，四黃。此四雲中若白色雲者，多有地界。若黑色雲者，多有水界。若赤色雲者，多有火界。若黃色雲者，多有風界。有雲從地上昇在虛空中一拘盧舍，二三乃至七拘盧舍住。或復有雲上虛空中一由旬乃至七由旬住。或復有雲上虛空中百由旬乃至七百由旬住。或復有雲從地上虛空千由旬乃至七千由旬住。乃至劫盡。」^{〔二〕}

長阿含經云：「劫初時有雲得至光音天。」^{〔三〕}依經，雲亦多種。或有五色慶雲而現，或有赤雲、黑雲種種而現，不可盡說。備如仁王經等具述也。

震雷部第九

依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或有外道來問汝，云何因緣故虛空中有是聲耶？汝應荅云：有三因緣，更相觸故，雲聚空中有音聲出。何者爲三？一、雲中風界與地界相觸著故，便有聲出。二、於雲中風界與彼水界相觸著故，即便聲出。三、於雲中風界與彼火界相觸著故，即便聲出。所以者何？譬如

〔一〕 出起世經卷八。

〔二〕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

樹枝相揩，即有火出。此亦如是。〔二〕依經，雷亦多種。或有雷車鼓，鬼神桴打手擊。故俗云：稱爲天鼓。於中亦有罪惡多者霹靂而死，見受報也。

擊電部第十

依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或有外道來問汝，云何因緣故虛空中忽生電光？汝應答云：有二因緣，雲中出電。何等爲二？一、東方有電名曰無厚，南方有電名順流，西方有電名墮光明，北方有電名曰百生樹。二者、或有一時東方所出無厚大電，與彼西方墮光明電相觸相對相磨相打。以如是故，從彼虛空雲聚之中出生大明，名曰電光。或復南方順流大電與彼北方百生樹大電相觸相對相磨相打。以如是故出生電光。〔三〕譬如兩木，風吹相著，忽然火出，還歸本處。〔三〕依經，或先有雷無電，〔四〕或先有電後雷。相擊火出，〔五〕霹靂人物。」

〔一〕出起世經卷八。

〔二〕「生」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出起世經卷八。

〔四〕「或」字原作「文」，據高麗藏本改。

〔五〕「擊」字原作「繫」，據高麗藏本、碓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降雨部第十一

依分別功德論云：「雨有三種：一、天雨，二、龍雨，三、阿脩羅雨。天雨細霧。龍雨甚麤，喜則和潤，瞋則雷電。阿脩羅爲共帝釋鬪，亦能降雨，麤細不定。」〔一〕依經，雨亦多種。或有無雲而雨，或有先雲而雨，或有因龍而雨，或有不依龍而雨。寔由衆生自業所感，具如經說也。

失候部第十二

如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有五因緣能障礙雨，令占師不測，增長迷惑，記天必雨而更不雨。何者爲五？一、於虛空中雲興，雷作伽茶伽茶、瞿厨瞿厨等聲。或出電光，或有風吹冷氣。至如是種種皆是雨相。諸占察人及天文師等，悉尅此時必當降雨。爾時羅睺阿脩羅王從其宮出，便以兩手撮彼雨雲，擲置海中。此是第一雨障因緣，占者不知，而竟不雨。第二、有時虛空起雲，雲中亦作伽茶等聲，亦出電光，復有風吹冷氣來時。占者見相，尅天降雨。爾時火界增上力生，即於其時雨雲燒滅。此名第二雨障因緣，占者不知，而遂不雨。第三、有時虛空中起雲，雲中亦作伽茶等聲，亦出電光，復有風吹冷氣來時。占者見已，記天必雨。以風界增上力生，則吹雲擲置於彼迦陵伽磧中，或置諸曠野中，或置摩

〔一〕 出分別功德論卷一。

連那磧地。此名第三雨障因緣。占者不知，而遂不雨。第四、有諸衆生爲放逸污清淨行故，天不降雨。第五、爲閻浮提人有不如法慳貪嫉妬邪見顛倒故，天則不雨。此二作法並同前說。長阿含經亦同相似。以此因緣相師迷惑，占雨不定。〔一〕

增一阿含經云：「日月有四重翳，〔一〕使不得放光明。何等爲四？一者雲，二者風塵，三者煙，四者阿須倫。使覆日月不得放光明。比丘亦有四結覆蔽人心，不得開解。一者欲結，二者瞋恚，三者愚癡，四者利養。覆蔽人心不得開解。〔三〕

四分律亦有四種喻同前：「一者婬慾，二者飲酒，三者捉錢賣，四者邪命。有此四法亦令佛法不明了故。〔四〕

頌曰：

火氣上昇烟，雲氣纓雲。
神龍吐津霧，颶埃紛人塵。
酒爲放逸門，婬爲生死源。
金銀生患重，邪命壞戒根。

〔一〕 出起世經卷八。

〔二〕 〔四〕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出增一阿含經卷二十。

〔四〕 出四分律卷八。

地動部第十三

依佛般泥洹經云：「阿難叉手問佛：欲知地動幾事？佛語阿難：有三因緣：一、爲地倚水上，水倚於風，風倚於空。大風起則水擾，水擾則地動。二、爲得道沙門及神妙天，欲現感應，故以地動。三、爲佛力。自我作佛前後，已動三千日月，萬三千天地，無不感發。天人鬼神多得聞解。」〔一〕

又大方等大集念佛三昧經云：「一切大地六種震動：一、動遍動、等遍動、二、震遍震、等遍震、三、涌遍涌、等遍涌、四、吼遍吼、等遍吼、五、起遍起、等遍起、六、覺遍覺、等遍覺。是六各三，合十八相。如是東涌西沒，西涌東沒，南涌北沒，北涌南沒，中涌邊沒，邊涌中沒。」〔三〕

又立世阿毗曇論云：「佛告富樓那：復有大神通威德諸天，若欲震動大地，即能令動。若諸比丘有大神通及大威德，觀地大相令小，小相令大。欲令地動，亦能震動。令地動有風，名韓風婆。此風常吹，俱動不息。風力上昇，有風下吹，亦有傍動。是風平等，圓轉相持。」〔三〕

〔一〕 出佛說方等般泥洹經卷上。

〔二〕 出大方等大集菩薩念佛三昧經卷一。

〔三〕 出立世阿毗曇論卷一。

又智度論云：「地動有四種：一火，二龍，三金翅鳥，四天二十八宿等。」（一）又諸羅漢諸天等亦能地動。

又增一阿含經云：「佛在舍衛城，告諸比丘：有八因緣而地大動。此地深六十八千由延，爲水所持，水依虛空。或復是時虛空風動而水亦動。水動，地便大動。是初動也。若比丘得神足，所欲自在，觀地如掌，能使地大動。是二動也。若復諸天有大神足，有大威力，能使地動。是三動也。若復菩薩在兜術天，欲降神下生，是時地動。是四動也。若菩薩自知在母胎中，地爲大動。是五動也。若菩薩知滿十月，當出母胎，地爲大動。是六動也。若菩薩出家於道場坐，降伏魔怨，終成等覺，地爲大動。是七動也。若未來於無餘涅槃界而般涅槃，地爲大動。是八動也。」（二）依經，地動亦有多種。或有地動，聖人出世。有山動，四果聖人出世。或有諸佛菩薩出世。或動一世界，多世界亦有薄福衆生感得地動，損破依正兩報。具如經說。

述曰：自下略叙俗書。天地初分，陰陽形變之意，謂有五重：一元氣，二太易，三太初，四太始，五太素。第一元氣者，依河圖曰：「元氣無形，匉匉蒙蒙。偃者爲地，伏者爲天。」（三）

〔一〕 出大智度論卷八。

〔二〕 出增一阿含經卷三十七。

〔三〕 佚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禮統曰：「天地者元氣之所生，萬物之祖。」〔一〕

皇甫士安帝王世紀曰：「元氣始萌謂之太初。」〔二〕

三五歷紀曰：「未有天地之時，混沌如雞子。溟滓始可，濛鴻滋分。歲起攝提，元氣啓肇。」〔三〕

帝系譜曰：「天地初起，溟滓濛鴻。即生天皇，治萬八千歲，以木德王。」〔四〕

列子曰：「夫有形者生於無形，則天地安從生。」張虔注曰：「〔五〕天地無所從生，而自然生。故有太易，有太

初，有太始，有太素。變而爲一，一變而爲七，七變而爲九。九者，變之究也，乃復變而爲一。一者，形

變之始也。清輕者上爲天，濁重者下爲地。沖和氣者爲人。故天地含精，萬物化生也。」〔六〕

故易上繫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其吉凶也。」〔七〕

春秋感精符曰：「人主與日月同明，四時合信。故父天、母地、兄日、姊月。父天於圓丘之禮也，母地方澤

〔一〕 佚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二〕 佚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三〕 佚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四〕 佚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五〕 「虔」字疑應作「湛」。

〔六〕 出列子卷一天瑞篇第一。

〔七〕 出周易卷七繫辭上。

之祭也。兄日於東郊，姊月於西郊。」〔一〕

春秋說題辭曰：「天之爲言填也。居高理下，爲人經羣陽精也。含爲太一，分爲殊名。故立字一大爲天。」〔三〕

春秋繁露曰：「天有十端。天爲一端，地爲一端。陽爲一端，陰爲一端。土爲一端，人爲一端。金爲一端，木爲一端。水爲一端，火爲一端。凡十端。」〔三〕天「亦喜怒之氣，哀樂之心，與人相副。以類合之，天人一也。春喜氣故生，秋怒氣故殺，夏樂氣故養，冬哀氣故藏。四者天人同有之。」〔四〕

爾雅曰：「穹蒼，蒼天也。」李巡曰：「古時人質，仰視天形，穹隆而高，其色蒼蒼，故曰穹蒼也。」〔五〕春爲蒼天。李巡曰：「春萬物始生，其色蒼蒼，故曰蒼天也。」夏爲昊天。李巡曰：「夏萬物壯，其氣昊，故曰昊天也。」秋爲旻天。李巡曰：「秋萬物成熟，皆有文章，故曰旻天。旻，文也。」郭景純曰：「旻猶愍。愍，萬物彫落也。」冬爲上天。〔六〕李巡曰：「冬陰氣在上，萬物伏

〔一〕 緯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二〕 緯書，太平御覽卷一引。

〔三〕 出春秋繁露卷七官制象天第二十四。

〔四〕 出春秋繁露卷十一陰陽義第四十九。

〔五〕 出爾雅李巡注。已佚。下同。

〔六〕 出爾雅釋天。

藏，故曰上天。」郭景純曰：「言時無在上臨下而已也。」〔一〕

廣雅曰：「天圓廣南北二億三萬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東西短減四步。周六億十萬七百里二十五步。從地至天一億一萬六千七百八十一里半。下度之厚與天高等。」〔二〕

孝經周天七衡六間曰：「周天有七衡，而六間者，相去萬九千八百三十三里三分里之一，合十一萬九千里。從內衡以至中衡，從中衡以至外衡，各五萬九千五百里。」〔三〕

洛書甄曜度曰：「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又度爲千九百三十二里。則天地相去十七萬八千五百里。」〔四〕

論衡曰：「日一日行一度，一度二千里。日晝行千里，舒疾與騏驎之步相類也。」〔五〕

白虎通曰：「日行遲，月行疾。」〔六〕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日月徑千里。」〔七〕又計

〔一〕 出爾雅郭璞注。

〔二〕 出廣雅卷九釋天。

〔三〕 出孝經援神契，太平御覽卷一引。

〔四〕 緯書，太平御覽卷二引。

〔五〕 出論衡卷十一說日篇。

〔六〕 「月行疾」三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七〕 出白虎通卷四日月篇。

日行路有其內外。從極北至極南，相去九百九十由旬。經一百八十日，日行從內至外。又經一百八十日，日行從外至內。是故名行。言日行六十里者，由輪大故。日逆天行，以行遲故，唯六十里。是故一年有十二月。六月北行，六月南行。總有三百六十度行路也。

白虎通曰：「月所以滿缺何？歸功於日也。三日成魄，八日成光，二十八轉而歸功晦，至朔旦受符復行也。月有大小行。天左旋，日右行。日行遲，月行疾。及日爲一月。至二十九日，未及七度，即須三十日。過七度，日不可分，故乍小，明有陰陽，即有閏月。行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之三。十二月日不匝十二度，故三年一閏，五年再閏也。明陰不足，陽有餘。閏者，陽之餘也。」〔一〕

徐整《長曆》：「日月徑千里，周圍三千里。下於天七千里。」〔二〕

尚書《考靈曜》曰：「日光照三十萬六千里。」〔三〕

又地說書：「日月照四十五萬里。」〔四〕

列子曰：「孔子東遊，見兩小兒辯鬪。問其故，一小兒曰：我以日始出去人近，而日中時遠。一小

〔一〕 出白虎通卷四日月篇。

〔二〕 佚書，太平御覽卷四引。

〔三〕 緯書，太平御覽卷三引，「三」作「四」。

〔四〕 佚書，太平御覽卷四引。

兒以爲日初出時遠，而日中時近也。一兒曰：日初出大如車蓋，及其中纔如槃蓋。此不爲遠者小而近者大乎？一小兒曰：日初出滄滄涼涼，及其中如探湯。此不爲近者熱而遠者涼乎？孔子不能決也。兩小兒笑曰：孰謂汝多智乎！〔一〕

桓譚新論曰：「予小時聞閭巷言：孔子東遊見兩小兒辯鬪。問其故，一兒曰：我以日始出時近，日中時遠。一兒以日初出遠，日中時近。長水校尉關子陽以爲天去人上遠而四傍近。以星宿昏時出東方，其間甚疏，相去丈餘。夜半在上視之甚數，相去唯一二尺。日爲天陽，火爲地陽。地陽上昇，天陽下降。今置火於地，從傍與上診其熱，遠近不同，乃差半焉。日中在上，當天陽之衡，故熱。於始出，從太陽中來，故涼。西在桑榆，大小雖同，氣猶不如清朝也。〔二〕

論衡曰：「夫日月不圓，視若圓者，〔三〕去人遠也。夫日火精，在地水火不圓，在天火何故獨圓？日月在天猶五星，五星猶列星不圓，光曜若圓。何以明之？春秋之時，星實宋都，視之石也，不圓。是知日月五星亦不圓也。〔四〕

〔一〕 出列子卷五湯問。

〔二〕 出桓譚新論，隋書天文志上引。

〔三〕 「若圓」二字原重，據高麗藏本刪。

〔四〕 出論衡卷十一說日篇。

論衡曰：「儒言日中有三足烏。日者，火也。烏火中焦爛，安得如立。然烏，日氣也。」〔一〕

詩推度災曰：「月日三日成魄，八日成光。蟾蜍體就，決鼻始萌。」宋均注曰：「決鼻，兔也。」〔二〕

春秋演孔圖曰：「蟾蜍，月精也。」〔三〕

春秋元命包曰：「陰精爲月，日行十三度，常詘任而受。受陽精也。受明精在內，故金水內景。」〔四〕

河圖始開圖曰：〔五〕「黃泉之埃，上爲青雲。赤泉之埃，〔六〕上爲赤雲。白泉之埃，上爲白雲。玄

泉之埃，上爲玄雲。」〔七〕淮南又載。

河圖括地象曰：「崑崙山出五色雲氣。」〔八〕

〔一〕 出論衡卷十一說日篇。

〔二〕 緯書，太平御覽卷四引。

〔三〕 緯書，太平御覽卷四引。

〔四〕 緯書，太平御覽卷四引。

〔五〕 下「圖」字原脫，據下文補。

〔六〕 「赤」字原作「青」，據高麗藏本改。

〔七〕 緯書，太平御覽卷八引。

〔八〕 緯書，太平御覽卷八引。

易說卦曰：「巽爲風，撓萬物者莫疾於風。風以動之。」〔一〕

河圖帝通記曰：「風者，天地之使也。」〔二〕

爾雅曰：「四時和爲通，正謂之景風。」李巡曰：「景風，太平之風也。」南風謂之颿風。東風謂之谷風。北風謂之涼風。西風謂之太風。焚輪謂之頽。郭璞注：「暴風從上下。」扶搖謂之猋。從上下也。風與火爲屯。音屯，屯盛貌。回風爲飄。日出而風爲暴。風而雨土爲霾。音埋。陰而風爲墮。〔三〕

易稽覽圖曰：「降陽爲風，降陽之動不鳴條。」〔四〕

易說卦曰：「震爲雷，動萬物者莫大於雷。」〔五〕

河圖帝通記曰：「雷，天地之鼓也。」〔六〕

〔一〕 出周易卷九說卦。

〔二〕 緯書，太平御覽卷九引。

〔三〕 出爾雅釋天。

〔四〕 出易稽覽圖卷上。

〔五〕 出周易卷九說卦。

〔六〕 緯書，太平御覽卷十三引。

左傳曰：「（一）藏冰以時，則雷出震；棄冰不用，則雷不發而震。」（二）

春秋元命包曰：「陰陽合而爲雷。」（三）

師曠占曰：「春雷始起，其音柏柏。格其霹靂者，所謂雄雷，旱氣也。其鳴依音，音不大霹靂者，所謂雌雷，水氣也。」（四）

師曠占曰：「春分雨雷有音，如雷非雷，音在地中。其所住者兵起。其下無雷而雷，（五）名曰天狗，行不出三年，其國凶。」（六）

河圖始開圖曰：「激陽爲雷。」

易稽覽圖曰：「陰陽和合其電耀。耀也，其光長。」（七）

〔一〕「傳」字下原衍「昭二」二字，據高麗藏本刪。

〔二〕出左傳卷二十一昭公四年。

〔三〕緯書，太平御覽卷十三引。

〔四〕佚書，太平御覽卷十三引。

〔五〕上「雷」字，高麗藏本作「雲」。

〔六〕佚書，太平御覽卷十三引。

〔七〕出易稽覽圖卷上。

春秋元命包曰：「陰陽激爲電。」〔一〕

史記天官書：「電者陰陽之動也。」〔二〕

穀梁傳曰：「隱公曰霆雷。」〔三〕謂急雷，今之霹靂也。

爾雅曰：「疾雷爲霆蜺。」〔四〕郭璞注曰：「雷之急激者，謂之霹靂也。」

說文曰：「震，霹靂，震動也。」〔五〕

釋名曰：「霹靂，折也。震，戰也。所擊輒破，若攻戰也。」〔六〕

異苑曰：「沙門釋慧遠棲神廬嶽，嘗有遊龍翔其前。遠公有奴，以石擲中，仍騰躍上昇。有傾風颭曄，公知是龍之所興。登山燒香，會僧齊聲唱偈。於是霹靂迴向投龍之石，雲雨乃除。」〔七〕

〔一〕 緯書，太平御覽卷十三引。

〔二〕 出史記卷二十七天官書。

〔三〕 出穀梁傳卷一隱公九年。

〔四〕 出爾雅釋天。

〔五〕 「震動」，高麗藏本作「振物」。出說文卷十一。

〔六〕 出釋名卷一釋天。

〔七〕 出異苑卷五。

異苑曰：「乞佛虜凶虐暴惡，嘗中霹靂，其挺引身出外，（二）題背四字，表其凶匿。國少時爲涉去所棄。」（一）

頌曰：

日月長懸，天曜恒暉。晝金夜玉，孰與玄期。出則晃朗，沒已還晞。虧盈隱顯，晦朔旋璣。星辰列位，福壽靈威。聖人建立，隨業增徽。雲龍相會，昇降分離。擊動雷電，寒暑應時。

（一）「挺」字，異苑作「樞」。

（二）「棄」字，異苑作「襲」。出異苑卷四。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五

六道篇第四 此有六部

諸天部 人道部 阿脩羅部 鬼神部 畜生部 地
獄部

第一諸天部 此別四部

述意部 會名部 受苦部 報謝部
述意部第一

夫論天報，識復豐華。服玩光新，身形輕妙。而自在天上更是魔王，無想定中翻爲外道。四空之

頂，邪執不輕，六欲之間，迷惑殊重。不能受持般若，供養涅槃。憍慢轉增，我人逾盛。所以頭華萎髻，〔二〕腋汗流衿，寶殿歇光，羅衣聚膩。憑斯淨心，悉皆懺蕩。普爲四王、忉利、兜率、炎摩、化樂、他化、梵王、梵輔、光音、遍淨、廣果、那含、不煩、不熱、善見、善現、空處、識處、不用處、非非想處，乃至橫窮他界，豎極上天；或復端坐華臺，動逾劫數；凝神玉殿，〔二〕一視千年。願令自然之服，〔三〕不離身形；善法之堂，永蒙遊觀。絕生離之病，無戰陣之勞。長謝五衰，恒豐七寶。色像端嚴，容儀煒燁，永離苦因，清昇樂果也。

會名部第二

問曰：云何名六趣？依毗曇論云：「趣者名到，亦名爲道。」〔四〕謂彼善惡業因道，能運到其生趣處，故名爲趣。亦可依所造之業，趣彼生處，故名爲趣。又趣者歸向之義。謂可造業能歸向於天乃至地獄也。

〔一〕「髻」字，高麗藏本作「賴」。

〔二〕「玉」字原作「王」，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改。

〔三〕「令」字原作「今」，據高麗藏本改。

〔四〕出雜阿毘曇心論卷六。

問曰：唯有此六趣定，更有餘道耶？答曰：且據一家不增減說。若依樓炭經中，（一）亦說九道衆生共居。一、菩薩道，二、緣覺道，三、聲聞道。帖前六道，以凡聖同居，爲欲相倣也。（二）天者如婆沙釋名：「光明照耀，故名爲天。」（三）又天者，顛也。顛謂上顛。萬物之中，唯天在上，故名顛也。又天者，顯也。顯謂高顯。萬物之中，唯天獨高，在上顯覆，故名顯也。

問曰：何故彼趣名天？答曰：於諸趣中彼最勝最樂最善最妙最高，故名天趣。有說先造作增上身語意妙行，往彼生彼，令彼相續，故名天趣。有說光明增故名天，以彼自然光恒照晝夜故。聲論者說：能照故名天，以現勝果照了先時所修因故。復次戲樂故名天，以恒遊戲受勝樂故。

問曰：諸天形相云何？答曰：其形上立。

問曰：語言云何？答曰：皆作聖語。（四）

又立世阿毗曇論云：「天名提婆。謂行善因於此道生，故名提婆。」（五）今略論諸天報身之相。所

（一）此段出處待考。

（二）「倣」字，高麗藏本作「化」。

（三）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四）見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問答文。

（五）立世世阿毘曇論卷六。

謂諸天皆無骨肉，亦無大小便利不淨。身放光明，無別晝夜。報得五通，形無障礙。故正法念經云：「譬如一室然五百燈，光明不相逼迫。諸天手中置五百天，亦復如是，不窄不妨。」〔一〕

又彼經云：「彼夜摩天或有一百或有一千，共聚在一蓮華鬚同坐，不妨不隘不窄，以善業故，自業力故。」〔二〕

又智度論云：「第三遍淨天六十人坐一針頭而聽法，不相妨礙。」〔三〕

又正法念經云：「爾時夜摩天王爲諸天說偈云：

若人心念佛，是名善命人。不離念佛故，是爲命中命。若人心念法，是名善命人。

不離念法故，是爲命中命。若人心念僧，是名善命人。不離念僧故，是爲命中命。」〔四〕

又：「夜摩天中有三大士，常爲放逸諸天而演說法。何等爲三？一者夜摩天王牟修樓陀菩薩，二者善時鵝王菩薩，三者種種莊嚴孔雀王菩薩。是三大士常爲利他而演說法，或有令得聲聞菩提，或有

〔一〕 出正法念處經卷六十四。

〔二〕 出正法念處經卷四十二。

〔三〕 出大智度論卷九十三。

〔四〕 出正法念處經卷五十八。

令得緣覺菩提、無上菩提。】(一)

受苦部第三

今述諸經具明諸天趣苦。光明色界無色界苦。(三)上界雖勝，仍有微苦。故成實論云：「上二界中雖無麤苦，而有微細苦。何以知之？四禪中說有行立坐卧。隨有四故，皆應有苦。又色界有眼、耳、身識，即此識中所有諸受，名為苦樂。從一威儀，求一威儀。求一威儀故，知有苦。」(三)又無理解，愛著已報。失時大苦。如經中說：「唯得道者將命終時無憂苦色。今既是凡，寧無憂苦。論中云：無苦者，以苦相微故，說言無。如食少鹽，故言無鹽。非是一向唯樂無苦。由上界樂行寂滅不著，不能發起麤貪患瞋，故名無苦無樂。又無刀杖等苦，(四)故言無苦。非無微苦。(五)故涅槃經云：「世閒雖有上妙清淨園林，然死屍處中則為不淨。衆共捨之，不生愛著。色界亦爾。雖復淨妙，以有身故，諸佛菩薩

〔一〕 出正法念處經卷五十九。

〔二〕 「光」字諸本同，疑應作「先」。

〔三〕 出成實論卷六五受根品。

〔四〕 「苦」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 此段出處待考。

悉共捨之。若不作此觀，名不修身。」^(二)故知有苦。

又法句喻經云：「有四比丘坐於樹下，共相問言：一切世間何者最苦？一人言：天下之苦，無過姪欲。一人言：世間之苦，無過飢渴。一人言：世間之苦，無過瞋恚。一人言：天下之苦，莫過驚怖。共諍苦義，紛紜不止。佛知其言，往到其所，問諸比丘：向論何事？即起作禮，具白所論。佛言：比丘，汝等所論，不究苦義。天下之苦，莫過有身。飢渴、寒熱、瞋恚、驚怖、色欲、怨禍，皆由於身。夫身者，衆苦之本，患禍之元。勞心極慮，憂畏萬端。三界顛動，更相殘害。吾我縛著，生死不息，皆由身興。」^(三)欲離世苦，^(三)當求寂滅。攝心守正，泊然無想，^(四)可得泥洹，此最爲樂。」^(五)故知未得聖智，滅此三界之身，當非苦耶？

問曰：色界有身，有苦可爾。無色無形，苦受何生？答曰：彼報精微，凡小不覩。無其麤礙，非無細色。廣論有無，備在別章。故智度論云：「上二界死時退時，生大懊惱，甚於下界。譬如極處，墮摧

〔一〕 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一。

〔二〕 「興」字原作「與」，據法句譬喻經改。

〔三〕 「苦」字下原衍「本」字，據高麗藏本刪。

〔四〕 「泊」字原作「怕」，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五〕 出法句譬喻經卷三安寧品。

碎爛。〔一〕又成實論云：「苦樂隨身，至於四禪。憂喜隨心，至於有頂。〔二〕

問曰：生上天者離惡積善，何故報盡，即入三塗？答曰：凡夫無始已來惡業無窮。一日食頃，尚受千形。況惡既多，暫伏結生。報福既盡，昔業時熟，還墮三塗。何所致惑！故成實論云：「人在色無色界，謂是涅槃。臨命盡時，見欲色中陰，即生邪見，謂無涅槃，謗無上法。當知彼中有不善業。〔三〕又智度論云：「非有想非無想天中死，墮阿鼻地獄中。〔四〕故知三界輪轉皆苦。」

第三明欲界諸天苦者，謂彼天中鬪戰之時，遞相加害，身心俱苦。若割肢節，斷而復生。斬首截腰，則有死苦。如毗曇說：「欲界諸天有十業道離不律儀。〔五〕雖天不害天，而害餘趣。亦有截手截足，斷而還生。若斬首則死。展轉相奪，乃至十業道皆有。〔六〕

又福欲盡時，五衰相現，則大憂惱。故涅槃經云：「天上雖無大苦惱事，然其身體柔軟細滑，見五

〔一〕 出大智度論卷二十三。

〔二〕 出成實論卷六五受根品。

〔三〕 出成實論卷七繫業品。

〔四〕 出大智度論卷十六。

〔五〕 「離」字原作「雜」，據高麗藏本改。

〔六〕 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三下。

相時，極受大苦。如地獄苦，等無差別。」(一)如蜜和毒藥，初美後苦。故正法念經偈云：

「如蜜和毒藥，是則不可食。天樂亦如是，退沒時大苦。業盡懷憂惱，捨離諸天

女，退時大苦惱，不可得譬喻。善業欲盡時，如燈焰欲滅，不知何所趣，心生大苦惱。

天上欲退時，心生大苦惱，地獄衆苦毒，十六不及一。一切諸焰輪，愛力之所作，愛

鎖縛衆生，至諸險惡道。三界如轉輪，業繫輪不斷。是故捨愛欲，離欲得涅槃。」(二)

又涅槃經云：「雖復得梵天身，乃至非想非非想天，命終之時，還墮三惡道中。雖爲四天王乃至他化自在天身。命終生於畜生道中，或爲師子、虎、兕、豺、狼、象、馬、牛、驢等。」(三)故知天報盡時，其身大苦。既有斯難，即須披誠，疏滌此業，懺令伏滅。若人造罪，受報盡已，後時修善，設生天上，由昔餘殃，天中微受。故正法念經云：「若於先世有偷盜業，爾時自見諸天女等奪其所著莊嚴之具，奉餘天子。若於先世有妄語業，諸天女等聞其所說生顛倒解，謂其惡罵。若於先世以酒施於持戒之人，或破禁戒而自飲酒，或作麴釀，臨命終時，其心迷亂，失於正念，墮於地獄。若於先世有殺生業，壽命短促，速疾命終。若於先世有邪淫業，見諸天女皆悉捨已，共餘天子，互相娛樂。是則名曰五衰相也。以其

(一) 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七。

(二) 出正法念處經卷二十三。

(三) 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八。

持戒五種缺故，業網所縛，受此業報。」又：「帝釋復觀業果，於殿中叫喚大地獄十八隔處，殺生、偷盜、邪淫、妄語業，墮此地獄，具受聚苦。從地獄出，生餓鬼中，壽命長遠。從餓鬼中死，生畜生中，互相殘害。從畜生中死，若生人中，身色憔悴，無有威德。若有餘業，得生天中，身量形貌，皆悉減劣。一切衆寶莊嚴之具，光明微少。不爲天女之所愛敬。天女背叛，捨至餘天。智慧薄少，心不正直。爲餘天子之所輕笑。若諸天衆與阿脩羅鬪戰之時，爲他所殺，以餘業故。」（一）

報謝部第四

依新婆沙論云：「諸天中將命終位，先有二種五衰相現：一小，二大。云何名爲小五衰相？一者、諸天往來轉動，從嚴身具出五樂聲，善奏樂人所不能及。將命終位，此聲不起。有說：復出不如意聲。二者、諸天身光赫奕，晝夜相照，身無有影。將命終時，身光微昧。有說全滅身影便現。（三）三者、諸天膚體細滑，入香池浴，纔出來時，水不著身，如蓮華葉。將命終位，水便著身。四者、諸天種種境界，悉皆殊妙，漂脫諸根，如旋火輪，不得暫住。將命終位，專著一境，經於多時，不能捨離。五者、諸天身力強盛，眼眇不瞬。將命終時，身力虛劣，眼便數瞬。云何爲大五衰相？一者、衣服鮮淨，今穢。二者、華

〔一〕 出正法念處經卷三十一。

〔三〕 「全」字原作「令」，據高麗藏本改。

冠光盛，今萎。三者、兩腋忽然流汗。四者、身體欬生臭氣。五者、不樂安住本座。前五衰相現，已不可轉。(二)時天帝釋以有五種小衰相現，不久當有大衰相現，心生怖畏，作是念言：誰能救我如是衰厄，我當歸依。便自了知，除佛世尊，無能救護。尋詣佛所，求哀請救。佛爲說法，使得見諦。令彼衰相，一時皆滅。故於佛前歡喜踊躍，作諸愛語，說此伽他曰：

大仙應當知，我即於此座，還得天壽命，唯願尊憶持。〔三〕

又折伏羅漢經云：「昔忉利天宮有一天，壽命垂盡，有七種瑞現：一頂中光滅，二頭上華萎，三面色變，四衣上有塵，五腋下汗出，六身形瘦，七離本座。即自思惟：壽終之後，下生鳩夷那竭國，疥癩母豬腹中作豚。甚預愁苦，不知何計。餘天語言：今佛在此，爲衆說法。唯佛能脫卿之罪耳。即到佛所，稽首作禮。未及發問，佛知告曰：一切萬物皆歸無常。汝素所知，何爲憂愁。得離豚身，常誦三自歸。如是日三。却後七日，天即壽盡，下生維耶離國作長者家子。在母胞胎，日三自歸。始生墮地，亦跪自歸。其母挽身，又無惡露。母傍侍婢，怖而棄走。(三)母亦深怪，謂之災惑，意欲殺之。父知貴子，令好養之。年向七歲，與其輩類，於道邊戲。遇舍利弗、目連，兒前作禮。衆聖驚怪，具說天上事。此

〔一〕「不」字，高麗藏本作「或」。

〔二〕出阿毘達磨大毗婆沙論卷七十。

〔三〕「怖」字原作「持」，據高麗藏本改。

兒請佛到家，佛爲說經。兒及父母內外親屬皆得阿惟越致。此云不退。」（一）依經，天有多種，具如前三界篇中三十二門說。今對六道，略述四門。

感應緣略引六驗

晉居士史世光

晉沙門釋慧嵬

宋俞氏有二女

魏沙門釋曇鸞（三）

魏居士掾弦超

梁沙門釋慧韶

夫十惡緣巨，易惑心塗；萬善力微，難感靈性。姦心頻發，凶狀屢聞。正法罕逢，教沈道喪。所以

〔二〕 出舊雜譬喻經卷下。

〔三〕 「曇」字原作「僧」，據高麗藏本及下文改正。

一息不追，則萬劫永別；剎那暫隔，則千代長離。良由信毀相競，善惡交侵。愚惑之徒，輕舉邪風；淳正之輩，時遭佞逼。所以教流震旦，六百餘年。崔赫周虐，三被殘屏。禍不旋踵，殃及己身。致招感應之徵，善惡之報。是以建安感夢而疾瘳，文宣降靈而疾愈。吳王園寺，舍利浮光；齊主行刑，刀尋刃斷。宇文毀僧而瘡潰，拓拔廢寺而膿流。孫皓溺像而陰疼，赫連兇頑而震死。古今善惡，禍福徵祥，廣如宣驗、冥祥、報應、感通、冤魂、幽明、搜神、旌異、法苑、弘明、經律異相、三寶徵應、聖迹歸心、西國行傳、名僧、高僧、冥報、拾遺等，卷盈數百，不可備列。傳之典謨，懸諸日月。足使目覩，當猜來惑。故經曰：行善得善報，行惡得惡報。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惡之家，必有餘殃。」（一）信知善惡之報，影響相從；苦樂之徵，由來相尅。余尋傳記四千有餘，故簡靈驗，各題篇末。若不引證，邪病難除。餘之不盡，冀補茲處。

晉史世光者，襄陽人也。咸和八年，於武昌死。七日，沙門支法山轉小品，疲而微臥，聞靈座上如有人聲。史家有婢，字張信，見世光在靈上，（二）著衣衾，具如平生。語信云：我本應墮龍中。支和尚爲我轉經，曇護、曇堅迎我上第七梵天快樂處矣。護、堅並是山之沙彌已亡者也。後支法山復往爲轉大品，又來在坐。世光生時以二幡供養，時在寺中。乃呼張信持幡送我。信曰：諾。便絕死，將信持

〔一〕 出周易卷一坤文言。

〔二〕 「靈」字，高麗藏本作「座」。

旛俱西北，飛上一青山上，如琉璃色。到山頂，望見天門。光乃自提旛，遣信令還。與一青香，如巴豆，曰：「以上支和尚。信未還，便遙見世光直入天門。信復道而還，倏忽醒活，亦不復見手中香也。旛亦故在寺中。世光與信於家去時，其六歲兒見之，指語祖母曰：『阿爺飛上天，』」婆爲見不？世光後復與天人十餘，俱還其家，徘徊而去。每來必見簪帽，去必露髻。信問之。荅曰：「天上有冠，不著此也。後乃著天冠，與羣天人鼓琴行歌，徑上母堂。信問：『何用屢來？』曰：『我來，欲使汝輩知罪福也。亦兼娛樂阿母。琴音清妙，不類世聲。家人小大，悉得聞之。然聞其聲，如隔壁障，不得觀察也。唯信聞之獨分明焉。有頃去。信自送，』」見光入一黑門。有頃來出，謂信曰：『舅在此，日見榜撻，楚痛難勝。省視還也。舅生犯殺罪，』」故受此報。可告舅母，會僧轉經，當稍免脫。舅即輕車將軍，報終也。〔四〕

右一出冥祥記。

晉長安釋慧鬼，不知何處人，止長安大寺。戒行澄潔，多栖處山谷，修禪定之業。有一無頭鬼來。鬼神色無變，乃謂鬼曰：『汝無頭，便無頭痛之患，一何快哉！鬼便隱形，復作無腹鬼來，但有手足。鬼

〔一〕「爺」字，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作「郎」。

〔二〕「送」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生」字，高麗藏本作「坐」。

〔四〕太平廣記卷一三引。

又曰：汝既無腹，便無五藏之憂，一何樂哉！須臾復作異形。鬼皆隨言遣之。後冬時天甚寒雪，（二）有一女子來求寄宿，形貌端正，衣服鮮明，姿媚柔雅。自稱天女。以上人有德，天遣我來，以相慰喻。廣談欲言，勸動其意。鬼執志貞確，一心無擾，乃謂女曰：吾心若死灰，無以革囊見試。女遂凌雲而逝，顧謂歎曰：海水可竭，須彌可傾，彼上人者秉志堅貞。後以晉隆安三年與法顯俱遊西域，不知所終。續有釋賢護，姓孫，涼州人，來止廣漢閭興寺，（三）常習禪爲業。又善律行，纖毫無缺。以晉隆安五年卒。臨亡，口出五色光明，照滿寺內。遺言使燒身，弟子行之。既而支節都盡，唯手一指不然。因埋之塔下。（三）右一出梁朝高僧傳。

宋俞氏二女，東官曾城人也。是時祖姊妹。元嘉九年，姊年十歲，妹年九歲。里越愚蒙，未知經法。忽以二月八日，並失所在。三日而歸，羸說見佛。九月十五日又失一句，還作外國語，誦經及梵書。見西域沙門，便相開解。明年正月十五日，忽復失之。田間作人云：見其從風徑飄上天。父母號懼，祀神求福。既而，經月乃返。剃頭爲尼，被服法衣，持髮而歸。自說見佛及比丘尼曰：汝宿世因緣，應爲我弟子。舉手摩頭，髮因墮落。與其法名，大曰法緣，小曰法緣。臨遣還曰：可作精舍，當與

〔一〕〔冬〕字原作「久」，據高僧傳改。

〔二〕〔閭〕字原作「閭」，據高麗藏本改。

〔三〕出梁高僧傳卷十一釋慧東傳、釋賢護傳。

汝經法也。女既歸家，即毀除鬼座，繕立精廬，夜齋誦經。夕中每有五色光明，流泛峰嶺，若燈燭。二女自此後，容止華雅，音制詮正，上京風調不能過也。刺史韋朗就里並迎供養。聞其談說，甚敬異焉。於是溪里皆知奉法。(一)右一出冥祥記。

魏西河石壁谷玄中寺沙門曇鸞，未詳氏族，鴈門人。家近五臺山，神迹靈異，怪逸于民。鸞因患氣疾，周行醫療。行至汾川秦陵故墟，入城東門，上望青雲，忽見天門洞開。(二)六欲階位，上下重複，歷然齊觀。由斯疾愈。後往江南陶隱居處，求覓仙方，冀益長壽。及屆山所，接對欣然。便以仙方十卷，用酬來意。還至浙江，有鮑郎子神者，一鼓湧浪，七日便止。正值波初，無由得渡。鸞便往廟所，以情祈告。必如所請，當爲起廟。須臾神即現形，狀如二十，來告鸞曰：若欲渡者，明旦當得。願不食言。及至明晨，濤猶鼓怒。纔入船裏，恬然安靜。依斯達到。梁帝見重，因出敕爲江神，更起靈廟。後辭帝還魏境，欲往名山，依方修治。行至洛下，逢中國三藏菩提流支。鸞往啓曰：佛法頗有長生不死法，勝此土仙經者乎？支唾地告曰：是何言歟？非相比也！此方何處有長生不死法。縱得長年，少時不死，終輪三有。即以觀經授之曰：此大仙方，依之修行，當得解脫生死，永絕輪迴。後移住汾州北山石壁玄中寺，一心依經，作淨土業。春秋六十有七。臨至終日，牖華幢蓋，高映院宇。香氣蓬勃，音聲繁鬧。

(一) 見集神州三寶感通錄卷下。又見本書卷二十二入道篇感應緣引。

(二) 「洞」字原作「調」，據高麗藏本改。

預登寺者，並同矚之。以魏興和四年卒於平遙山寺，年六十有七。右一出梁高僧傳。(一)

魏濟北郡從事掾弦超，字義起。以嘉平中夜獨宿，夢有神女來從之，自稱天玉女，東郡人，姓成公，字知瓊。早失父母，天帝哀其孤苦，遣令下嫁從夫。當其夢也，精爽感寤，嘉其美異，非常人之容。覺寤欽想，若存若亡。如此三四夕，顯然來遊。駕輜輶，從八婢，服綾羅綺繡之衣，姿顏容體，狀若飛仙。自言年七十，視之如十五六女。車上有壺槩，清白瑠璃五具，飲啖奇異，饌具。遂下酒啖，與義起共飲食。謂義起曰：我天上玉女。見遣下嫁，故來從君。不謂君德宿時感運，宜爲夫婦。不能有益，亦不爲損。然行來常可得駕輕車，乘肥馬，飲食常得遠味異膳，繡素可得充用不乏。然我神人，不爲君子，亦無妬忌之性，不害君婚姻之義。遂爲夫婦，贈其詩一篇。其文曰：飄飄浮勃述，敖曹雲石滋。芝英不須潤，至德與時期。神仙豈虛降，應運來相之。納我榮五族，逆我致禍災。此其詩之大較。其文二百餘言，不能悉錄。兼註易七卷，占卜吉凶等。義起皆通其旨。作夫婦經七八年，父母爲義起娶婦之後，分日而嫌，分夕而寢。夜來晨去，倏忽若飛。唯義起見之，餘人不見。雖居閨室，輒聞人聲，常見蹤跡，然不覩其形。後人怪問，漏泄其事。玉女遂便求去，云：我神人也。雖與君交，不願人見。而君性疏漏。我往與君積年交結，恩義不輕，一旦分別，豈不愴恨。勢不得久，各努力。呼侍御人下酒啖食。

(一) 出唐高僧傳卷七釋曇鸞傳。作梁高僧傳誤。

發簪取織成裙衫兩腰，賜與義起。又贈詩一首。把臂告辭，涕泠流離，肅然昇車，去若飛迅。義起憂感積日，殆至委頓。後到濟北魚山陌上西行，遙望曲道頭有一馬車，似知瓊。馳前到，果是玉女也。遂披帷相見，前悲後喜。控左授接，同乘至洛，遂爲室家，尅復舊好。生於太康中猶在，但不日日往來。每於三月三日、五月五日、七月七日、九月九日、旦十五日，輒下往來，經宿而去。張茂先爲作神女賦。(二)右一出搜神記。

梁蜀都龍淵寺沙門慧韶，姓陳，本潁川太丘人。少欲多智，聰敏不羣。春秋五十四，卒於本寺摩訶衍堂中。時成都民應始豐賢者，因病氣絕，而心上煖。五日方醒，云被攝至閻羅王，聞處分云：迎法師。須臾便至。王下殿合掌頂禮，更無言說。唯書文書，作一大政之字。(三)韶出外坐於曠路樹下，見一少童，以漆柳箕擎生袈裟，令韶著之。有十僧來迎。豐識和、慈二禪師。幢蓋列道，騰虛而去。又當終夕，有安浦寺尼，久病悶絕，醒云：送韶法師及五百僧登七寶梯，到天宮殿講堂中。其地如水精，牀席華整。亦有塵尾机案，蓮華滿池。韶就座談說，(三)少時便起，送別者令歸。其生滅冥祥，感見類

(一) 出搜神記卷一。

(二) 「字」字原作「守」，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 「說」字原作「設」，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此。以天監二年七月三日卒于龍淵寺，春秋五十有四。右一出梁高僧傳。(一)

第二人道部 此別七部

述意部

會名部

住處部

業因部

貴賤部

貧富部

受苦部

述意部第一

夫論人道之中，身形浮僞。多諸罪業，喜造罽瑕。仁智道消，恩良義絕。所以崔杼殺君，商臣害父。七雄並爭，六國連縱。互聘僑奢，各銜姪蕩。淳風永盡，美化不行。三毒競興，十纏爭發。四流浩漫，五蓋幽深。顛倒無明，轉復滋甚。遂使生同險樹，命等危城。口蜜易消，井藤難久。壠頭松下，哭響摧殘；廣巷重門，悲聲嗚咽。今爲人中，悉皆懺悔。結是圓首方足上智下愚。西盡瞿耶，東極于逮，北窮單越，南罄閭浮，乃至板屋氈帷，文身被髮，飲血茹毛，巢居穴處，雕蹄黑齒，倒住傍行，弱水毛浮，危峰繩度，邊城遠戍，裝甲負戈，囹圄鑣囚，(三)檐金棒木；並願各修禮讓，人稟孝慈，息放蕩之心，斷

(一) 出唐高僧傳卷七釋慧韶傳。作梁高僧傳誤。

(三) 「囹圄」，高麗藏本作「繫縛」。

荒淫之色。質齊金石，體類嵩華。八難不侵，（二）九橫長遣也。

會名部第二

如婆沙論中釋：「人名止息意，故名爲人。謂六趣之中能止息意，故名爲人。」（三）謂於六趣之中，能止息煩惱惡亂之意，莫過於人，故稱止息意也。又人者，忍也。謂於世間違順，情能安忍，故名爲忍。又立世阿毗曇論云：「何故人道名摩訶沙？此有八義：一、聰明故，二、爲勝故，三、意微細故，四、正覺故，五、智慧增上故，六、能別虛實故，七、聖道正器故，八、聰慧業所生故，說人道爲摩訶沙。」（三）又新婆沙論：「問：何故此趣名末奴沙？答：昔有轉輪王，名曼駄多，告諸人曰：汝等欲有所作，應先思惟，稱量觀察。爾時人即如王教，欲有所作，皆先思惟稱量觀察。便於種種工巧業處而得善巧。以能用意思惟觀察所作事故，名末奴沙。有說：先造作增長下身語意妙行，往彼生，令彼生相續，故名有趣。有說：多憍慢故名，以五趣中憍慢多者無如人故。有說：能寂靜意故名，以五趣中能寂靜意

（一）「難」，高麗藏本、磧砂藏本作「苦」。

（二）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三）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無如人者。故契經說：人有三事勝於諸天：一、勇猛，二、憶念，三、梵行。〔一〕

住處部第三

如新婆沙論云：「此四天下人住四大洲：謂瞻部洲、毗提訶洲、瞿陀尼洲、拘盧洲。亦住八中洲。何等爲八？（三）謂拘盧洲有二眷屬：一、矩拉婆洲，二、僑拉婆洲。毗提訶洲有二眷屬：一、提訶洲，二、蘇訶洲。瞿陀尼洲有二眷屬：一、舍撝洲，二、嘔恒羅漫怛里拏洲。瞻部洲有二眷屬：一、遮末羅洲，二、筏羅遮末羅洲。此八洲中，人形短小，如此方侏儒。有說：七洲是人所住，遮末羅洲唯邏剎娑居此。有說：此所說八，即是四大洲之異名。以一一洲皆有二異名故。如是說者，應如初說。此八中洲一一復有五百小洲以爲眷屬。於中或有人住，或非人住。或有空者也。問曰：人趣形貌云何？答曰：其形上立。然瞻部洲人面如車箱，毗提訶人面如半月，瞿陀尼人面如滿月，拘盧洲人面如方池。問曰：語言云何？答曰：世界初成，一切皆作聖語。後以飲食時有情不平等故，及諂誑增上故，便有種種語，乃至有不能言者。〔三〕」

〔一〕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二〕 等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業因部第四

依業報差別經中作四句分別：「一者、有業得身樂報，而心不樂，如有福凡夫。二者、有業得心樂報，而身不樂，如薄福羅漢。三者、有業得身心俱樂，如有福羅漢。四者、有業得身心俱不樂，如薄福凡夫。」諸如此等皆悉報得此苦樂也。

又菩薩藏經云：「爾時世尊告賢守長者曰：長者當知，我觀世間一切衆生爲十苦事之所逼迫。何謂爲十？一者、生苦逼迫，二者、老苦逼迫，三者、病苦逼迫，四者、死苦逼迫，五者、愁苦逼迫，六者、怨苦逼迫，七者、苦受逼迫，八者、憂逼迫，九者、痛惱逼迫，十者、生死流轉大苦之所逼迫。我見如是十種苦事逼迫衆生，爲得阿耨菩提，出離如是逼迫事故，以淨信心，捨釋氏家，趣無上道。復次長者，我觀世間一切衆生於無數劫，具造百千那由多拘胝過失，常爲十種大毒箭所中。何謂爲十？一者、愛毒箭，二者、無明毒箭，三者、欲毒箭，四者、貪毒箭，五者、過失毒箭，六者、愚癡毒箭，七者、慢毒箭，八者、見毒箭，九者、有毒箭，十者、無有毒箭。長者，我見衆生爲於十種毒箭所中，求阿耨菩提，求斷如是毒箭故，以淨信心，捨釋氏家，趣無上道。」

(一) 出佛爲首迦長者說業報差別經。

(三) 出大寶積經卷三十五菩薩藏會。

貴賤部第五

若以四方言之，則北鬱單越無貴無賤，彼無僕使之殊，故無貴賤，餘之三方皆有貴賤。以有君臣民庶之別，大家僕使之殊，故有貴賤別類也。總束貴賤，合有六品：一、貴中之貴，謂輪王等。二、貴中之次，謂眾散王等。三、貴中之下，謂如百僚等。四、賤中之賤，謂臺奴豎子等。(一)五、賤中之次，謂僕隸等。六、賤中之下，謂姬妾等。麤束如是，細分難盡。

貧富部第六

若以四方言之，則北鬱單越最富平等。東西二方處中，然有優劣。南閻浮提最貧。四方不同，如經具述。又閻浮提人貧富不定，各有三品。上者如轉輪王，總攝四方，富包四海。一切所須，無不備足。即如經說：(三)輪王福力最大，若出世時感五奇特，七寶來應。五奇特者：一者、感於世界之中，平正清淨，流泉浴池，處處皆有。二者、感天甘露生於殿庭。王渴飲之，身輕愈病。三者、感大海水減一由旬，各於內畔湧出金沙之道，使王行之，遊四天下。四者、感於牛頭之香生於海岸，王取燒之，香氣

〔一〕「臺奴」，高麗藏本、磧砂藏本作「貽驚」。

〔三〕「即」字原脫，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補。此段出處待考。

彌盛，逆風遠聞四十里香。死者聞之，悉皆還活。五者、迦真鄰陀之鳥生於海中，王抱觸之，身心猗適，勝過六欲天之樂。以斯義故，往生論說偈云：

「實性功德草，柔軟左右旋。觸者生勝樂，過迦真鄰陀。」〔一〕

七寶具足，千子雄猛。如前經說。第二富中者，謂如粟散王等。第三富中下者，謂如樹提伽等。貧亦有三，思之可解。

受苦部第七

夫論人道，唯苦非樂。愚者爲樂，識者爲苦。妄見爲樂，實見爲苦。故付法藏經云：「世間衆苦，不可願樂。此身不堅，腐敗危脆。猶如聚沫，須臾變滅。端正容貌，甚可愛著。衰老既至，將安所在。外覆薄皮，謂爲嚴飾。膿血內流，惡露不淨。有爲無常，甚大迅速，一視息頃，四百生滅。譬如虛空，震雷起雲，暴風卒起，尋復散滅。五欲不堅，亦復如是。共相愛樂，安隱快樂。無常既至，誰有存者。世間衆苦，甚難久居。」故知人身，唯苦無常。理應生厭，速求解脫。「一切有爲，衆苦積聚。如癰、如廁，如箭入心。生老病死，輪轉無際。無常敗壞，速朽之法。如臨死囚，命不云遠。譬如牢獄人，無可愛

〔一〕 出無量壽經優婆提舍。

樂。猶路上果，衆所共擲。(二)此身可惡，會歸磨滅。烏鵲狐狼，(三)競共噉食，風吹日暴，青爛臭處。髮毛牙齒，狼藉在地。如此之身，當何愛樂！宜勤方便，速求解脫。(三)縱使富貴如天，終歸磨滅。外相似好，內恒憂懼。故大莊嚴論云：「如人著金鑲，雖能繫於人。王位亦如是，恒有憂懼想。」(四)守護念苦，(五)失則大愁。猶如衣食，遮故名樂。辛苦之中，橫生樂想。故寶頭盧爲優陀延王說法經偈云：

「王位雖尊嚴，代謝不暫停。輕疾如電光，須臾歸衰滅。王位極富逸，愚者情愛樂。衰滅無時至，苦劇過下賤。王者居高位，名聞滿十方，端正甚可愛，種種自嚴身。譬如臨死者，著華鬘瓔珞，捨命未幾時。王位亦如是，佛言譬如王，常懷諸恐怖。行住及坐時，乃至一切時，於其親疏中，恒有疑懼心。臣民宮妃后，象馬及珍

〔一〕「共」字原作「苦」，據付法藏因緣傳改。

〔二〕「鳥」字，高麗藏本作「烏」。「鵲」字原作「雀」，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出付法藏因緣傳卷二、卷三。

〔四〕出大莊嚴經論卷二。

〔五〕「苦」字原作「若」，據高麗藏本改。

寶，國土諸所有，一切是王物。諸王捨命時，皆棄無隨者。〔一〕

又涅槃經佛說偈云：

「一切諸世間，生者皆歸死。壽命雖無量，要必有終盡。夫盛必有衰，合會有離別。壯年不久停，盛色病所侵。命爲死所吞，無有法常住。諸王得自在，勢力無等雙。一切皆遷滅，壽命亦如是。衆苦輪無際，流轉無休息，三界皆無常，諸有無有樂。有道本性相，一切皆空無，可壞法流動，常有衰患者。恐怖諸過惡，老病死衰惱，是諸無有邊，易壞怨所侵。煩惱所纏裹，猶如蠶處繭。何有智慧者，而當樂是處。此身苦所集，一切皆不淨，梏縛癰瘡等，根本無義利。上至諸天身，皆亦復如是。諸欲皆無常，故我不貪著，離欲善思惟，而證於真實。」〔二〕

故寶頭盧尊者語王云：「大王宜善觀察，何有五欲而得常者？何有王位而得久停？何有國界而不遷滅？何有珍寶而不散失？何有欲樂常恒不變？何有合會而不離散？一切五欲，體性實苦，皆從妄想而生於樂。」〔三〕故王位亦苦無安。如夢所見，覺則知虛。是故智者應生厭離。即知一切內外所遷，皆

〔一〕 出寶頭盧突羅闍爲優陀延王說法經。

〔二〕 出大般涅槃經卷二。

〔三〕 出寶頭盧突羅闍爲優陀延王說法經。

是無常。雖可羸細似異，然剎那不住。不住是同。故經說：「由色苦故，十時差別：一者膜時，二者泡時，三者跑時，四者肉團時，五者肢時，六者嬰孩時，七者童子時，八者少年時，九者盛壯時，十者衰老時。若非時無常，不應從膜乃至老死。」^{〔一〕}良由三毒猛火燒心，熾然不絕，故受斯苦。依經云，人亦多種，具如前三界篇中，四天下洲，品類廣說。

感應緣略引二十驗^{〔三〕}

孔子長十尺大九圍

伍子胥長一丈大十圍

呂光長八尺四寸

龍伯國人長三十丈

天之東西南北極人各長三千萬丈

秦始皇時有大人長五丈

〔一〕 出南本大般涅槃經卷三十四。

〔三〕 二十驗，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作「一十八驗」，只是分段不同，且有錯亂，姑仍其舊。

僬僥國人長三尺

天竺國人皆長一丈八尺

襄武縣有大人現長三丈餘

東南有人其長七尺

西北海外有人長二千里

秦襄王時有人長二十五丈六尺

大秦國人長一丈五尺

短人國男女皆長三尺

侏儒國人長三四尺

又僬僥國人長一尺五寸

東北極淨人長九寸

王莽時有人長一尺餘

涸澤生慶忌

涸小水精生蜥

春秋演孔圖曰：「孔子長十尺，大九圍。坐如蹲龍，立如牽牛，就之如昂，望之如斗。」〔一〕

吳越春秋曰：「伍子胥見吳王僚，僚望其顏色甚可畏。長一丈，大十圍，眉闊一尺。王僚與語，三日辭無復者。胥知王好之，每入言語，偏偏有勇壯之氣。」〔三〕

涼記曰：「呂光，字世明。連結豪賢，施與待士。身長八尺四寸，目重瞳子，左肘生肉印。性沈重質略，寬大有度量。時人莫之識，唯王猛布衣時異之曰：此非凡人。」〔三〕

河圖玉版曰：「從崑崙以北九萬里，得龍伯國，人長三十丈，生萬八千歲而死。從崑崙以東得大秦國，人長十丈。從此以東十萬里，得佻國，〔四〕人長三丈五尺。從此國以東十萬里，得中秦國，人長一丈。」〔五〕

龍魚河圖曰：「天之東西南北極，各有銅鐵額兵，長三千萬丈，三千億萬人。天之東西南北極各有

〔一〕「望之」二字原闕，據太平御覽引補。緯書，見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

〔三〕出吳越春秋卷一王僚使公子光傳。

〔三〕見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涼州記。

〔四〕「佻國」，太平御覽引作「佻吐凋國」。

〔五〕緯書，見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

金剛敢死力士，長三千萬丈，三千億萬人。天中太平之都有甲都食鬼鐵面兵，(一)長三千萬丈，三千億萬人。(二)

洪範五行傳曰：「秦始皇二十六年，有大人身長五丈，足跡六尺，夷狄皆服。有十二人見於臨洮。」(三)

孔子曰：「僬僥長三尺，短之至也。長者不過十，數之極也。」今有五丈之人，此則無類而生也。是歲秦初兼六國，喜以爲瑞，鑄金人十二以像之。南戍五嶺，北築長城，西徑臨洮，東至遼東。徑數千里。故大人先見於臨洮，明禍亂所起也。後十二年而秦亡。(四)

魏志曰：「天竺國人皆長一丈八尺。離車國男女皆長八尺。」(五)

魏志曰：「咸熙二年襄武縣言：有大人現，長三丈餘，跡長三尺二寸。白髮，著黃單衣，黃巾拄杖。

(一)「甲都」，太平御覽引作「都甲」。

(二)緯書，見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

(三)見漢書卷二七下之上五行志第七下之上。

(四)見國語卷五魯語下。

(五)太平御覽引「離車國」作「車鄰國」，「長」下有「一丈」二字。見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魏略。

呼民王始語云：「今當太平。」〔二〕

神異經曰：「東南有人焉，周行天下。其長七尺，腹圍如長。箕頭箕頭，髮頰亂也。不飲食。朝吞惡鬼三千，暮吞三百。但吞不咋。此人以鬼爲飯，以霧露爲漿。名天郭，一名食邪，吞食邪鬼。一名黃火。」〔三〕今黃火鬼，俗人依此人而名之。」〔三〕

神異經曰：「西北海外有人焉，長二千里。兩脚中間相去千里。腹圍一千六百里。但飲酒五升，天酒甘露。不食五穀魚肉。忽有飢時，向天仍飽。好遊山海間，不犯百姓，不干萬物。與天地同生，名無路之人。言無路者，高大不可爲路。一名仁，禮曰仁人。一名信，禮曰信人。一名神。與天地俱生而不沒，故曰神也。」〔四〕

蜀王本記曰：「秦襄王時，宕渠郡獻長人，長二十五丈六尺。」〔五〕

〔一〕 出三國志魏志卷四。

〔二〕 「黃火」，高麗藏本作「黃父」。下同。

〔三〕 出神異經東南荒經。

〔四〕 出神異經西北荒經。

〔五〕 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

外國圖曰：「大秦國人長一丈五尺，獼臂長脅，好騎駱駝。」〔一〕詩含神霧曰：「東北極有人長九寸。」〔二〕國語曰：「孔子曰：焦僈長三尺，短之至也。」〔三〕

魏略西域傳曰：「短人國在康居西北，男女皆長三尺，衆甚多。康居長老傳聞，嘗有商迷惑失道而到此國。國中甚多貝珠，夜光明珠。商度此國去康居可萬餘里。」〔四〕

魏略曰：「倭南有侏儒國，其人長三四尺，去女王國四千餘里。」〔五〕

外國圖曰：「焦僈國人長尺六寸。迎風則偃，背風則伏。眉目具足。但野宿。一曰焦僈，長三尺。其國草木夏死而冬生，去九疑三萬里。」〔六〕列子曰：「從中州以東四十萬里得焦僈國，人長一尺五寸。」〔七〕

- 〔一〕 太平御覽卷三七七引。
- 〔二〕 太平御覽卷三七八引。
- 〔三〕 出國語卷五魯語下。
- 〔四〕 太平御覽卷三七八引。
- 〔五〕 太平御覽卷三七八引。
- 〔六〕 太平御覽卷三七八引。
- 〔七〕 出列子卷五湯問第五。

東北極有人名埵人，長九寸。〔一〕右此一十七驗，各依本錄記也。

王莽建國四年，池陽有小人，景長一尺餘。或乘車，或步行。操持萬物，大小各自稱，三日止。〔三〕

管子曰：「涸澤數百歲，谷之下水不絕者生慶忌。慶忌者，其狀若人，長四寸。衣黃冠，〔三〕戴黃蓋，乘小馬，好疾遊。以其名呼之，可使千里外一日反報。」〔四〕然池陽之景者，或慶忌也乎。〔五〕

又曰：「涸小水精生蜺。蜺者，一頭而兩身，其狀若蛇，長八尺。以其名呼之，可使取魚鼈。」〔六〕
右三事見搜神記。

第三阿脩羅部 此別七部

述意部

會名部

住處部

業因部

眷屬部

衣食部

〔一〕 出列子卷五湯問第五。

〔二〕 出搜神記卷十二。

〔三〕 「衣黃冠」管子水地篇及搜神記卷十二作「衣黃衣，冠黃冠」。

〔四〕 「日」字原作「名」，據搜神記改。

〔五〕 出搜神記卷十二。

〔六〕 出搜神記卷十二。

戰鬪部

述意部第一

夫論脩羅道者，生此一途，偏多諂曲。或稱兵鬪亂，興師相伐。形容長大，恒弊飢虛。體貌麤鄙，每懷瞋毒。稜層可畏，擁聳驚人。並出三頭，重安八臂。跨山蹋海，把日擎雲。天上求餐，海中釀酒。如斯之類，悉爲歸依。經是阿須輪王、睽婆利等毗摩質多之眷屬，（一）佉羅賽馱之朋流。乃至婆稚羅、睽之等侶，舍脂跋駝之氣類。並願除憍慢習，離諂曲心。殿堂光明，蘭藉豐滿。休兵息刃，止悲防貪。無復雨刃之苦，永絕藕絲之痛。樂聞正法，渴仰大乘。捨離弊惡之身，受端嚴之質。任持國境，擁護邦家。興建法城，弘益慧日也。

會名部第二

云何名阿脩羅道者？依立世阿毗曇論釋云：「阿脩羅者，以不能忍善，不能下意，諦聽。種種教

〔一〕「經」字原作「結」，據高麗藏本改。

化，其心不動。以憍慢故，非善健兒，又非天故，名阿脩羅。〔一〕餘經亦云阿須論。今依新婆沙論云：「梵本正音名素洛。素洛是天，彼非天故，名阿素洛。復素洛名端正。彼非端正，名阿素洛。〔三〕又長阿含經云：〔三〕脩羅生女端正，生男多醜，故云不端正，或名不飲酒。此有二釋：一、由過去持不飲酒戒，宿習餘力，云不飲酒。二、由本因好酒，〔四〕四天下採華布海，釀酒不成，變爲鹹水。既不得酒，則便令斷。故云不飲酒神。婆沙論云：「或說天趣，由諂曲覆故，無決定者。或說鬼趣，由有舍脂故，得與諸天交通。〔五〕故伽陀經云：「有鬼有畜有天。〔六〕正法念經亦云：「有鬼有畜。〔七〕或云劣天。劣天者，是毗摩質多，毗摩質多者，〔八〕此云響高，亦云穴居。謂大海水底出大音聲，自唱云：我是毗摩質多。故云響高。居在海穴，故云穴居也。」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

〔二〕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三〕 此段出處待考。

〔四〕 「本」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五〕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六〕 此段出處待考。

〔七〕 出正法念處經卷八。

〔八〕 「毗摩質多」四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住處部第三

依正法念經云：「脩羅居在五處住：一、在地上衆相山中，其力最劣。二、在須彌山北，入海二萬一千由旬，有脩羅，名曰羅睺。統領無量阿脩羅衆。三、復過二萬一千由旬有脩羅，名曰勇健。四、復過二萬一千由旬有脩羅，名曰華鬘。五、（一）復過二萬一千由旬有脩羅，名曰毗摩質多。（二）此中出聲，徹於海外，自云：我是毗摩質多阿脩羅，故云響高。其毗摩之母，依長阿含經云：「劫初成時，昔有光音天入海洗身。水精入身，生一肉卵。經八千歲，乃生一女。身若須彌。千頭少一，頭有千眼。口別有千少一。口別四牙，牙上出火，猶如霹靂。有二十四脚，有九百九十九手。此女有時在海浮戲，水精入身，生一肉卵。復經八千歲，生毗摩質多。有九頭，頭有千眼。口常火出。（三）手有千少一，脚唯有八。納香山乾闥婆女，生舍脂羅睺。舍脂羅睺者，是帝釋取爲夫人。（四）羅睺阿脩羅，亦云障日月。是帝釋前軍。先放日光，射脩羅眼，令不見天衆。故彼以手障之。由有勢力，多共天諍。又新婆沙

〔一〕「五」字原闕，按文例補。

〔二〕出正法念處經卷十八、十九、二十。

〔三〕「火」字原作「水」，據觀佛三昧海經改。

〔四〕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一。作長阿含經誤。

論：「問：諸阿素洛退住何處？有說妙高山中有空缺處，如覆寶器。其中有城，是彼所住。問：何故經說阿素洛云：我所部村落住鹹海中，而阿素洛王住彼山內？有說大鹹海中於金輪，上有大金臺，高廣各五百踰繕那。臺上有城，是彼所住。阿素洛王亦有四苑：一名慶悅，二名歡喜，三名極喜，四名可愛。如三十三天有波利夜怛羅樹。」（一）阿素洛王所居樹亦有。問：阿素洛其形云何？答：其形上立。問：語言云何？答：皆作聖語。問：何趣所攝？有說是天趣，有說鬼趣攝。」（二）又起世經云：「須彌山王東面去山過千由旬，大海之下有鞞摩質多羅阿脩羅王國土住處，縱廣八萬由旬。七重欄楯，七重金銀鈴網，外有七重多羅行樹，皆是七寶所成。莊嚴校飾，不可述盡。大城之中，別立宮殿，名曰設摩婆音宮城。縱廣一萬由旬，七重城壁，並七寶合成。高百由旬，厚五十由旬。園池華果，衆鳥和鳴。」廣說如經，不煩具錄。「須彌山王南面過千由旬，大海之下，有踊躍阿脩羅王宮殿。其處縱廣八萬由旬。須彌山王西面亦千由旬，大海水下有奢婆羅阿脩羅王宮殿。其處縱廣八萬由旬。須彌山王北面過千由旬，大海水下有羅睺羅阿脩羅王宮殿。其處縱廣八萬由旬。（三）住處精好，共前相似。摩婆帝城，王所住處，有羅睺羅阿脩羅王聚會之所。亦名七頭。其處縱廣八萬由旬。牆壁欄楯，各有七重，七寶合成。

（一）「恒」字原作「恒」，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六十二。

（三）「縱」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面左近並有衆多諸小阿脩羅。」「二」不可述盡。備如經說。

業因部第四

依業報差別經中具述：「十業得阿脩羅報：一、身行微惡，二、口行微惡，三、意行微惡，四、起於憍慢，五、起於我慢，六、起於增上慢，七、起於大慢，八、起於邪慢，九、起於慢慢，十、迴諸善根向阿脩羅趣。」「三」若依正法念經廣說四種脩羅業因不同。」「三」若約餘經多由瞋、慢及疑三種因業，得彼生報。又雜阿含經云：「阿脩羅前世時，曾爲貧人，居近河邊，常度河擔薪。時河水深，流復駛疾。此人數爲水所漂，殆死得出。時有辟支佛詣舍乞食，歡喜即施。食訖空中飛去。貧人見之，因以發願，願我後身長大，一切深水無過膝者。以是因緣，得此極大身，四大海水不能過膝。立大海中，身過須彌，手據山頂，下觀忉利天。」「四」

〔二〕 出起世經卷五、卷六。

〔三〕 出佛爲首迦長者說業報差別經。

〔三〕 「業」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見正法念處經卷十八、十九、二十。

〔四〕 出雜譬喻經。作雜阿含經誤。

眷屬部第五

依正法念經云：「第一羅睺阿脩羅王有四玉女從憶念生。一名如影，二名諸香，三名妙林，四名勝德。即此四女一一皆有十二那由他侍女以爲眷屬。悉皆圍繞阿脩羅王，共相娛樂，恣情受樂。」不可具說。「第二名勇健，威勢次勝。第三名華鬘，威勢更勝。第四名毗摩質多，威勢眷屬倍數。」（二）更不可稱計。自餘臣妾左右僕使亦不可說。即知貴賤懸殊，不可一槩而論。

衣食部第六

若依正法念經說：（三）脩羅衣食自然。冠纓衣服，純以七寶，鮮潔同天。所餐飲食，隨念而生，悉皆百味，與天同等。如大論說：（三）彼之衣食雖復勝人，其若喫時是則不如人也。謂彼凡所食時，末後一口，要變作青泥。亦如龍王，雖食百味，末後一口，要當變作蝦蟆。是故經說不如人也。

（二） 出正法念處經卷十八、十九。

（三） 此段出處待考。

（三） 此段出處待考。

戰鬪部第七

如增一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受形大者，莫過阿須倫王。形廣長八萬四千由延。其口縱廣千由旬。或欲觸犯日時，倍復化身十六萬由旬，往日月前。日月王見已，各懷恐怖，不寧本處。以形可畏故，日月王懼，不復有光明。然阿須倫不敢前捉日月。何以故？日月威德有大神力，壽命極長，顏色端正，受樂無窮。住壽一劫。復是此間衆生福祐。今日月不爲阿須倫所見觸惱。時阿須倫便懷愁憂，即於彼沒。」（一）

又長阿含經云：「阿脩羅大有威力而生念言：此忉利天王及日月諸天行我頭上，誓取日月以爲耳璫。漸大瞋恚，加欲捶之。即命舍摩梨毗摩質多二阿脩羅王及諸大臣，各辦兵仗，往與天戰。時難陀跋難陀二大龍王身繞須彌周圍七匝，山動雲布。以尾打水，大海浪冠須彌。」（二）忉利天曰：脩羅欲戰矣。諸龍鬼神等各持兵從次交鬪。天若不如，皆奔四天王宮。嚴駕攻伐，先白帝釋。帝釋告上，乃至他化自在天。無數天衆及諸龍鬼神前後圍繞。帝釋命曰：我軍若勝，以五繫縛毗摩質多阿脩羅，將還善法堂，我欲觀之。脩羅亦曰：我衆若勝，亦以五繫縛帝釋還七葉堂，我欲觀之。一時大戰，兩不相傷。

〔一〕 出增一阿含經卷三阿須倫品。

〔二〕 「冠」字，高麗藏本作「灌」。

但觸身體，生於痛惱。於是帝釋現身，乃有千眼執金剛杵，頭出煙焰。脩羅見之，乃退敗。即擒質多脩羅，繫縛將還。遙見帝釋，便肆惡口。帝釋荅曰：我欲共汝講說道義，何須惡口！壽夭千歲，少出多減。惡心好鬪而不破戒，大修布施故。然以諂慢，故受此身。」（一）餘經以諂心修福，故受此身也。

觀佛三昧經云：「此毗摩質多羅阿脩羅王此鬼食法，（二）唯噉淤泥及渠藕根。其兒長大，見於諸天采女圍繞，即白母言：人皆伉儷，我何獨無？其母告曰：香山有神，名乾闥婆。其神有女，容姿美妙，色踰白玉。身諸毛孔，出妙音聲，甚適我意。今爲汝娉，適汝願不？阿脩羅言：善哉善哉！願母往求。爾時其母行詣香山，告彼樂神：我有一子，威力自在，於四天下而無等倫。汝有令女，可適吾子。其女聞已，願樂隨從。時阿脩羅納彼女已，未久之間，即便懷孕。經八千歲，乃生一女。其女顏容，端正挺特。天上天下，更無有比。面上姿媚，八萬四千。左邊右邊，各有八萬四千。前後亦爾。阿脩羅見，以爲殊異。如月處星，甚爲奇特。僑尸迦聞，求女爲妻。脩羅聞喜，以女妻之。帝釋立字，號曰悅意。諸天見之，歎未曾有。視東忘西，視南忘北。乃至毛髮皆生悅樂。帝釋至歡喜園，共諸采女入池遊戲。爾時悅意即生嫉妬，遣五夜叉往白父王：今此帝釋不復見寵，與諸采女自共遊戲。父聞此語，心生瞋恚。即興四兵往攻帝釋。立大海水，踞須彌山頂，九百九十九手同時俱作，撼善見城，搖須彌

〔一〕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

〔二〕下「此」字，高麗藏本作「母」。

山。四大海水，一時波動。帝釋驚怖，靡知所趣。時宮有神白天王言：莫大驚怖。過去佛說般若波羅蜜，王當誦持，鬼兵自碎。是時帝釋坐善法堂，燒衆名香，發大誓願：般若波羅蜜是大明呪，是無上呪，是無等等呪，真實不虛。我持此法，當成佛道，令阿脩羅自然退散。作是語時，於虛空中有刀輪，帝釋功德故，自然而下，當阿脩羅上。時阿脩羅耳鼻手足一時盡落，令大海水亦如蚌珠。時阿脩羅即便驚怖，遁走無處，入藕絲孔中。」（一）

感應緣略引三驗

瞻波國脩羅窟大頭仙人

南印度婆毗吠伽論師祈見彌勒

摩伽陀國有一人見脩羅女

西國志云：「中印度在瞻波國西南山石澗中，有脩羅窟。有人因遊山修道，遇逢此窟。人遂入中，見有脩羅宮殿處，妙精華卉，乍類天宮。園池林果，不可述盡。阿脩羅衆既見斯人，希來到此，語云：

（一）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一六譬品。

汝能久住以不？答云：欲還本處。脩羅既見不住，遂施一桃與食訖。脩羅語言：汝宜急出，恐汝身大，窟不得容。言訖走出，身遂增長，形貌龐大，（二）人頭纔出，身大孔塞，遂不出盡。自爾已來，年向數百，唯有大頭如三碩甕。人見共語，具說此緣。人愍語云：我等鑿石令汝身出。其事云何？答云：恩澤。人奏國王，具述此意。君臣共議，此非凡人，力敵千人。若鑿令出，儻有不測之意，誰能抗之。因此依舊。時人號爲大頭仙人。唐國使人王玄策已三度至彼，以手摩頭共語，了了分明。近有山內野火燒頭焦黑，命猶不死。」西國志六十卷，國家修撰，奉敕令諸學士畫圖集在中臺，復有四十卷。從麟德三年起首，至乾封元年夏末方訖。余見玄策，具述此事。

又樊法師傳云：「駄那羯磔迦國屬南印度，都城東西據山間，各有大寺。其寺有婆毗吠伽論師，唐云明辨。於觀自在菩薩舊云觀世音菩薩是。絕粒而服水三年。立志祈請，待見彌勒菩薩。於是觀自在乃爲現色身。令在城南大山巖執金剛神所誦金剛呪三年，（三）神授方：此巖石內有阿素洛宮。舊云阿脩羅宮。如法行請，石壁當開。可即入中，待彌勒出，我當相報。又經三年，呪芥子擊於石壁，豁然洞開。時有百千萬衆，觀觀驚歎。論師跨門，再三顧命衆人，唯有六人從入，餘者謂是毒蛇窟，懼而不入。論

（一）「大」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令」字原作「今」，據高麗藏本改。

師入已，當即石門，還合如壁。」〔一〕

又玄奘法師云：「貞觀十三年，奘在中印度摩伽陀國那蘭陀寺，見一俗人說云：有一人好色。每承經言，脩羅生男極醜，生女端正。聞彼山內有阿脩羅窟，別有宮殿，甚精殊好，同天佳妙。其人思欲願見脩羅女，共爲匹對。常受持呪，精勤三年。三年將滿，所祈遂願。其人先是弟子親友。臨去召弟子相伴同去，弟子于時亦隨同行。既呪有徵，遂到宮門。門首儻者極嚴，志誠求請門人，令通夫人。門人爲通，具述來意。脩羅女喜，報守門人云：來者幾人？報云：二人。女報門人：呪者來入，同伴者且住門外。門人來報。誦呪者引入。弟子見引入已，自身不覺已到自家舍南門立。自爾已來，更不知彼人消息。弟子因此發心捨家修道，願在伽藍供養三寶。」其人具向奘法師述此因緣。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六

第四鬼神部 此別十一部

述意部

會名部

住處部

列數部

業因部

身量部

壽命部

好醜部

苦樂部

貴賤部

舍宅部

述意部第一

夫論鬼神之法，特喜妖邪；冥密之中，偏多罪戾。或處幽巖，乍依高隴。絕澗深叢之裏，荒郊野蒨之中。異種音聲，特奇形勢。搖動凡識，恐怖愚情。假使威光，虛爲怪相。(一)或復鳥形魚質，(二)人

〔一〕「爲」字原作「偶」，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形魚」二字原作「魚形」，據高麗藏本改。

面獸心；或鼓樂絃歌，鳴桴響鐸。如斯之類，悉皆懺悔。結是九州房廟，萬國之靈。姑蘇泰伯，延陵季子，禹川文命，窟澤須王，水府山精，（一）風師雨伯，豐隆，列缺，迴祿，陵侯；或駕竹爲龍，飛鳧代鳥。（二）形依高廟，體附重樓。行雨去來，分風上下。爰及黃頭大將，針髮鬼神，繡利勒那，槃荼羅刹，三千眷屬，五百徒黨，悉爲懺悔。復有極重之障，稱爲餓鬼。眼光似電，咽孔如針。不聞漿水之名，永絕杭糧之味。肢節一時火起，動轉五百車聲。今日善根，並皆霑被。當願飢渴之鬼，飲食自然。妖媚鬼神，無復諛諂。光榮佛法，擁護世間。衛像防經，長申供養；疏善記惡，永得熏修也。

會名部第二

問曰：云何爲鬼道者？如立世論云：「鬼道名閃多，爲閻摩羅王名閃多故。其生與王同類，故名閃多。」（三）復說此道與餘往還，善惡相通，故名閃多。」（四）

又新婆沙論：「問：何故彼趣名閻戾多？答：施設論說：如今時鬼世界王名琰摩。如是劫初時

〔一〕「窟澤須王，水府山精」，高麗藏本作「窟澤頃注，水若山精」。

〔二〕「鳥」字，高麗藏本作「鴈」。

〔三〕「名」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云何品。」

有鬼世界王名牝多，是故往彼生彼諸有情類皆名閉戾多，即是牝多界中所有義。從是以後皆立此名。有說：由造作增長增上慳貪身語意惡行往彼生故，感飢渴業。經百千歲，不聞水名。豈能得見，況復得觸。或有腹大如山，咽如針孔，雖遇飲食而不能受。有說：被驅役故名鬼。恒爲諸天處處驅役，常馳走故，有希望故名鬼。謂五趣中從他有情希望多者無過此故。由此因緣，故名鬼趣。〔一〕

又鬼神者，婆沙論中云：「鬼者，畏也。謂虛怯多畏，故名爲鬼。又希求名鬼。謂彼餓鬼恒從他人希求飲食，以活性命，故名希求也。〔二〕」

住處部第三

如婆沙論說：「餓鬼有二住處：一正，二邊。第一正住者，說之不定。」彼論說云：「此閻浮提五百由旬之下有餓鬼界，被閻羅王領，是其正處。〔三〕又善生優婆塞經亦同此說：「五百由旬之下有閻羅

〔一〕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二〕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三〕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鬼王城，周匝四面七萬五百千由旬。王領鬼衆於中止住。〔一〕又如五道苦經說：〔三〕此之餓鬼正住彼鐵圍兩山中間。故說偈言：

鐵圍兩山間，不覩日月光。餓鬼聚其中，償其宿罪故。

第二邊住處者，如婆沙論說亦不定。有其二種：一、有威德，二、無威德。彼有威德者住山谷，或住空中，或住海邊。皆有宮殿，果報過人。彼無威德者，或依不淨糞穢而住，或依草木塚墓而止，或依屏廁故壙而居。皆無舍宅，果報劣人。又如論說：「四天下中悉有鬼住。東西二方有威德無威德鬼。於北方中唯有威德鬼住，無有無威德鬼，以其報勝故。如是乃至忉利天中亦有威德鬼神住，應彼諸天所驅使故。自上諸天更無住處故。」〔三〕新翻婆沙論亦云：「四大天衆及三十三天中，唯有大威德鬼與諸天衆守門防邏，導從給使。有說：於此瞻部洲西有五百渚，兩行而住。依舊婆沙論云：『閻浮提西有五面鬼城。』〔四〕於此五百，自有兩別矣。於兩行渚中有五百城。二百五十城有威德鬼住，二百五十城無威德鬼住。是故昔有轉輪王，名你彌，告御者摩怛梨曰：吾欲遊觀，汝可引車從是道去，令我見諸有情受善惡果。」

〔一〕出優婆塞戒經卷七。

〔二〕此段出處待考。

〔三〕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四〕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時摩怛黎即如王教，引車從於二渚中過。時王見彼有威德鬼，首冠華鬘，身著天衣，食甘美食，猶如天子，乘象馬車，各各遊戲。見無威德鬼，頭髮蓬亂，裸形無衣，顏色枯悴，以髮自覆，執持瓦器，而行乞丐。見已，深信善惡業果。問：鬼趣形狀云何？答：多分如人，亦有傍者。或面似豬，或似種種餘惡禽獸。如今壁上彩畫所作。問：語言云何？答：劫初成時皆作聖語，後時隨處作種種言。或有說者：隨從何處命終生此，即作彼形，即作彼語。評曰：不應作是說。若從無色界沒，來生此趣，可無形無言耶？應作是說：隨所生處，言形亦爾。】（一）

列數部第四

依正法念經云：「餓鬼大數有三十六種。行因不等，受報各別。

一、鑊身鬼。由受他顧殺生，受鑊湯煎煮；或受他寄，抗拒不還，故受斯報也。

二、針口臭鬼。以財顧人，令行殺戮，故咽如針鋒，滴水不容也。

三、食吐鬼。夫勸婦施，婦惜言無積財，（二）慳慳故，常食吐也。

（一）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二）「婦」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食糞鬼。由婦人誑夫，自噉飲食，惡嫌夫故，〔一〕常食吐糞也。

五、食火鬼。〔三〕由禁人糧食，令其合死，故受火燒嗥叫，飢渴苦也。

六、食氣鬼。多食美食，不施妻兒，常困飢渴，唯得臭氣。

七、食法鬼。為求財利，為人說法，身常飢渴，身肉消盡，蒙僧說法，命得存立也。

八、食水鬼。由酤酒如水，以惑愚人，不持齋戒，常患焦渴也。

九、希望鬼。由買賣諍價，欺誑取物，常患飢渴，先靈祭祀，即得食之也。

十、食唾鬼。以不淨食誑出家人，身常飢渴，恒被煮燒，以求人唾，兼食不淨。

十一、食蠶鬼。以前世時，盜佛華蠶，用自莊嚴，若人遺事，以蠶賞祭，因得蠶食也。

十二、食血鬼。由殺生血食，不施妻子，〔三〕受此鬼身，以血塗祭，方得食之也。

十三、食肉鬼。由以衆生身肉鬻割秤之，賣買欺誑，因受此報也。多詐醜惡，人惡見之，祭祀雜肉，方得食之。

十四、食香鬼。由賣惡香，多取酬直，唯食香烟，後受窮報。

十五、疾行鬼。若有破戒而披法服，誑惑取財，言供病人，竟不施與，便自食之。由受此報，常食不淨，自燒其身。

〔二〕「嫌」字原作「婦」，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食火」原作「食食」，據高麗藏本改。正法念經作「無食」。

〔三〕「子」字原作「又」，據高麗藏本改。

十六、伺便鬼。由謀誑取財，不修福業，因受此報，身毛火出，食人氣力不淨，以自存活。

十七、黑闇鬼。由枉法取財，繫人牢中，目無所見，聲常哀酸，故受闇處，惡蛇遍滿，猶刀割苦也。

十八、大力鬼。由偷盜人物，施諸惡友，不施福田，因受此報，大力神通多被苦惱也。

十九、熾然鬼。由破城抄掠，殺害百姓，因受此報，啼哭叫喚，遍身火然，後得為人常被劫奪也。

二十、伺攫兒便鬼。由殺攫兒，心生大怒，因受此報，常伺人便，能害攫兒也。

二十一、欲色鬼。由好姪得財，不施福田，因受此報，遊行人間，與人交會，妄爲妖怪，以求活命也。

二十二、海渚鬼。由行曠野，見病苦人，欺人誑取財物，生海渚中，受寒熱苦十倍過人也。

二十三、閻羅王執仗鬼。由前世時親近國王大臣，專行暴惡，因受此報，爲王給使作執仗也。

二十四、食小兒鬼。由說呪術，誑惑取人財物，殺害豬羊，死墮地獄，後受此報，常食小兒。

二十五、食精氣鬼。由詐爲親友，我爲汝護，令他勇力沒陣而死，竟不救護，故受斯報也。

二十六、羅刹鬼。由殺生命，以爲大會，故受此飢火所燒報。

二十七、燒食鬼。由慳嫉覆心，喜噉僧食，先墮地獄，從地獄出，受火爐燒身也。

二十八、不淨巷陌鬼。由此不淨食與梵行之人，因墮此報，常食不淨也。

二十九、食風鬼。由見出家人來乞，許而不施其食，因受此報，常患飢渴，如地獄苦也。

三十、食炭鬼。由典主刑獄，禁其飲食，因受此報，常食火炭也。

三十一、食毒鬼。由以毒食，令人喪命，因墮地獄，後出爲鬼，常飢餓，恒食毒火燒其身也。

三十二、曠野鬼。由曠野湖池，造以施人，惡口決破，令行人渴乏，（一）故受斯報，常患飢渴，火燒其身也。

三十三、塚間食灰土鬼。由盜佛華，賣已活命，故受此報，常食死人處燒屍熱灰也。

三十四、樹下住鬼。由見人種樹為施人作蔭，惡心斫伐，取財而用，故墮樹中，常被寒熱也。

三十五、交道鬼。由盜行路人糧，以惡業故，常被鐵鋸截身，因交道祭祀取食自活也。

三十六、魔羅身鬼。由行邪道，不信正真，因墮魔鬼，常破人善法也。（二）

依順正理論云：「鬼有三種：謂無、少、多。無財復有三：炬、鍼、臭口。炬口鬼者，此鬼口中常吐猛焰，熾然無絕，身如被燎多羅樹形。此為極慳所招苦果。鍼口鬼者，此鬼腹大量如山谷，口如鍼孔。雖見種種上妙飲食，不能受用，飢渴難忍。臭口鬼者，此鬼口中恒出極惡腐爛，臭氣過於糞穢。沸溢廁門，惡氣自熏，恒空嘔逆。設遇飲食，亦不能受。飢渴所惱，狂叫亂奔。少財亦有三：謂鍼毛、臭毛、癭。鍼毛鬼者，此鬼身毛堅剛鉅利，不可附近。內鑽自體，外射多身。如鹿中毒箭，怖狂走時。若逢不淨，少濟飢渴。臭毛鬼者，此鬼身毛臭甚常穢，薰爛肌骨，蒸空腸腹，衝喉變獸，荼毒難忍。攪體拔毛，傷裂皮膚，轉加劇苦。時逢不淨，少濟飢渴。言癭鬼者，謂此鬼咽惡業力故，生於大癭。如大癰腫，（三）

〔一〕「人」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正法念處經卷十六、十七。

〔三〕「如」字原作「加」，據高麗藏本改。

熱怖酸疼，更相劇鬻。臭膿湧出，爭共取食，少得充飢。多財亦有三：謂希祠、希棄、大勢。希祠鬼者，此鬼恒時往祠祀中，饗受他祭。生處法爾，時歷異方，如鳥凌空，往還無礙。由先勝解，作是希望：我若命終，諸子孫等必當祠我，資具飲食。由勝解力，生此鬼中。乘宿善因，感此祠祀。或有先世，性愛親知。爲欲皆令豐足資具，以不如法積集珍財，慳悋居心，不能布施。乘斯惡業，生此鬼中，住本舍邊便穢等處。親知追念，爲請沙門梵志孤窮供施崇福。彼鬼見已，於自親知及財物中生已有想。又自明見慳果現前，於所施田，心生淨信，相續生長，捨相應心。(一)由此便成順現法受。乘斯力故，得資具豐饒。希棄鬼者，此鬼欲恒收他所棄吐殘糞等，用充所食，亦得豐饒。謂彼宿生慳過失故，有飲食處，見穢或空。樂穢見空，(二)樂淨見穢，亦由現福。如其所應，各得豐饒飲食資具生處。法爾，所受不同，不可推徵詞到所以。(三)如地獄趣，異熟生色，斷已還續。餘趣則無。於人趣中有勝念智修梵行等。餘趣中無。如天中隨欲衆具皆現如斯等事。生處法然，不可於中求其定量。(四)大勢鬼者，大同前婆沙論說。

〔一〕「心」字，高麗藏本作「業」。

〔二〕「樂穢見空」，高麗藏本無，磧砂藏本、南藏本作「樂見穢空」。

〔三〕「詞」字，高麗藏本作「祠」。

〔四〕出阿毘達磨順正理論卷三十一。

又瑜伽論云：「鬼趣有三：一者、外障鬼。謂彼有情由習上慳，生鬼趣中，常與飢渴相應。皮肉枯槁，猶如火炭。頭髮蓬亂，脣口乾焦，常以其舌舐略口面。」二「飢渴惺惺，處處馳走。所到泉池，爲諸有情手執刀杖，護不令趣。」三「或變成膿血，自不欲飲。是名外障鬼。二者、內障鬼。謂彼有情口如針炬，其腹寬大，縱得飲食，自不能食，是名內障鬼。謂有餓鬼名猛焰鬘，隨所飲噉，皆被燒然。由此因緣，飢渴大苦，是名無障鬼。」三

若夫善名利物，感報恬愉；^{〔四〕}惡是損他，招果摧折。但善類登山，理爲難上；惡如崩墜，實可易行。是以天宮閑曠，來蹤蓋寡；地獄籠樊，往人爭湊也。

業因部第五

如智度論說：「惡有三品。但造下品之惡，即生餓鬼趣中。」^{〔五〕}依如十地論亦同此說。於十惡

〔一〕「略」字，高麗藏本作「掠」。

〔二〕「趣」字，高麗藏本作「覷」。

〔三〕出瑜伽師地論卷四。

〔四〕「恬」字，高麗藏本作「怡」。

〔五〕出大智度論卷三十。

業，隨造何業，一一先生三塗，後得人身。(二)若依正法念經說：「若起貪嫉邪佞諂曲，欺誑於他；或復慳貪，積財不施，皆生鬼道。從鬼命終，多生畜生道中。受遮吒迦鳥身，恒常飢渴，受大苦惱。唯飲天雨，仰口而承，不得更飲餘水。是故常困飢渴也。」(三)依業報差別經說：「具造十業生餓鬼中：一、身行輕惡，二、口行輕惡，三、意行輕惡，四、慳澀多貪，五、起非分惡，六、諂曲嫉妬，七、起於邪見，八、愛著資生即便命終，九、困飢而亡，(三)十、枯渴而死。以是業故，生餓鬼中。」(四)

又分別功德論云：「有諸沙門行諸禪觀，或在塚間，或在樹下。時在塚間，觀於死屍，夜見飢鬼打一死屍。沙門問曰：何以打此死屍耶？答曰：此屍困我如是，是以打之。道人曰：何以不打汝心，打此死屍？當復何益也。於須臾頃復有一天，以天文陀羅花散一臭屍。(五)沙門問曰：何爲散花此臭屍耶？答曰：我由此屍得生天上。(六)此屍即是我之善友，故來散花，報往昔恩。道人答曰：何以不散

〔一〕見十地經論卷四。

〔二〕出正法念處經卷十六。

〔三〕「困」字原作「因」，據高麗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四〕出佛爲首迦長者說業報差別經。

〔五〕「文」、「二」字，高麗藏本分別作「曼」、「此」。

〔六〕「我由」二字原作「由我」，據分別功德論改。

花汝心中，〔二〕乃散臭屍？夫爲善惡之本，皆心所爲，乃捨本求末耶。〔三〕

身量部第六

如五道經說：餓鬼形量極大者，長一由旬，頭如太山，咽內如針，頭髮蓬亂，形容羸瘦，拄杖而行。如是者極衆。最小者如有知小兒，或言三寸。中間形量，依經具說，不可備錄。〔三〕

壽命部第七

如觀佛三昧經說：「其有餓鬼極長壽者，八萬四千歲。〔四〕短則不定。依成實論：「極長壽者七萬歲。〔五〕短亦不定。若依優婆塞經說：「極長壽者一萬五千歲。如人間五千年爲餓鬼中一日一夜。

〔一〕此句高麗藏本作「何不以花散汝心中」。

〔二〕出分別功德論卷三。

〔三〕此段出處待考。

〔四〕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三。

〔五〕出成實論卷十三無常想品。

如是日夜即彼鬼壽一萬五千歲。〔一〕計此人間日月歲數，當二千七百萬歲也。若依正法念經說：「有鬼壽命五百歲。如人間十年爲餓鬼一日一夜。如是日夜壽五百歲。」〔二〕計此人間日月歲數，當一百八十八萬歲也。

好醜部第八

如婆沙論云：「鬼中好者，如有威德鬼，形容端正，諸天無異。又一切五嶽四瀆山海諸神，悉多端正，名爲好也。第二醜者，謂無威德鬼，形容鄙惡，不可具說。頡如餓狗之腔，〔三〕頭若飛蓬之亂，咽同細小之針，脚如朽槁之木。口常垂涎，鼻恒流涕，耳内生膿，眼中出血。諸如是等，名爲大醜。」〔四〕

苦樂部第九

如婆沙論說：「鬼中苦者，即彼無威德鬼。恒常飢渴，累年不聞漿水之名。豈得逢斯甘膳。設值大河，欲飲即變爲炬火。縱得入口，即腹爛焦然。如斯之類，豈不苦哉。第二鬼中樂者，即彼有威德中，

〔一〕 出優婆塞戒經卷七。

〔二〕 出正法念處經卷十六。

〔三〕 「頡」字，高麗藏本作「身」。

〔四〕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富足豐美，衣食自然。身服天衣，口餐天供。形常優縱，策乘輕馳，任情遊戲，共天何殊。如斯之類，豈不樂哉。問曰：既有斯樂，便勝於人，何故經說人鬼殊趣？答曰：經說鬼神不如人道，略述二意：一、受報分顯不及於人。爲彼鬼神晝伏夜遊故，不及於人。二、虛怯多畏不及於人。雖有威德，以報卑劣，常畏於人。縱晝夜值人，恒避路私隱。問曰：既劣於人，何得威德報同於天？（一）答：然由前身大行檀故，得受威報。由前身諂曲不實，故受斯鬼道也。（二）

貴賤部第十

如婆沙論云：「有威德者，即名爲貴；無威德者，即名爲賤。又爲鬼王者，即名爲貴；受驅使者，即名爲賤。貧富如何？答：有威德者，多饒衣食，僕使自在，即名爲富。身常區區，恒被敦役，麤食不聞，弊服難值，如斯之類，即名爲貧也。」（三）

〔一〕「於」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此段出處待考。阿毘曇毘婆沙論無此文。

〔三〕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舍宅部第十一

如婆沙論說：「有威德者，便有宮宅七寶莊嚴。一切山河諸神，悉有舍宅依之而住。無威德者，如浮遊浪鬼飢渴之徒，悉無舍宅。權依塚墓，暫止叢林，草木巖穴，是其處所。」〔一〕故莊嚴論云：「佛言：我昔曾聞有大商主子名曰億耳，入海採寶。既得迴還，與伴別宿。失伴悼惶，飢渴所逼。遙見一城，謂爲有水。往至城邊，欲索水飲。然此城者，是餓鬼城。到彼城中，四衢道頭，衆人集處，空無所見。飢渴所逼，唱言：水水！諸餓鬼輩，聞是水聲，皆來雲集。誰慈悲者，欲與我水。此諸餓鬼，身如焦柱，以髮自纏，皆來合掌，作如是言：願乞我水！億耳語言：我渴所逼，故來求水。爾時餓鬼聞億耳爲渴所逼，自行求水，希望都息，皆各長歎，作如是言：汝可不知此餓鬼城，云何此中而索水耶？即說偈言：

我等處此城，百千萬歲中，尚不聞水名，況復得飲者。譬如多羅林，熾然被火焚，我等亦如是，支節皆火然。頭髮悉蓬亂，形體皆毀破，晝夜念飲食，惶惶走十方。飢渴所逼切，張口馳求索，有人執杖隨，尋逐加楚撻，槌打不得近。我等受此苦，云何

〔二〕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能得水，以用惠施人。我等先身時，慳貪極嫉妬，不曾施一人，漿水及飲食，自物不與他，抑彼令不施，以是重業故，今受是苦惱。」（二）

感應緣略引六驗

宋司馬文宣

宋長安王胡

宋廣陵李旦

宋滎陽鄭鮮之

唐睦仁蒨

臨川諸山鬼怪

雜明俗中鬼神

宋司馬文宣，河內人也。頗信佛法。元嘉九年，丁母難。弟喪數月，（一）望旦，忽見其弟身形於靈座上，不異平日，迴遶歎嗟，諷求飲食。文乃試與言曰：汝平生時修行十善。若如經言，應得生天，若在人道。何故乃生此鬼中耶？沈吟俯仰，默然無對。文即夕夢見其弟云：生所修善，蒙報生天。旦靈床之鬼，是魔魅耳，非其身也。恐兄疑怪，故詣以白兄。文宣明旦請僧轉首楞嚴經。令人撲繫之，鬼乃逃入床下，又走戶外，形稍醜惡。舉家駭懼，冒叱遣之。鬼云：餓乞食耳。積日乃去。頃之，母靈床頭有一鬼，膚體赤色，身長壯。文宣長息孝祖與言，往反荅對周悉。初雖恐懼，末稍安習之。鬼亦轉相附狎，居處出入，殆同家人。於時京師傳相報告，往來觀者，門巷疊跡。時南林寺有僧與靈味寺僧含沙門與鬼言論，亦甚款曲。鬼云：昔世嘗爲尊貴，以犯衆惡，受報未竟，果此鬼身。去寅年有四百部鬼大行疾病。所應鍾災者，不忤道人耳。而犯橫極衆，多濫福善，故使我來監察之也。僧以食與之。鬼曰：我自有糧，不得進此食也。含曰：鬼多知。我生何來何因作道人？荅曰：人中來。出家因緣，本誓願也。問諸存亡生死所趣，略皆荅對，具有靈驗。條次繁多，故不曲載。含曰：人鬼道殊。汝既不求食，何爲久留？鬼曰：此間有一女子應在收捕，而奉戒精勤，故難可得。比日稽留，用此故也。藉亂主人，有愧不少。自此已後，不甚見形。後往視者，但聞語耳。時元嘉十年也。至三月二十八日，語文

〔一〕「數」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宣云：暫來寄住，而汝傾家營福，見畏如此，那得久留。孝祖云：聽汝寄住。何故據人先亡靈筵耶？答曰：汝家亡者各有所屬。此座空設，故權寄耳。於是辭去。(一)

宋王胡者，長安人也。叔死數載。元嘉二十三年，忽見形還家，責胡以修謹有闕，家事不理，罰胡五杖。傍人及鄰里並聞其語及杖聲，又見杖瘢迹，而不覩其形。唯胡獨得親接。(二)叔謂胡曰：吾不應死。神道須吾纂諸鬼錄。今大從吏兵，恐驚損墟里，故不將進耳。胡亦大見衆鬼紛闌于村外。(三)俄然叔辭去曰：吾來年七月七日當復暫還，欲將汝行遊歷幽途，使知罪福之報也。不須費設。若意不已，止可茶來耳。至期果還，語胡家人云：吾今將胡遊觀，觀畢，(四)當使還，不足憂也。胡即頓卧床上，泯然如盡。叔於是將胡徧觀羣山，備覩鬼怪。末至嵩高山。諸鬼遇胡，並有饌設，其品味不異世中，(五)唯薑甚脆美。胡欲懷將還，左右人笑胡云：止可此食，不得將還也。胡末見一處屋宇華曠，帳筵精整。有二少僧居焉。胡造之，二僧爲設雜果檳榔等。胡遊歷久之，備見罪福苦樂之報，乃辭歸。

〔一〕太平廣記卷三二五引。

〔二〕「獨」字原作「猶」，據太平廣記引改。

〔三〕「于」字原作「若」，據太平廣記引改。

〔四〕「觀」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五〕「其品」二字原作「餘族」，據太平廣記引改。

叔謂胡曰：汝既已知善之可修，何宜在家！白足阿練，戒行精高，可師事也。長安道人足白，故時人謂爲白足阿練也。甚爲魏虜所敬，虜主事爲師。(一)胡既奉此練，(二)於其寺中，遂見嵩山上年少僧者遊學衆中。胡大驚，與叙乖闊。問：何時來？二僧荅云：貧道本住此寺，往日不憶與君相識。胡復說嵩高之遇。此僧云：君謬耳。豈有此耶！至明日，二僧無何而去。胡乃具告諸沙門，叙說往日嵩山所見。衆咸驚怪，即追求二僧，不知所在。乃悟其神人焉。元嘉末有長安僧釋曇爽來遊江南，具說如此也。(三)

宋李旦，字世則，廣陵人也。以孝謹質素，著稱鄉里。元嘉三年正月十四日暴病，心下不冷，七日而甦。含以飲粥，宿昔復常。云：有一人持信牒來至床頭，稱府君教喚，旦便隨去。直北向行，道甚平淨。既至，城閣高麗，似今宮闕。遣傳教慰勞問。呼旦可前至大廳事上見。有三十人單衣青幘，列坐森然。一人東坐，披袍隱几。左右侍衛，可有百餘。視旦而語坐人云：當示以諸獄，令世知也。旦聞言已，舉頭四視，都失向處，乃是地獄中。見羣罪人，受諸苦報，呻吟號呼，不可忍視。尋有傳教，稱府君信：君可還去，當更相迎。因此而還。至六年正月復死，七日又活。述所見事，較略如先。或有罪

〔一〕「主」字下原重「主」字，據高麗藏本刪。

〔二〕「練」字原作「諫」，據高麗藏本改。

〔三〕太平廣記卷三三三引，未注出處。

囚寄語報家，道生時犯罪，使爲作福。稱說姓字，親識鄉伍。旦依言尋求，皆得之。又云：甲申年當行疾病，殺諸惡人。佛家弟子作八關齋，心修善行，可得免也。旦本作道家祭酒，即欲棄籙本法。道民諫制，故遂兩事，而常勸化作八關齋。(一)

宋尚書僕射蔡陽鄭鮮之，元嘉四年從大駕巡京。至都夕暴亡。乃靈語著人曰：吾壽命久盡，早應過世。賴比歲來敬信佛法，放生布施，以此功德，延駐數年耳。夫幽顯報應，有若影響。宜放落俗務，崇心大教。于時勝貴多皆聞云。右三人出冥報記也。(二)

唐睦仁舊者，趙郡邯鄲人也。少事經學，不信鬼神，常欲試其有無。就見鬼人，(三)學之十餘年，不能得見。後徙家向縣，於路見一人如天官，衣冠甚暉晔，乘好馬，從五十餘騎，(四)視仁而不言。後數見之常如此。經十年，凡數十相見。後忽駐馬呼仁，舊曰：比頻見君，情相眷慕，願與君交遊。仁即拜之。問：公何人耶？荅曰：吾是鬼耳。姓成，名景，本弘農人，(五)西晉時爲別駕。今任臨胡國

〔一〕 太平廣記卷三八二引。

〔二〕 冥報記佚文。「三」字，宜作「四」。「人」字，高麗藏本作「驗」。

〔三〕 「鬼」字原作「臭」，據高麗藏本改。

〔四〕 「十」字原作「千」，據高麗藏本、南藏本改。

〔五〕 「人」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長史。(二)仁菑問：其國何在？王何姓名？荅曰：黃河已北總爲臨胡國，國都在樓煩西北沙磧是也。其王即是故趙武靈王，今統此國，總受太山控攝，每月各使上相朝於太山。是以數來過此，與君相遇也。吾乃能有相益，令君預知禍難而先避之，可免橫害。唯死生之命，與大禍福之報，不能移動耳。仁菑從之。景因命其從騎常掌事，以是贈之。遣隨菑行，有事令先報之。即爾所不知，當來告我。於是便別。掌事恒隨逐，如侍從者。須有所問，(三)無不先知。時大業初，江陵岑之象爲邯鄲令，(三)子文本，年未弱冠，之象請仁菑於家教文本書。菑以此事告文本，仍謂曰：成長史語我：有一事羞君不得道，既與君交，亦不能不告君。鬼神道亦有食，然不能得飽，常苦飢渴。若得人食，便得一年飽。衆鬼多偷竊人食。我既貴重，不能偷之，從君請一餐。菑既告文本，文本即爲具饌，備設珍羞。菑曰：鬼不欲入人屋，可於外水邊張幕設席，陳酒食於上。文本如其言。至時仁菑見景兩客來坐，從百餘騎。既坐，文本向席再拜，謝以食之不精，亦傳景意辭謝。初文本將設食，仁菑請有金帛以贈之。文本問：是何等物？菑云：鬼所用物，皆與人異。唯黃金及絹爲得通用，然亦不如假者。以黃色塗大錫作金，以紙爲絹帛，最爲貴上。文本如言作之。及景食畢，令其從騎更代坐食。文本以所作金錢絹贈之。景深

〔一〕〔臨〕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二〕〔須〕字原作「頃」，據高麗藏本改。

〔三〕〔江〕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喜謝曰：因睦生煩郎君供給，郎君頗欲知壽命乎？文本辭云：不願知也。景笑而去。數年後仁倩遇病，不甚困篤，而又不起。月餘日，倩憑常掌事，掌事不知，便問長史。長史報云：國內不知。後月因朝太山，爲問消息，相報。至後月長史來報云：是君鄉人趙某爲太山主簿。主簿一員闕，薦君爲此官，故爲文案經紀召君耳。案成者當死。倩問：請將案出。景云：君壽應年六十餘，今始四十。但以趙主簿橫徵召耳，當爲請之。乃曰：趙主簿相問：睦兄昔與同學，恩情深至。今幸得爲太山主簿，適遇一員官闕，明府今擇人。吾已啓公，公許相用。兄既不得長生，命當有死。死遇濟會，未必當官。何惜一二十年苟生延時耶！今文書已出，不可復止。願決作來意，無所疑也。倩憂懼，病逾篤。景請倩曰：趙主簿必欲致君，君可自往太山，於府君陳訴，（一）則可以免。倩問：何因見府君？景曰：鬼者可得見耳。往太山廟東度一小嶺平地，是其都所。君往自當見之。倩以告文本，文本爲具行裝。數日景又告倩曰：文書欲成，君訴懼不可免。急作一佛像，彼文書自消。倩告文本，以三千錢爲畫一座像於寺西壁訖。（二）而景來告曰：免矣。倩情不信佛，意尚疑之。因問景云：佛法說有三世因果，此爲虛實？答曰：皆實。倩曰：即如是人死當分入六道，那得盡爲鬼。而趙武靈王及君今尚爲鬼耶？景曰：君縣內幾戶？倩曰：萬餘戶。又曰：獄囚幾人？倩曰：常二十人已下。又曰：萬戶之內有五品

〔一〕「君」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訖」字，高麗藏本作「記」。

者幾人？蒨曰：無。又曰：九品以上官幾人？蒨曰：數十人。景曰：六道之義分一如此耳。其得天道，萬無一人，如君縣內無一五品官。得人道者萬有數人，如君縣內九品數十人。入地獄者萬亦數十，如君獄內囚。唯鬼及畜生最爲多也，如君縣內課役戶。就此道中又有等級。因指其從者曰：彼人大不如我，其不及彼者尤多。蒨曰：鬼有死乎？曰：然。蒨曰：死入何道？荅曰：不知。如人知生而不知死後之事。蒨問曰：道家章醮爲有益不？景曰：道者被天帝總統六道，是謂天曹。閻羅王者，如人聞天子。太山府君如尚書令錄。五道神如諸尚書。若我輩國如大州郡。每斷人閒事，道上章謂請福，如求神之恩。天曹受之下閻羅王云：以某月日得某甲訴云云，宜盡理，勿令枉濫。閻羅敬受而奉行之，如人奉詔也。無理不可求免，有枉必當得申。何爲益也。蒨又問：佛法家修福何如？景曰：佛是大聖，無文書行下。其修福者，天神敬奉，多得寬宥。若福厚者，雖有惡道文字，（一）不得追攝。此非吾所識，亦莫知其所以然。言畢即去。蒨一二日能起便愈。文本父卒，還鄉里。蒨寄書曰：鬼神定是貪諂。往日欲郎君飲食，乃爾慫慂。比知無復利，相見殊落漠。然常掌事猶見隨。本縣爲賊所陷，死亡略盡。僕爲掌事所導，常如賊不見，竟以獲全。貞觀十六年九月八日文官賜射於玄武門，文本時爲中書侍郎，與家兄太府卿及治書侍御史馬周、給事中韋琨及臨對坐，文本自語人云爾。右一驗出冥報

〔一〕「字」字，高麗藏本作「簿」。

記。(一)

臨川聞諸山縣有妖魅來，常因大風雨，有聲如嘯，能射人。其所著者如蹄頭腫，大毒。有雌雄，雄急雌緩，急者不過半日，緩者不延經宿。其有旁人常以救之，救之小免則死。(二)俗名曰刀勞鬼。故外書云：鬼神者，其禍福發揚之驗於世者也。老子曰：「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侯王得一以爲天下貞。」(三)然則天地鬼神與我並生者也。氣分則性異，域立則形殊，(四)莫能相兼也。生者主陽，死者主陰。性之所託，各安其方。太陰之中，怪物存焉。右二條出搜神記也。(五)

韓詩外傳曰：「死爲鬼。鬼者，歸也。精氣歸於天，肉歸於土，血歸於水，脉歸於澤，聲歸於雷，動作歸於風，眼歸於日月，骨歸於木，筋歸於山，齒歸於石，膏歸於露，髮歸於草，(六)呼吸之氣復歸於

〔一〕「一」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出冥報記卷中。又太平廣記卷二八七引。

〔二〕「小免」，搜神記作「少遲」。

〔三〕出老子三十九章。

〔四〕「立」字，搜神記作「別」。

〔五〕出搜神記卷十二。「二條」應作「一條」。

〔六〕「髮」字原作「露」，據太平御覽卷八八三改。

人。〔一〕

禮記祭義曰：「宰我曰：吾聞鬼神之名，不知其所謂。子曰：氣之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至也。」〔二〕

依崔鴻十六國春秋前涼錄曰：〔三〕「張傾，安定馬氏人。初傾之殺麴儉，儉有恨言。恨言是月光見白狗，拔劍斫之，傾萎地不起。左右見儉在傍，遂乃暴卒。」〔四〕

依神異經曰：「東北方有鬼星石室，屋三百戶而共所。石傍題曰鬼門，門晝日不閉，至暮則有人語。有火星青色。」〔五〕右此四驗出其御覽。〔六〕

南陽宋定伯，年少時，夜行逢鬼，問曰：誰？鬼尋復問之：卿復誰？定伯誑之言：我亦鬼。鬼問：欲至何所？荅曰：欲至宛市。鬼言：我亦欲至宛市。遂行數里。鬼言：步行太遲，可共遞相擔

〔一〕韓詩外傳無此文，見太平御覽卷八八三鬼上引韓詩外傳。

〔二〕出禮記卷十四祭義第二十四。

〔三〕「十六」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出十六國春秋卷七十五。

〔五〕出神異經中荒經。

〔六〕御覽即修文殿御覽，北齊祖孝徵撰。已佚。

也。定伯曰：「大善！」鬼便先擔定伯數里。鬼言：「卿太重，將非鬼也。」定伯言：「我新死，故身重耳。」伯因復擔鬼，鬼略無重。如是再三。定伯復言：「我新死，不知鬼悉何所畏忌？」鬼荅言：「唯不喜人唾。」於是共行，道遇水。定伯令鬼先度，聽之了無聲音。定伯自度，漕漼作聲。鬼復言：「何以聲？」定伯曰：「新死不習度水故爾，勿怪吾也。」行欲至宛市，定伯便擔鬼著頭上，急持之。鬼大呼，聲咋咋然。索下，不復聽之。徑至宛市中，下著地，化爲一羊，便賣之。恐其變化，爲並唾之。得錢千五百，乃去。于時石崇言：「定伯賣鬼得千五百文。」右此一驗出列異傳。(一)

趙泰傳曰：「泰曾死而絕，有使二人扶而從西入趣宮治。合有三重黑門，周匝數十里，(三)高梁瓦屋。是日亦有同死者男女五六千人，皆在門外。有吏著帛單衣，持筆抄人姓名，男女左右別記。謂曰：「莫動！當將汝入呈太山府君，名簿在第二十。須臾便至。」府君西向坐，邊有持刀直衛。左右主者按名一一呼入，(三)至府君所依罪輕重斷之入獄。」(四)按抱朴子曰：「按九鼎記及青靈經並云：人物之死俱有鬼也。」

〔一〕「列」字原作「例」，據高麗藏本改。太平廣記卷三二一引。

〔二〕「十」字原作「千」，據高麗藏本改。

〔三〕「主」字，高麗藏本作「至」。

〔四〕太平廣記卷三三七引，作出冥祥記，較此爲略。

魏孫恩作逆時，吳興紛亂。一男子避急，突入蔣侯廟。始入，門木像彎弓射之，即死。行人及守廟者無不皆見。(一)右此一驗出幽冥錄。(二)

第五畜生部 此別十部

述意部 會名部 住處部 身量部 壽命部 業因部

受報部 修福部 苦樂部 好醜部

述意部第一

夫論畜生，癡報所感。種類既多，條蔓非一。(三)稟茲穢質，生此惡塗。頓罷慧明，唯多貪恚。所以蜂蠆蘊毒，蛇虺懷瞋，鴿雀嗜姪，豺狼騁暴。或復被毛戴角，抱翠銜珠。嘴距鋒芒，爪牙長利。(四)或復聽物往還，受人驅策。犬勤夜吠，雞競曉鳴，牛弊田農，馬勞行陣。肌肉於是消耗，皮膚爲之零落。

〔一〕「皆」字原作「必」，據太平廣記引改。

〔二〕太平廣記卷一九三引，作出幽明錄。

〔三〕「蔓」字，高麗藏本作「緒」。

〔四〕「牙」字，高麗藏本作「甲」。

或潛藏草澤，遂被罾羅；竄伏陂池，橫遭罾網。如是畜生，悉皆懺悔。乃至鷦鷯大質，螻蟻細軀。偃鼠飲河，鷦鷯巢木。水生陸產，羽族毛羣，錦質紫鱗，丹鰓頰尾。如此之流，悉皆代爲懺悔。當令信根清淨，捨此惡形；慧命莊嚴，復茲天報。無復驅馳之苦，永離屠割之悲。縱意逍遙，隨心放蕩。飲啄自在，鳴嘯無爲。出彼籠樊，免乎繫縛也。

會名部第二

畜生者，如婆沙論中釋：「生謂衆生，畜謂畜養。謂彼橫行，稟性愚癡，不能自立，爲他畜養，故名畜生。問曰：若以畜養名畜生者，如諸龍水陸空行，豈可爲人所養名爲畜生耶？答曰：養者義寬，具滿人間及以六天。不養者處狹，唯在人中山野澤內。又古昔諸龍亦爲人養，具在文史。今從畜養偏多，故名畜生。」^{〔一〕}

又立世論云：「畜生梵名底栗車。因諂曲業故，^{〔三〕}於中受生。故復說此道衆生多覆身行故，說名底栗車。」^{〔二〕}

〔一〕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二〕 「因」字上原衍「由」字，據立世論刪。

〔三〕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云何品。

依新婆沙論：「名爲旁生故。問：云何旁生趣？答：其形旁故行亦旁，以行旁故形亦旁，是故名旁生。有說彼諸有情由造作增上愚癡身語意惡行，往彼生彼，閼鈍故名旁生。謂此遍於五趣皆有。如捺落迦中，有無足者，如娘矩吒蟲等；有二足者，如鐵嘴鳥等；有四足者，如黑駝狗等；有無足者，如百足等。於鬼趣中，有無足者，如毒蛇等；有二足者，如鳥鴟等；有四足者，如狐狸象馬等；有多足者，如六足百足等。於人趣三洲中，有無足者，如一切腹行蟲；有二足者，如鴻鴈等；有四足者，如象馬等；有多足者，如百足等。於拘盧洲中，有二足者，如鴻鴈等；有四足者，如象馬等；無有無足及多足者，彼是受無惱害業果處故。四天王衆天及三十三天中，有二足者，如妙色鳥等；有四足者，如象馬等。餘無者如前釋。上四天中，唯有二足者，如妙色鳥等。餘皆無者，空居天處轉勝妙故。問：彼處若無象馬等者，如何爲乘？亦聞彼天乘象馬等，云何言無？答：由彼諸天福業力故，作非情數象馬等形而爲御乘，自娛樂也。」（一）

依樓炭經說：「畜生不同，大約有其三種：一魚，二鳥，三獸。於此三中一一無量。魚有六千四百種，鳥有四千五百種，獸有二千四百種。」（二）於彼經中但列總數，不別列名。正法念經種數不同，有四

〔一〕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二〕 「有」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出樓炭經。

十億，亦不列名。〔一〕

住處部第三

如新婆沙論：「問：旁生本住何處？答：本所住處在大海中。後時流轉，遍在諸趣。問：其形云何？答：多分旁側。亦有豎者，如緊捺落，畢舍遮，醯盧索迦等。問：語言云何？答：劫初成時皆作聖語。後以飲食時分有情不平等故，諂誑增上故，便有種種語，乃至有不能言者。〔三〕」

又舊婆沙論說：「畜生住處乃有邊正之別。第一正住者，或說在鐵圍兩界之間，冥闇之中；或在大海之內；或在洲渚之上。第二邊住者，謂在五趣之中。如地獄中，或有無足畜生，如彼蛇等；或有二足者，如彼烏鴟等；或有四足者，如彼狗等。此中或有實報，或有化者不定。於鬼趣中，亦有無足、二足、四足、多足畜生。謂彼有威德鬼中亦有象馬駝驢等。無威德鬼中唯有狗等。脩羅趣中，一同鬼趣中說。於天趣中，唯有二足、四足畜生，更無餘種。〔三〕然欲色二界諸天有具不具報，化畜生者一如前天中說。」

〔一〕 見正法念處經卷十八。

〔二〕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三〕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身量部第四

如菩薩處胎經云：「第一大鳥不過金翅鳥。頭尾相去八千由旬，高下亦爾。若其飛時，從一須彌至一須彌，終不中止。」（一）廣如經說。第二獸者不過於龍。如阿含經說：「難陀跋難陀二龍，其形最大。繞須彌山七匝，頭猶山頂，尾在海中。」（二）第三魚身者不過摩竭大魚。如四分律說：「摩竭大魚身長或三百由旬、四百由旬，乃至極大者長七百由旬故。」（三）阿含經云：「眼如日月，鼻如太山，口如赤谷。」（四）若依俗書，莊周說云：「有大鵬，其形極大。大鵬之背不知幾千里。將欲飛時，擊水三千里。翼若垂天之雲，搏扶搖而上，去地九萬，方乃得逝。要從北溟至於南溟，一飛六月，終不中息。」（五）此當內典小金翅鳥。俗情不測，謂言別有大鵬之鳥。俗書復說水獸大者不過巨靈之龜。其形最大，首冠蓬萊，海中遊戲。亦不說其高下長短也。此龜未同小小之摩竭，不可較其優劣也。莊周說小鳥之微，不過於鷦鷯之鳥。蚊子

〔一〕 出菩薩處胎經卷七。

〔二〕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一世紀經戰鬪品。

〔三〕 出十誦律卷三十三。作四分律誤。

〔四〕 此段出處待考。

〔五〕 出莊子卷一逍遙遊第一。

鬚上養子有卵。鬚上孚乳，其卵不落。此亦未達內曲。衆生受報極小者形如微塵，凡眼不覩。故內律云：佛令比丘澆水而飲。舍利弗乃多過而澆，猶有細蟲。因此七日不飲水，身形枯賴。佛知其故，問：汝云何賴？答佛言：佛令澆水而飲。弟子縱多過澆，以天眼觀蟲猶尚而過，如器中粟水沙。〔一〕以護生命，不敢飲水，故身賴。佛告舍利弗：若以天眼觀，一切人民無有活者。自今已後，但聽肉眼看水清淨，其內無蟲，即得開飲。故知衆生微報，處處皆遍。小者豈同鷦鷯之質大也。

壽命部第五

如毗曇說云：「畜生道中壽極長者，不過一劫。如持地龍王及伊羅鉢龍等。壽極短者，不過蜉蝣之蟲。朝生夕死，不盈一日。〔二〕中間長短，不可具述。如智度論說：「佛令舍利弗觀鵠過未前後各八萬劫，猶不捨鵠身。〔三〕故知畜生壽報長遠，非凡所測也。」

業因部第六

依業報差別經中說：「具造十業，得畜生報：一、身行惡，二、口行惡，三、意行惡，四、從貪煩惱起

〔一〕「粟」字，高麗藏本作「漂」。

〔二〕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二。

〔三〕出大智度論卷十一。

諸惡業，五、從瞋煩惱起諸惡業，六、從癡煩惱起諸惡業，七、毀罵衆生，八、惱害衆生，九、施不淨物，十、行於邪淫。〔一〕若依正法念經說：「畜生種類各各差別，業因得報亦各不同。」〔二〕備如經說，不可具述。若依地持，具造十惡，一一能令衆生墮於地獄、畜生、餓鬼中；〔三〕後得人身，猶有習報。〔四〕具如餘篇中說。〔五〕

受報部第七

依賢愚經云：「爾時有諸估客欲詣他國。其諸商人共將一狗，至於中路，衆賈頓息。伺人不看，狗便盜肉。衆人瞋打而折其脚，棄野而去。時舍利弗天眼見狗癡躑飢餓，困篤垂死。著衣持鉢，入城乞食。得已持出，飛至狗所。慈心憐愍，以食施與。狗得其食，活命歡喜。即爲狗說微妙之法，狗便命終生舍衛國婆羅門家。後舍利弗獨行乞食，婆羅門見而問言：尊長獨行，無沙彌耶？舍利弗言：我無沙

〔一〕出佛爲首迦長者說業報差別經。

〔二〕見正法念處經卷十八至二十一。

〔三〕中「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見十地經論卷四。作地持論誤。

〔五〕「如」字原作「其」，據高麗藏本改。

彌。聞卿有子，當用見與。婆羅門言：我有一子，字曰均提。年既孤幼，不任使令。比前長大，當用相與。後至七歲，以其兒付令使出家。便受其兒，將至祇洹，聽爲沙彌。漸爲說法，心開意解，得阿羅漢果，功德悉備。均提沙彌始得道已，自以智力觀過去世，本造何行，遭聖獲果。觀見前身作一餓狗，蒙和尚恩，今得人身，并獲道果。欣心內發而自念言：我蒙師恩，得脫諸苦。今當盡身供給所須。求作沙彌，不受大戒。佛告阿難：由過去世迦葉佛時，均提出家少年聲好。善巧讚唄，人所樂聽。有一老僧，音聲濁鈍，不能經唄，已得羅漢，功德皆具。年少比丘自恃好聲，見而訶之：聲如狗吠。時老比丘便呼年少：汝識我不？我得羅漢，儀式悉具。年少聞說，心驚毛豎，惶怖自責。即於其前，懺悔過咎。由其惡言，五百世中常受狗身。由其出家持淨戒故，今得見我，蒙得解脫。」（二）

又智度論云：「愚癡多故，受蚯蚓、蜣螂、螻蛄、鴿鷲、角鴞之屬，諸駭蟲鳥。」（三）龍樹菩薩或云：姪欲情多故受驚身。（三）或云：愚癡多故亦受驚身。（四）問：此二驚身爲同爲異？答：謂習欲生者，是水鳥鳬鴨之流。習癡生者，是陸鳥鴝鵒之類者。或晝見夜亦見，由欲生故，恒多連飛，並汎鳥之類。

〔一〕出賢愚因緣經卷十三沙彌均提品。

〔二〕出大智度論卷十六。

〔三〕「多故」二字原作「欲」，據高麗藏本改。

〔四〕「驚」字原作「驚」，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下同。

者。或夜見晝不見，由癡生故，恒多夜遊。伺鼠鴟亦二種：習欲生者是老鴟，則晝見夜不見；習癡生者是角鴟，（二）則夜見晝不見。

又長阿含及增一經云：「金翅鳥有四種：一卵生，二胎生，三濕生，四化生。皆先大布施，由心高凌虛，苦惱衆生，心多瞋慢，生此鳥中。有如意寶珠以爲瓔珞，變化萬端，無事不辦。身高四十里。衣廣八十里，長四十里，重二兩半。食龍鼉蟲蠃以爲段食。」涅槃經云：「能食能消一切魚金銀等寶，唯除金剛也。」（三）洗浴衣服爲細滑食。亦有婚姻，兩身相觸以成陰陽。壽命一劫，或有減者。大海北岸一樹，名究羅瞋摩，高百由旬，蔭五十由旬。樹東有卵生龍宮，卵生金翅鳥宮；樹南有胎生龍宮，胎生金翅鳥宮；樹西有濕生龍宮，濕生金翅鳥宮；樹北有化生龍宮，化生金翅鳥宮。各各縱廣六千由旬，莊飾其上。若卵生金翅鳥飛下海中，以翅搏水，水即兩披。深二百由旬，取卵生龍，隨意而食之。」華嚴經云：「此鳥食龍所崩之風，風若入人眼，人眼則失明。」（三）故不來人間，恐損人眼也。（四）胎濕化等亦復如是。」涅槃經云：「唯不能食受三歸

（一）「習」字下原衍「欲」字，據高麗藏本刪。

（二）出大般涅槃經卷十二。

（三）「則」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出大智度論卷七十二。作華嚴經誤。

者。〔一〕有化龍子於六齋日受齋八禁。時金翅鳥欲取食之，銜上須彌山北大鐵樹上，高十六萬里，求覓其尾，了不可得。鳥聞亦受五戒。〔二〕

又觀佛三昧經云：「金翅鳥王，名曰正音。於衆羽族，快樂自在。於閻浮提日食一龍王及五百小龍。於四天下更食，日日數亦如上。周而復始，經八千歲。死相既現，諸龍吐毒，不能得食。飢逼悼惶，求不得安。至金剛山，從金剛山直下，從大水際至風輪際。爲風所吹，還上金剛山。〔三〕如是七返，然後命終。以其毒故，令十寶山同時火起。難陀龍王懼燒此山，即降大雨，滴如車軸。鳥肉消盡，唯餘心存。心又直下，七返如前，住金剛山。難陀龍王取爲明珠，轉輪聖王得爲如意珠。若人念佛，心亦如是。〔四〕」

又樓炭、長阿含經等云：「龍還有四。皆先多瞋恚，心曲不端，大行布施，今受此形。由施福故，以七寶爲宮。宮之所在，如前金翅鳥中說也。身高四十里。衣長四十里，廣八十里，重二兩半。神力自在，百味飲食。最後一口，變爲蝦蟆。若自化眷屬，發於道心，乞施皂衣，能使諸龍各興供養者，沙不雨身，及離

〔一〕出大般涅槃經卷十二。

〔二〕出長阿含經卷十九、增一阿含經卷十九。

〔三〕「山」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出觀佛三昧經卷一。

衆患。亦能變身爲蛇等，不遭蝦蟇及金翅鳥也。食龍龜魚鼈以爲段食。洗浴衣服爲細滑食。亦有婚姻，身相觸以成陰陽。壽命一劫，或有減者。得免金翅鳥食，唯有十六王：一、娑竭，二、難陀，三、跋難陀，四、伊那婆羅，五、提頭賴吒，六、善見，七、阿盧，（二）八、迦句羅，九、伽毗羅，十、阿波羅，十一、伽窰，十二、瞿伽窰，十三、阿耨達，十四、善住，十五、憂賤伽波頭，十六、得叉迦。（二）

又樓炭、華嚴經云：「娑竭龍王住須彌山北大海底。宮宅縱廣八萬由旬，七寶所成。牆壁七重，欄楯羅網，嚴飾其上。園林浴池，衆鳥和鳴。金壁銀門，門高二千四百里，廣二千二百里。彩畫殊好，常有五百鬼神之所守護。能隨心降雨，羣龍所不及。住淵湧流入海，青瑠璃色。」（三）

又海龍王經云：「龍王白佛言：我從劫初正住大海，從拘樓秦佛時，大海之中，妻子甚少。今者海龍眷屬繁多。佛告龍王：其於佛法出家違犯戒行，（四）不捨直見，不墮地獄。如斯之類，壽終已後，皆生龍中。佛告龍王：拘樓秦佛時，九十八億居家出家違其禁戒，皆生龍中。拘那含牟尼佛時，八十億居家出家，毀戒恣心，壽終之後，皆生龍中。迦葉佛時六十四億居家出家犯戒，皆生龍中。於我世中九

（一）「盧」字原作「虛」，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大樓炭經卷四、長阿含經卷十九、二十。

（三）出大樓炭經卷三、長阿含經卷十九。作華嚴經誤。

（四）「違犯戒行」原作「違戒犯行」，據高麗藏本改。

百九十億居家出家鬪諍誹謗經戒，〔一〕死生龍中。今已有出者。以是之故，在大海中諸龍妻子眷屬，不可稱計。泥洹後多有惡優婆塞，違失禁戒，當生龍中，或墮地獄。〔二〕

又僧護經云：「爾時世尊告僧護比丘：汝於海中所見龍王，受此龍身，牙甲鱗角，其狀可畏，臭穢難近。以畜生道障出家法，不能得免金翅鳥王之所食噉。龍性多睡，有五法不能隱身：一生時，二死時，三姪時，四瞋時，五睡時。復有四毒不能如法：一、以聲毒故，不能如法。若出聲者，聞則害人。二、以見毒故，不能如法。若見身者，必能害人。三、以氣毒故，不能如法。若彼氣噓，必能害人。四、以觸毒故，不能如法。若觸身者，必能害人。〔三〕

修福部第八

如菩薩處胎經云：「佛告智積菩薩：吾昔一時無央數劫爲金翅鳥王。七寶宮殿，後園浴池，皆七寶成。心得自在，如轉輪王。乃能入海，求龍爲食。時彼海中有化生龍子，於其齋日，奉持八禁。時金翅鳥王身長八千由旬，左右兩翅各長四千由旬。以翅斫海取龍，水未合須臾，飛銜龍出。鳥欲食龍時，

〔一〕「出家」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海龍王經卷二授決品。

〔三〕出因緣僧護經。

先從尾而吞。到須彌山北有大鐵樹，高下六萬里。銜龍至彼，欲得食噉。求龍尾，不知處。以經日夜，明日龍始出尾，語金翅鳥：「化生龍者，我身是也。我不持八齋法者，汝即灰滅。時金翅鳥聞，悔過自責。佛之威神，甚深難量。我有宮殿，去此不遠。共我至彼，以相娛樂。龍即隨鳥，至宮觀看。今此眷屬不聞如來八關齋法，唯願指授禁戒威儀。若壽終後，得生人中。爾時龍子具以禁戒法，便讀誦之。即於鳥宮而說頌曰：

我是龍王子，修道七萬劫。以針刺樹葉，犯戒作龍身。我宮在海內，亦以七寶成。

摩尼玻瓈珠，明月珠金銀。可隨我到彼，觀看修佛事。復益善根本，慈潤悉周遍。

爾時鳥聞龍子所說受八關齋法，口自發言：「從今以後盡形壽不殺生，如諸佛教。金翅鳥眷屬受三自歸已，即從龍子到海宮殿。彼有七寶塔，諸佛所說諸法深藏，別有七寶函，滿中佛經。見諸供養，猶如天上。龍子語鳥：「我受龍身，劫壽未盡。未曾殺生，燒觸水性。時龍子龍女心開意解。壽終之後，皆當得生阿彌陀佛國。」〔一〕

苦樂部第九

如經說云：如有福龍，依報快樂。具足妻妾、妓女、衣服、飲食、象馬、七珍，無不備有。優樂自在，過逾於人。乃至六欲天中，亦有鳥獸，自在受樂。亦有薄福諸龍，日別熱沙搏身，^(一)爲諸小蟲之所啖食。又如人間畜生，驅策鞭打，擔輕負重，馳聘走使，不得自在。乃至水陸空行，乏少水草，共相殘害。又復鐵圍山間，兩界畜生，恒居暝冥，^(二)受苦無間，無暫時樂。如是諸苦，不可具陳。^(三)

好醜部第十

如經說云：如龍、驥、麟、鳳、孔雀、鸚鵡、山雞、畫雉，爲人所貴，情希愛樂。如獼猴、豺、狼、虎、蛇、蚺、蜮、服鳥、梟、鴟等，人所惡見，不喜聞音。如是好醜，陳列難盡。貴賤可知，不可具述。^(四)

〔一〕「搏」字，高麗藏本作「爆」。

〔二〕「暝冥」，高麗藏本作「暗冥」。

〔三〕此段出處待考。

〔四〕此段出處待考。

感應緣略引其七

黃初有魅怪

蜀山有猓國怪

越山有鳥怪

季桓子井有羊怪

晉懷瑤家地有大怪

高辛氏時有狗怪

西國行記人畜交孕怪

魏黃初中，頓丘界有人騎馬夜行，見道中有物，大如兔，兩眼如鏡，跳梁遮馬，令不得前。人遂驚懼墮馬，魅便就把捉，驚怖暴死。良久得甦，甦已，失魅不知所在。乃便上馬，前行數里，逢一人，相問訊已，說向者事變如此。今相得爲伴，甚佳歡喜。人曰：我獨行，得君爲伴，快不可言。君馬行疾，且前，我在後隨也。遂共行。語曰：向者物何如，乃令君懼怖耶？對曰：其身如兔，兩眼如鏡，形甚可惡。

伴曰：試顧視我耶？人顧視之，猶復是也。魅便跳上馬，人遂墮地怖死。家人怪馬獨歸，即行推見，（二）於道得之。宿昔乃甦，說狀如是。（三）

蜀中西南高山之上，有物，與猴相類，長七尺，能作人行，善走逐人，名曰猢猻。一名馬化，或曰獼獼。伺道行婦女有長者，（三）輒盜取將去，人不得知。若有行人經過其旁，皆以長繩相引，猶故不免。此物能別男女氣臭，故取女，男不知也。（四）若取得人女，則爲家室。其無子者，終身不得還。十年之後，形皆類之，意亦迷惑，不復思歸。若有子者，輒抱送還其家。產子皆如人形。有不養者，其母輒死。故懼怕之，無敢不養。及長，與人不異。皆以楊爲姓。故今蜀中西南多諸楊，率皆是猢猻馬化之子孫也。（五）

越地深山中有鳥，大如鳩，青色，名曰治鳥。（六）穿大樹作巢，如五六升器。戶口徑數寸，周飾以土

〔一〕「見」字，搜神記作「索」，高麗藏本作「覓」。

〔二〕出搜神記卷十七。

〔三〕「長」字，搜神記作「美」。

〔四〕「知」字，搜神記作「取」。

〔五〕出搜神記卷十二。

〔六〕「治」字，搜神記作「冶」。

堦，赤白相分，狀如射侯。伐木者見此樹，即避之去。或夜冥不見鳥，鳥亦知人不見，便鳴喚曰：咄，咄，上去。明日便急上去。咄，咄，下去。明日便宜急下。若不使去，但言笑而不可已者，（二）人可止伐也。若有穢惡及其所止者，則有虎通夕來守。人不去，便傷害人。此鳥白日見其形，是鳥也。夜聽其鳴，亦鳥也。時有觀樂者，便作人形，長三尺。至澗中取石蟹，就人火炙之，人不可犯也。越人謂此鳥是越祝之祖也。（三）

季桓子穿井，獲如土缶，其中有羊焉。使問之仲尼曰：吾穿井而獲狗，何耶？仲尼曰：以丘所聞，羊也。丘聞之，木石之怪，蚯蚓蝮蛇；（三）水中之怪，是龍罔。（四）土中之怪曰賁羊。夏鼎志曰：罔象如三歲兒，赤目，黑色，大耳，長臂，赤爪，索縛則可得食。王子曰：木精爲遊光，金精爲清明也。（五）

〔一〕「不」字原闕，據搜神記補。

〔二〕出搜神記卷十一。

〔三〕「蚯蚓」二字，高麗藏本作「驅蛟」，搜神記作「夔」字。

〔四〕「罔」字下，搜神記有「蝮」字，上無「是」字。

〔五〕出搜神記卷十一。

晉元康中，吳郡婁縣懷瑤家，忽聞地中有犬子聲隱。(一)其聲，(二)上有小穿，(三)大如蟻。(四)瑤以杖刺之，入數尺，覺如物。乃掘視之，得犬子，雌雄各一，目猶未開，形大於常犬也。哺之而食。左右咸往觀焉。長老或云：此名犀犬，得之者令家富昌，宜當養之。以目未開，還置穿中。(五)覆以磨礱。宿昔發視，左右無孔，遂失所在。瑤家積年無他禍福也。大興中，吳郡府舍中又得二枚物如初。其後太守張茂爲吳興兵沈充所殺。(六)尸子曰：地中有犬，名曰地狼。有人，名曰無傷。夏鼎志曰：掘地而得狗，名曰賈。掘地而得豚，名曰邪。掘地而得人，名曰聚。聚，無傷也。此物之自然，無謂鬼神而怪之。然則賈與地狼名異，(七)其實一物也。淮南萬畢曰：千歲羊肝，化爲地宰。蟾蜍得菰，卒時爲鶉。此皆因氣作以相感而惑也。(八)

- (一)「犬子聲隱」，搜神記作「犬聲隱隱」。
- (二)「其聲」二字，搜神記作「視聲發處」。
- (三)「穿」字，搜神記作「竅」。
- (四)「蟻」字下，搜神記有「穴」字。
- (五)「穿」字，搜神記作「竅」。
- (六)「張茂」，搜神記作「張懋」。「沈充」二字原闕，據搜神記補。
- (七)「賈」字原闕，據搜神記補。
- (八)「氣作以相感而惑也」，搜神記作「氣化以相感而成也」。出搜神記卷十二。

高辛氏有老婦人，居於王宮，得耳疾歷時。醫爲挑治，出頂蟲，大如繭。婦人去後，置以瓠離，覆之以盤。俄爾頂蟲乃化爲犬，其文五色，因名盤瓠，遂畜之。時戎吳盛強，數侵邊境。遣將征討，不能擒勝。乃募天下有能得戎吳將軍首者，購金千斤，封邑萬戶，又賜以少女。後盤瓠銜得一頭，將造王闕。王診視之，即是戎吳。爲之柰何？羣臣皆曰：盤瓠是畜，不可官秩，又不可妻。雖有功，無施也。少女聞之，啓王曰：大王既以我許天下矣。盤瓠銜首而來，爲國除害，此天命使然，豈狗之智力哉。王者重言，霸者重信。不可以子女微軀，而負明約於天下，國之禍也。王懼而從之，令少女隨盤瓠。盤瓠將女上南山，草木茂盛，盤瓠無人行迹。於是女解去上衣，盤瓠爲僕豎之扮，著獨撈之衣，盤瓠隨盤瓠昇山入谷，止于石室之中。王悲思之，遣往視覓，天輒風雨，嶺震雲晦，往者莫至。蓋經三年，產六男六女。盤瓠死後，自相配偶，因爲夫妻。盤瓠織績木皮，盤瓠染以草實，好五色衣服，裁制著用。經後母歸，以

〔一〕「草」上原衍「山」字，據搜神記刪。

〔二〕「上衣」二字，搜神記作「衣裳」。

〔三〕「撈」字，搜神記作「力」。

〔四〕「夫」字原作「次」，據高麗藏本改。

〔五〕「績」字原作「積」，據搜神記改。

語王。王遣追之男女，(一)天不復雨。衣服襦褌，言語侏離，飲食蹲踞，好山惡都。王順其意，有詔賜以名山廣澤，號曰蠻夷。蠻夷者，外癡內黠，安土重賜。(二)以其受異氣於天命，故待以不常之律。田作賈販，無關繙符傳租稅之賦。有邑君長，皆賜印綬。冠用獼皮，取其遊食於水。今即梁漢巴蜀武陵長沙廬江羣夷是也。用糝雜魚肉，(三)叩槽而號，每祭盤瓠，其俗至今。故世稱：赤髀橫額，(四)盤瓠子孫。(五)右六條出搜神記也。

樊法師西國記云：「僧伽羅國，雖非印度之國，路次附出。此國本寶渚也。多有珍寶，栖止鬼神。其後南印度有一國王女聘鄰國，吉日送歸，路逢師子，侍衛之徒，棄女逃難，女居叢中，心甘喪命。時師子王負女而去，入深山，處幽谷，捕鹿採果，以時資給。既積歲月，遂孕男女，形貌同人，性種畜也。男漸長大，力格猛獸。年方弱冠，人智斯發，請其母曰：我何謂乎？父則野獸，母乃是人。既非族類，如何配偶。母乃述昔事以告其子曰：人畜殊途，宜速逃逝。曰：我先已逃，不能自濟。其子於後逐師子父，

〔一〕「追之」二字，搜神記作「使迎諸」。

〔二〕「賜」字，搜神記作「舊」。

〔三〕「糝」字原作「參」，據搜神記改。

〔四〕「髀」字原作「髀」，據搜神記改。「額」字，搜神記作「額」。

〔五〕出搜神記卷十四。

登山踰嶺，察其遊止，可以逃難。伺父去已，遂擔負母，下趣人里。母曰：「宜各慎密，勿說事源。人或知聞，輕鄙我等。」於是父國、國非家族，宗祀已滅，投寄邑人。人謂之曰：「爾曹何國人也？」曰：「我本此國，流離異域，子母相攜，來歸故里。人皆哀愍，更共資給。其師子王還無所見，追戀妻兒，憤恚既發，便出山谷，往來村邑，咆哮震吼，暴害人物，殘毒生類。邑人輒出，遂取而殺。擊鼓吹貝，負弩持鉞，羣從成旅，然後免害。其王懼仁化之不洽也，乃縱獠者，期於擒獲。王躬率四兵，衆以萬計，掩捕林藪，彌跨山谷。師子震吼，人畜辟易。既不擒獲，尋復招募。其有擒執師子除國害者，當酬重賞，式旌茂績。子聞王之令，乃謂母曰：「飢寒已久，宜可應募。或有所得，以相撫育。」母言：「不可！若是彼獸，雖是畜也，猶是汝父。豈以艱辛而興逆害父。」子曰：「人畜異類，禮義安在！既以違阻，此心何冀。」乃抽小刀，出應招募。是時千衆萬騎，雲屯霧合。師子踞在林中，人莫敢近。子即其前，父遂馴伏。於是乎親愛忘怒，乃剗刃於腹中，尚懷慈愛，猶無忿毒，乃至剗腹，含苦而死。」王曰：「斯何人哉，若此之異也。誘之以福利，震之以威禍，然後具陳始末，備述情事。」王曰：「逆哉！父而尚害，況非親乎！畜種難馴，兇情易動。除民之害，其功大矣，斷父之命，其心逆矣。重賞以酬其功，遠放以誅其逆。則國典不虧，王言不貳。」於是裝二大舩，多儲糧糗。母留在國，周給賞功。子女各從一舟，隨波飄蕩。其男舩泛海

〔一〕「含」字原作「舍」，據高麗藏本、碓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至此寶渚，見豐珍玉，便於中止。其後商人採寶，復至渚中。^{〔一〕}乃殺其商主，留其子女。如是繁息，子孫衆多。遂立君臣，以位上下。連都築邑，據有疆域。以其先祖擒執師子，因舉元功而爲國號。其女舩者泛至波刺斯西，神鬼所魅，產育羣女。故今西大女國是也。^{〔二〕}故師子國人形貌卑黑，方頤大額，情性獷烈，安忍鳩毒。斯亦猛獸遺種，故其人多勇健，斯一說也。若據佛法所記，則依起世經，昔此寶洲大鐵城中五百羅刹女之所居也。^{〔三〕}

又：「屈支國東境城北天祠前，有大龍池。諸龍易形，交合牝馬，遂生龍駒之子。方乃馴駕，所以此國多出善馬。聞諸先志曰：近代有王，號曰金華。政教明察，感龍馭乘。王欲終沒，鞭觸其耳，因即潛隱，以至千金城中，無井取彼池水。龍變爲人，與諸婦人會，生子驍勇，走及奔馬。如是漸染，人皆龍種。恃力作威，不恭王命。王力乃引構突厥殺此人，少長俱戮，略無遺類。城今荒蕪，人煙斷絕。」^{〔四〕}

右一驗出柴法師傳。

述曰：數見愚俗邪說之人云：貴賤不同，人畜殊別。何有人作畜生，畜生作人。佛說虛誑，恐不

〔一〕「復」字原作「後」，據高麗藏本改。

〔二〕「西」字原作「四」，據高麗藏本改。

〔三〕出大唐西域記卷十一。

〔四〕出大唐西域記卷一。

依實。若汝守愚不信佛言者，何故前列俗典書史，具述目驗所覩，豈亦不信？如行恩舍忍，即同楚子蛭，痼疾皆愈；宋公不禱，妖星夕退。若也行惡，如漢鳩趙王如意，蒼狗成肉；齊殺彭生，立豕爲祟。近事尚然，況復行因，善惡業報，昇沉殊趣，累劫受殃也。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七

第六地獄部

此別八部

迷意部

會名部

受報部

時量部

典主部

王都部

業因部

誠勗部

迷意部第一

夫論地獄幽酸，特爲痛切。刀林聳日，劍嶺參天，〔一〕沸鑊騰波，炎爐起焰，鐵城晝掩，銅柱夜然。如此之中，罪人遍滿。周樟困苦，悲號叫喚。牛頭惡眼，獄卒凶牙。長叉拄肋，肝心確擣，猛火逼身，肌

〔一〕「天」字原作「大」，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膚淨盡。或復春頭擣脚，煮魄烹魂，裂膽抽腸，屠身膾肉。如斯之苦，何可言念。於是沈浮鑊湯之裏，偃仰爐炭之中；肉盡戈劍之端，骨碎枯形之側。鐵床之上，詎可安眠；銅柱之間，何宜久附。眼中帶火，啼淚不垂，口裏含煙，叫聲難出。如此之處，猶爲輕者。所以寒冰之內，儻遇溫風；炭火之中，若蒙涼氣。便爲歡樂，即復欣然。脫在阿鼻，稟形始奇。酸楚鐵牆，縱廣八萬由旬。爆發震駭，^(一)臭煙蓬勃。如魚在鐵，脂血焦然，間無暫樂，^(二)觸緣皆苦。動轉不得，纏縛甚嚴。東西交過，上下通徹。此間劫燒，徙寄他方。他方劫盡，還歸此處。如是展轉，經無量劫。願今修福，^(三)悉皆懺悔。當願鑊湯清淨，變作華池；爐炭氛氲，化成香蓋。危昂劍樹，即是瓊林；翦鬱刀山，真如鷲嶺。銅柱變色，永暨法幢；鐵網改形，方開淨土。牛頭擲刃，更受三歸；獄卒棄鞭，還持五戒。怨家和解，寧有帶忿之容；債主歡喜，人無含瞋之色。亡頭失首之客，藉此完全；粉骨糜筋之士，因茲平復也。

會名部第二

問曰：云何名地獄耶？答曰：依立世阿毗曇論云：「梵名泥犁耶，以無戲樂故，又無喜樂故，又無

〔一〕「駭」字原作「骸」，據高麗藏本改。

〔二〕「問」字原作「聞」，據高麗藏本改。

〔三〕「今」字，高麗藏本作「令」。

行出故，又無福德故，又因不除離惡業故，故於中生。復說此道於欲界中最爲下劣，名曰非道。因是事故，故說地獄名泥犁耶。」〔二〕如婆沙論中名不自在。謂彼罪人爲獄卒阿傍之所拘制，不得自在，故名地獄。亦名不可愛樂，故名地獄。又地者，底也。謂下底萬物之中，地最在下，故名爲底也。獄者，局也。謂拘局不得自在，故名地獄。又名泥犁者，梵音此名無有。謂彼獄中無有義利，故名無有也。〔三〕

問曰：地獄多種，或在地下，或處地上，或居虛空，何故並名地獄？答曰：舊翻地獄，名狹處局，不攝地空。今依新翻經論，梵本正音，名那落迦，或云捺落迦。此總攝人處苦盡，故名捺落迦。故新婆沙論云：「問：何故彼趣名捺落迦？答：彼諸有情無悅、無愛、無味、無利、無喜樂，故名那落迦。或有說者：由彼先時造作增長增上暴惡身語意惡行，往彼令彼相續，故名捺落迦。有說：彼趣以顛墜故名捺落迦。如頌言：

顛墜於地獄， 足上頭歸下，
由毀謗諸仙， 樂寂修苦行。

有說：捺落名人，迦名爲惡。惡人生彼處，故名捺落迦。問：何故最下大者名無間耶？答：彼處恒受苦受，無喜樂間，故名無間。問：餘地獄中豈有歌舞飲食受喜樂異熟故，不名無間耶？答：餘地獄中，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六云何品。

〔二〕 出阿毘曇毘婆沙論卷七。

雖無異熟喜樂，（二）而有等流喜樂。如於施設論說：等活地獄中有時涼風所吹，血肉還生。有時出聲唱言：等活。彼諸有情，欬然還活。準於如是，血肉生時及還活時，暫生喜樂，閒苦受故，不名無間也。（三）

受報部第三

如新婆沙論云：「問曰：地獄在何處？答曰：多分在此贍部洲下。云何安立？有說：從此洲下四萬踰繕那，至無間地獄底。無間地獄縱廣高下各二萬踰繕那。次上一萬九千踰繕那中，安立餘七地獄。謂次上有極熱地獄，次上者熱地獄，次上有大嗥叫地獄，次上有嗥叫地獄，次上有衆合地獄，次上有黑繩地獄，次上有等活地獄。此地獄一一縱廣萬踰繕那。次上餘有一千踰繕那，五百踰繕那是白堊，五百踰繕那是泥。有說：從此泥下有無間地獄在於中央，餘七地獄周圍迴繞，如今聚落圍繞大城。」

問曰：若爾施設論說當云何通？如說：贍部洲周圍六千踰繕那三踰繕那半。一一地獄其量廣大，云何於此洲下得相容受。答曰：此贍部洲上尖下闊，猶如穀聚，故得容受。由此經中說四大海漸入漸深。又一一大地獄有十六增，謂各有四門，一一門外各有四增。一、塘煨增，謂此增內塘煨沒膝。

（一）「熟」字原作「氣」，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二、屍糞增，謂此增內屍糞泥滿。三、鋒刃增，謂此增內復有三種：一刀刃路，謂於此中仰布刀刃以爲道路；二劍葉林，（二）謂此林上純以鋸利劍刃爲葉，三鐵刺林，謂此林上有利鐵刺，長十六指。刀刃路等三種雖殊，而鐵林同，故一增攝。四、烈河增，謂此增內有熱鹹水。并本地獄以爲十七。如是八大地獄并諸眷屬便有一百三十六所。是故經說有一百三十六捺落迦。」（二）

故長阿含經云：「大地獄其數總八，其八地獄各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如四天下外有八萬天下而圍繞，八萬天下外復有大海，海外復有大金剛山。山外復有山，亦名金剛。樓炭經云大鐵圍山。二山中間日月神天威光並不照。八大地獄者：一想，二黑繩，三埤壓，（三）四叫喚，五大叫喚，六燒炙，七大燒炙，八無間。樓炭及餘經名有不同者，（四）猶翻有訛正，大意並同也。

第一想地獄十六者。其中衆生手生鐵爪，遞相瞋忿，以爪相鬪，應手內墮，想以爲死，故名其想。復次其中衆生懷害想，手執刀劍，遞相斫刺，剝割，身碎在地，想謂爲死。冷風來吹，尋復活起。彼自想言：我今已活。久受罪已，出想地獄，惺惺求救，不覺忽到黑沙地獄。熱風暴起，吹熱黑沙，來著

〔一〕〔二〕字原作〔三〕，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三〕「埤」字原作「堆」，據高麗藏本改。

〔四〕「名」字原作「各」，據高麗藏本改。

其身，燒皮徹骨。身中焰起，迴旋周還，身燒焦爛。其罪未畢，故使不死。久受苦已，出黑沙地獄，到沸屎地獄。有沸屎鐵丸，自然滿前。驅迫罪人，使把鐵丸，燒其身手。復使撮著口中，從咽至腹，通徹下過，無不焦爛。有鐵嘴蟲，啖肉達髓，苦毒無量。受罪未畢，復不肯死。久受苦已，出沸屎獄，到鐵釘地獄。獄卒撲之，偃熱鐵上，舒展其身，以釘釘手足，周遍身體，盡五百釘。苦毒號吟，猶不復死。久受苦已，出鐵釘地獄，到飢鐵地獄。即撲熱鐵上，銷銅灌口，從咽至腹，通徹下過，無不焦爛。餘罪未盡，猶復不死。久受苦已，出飢地獄，到渴地獄。即撲熱鐵上，以熱鐵丸，著其口中，燒其脣舌，通徹下過，無不焦爛，苦毒啼哭。久受苦已，出渴地獄，到一銅鍔地獄。(一)獄卒怒目，捉罪人足，倒投鍔中，隨湯涌沸，上下迴旋，身壞爛熟，萬苦並至，故令不死。久受苦已，出一銅鍔，至多銅鍔地獄。捉罪人足，倒投鍔中，隨湯涌沸，上下迴旋，舉身壞爛。以鐵鉤取，置餘鍔中。悲叫苦毒，故使不死。久受苦已，出多銅鍔地獄，至石磨地獄。捉彼罪人，撲熱石上，舒展手足，以大熱石，壓其身上，迴轉揩磨，骨肉糜碎，苦毒切痛，故使不死。久受苦已，出石磨獄，至膿血地獄。膿血沸涌，罪人於中，東西馳走，湯其身體，頭面爛壞。又取膿血，食之通徹下過，苦毒難忍，故令不死。久受苦已，乃出膿血獄，至量火地獄。有大火聚，其火焰熾，驅迫罪人，手把熱鐵斗，以量火聚，遍燒身體，苦熱毒痛，吟呻號哭，故令不死。久受苦已，出

〔一〕「鍔」字，高麗藏本作「鍔」。下同。

量火獄，到灰河地獄。縱廣深淺，各五百由旬。灰湯涌沸，惡氣熒烜，迴波相搏，聲響可畏。從底至上，鐵刺縱橫。其河岸上，有劍樹林，枝葉華實，皆是刀劍。罪人入河，隨波上下，迴覆沉沒。鐵刺刺身，內外通徹，膿血流出，苦痛萬端，故令不死。乃出灰河，至彼岸上，到劍樹林。被劍割刺。身體傷壞。復有豺狼，來噬罪人，生食其肉。走上劍樹，時劍刃下向；下劍樹時，劍刃上向。手攀手絕，足踏足斷，皮肉墮落，唯有白骨，筋脉相連。時劍樹上有鐵嘴鳥，啄頭食腦，苦毒號叫，故使不死。還入灰河，隨波沉沒。鐵刺刺身，苦毒萬端，皮肉爛壞，膿血流出。唯有白骨，浮漂於水，冷風來吹，尋便起立。宿對所牽，不覺忽至鐵丸地獄。有熱鐵丸，獄鬼驅使捉之，手足爛壞，舉身火然。萬毒並至，故令不死。久受苦已，乃出鐵丸地獄，至斤斧地獄，捉此罪人撲熱鐵上。以熱鐵斤斧，斫其手足耳鼻舌身體。苦毒號叫，猶不令死。久受罪已，出斤斧地獄，至豺狼地獄。有羣豺狼，競來齧噬。(一)肉墮骨傷，膿血流出，苦痛萬端，故令不死。久受苦已，乃出豺狼地獄，至劍樹地獄。入彼劍林，有暴風起，吹劍樹葉，墮其身上。頭面身體，無不傷壞。有鐵嘴鳥，啄其兩目。苦痛悲號。故使不死。久受苦已，乃出劍樹地獄，至寒冰獄。有大寒風，吹其身上，舉體凍傷，皮肉墮落，苦毒叫喚，然後命終，身爲不善，口意亦然，斯墮想地獄，懷懼毛豎。

〔一〕「競」字原作「竟」，據高麗藏本改。

第二黑繩大地獄。有十六小地獄，周匝圍繞，各縱廣五百由旬。何故名黑繩？其諸獄卒，捉彼罪人，撲熱鐵上，舒展其身，以熱鐵繩拼之使直。以熱鐵斧，逐繩道斫罪人作百千段。復次以鐵繩拼鋸鋸之。復次懸熱鐵繩，交橫無數，驅迫罪人，使行繩間。惡風暴起，吹諸鐵繩，壓絡其身，燒皮徹肉，焦骨沸髓，苦毒萬端。餘罪未畢，故令不死。故名黑繩。久受苦已，乃出黑繩，至黑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然後命終。不可具述。餘十六地獄受苦痛事，準前同法，然受苦加重。由惡意向父母佛及聲聞，即墮黑繩地獄，苦痛不可稱述。

第三埠壓大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各縱廣五百由旬。何故名埠壓？有大石山，兩兩相對。人入此中，山自然合，埠壓其身。骨肉糜碎，山還故處。苦毒萬端，故使不死。復有大鐵象，舉身火然，哮呼而來，蹴蹋罪人，宛轉其上。身體糜碎，膿血流出，號咷悲叫，故使不死。復捉罪人，卧大石上，以大石壓。復取罪人卧地，鐵杵擣之，從足至頭，皮肉糜碎，膿血流出，萬毒並至。餘罪未畢，故令不死。故名埠壓。久受苦已，乃出埠壓地獄，到黑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然後命終。但造三惡業，不脩三善行，即墮埠壓地獄，苦痛不可稱計。

第四叫喚大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各縱廣五百由旬。何故名叫喚地獄？獄卒捉罪人，擲大鑊中，又置大鐵鑊中，熱湯涌沸，煮彼罪人。號咷叫喚，苦辛痛酸。又取彼罪人擲大鑊上，反覆煎熬。久受苦已，乃出叫喚，至黑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爾乃命終。由瞋恚懷毒，造諸惡行，故墮叫喚地獄。

第五大叫喚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大小同前。何故名大叫喚地獄？取彼罪人，著大鐵釜中，

又置鐵鑊中，熱湯涌沸，煮彼罪人。又擲大鐵鏃上，反覆煎熬，號咷大叫，苦痛辛酸。餘罪未畢，故使不死。名大叫喚。久受苦已，乃出大叫喚，乃至寒冰地獄，爾乃命終。由習衆邪見，爲愛網所牽，造卑陋行，(二)墮大叫喚地獄。

第六燒炙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大小同前。何故名燒炙？將諸罪人，置鐵城中。其城火然，內外俱赤，燒炙罪人。又著鐵樓上，其樓火然，內外俱赤。又擲著大鐵陶中，其陶火然，內外俱赤。燒炙罪人，皮肉焦爛，萬毒並至，餘罪未畢，故使不死。故名燒炙。久受苦已，出燒炙地獄，乃至寒冰地獄，然後命終。爲燒炙衆生故，墮燒炙地獄，長夜受此燒炙之苦。

第七大燒炙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大小同前。何名大燒炙地獄？謂將諸罪人置鐵城中。其城火然，內外俱赤，燒炙罪人，皮肉焦爛，萬毒並至。有大火坑，火焰熾盛。其坑兩岸，有大火山。捉彼罪人，貫鐵叉上，豎著火中，然火燒炙，皮肉焦爛。餘罪未畢，故使不死。久受苦已，出大燒炙，乃至寒冰，爾乃命終。由捨善果業，爲衆惡行，故墮大燒炙地獄。

第八無間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圍繞。大小同前。何名阿鼻地獄？此云無間地獄。何名無間？獄卒捉彼罪人，剥取其皮，從足至頂。即以其皮，纏罪人身，著火車上。輪碾熱地，周迴往反，身體碎爛，

皮肉墮落，萬毒並至，故使不死。又有鐵城，四面火起，東焰至西，西焰至東，南北上下，亦復如是。焰熾迴遑，間無空處。東西馳走，燒炙其身，皮肉焦爛，苦痛辛酸，萬毒並至。罪人在中，久乃開門。其諸罪人，奔走往趣。身諸支節，皆火焰出。走欲至門，門自然閉。餘罪未畢，故使不死。又其中罪人舉目所見，但見惡色，耳聞惡聲，鼻聞臭氣，身觸苦痛，意念惡法。彈指之頃，無不苦時，故名無閒地獄。久受苦已，從無閒出，乃至寒冰地獄，爾乃命終。爲重罪行，生惡趣業，故墮無閒地獄，受罪不可稱計。名八大地獄，各歷十六，受罪如前。」〔一〕

又觀佛三昧海經云：「阿鼻地獄者，縱廣正等八千由旬。七重鐵城，七層鐵網，有十八隔子。周匝七重，皆是刀林。復有七重劍林。四角有四大銅狗，廣長四十由旬。眼如掣電，牙如劍樹，齒如刀山，舌如鐵刺。一切身毛，皆然猛火，其煙惡臭。有十八獄卒，口如夜叉，六十四眼，散迸鐵丸。狗牙上出，高四由旬。牙端火流，燒前鐵車，輪輞出火，鋒刃劍戟，燒阿鼻城，赤如融銅。獄卒八頭，六十四角。角頭火然，火化成鋼，復成刀輪。輪輪相次，在火焰間，滿阿鼻城。城內有七鐵幢，火涌如沸，鐵融流迸，涌出四門。上有十八釜，沸銅涌漫。滿城中二隔間，有八萬四千鐵蟒大蛇，吐毒火中，身滿城內。其蛇哮吼，如天震雷，雨大鐵丸。五百夜叉，五百億蟲，八萬四千嘴，頭上火流，如雨而下，滿阿鼻城。此蟲

若下猛火，火熾照八萬四千由旬。獄上衝大海水沃焦山，下貫大海底，形如車輪。若有殺父害母，罵辱六親，命終之時，銅狗化十八車，狀如寶蓋，一切火焰化爲玉女。罪人遙見，心喜欲往。風刀解時，寒急作聲，寧得好火安在車上，然火自暴。即便命終，坐金車上，瞻玉女者，皆捉鐵斧，斬截其身。屈伸臂頃，直落阿鼻。從上隔下，如旋火輪，至於下隔。身體隔內，銅狗大吼，嚙骨咬髓，獄卒羅刹，捉大鐵叉，叉頭令起。遍體火焰，滿阿鼻獄。閻羅王大聲告敕曰：癡人，獄種！汝在世時，不孝父母，邪慢無道。汝今生處，名阿鼻獄。如是展轉，經歷大苦，說不可盡。地獄一日一夜受罪，如閻浮提六十小劫，如是一大劫。具五逆者，受罪五劫。復有衆生犯四重禁，虛食信施，誹謗邪見，不識因果，斷學般若，毀十方佛，偷僧祇物，姪洩無道，逼掠淨戒尼、姊妹、親戚，造衆惡事。此人罪報，臨命終時，此等罪人經八萬四千大劫，復入東方十八隔中，如前受苦。南西北方亦復如是。身滿阿鼻獄，四支復滿十八隔中。阿鼻地獄有十八小地獄。小地獄中各有十八寒冰地獄，十八黑暗地獄，十八小地熱獄，十八刀輪地獄，十八劍輪地獄，十八火車地獄，十八沸屎地獄，十八鑊湯地獄，十八灰河地獄，五百億劍林地獄，五百億刺林地獄，五百億銅柱地獄，五百億鐵機地獄，五百億鐵網地獄，十八鐵窟地獄，十八鐵丸地獄，十八尖石地獄，十八飲銅地獄。如是阿鼻大地獄中，有此十八地獄。一一獄中別有十八隔小地獄。始從寒冰乃至

飲銅，總有一百四十二隔地獄。各有造業不同，然歷此獄受苦皆遍。」(一)

又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阿毗至大地獄中，亦有十六諸小地獄而爲眷屬，以自圍繞。各廣五百由旬。所有衆生，有生者、出者、住者。惡業果故，自然出生。諸守獄卒，各以兩手，執彼地獄諸衆生身，撲置熾然熱鐵地上。火焰直上，一向猛威。面覆於地。」(二)「便持利刀，從腳踝上，破出其筋，手捉挽之。乃至頂筋，皆相連引，貫徹心髓，痛苦難論。如是挽已，令駕鐵車，馳奔而走。其車甚熱，火焰熾然。所行之處，純是洞然熱鐵險道。去已復去，隨獄卒意，無暫時停。欲向何方，稱意即去。隨所去處，獄卒挽之，未曾捨離。隨所經歷，銷鑠罪人，身諸肉血，無復遺餘。往昔人非人時所作業者，一切悉受。以不善報故，從於東方有大火聚，忽爾出生。熾然赤色，極大猛焰，一向焰赫。南西北方，四維上下，各各如是。諸大火聚之所圍繞，漸漸逼近，受諸苦痛。從於東壁出大火焰，直射西壁，到已而住；從於西壁出大火焰，(三)直射北壁；從於北壁出大火焰，直射南壁。從下於上，自上於下，(四)縱橫相接，上下交射，熱光赫奕，騰焰相衝。爾時獄卒以諸罪人，擲置六種大火聚內，乃至受於極嚴切苦，命亦

(一) 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五。

(二) 「面」字原作「而」，據高麗藏本改。

(三) 「光」字，高麗藏本作「火」。下同。

(四) 「上」字原作「下」，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未終。彼不善業未畢未盡，於其中間具足而受。此阿毗至大地獄中諸衆生等，以諸不善業果報故，經無量時，長遠道中，受諸苦已。地獄四門還復更開，於門開時，諸衆生等，聞聲見開，向門而走，作如是念：我等今者必應得脫。彼人如是大馳走時，其身轉復熾然猛烈。譬如壯夫執乾草炬，逆風而走，彼炬既然，轉復熾盛。彼諸衆生，走已復走，彼人身分，轉更熾然。欲舉足時，肉血俱散；欲下足時，肉血還生。及到獄門，其門還閉。既不得出，其心悶亂，覆面倒地，遍燒身皮，次燒其肉，復燒其骨，乃至徹髓，煙焰洞然。其煙蓬勃，其焰炎赫，煙焰相雜，熱惱復倍。彼人於中受極嚴苦。惡業未滅，一切悉受。此阿毗至大地獄中，於一切時，無有須臾，暫受安樂，如彈指頃。如是次第，具受此苦。世尊告諸比丘，作如是言：汝應當知彼世中間別有十地獄。何等爲十？一、頻浮陀地獄，二、泥羅浮陀地獄，三、阿呼地獄，四、呼呼婆地獄，五、阿吒吒地獄，六、搔捷提迦地獄，七、優鉢羅地獄，八、波頭摩地獄，九、奔荼黎迦地獄，十、拘牟陀地獄。何因何緣名頻浮陀地獄耶？此諸衆生所有身形，猶如泡沫，是故名爲頻浮陀地獄。復何因緣名泥羅浮陀地獄？此諸衆生所有身形譬如肉段，是故名爲泥羅浮陀地獄。復何因緣名阿呼地獄？此諸衆生受嚴切苦逼迫之時叫喚而言：阿呼！阿呼！甚大苦也！是名爲阿呼地獄。復何因緣名呼呼婆地獄？此諸衆生爲彼地獄極苦逼時，叫喚而言：呼呼婆！呼呼婆！是故名爲呼呼婆地獄。復何因緣名阿吒吒地獄？此諸衆生以極苦惱逼切其身，但得唱言：阿吒吒！阿吒吒！然其舌聲不能出口，是故名爲阿吒吒地獄。復何因緣名搔捷提迦地獄？此諸衆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搔捷提迦華，是故名爲搔捷提迦地獄。復何因緣名優鉢羅地獄？此諸衆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優鉢羅

華，是故名爲優鉢羅地獄。復何因緣名拘牟陀地獄？此諸衆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拘牟陀華，是故名爲拘牟陀地獄。復何因緣名奔荼黎迦地獄？此諸衆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奔荼黎迦華，是故名爲奔荼黎迦地獄。復何因緣名波頭摩地獄？此諸衆生地獄之中，猛火焰色如波頭摩華，是故名爲波頭摩地獄。」(一)

又三法度論經云：「地獄有三：一熱，二寒，三邊。」(二)熱地獄者，依薩婆多部有八大地獄：一等活，亦名更活。或獄卒唱生，或冷風吹活。兩緣雖異，令活一等，名等活地獄。二名黑繩地獄。先以繩拚，後以斧斫。三名衆合地獄，亦名衆磕。兩山下合，以磕罪人。四名呼地獄，亦名叫喚地獄。獄卒逼趁叫呼而走。五名大呼，亦名大叫喚地獄。四山火起，欲逃無路，故名大叫喚地獄。六名熱地獄，亦名燒然。火鐵狹近，於中受熱。七名衆熱地獄，亦名大燒然。山火相搏，鎗炙罪人。八名無擇地獄，亦名無間。一投苦火，永無樂間，既苦無間，何所可擇。此八地獄在閻浮洲下，重累而住，依三法度論云：「前二有主治，次三少主治，後三無主治。」(三)然此八爲本，一一各有十六圍。一面有四，四四而合，總有十六。通本爲十七。八箇十七，合有一百三十六所。罪人於中，受熱惱苦。第二寒地獄亦

(一) 出起世經卷四

(二) 出三法度論卷下。

(三) 出三法度論卷下。

八：一名顗浮陀地獄。由寒苦所切，肉生細胞。二名泥賴浮陀地獄。由寒風吹，通身成胞。三名阿吒吒地獄。由脣動不得，唯舌得動，故作此聲。四名阿波波地獄。由舌不得動，唯脣得動，故作此聲。五名嘔喉地獄。由脣舌不得動，以喉內振氣，故作此聲。六名鬱波羅地獄。此是青蓮華，此華葉細。由肉色細坼，似此華裂，對日而開。七名波頭摩地獄。此是赤蓮華。由肉色大坼，似此華開。八名分陀利地獄。此是白蓮華。由彼骨坼，似此華開。前二從身相受名，次三從聲相受名，後三從瘡相受名。故俱舍論云：「於此八中衆生極寒所逼，由身、聲、瘡變異，故立此名。」（一）依三法度論云：「前二爲可叫，次三不可叫，後三不叫。」（二）此八在洲間，著鐵圍山底，仰向居止。罪人於中受寒凍苦。第三邊地獄者，依三法度論云：「亦三：一山間，二水間，三曠野。」（三）受別業報，此應寒熱雜受。若論壽報、命有延促。

又立世毗曇論云：「世尊說有大地獄，名曰黑闇。各各世界外邊悉有，皆無覆蓋。此中衆生自舉手，眼不能見。雖復日月具大威神，所有光明，不照彼邑。諸佛出世大光遍照。因此光明，互得相見。住在兩山世界鐵輪外邊，名曰界外。是寒地獄，於兩山間有十名。一名顗浮陀乃至第十名波頭摩。彼

（一）出陳譯阿毘達磨俱舍釋論卷八。

（二）出三法度論卷下。

（三）出三法度論卷下。

中衆生傍行，作向上想，猶如守宮。鐵輪外邊恒作傍行。是其身量，如額多大。因冷風觸，其身坼破，譬如熟瓜。如竹葦林，被大火燒，爆聲吒吒。如是衆生被寒風觸，骨破爆聲，吒吒遠徹。因是聲故，互得相知，有諸衆生，此中受生。若有衆生於此間死，多往生此。寒冰地獄在鐵輪外。若餘世界有衆生死，應生寒冰地獄，多彼世界鐵輪外生。兩界中間其最狹處八萬由旬。在下無底，向上無覆。其最廣處十六萬由旬。〔一〕

時量部第四

如起世經云：「佛言：如憍薩羅國斛量胡麻滿二十斛，高盛不槩。有一丈夫滿百年已，取一胡麻。如是次第滿百年已，復取一粒，擲著餘處。擲滿二十斛，胡麻盡已，爾所時節，我說其壽猶未畢盡。且以此數略而計之，如是二十類浮陀壽爲一泥羅浮陀壽，二十泥羅浮陀壽爲一阿呼壽，二十阿呼壽爲一呼呼婆壽，二十呼呼婆壽爲一阿吒吒壽，二十阿吒吒壽爲一搔捷提迦壽，二十搔捷提迦壽爲一優鉢羅壽，二十優鉢羅壽爲一拘牟陀壽，二十拘牟陀壽爲一奔茶黎迦壽，二十奔茶黎迦壽爲一波頭摩壽，二十波頭摩壽爲一中劫。〔二〕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一地動品。

〔二〕 出起世經卷四。

又那先比丘問佛經云：「如世間火熱，不如泥犂中火熱。如持小石著世間火中，至暮不消。取大石著泥犂火中，即消。亦如有人作惡，死在泥犂中，數千萬歲，其人不死。亦如大蟒蛟龍等以沙石爲食，即消。如人懷胎，腹中有子不消。此並由善惡業力致使消與不消。如人所作，善惡隨人，如形影隨身。人死但亡其身，不亡其行。譬如然火夜書，火滅字存。火至後成，今世所作行，後世成之。」^{〔一〕}又如鉢頭摩地獄中火焰熾盛。罪人去此火一百由旬，火已燒炙。若去六十由旬，罪人兩耳已聾，無所聞知。若去火五十由旬，其罪人兩目已盲，無所復見。如瞿波利比丘已懷惡心，謗舍利弗、目犍連，身壞命終，墮此鉢頭摩地獄中。」^{〔二〕}

又如起世經云：「波頭摩地獄所住之處，若諸衆生離其處所一百由旬，便爲彼獄火焰所及。若離五十由旬，所住衆生爲彼火熏，皆盲無眼。若離二十五由旬，所住衆生身之肉血，焦然破散。謂於梵行出家人邊生污濁心故，損惱心故，毒惡心故，不利益心故，無慈心故，無淨心故，自受斯殃。是故於一切梵行人所起慈身口意業，常受安樂。爾時世尊說此伽陀曰：

世間諸人在世時，舌上自然生斤斧。所謂口說諸毒惡，還自衰損害其身。應讚歎者不稱譽，不應讚者反談美。如是名爲口中諍，以此諍故無樂受。若人博戲得資財，是

〔一〕 出那先比丘經卷下。

〔二〕 出長阿含經卷十九。

爲世閒微諍事。於淨行人起濁心，是名口中大鬪諍。如是三十六百千，泥羅浮陀地獄數。五類浮陀諸地獄，反墮波頭摩獄中。以毀聖人致如是，由口意業作惡故。」(一)

典主部第五

如問地獄經及淨度三昧經云：「總括地獄有一百三十四界。先述獄主名字處所。閻羅王者，昔爲毗沙國王，經與維陀如生王共戰，兵力不敵，因立誓願：爲地獄主。臣佐十八人，領百萬之衆。頭有角耳，皆悉忿懟，因立誓曰：後當奉助治此罪人。毗沙王者，今閻羅王是。十八大臣者，今諸小王是。百萬之衆，諸阿傍是。」

又長阿含經云：「閻浮提南有金剛山，內有閻羅王宮，縱廣六千由旬。問地獄經云：「住獄閒城，縱廣三萬里，金銀所成。」晝夜三時有大銅鑊自然在前。若鑊入宮內，王見怖畏，捨出宮外。若鑊出宮外，王入宮內。有大獄卒，卧王熱鐵上，鐵鉤擗口，洋銅灌之。從咽徹下，無不焦爛。事竟還與采女共相娛樂。彼諸大臣同受福者，亦復如是。」(二)

問地獄經云：「十八王者，即主領十八地獄：一、迦延典泥犁，二、屈遵典刀山，三、沸進壽典沸沙，

(一) 出世世紀卷四。

(二) 出長阿含經卷十九。

四、沸屎典沸屎，五、迦世典黑耳，六、嶇嶇典火車，七、湯謂典鑊湯，八、鐵迦然典鐵牀，九、惡生典嶇山，十、寒冰，經闍王名。十一、毗迦典剥皮，十二、遙頭典畜生，十三、提薄典刀兵，十四、夷大典鐵磨，十五、悅頭典冰地獄，十六、典鐵箱，經闍王名。十七、名身典蛆蟲，十八、觀身典洋銅。」

又淨度三昧經云：「復有三十地獄各有主典，不煩具錄。但列五官名字者：一者、鮮官禁殺，二者、水官禁盜，三者、鐵官禁姪，四者、土官禁兩舌，五者、天官禁酒。」

問地獄經云：「閻羅王城之東西南北面，列諸地獄。有日月光而不明淨。唯黑耳獄，光所不照。人命終時，生中陰。中陰者，已捨死陰，未及生陰。其罪人乘中陰身，入泥犁城。」（一）泥犁城者，梁言寄條城，又云閉城也。是諸罪人未受罪之間，共聚是處。巧風所吹，隨業輕重，受大小身。臭風所吹，成就罪人羶醜之形。香風所吹，成就福人微細之體。」

王都部第六

如起世經云：「當閻浮洲南，二鐵圍山外，有閻摩王宮殿住處。縱廣正等六千由旬。七重牆壁，七重欄楯，七重鈴網。其外七重多羅行樹，周匝圍繞。裸色可觀，七寶所成。於其四方各有諸門，一一諸

〔一〕「泥犁城」三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門皆有却敵樓櫓，臺殿、園苑、華池。有種種美果彌滿，香風遠熏，衆鳥和鳴。王以惡業不善果故，於夜三時及晝三時自然有赤融銅汁，在前出生。其王宮殿即變爲鐵，五欲功德皆沒不現。王見此已，怖畏不安，諸毛皆豎，即便出外。若在宮外，即走入內。時守獄者取閻摩王，高舉撲之，置熱鐵地上。其地熾然，極大猛盛，火焰炎赫。撲令卧已，即以鐵鉗開張其口，赤融銅汁，瀉置口中。時閻摩王被燒脣口，次燒其舌，後燒咽喉，復燒大腸及小腸等，次第焦然，從下而出。爾時彼王作如是念：「一切衆生，以於往昔，身作惡行，口作惡行，意作惡行，并餘衆生同作業者，皆受此苦。願我從今捨此身已，更得身時，但於人間相逢受生，於如來法中當得信解，剷除鬚髮，著袈裟衣，得正信解，從家出家。既出家已，願得通證，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應作者，皆已作訖，更不復於後世受生。發如是等熏習善念，即於所住宮殿還成七寶。猶如諸天五欲功德現前具足。以三業善，便得快樂。」（一）

又新婆沙論：「問：諸地獄卒爲是有情數，爲是非有情數耶？答：若以鐵環繫縛初生地獄，有往琰摩王所者，是有情數。若以種種苦具於地獄中害有情者，是非有情數。瞻部洲下有大地獄，瞻部洲上亦有邊地地獄及獨地獄，或在谷中，或在山上，或在曠野，或在空中。於餘三洲，唯有邊地獄、獨地獄，無大地獄。所以者何？唯瞻部洲人造善猛利，彼作惡亦復猛利，非餘洲故。有說：北拘盧洲亦無

邊地獄等，是受純淨業果處故。問：若餘無大地獄者，彼諸有情造無間業斷善根等，當於何處受異熟耶？答：即於此贍部洲下大地獄受。問：地獄有情其形云何？答：其形如人。問：語言云何？答：彼初生時皆作聖語。後受苦時，雖出種種受苦痛聲，乃至無有一言可了，唯有斫刺破裂之聲。」(一)

業因部第七

如十輪經云：「有五逆罪爲最極惡。何者爲五？故心殺父母阿羅漢，破壞聲聞和合僧事，乃至惡心出佛身血。諸如是等名爲五逆。若人於五逆中作一一逆者，不得出家受具足戒。若聽出家，則犯重罪，應擯令出。若已有出家具諸威儀者，(二)不應加其鞭杖及諸繫閉。復有四種大罪，同於四逆，犯根本罪。何者爲四？殺辟支佛，是名殺生，犯根本罪。姪阿羅漢比丘尼，是名邪姪，犯根本罪。若人捨財與佛法僧，主掌此物而輒用之，是名爲盜，犯根本罪。若人倒見，破壞比丘僧，是名破僧，犯根本罪。若人於此四根本罪中犯一一罪，皆悉不聽佛法中出家。(三)設使出家，不得聽受具足戒。若受具者，應驅令出。以有出家威儀法故，不應鞭杖繫閉奪其生命。如是皆犯根本罪，非逆罪也。有是根本罪亦是逆

〔一〕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二。

〔二〕具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中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罪，有是逆罪非根本罪，有非根本罪亦非逆罪。何者爲逆罪亦是根本罪？若人出家受具足戒，得見諦道，斷其命根，是名逆罪亦根本罪也。如是衆生於我戒律中，應驅令出。何者爲根本罪非逆罪？若人在我法中出家，如是凡夫衆生，故害其命，若以毒藥，或墮其胎，是名犯根本非逆罪也。若有四方僧物飲食敷具，悉不應與同共利養。若有衆生於佛法僧而生疑心，此中出家，乃至見他讀誦而作留難，乃至一偈，此非根本罪亦非逆罪，是名甚惡，近於逆罪。如是衆生若不懺悔除其罪根，終不聽使佛法中出家。(一)設使出家受具足戒不悔過者，亦驅令出。何以故？不信正法，毀謗三乘，壞正法眼，欲滅法燈，斷三寶種，減損人天而無利益，墮於惡道。此二種人名謗正法、毀謗賢聖，地獄劫壽增長。如是諸惡業已，是名根本大重罪也。何者是不威儀根本法罪？若比丘故姪故殺凡人，不與而取，犯故妄語。於此四根本中若犯一一罪，一切比丘所作法事悉不聽入，四方僧物飲食卧具皆悉不得共同受用。然帝王大臣一切羣官不應加其鞭杖、繫閉、刑罰乃至奪命。是名根本罪體性相也。何故名爲根本重罪？若人作如是行，身壞命終，墮於惡趣。作如是行，是惡道根本，是故名爲根本罪也。譬如鐵丸，雖擲空中，終不暫住，速疾投地。如是五逆，犯四重禁及二種衆生毀壞正法，誹謗賢聖，如是等十一種罪中，若人犯一罪者，身壞命終皆墮阿鼻地獄。】(二)

〔一〕〔中〕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大方廣十輪經卷三。

又如正法念經說：「阿鼻地獄苦千倍過前十大地獄，壽經一劫。其身長大五百由旬，造四逆人四百由旬，造三逆人三百由旬，造二逆人二百由旬，造一逆人一百由旬。彼五逆業人臨欲死時，唱喚失糞，咽喉抒氣。如是死滅，中有色生，不見其對。其身猶如八歲小兒。閻羅王然焰鐵網，繫縛其咽，及束兩手。頭面向下，足在於上，經二千年皆向下行。」（一）多燒焰鬘，先燒其頭，次燒其身。彼六欲天聞彼阿鼻地獄中氣，即皆消散。何以故？以阿鼻獄人極大臭故。」（二）

又觀佛三昧海經云：「佛告阿難：若有衆生殺父害母，罵辱六親，作是罪者，命終之時，揮霍之間，譬如壯士屈伸臂頃，直落阿鼻大地獄中。化閻羅王大聲告敕：癡人獄種！汝在世時不孝父母，邪慢無道。汝今生處，名阿鼻地獄。作是語已，即滅不現。爾時獄卒復驅罪人，從於下隔乃至上隔。經歷八萬四千隔中，攢身而過，至鐵網際。一日一夜乃至周遍阿鼻地獄。一日一夜比此閻浮提日月歲數經六十小劫，如是壽命盡一人劫。具五逆者，其人受罪足滿五劫。復有衆生犯四重禁，虛食信施，誹謗邪見，不識因果，斷學般若，毀十方佛，偷僧祇物，姪洩無道，逼掠淨戒諸比丘尼、姊妹、親戚，不知慚愧，毀辱所親。造此惡事，此人罪報臨命終時，刀風解身，俄爾之間，身如鐵華，滿十八隔中。一一華八萬四千葉，一一葉頭身手支節各在一隔。地獄不大，此身不小。遍滿如此大地獄中，經歷八萬四千大劫。」

- （一）「千」字原作「十」，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正法念處經卷十三。

此泥犂滅，復入東方十八隔中，如前受苦。此阿鼻獄南西北方經十八隔。謗方等經，具五逆罪，破壞僧祇，污比丘尼，斷諸善根，如此罪人，具衆罪者，身滿阿鼻獄，四支復滿十八隔中。此阿鼻獄，但燒此獄種種衆生。劫欲盡時，東門即開。見東門外，清泉流水，華果林樹，一切俱現。是諸罪人從下上走，到上隔中，手攀刀輪，時虛空中雨熱鐵丸。走趣東門，既至門闥，獄卒羅刹手捉鐵叉，逆刺其眼，鐵狗噬心，悶絕而死。死已復生，見南門開，如前不異。如是西門北門亦復如是。如此時間，經歷半劫。阿鼻獄死，生寒冰中。寒冰獄死，生黑闇處。八千萬歲，目無所見，受大蟲身，宛轉腹行，諸情暗塞，無所解知，百千狐狼牽掣食之。命終之後，生畜生中，五千萬身，受鳥獸形。還生人中，聾盲瘡痂，疥癩癰疽，貧窮下賤，一切諸衰以爲嚴飾。受此賤形，經五百身，後復還生餓鬼道中。餓鬼道中，遇善知識諸大菩薩訶責其言：汝於前身無量世時，作無限罪，誹謗不信，墮阿鼻獄，受諸苦惱，不可具說。汝今應當發慈悲心。時諸餓鬼聞是語已，稱南無佛，稱佛恩力。尋即命終，生四天處。生彼天已，悔過自責，發菩提心。諸佛心光不捨是等，攝受是輩，如羅睺羅，教避地獄，如愛眼目。」〔一〕

故起世經世尊說偈言：

「若人身口意造業，作已入於惡道中，如是當生活地獄，最爲可畏毛豎處。經歷無數

〔一〕「目」字原作「耳」，據觀佛三昧海經改。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五。

千億歲，死已須臾還復活，怨讎各各相報對，由此衆生更相殺。若於父母起惡心，或佛菩薩聲聞衆，此等皆墮黑繩獄，其處受苦極嚴熾。教他正行令邪曲，見人發善必破壞，此等亦墮黑繩獄。兩舌惡口多妄語，樂作三種重惡業，不修三種善根牙，此等癡人必當入，合大地獄久受苦。或殺羊馬及諸牛，種種雜獸雞豬等，并殺諸餘蟲蟻類，彼人當墮合地獄。世間怖畏相多種，以此逼迫惱衆生，當墮磗山地獄中，受於壓磨春擣苦。貪慾癡癡結使故，迴轉正理令別異，判是作非乖法律，彼爲刀劍轉所傷。倚恃強勢劫奪他，有力無力皆悉取，若作如是諸逼惱，當爲鐵象所蹴踏。若樂殺害諸衆生，身手血塗心嚴惡，常行如是不淨業，彼等當生叫喚處。種種觸惱衆生故，於叫喚獄被燒煮。其中復有大叫喚，此由諂曲姦猾心。諸見稠林所覆蔽，愛網彌密所沉淪，常行如是最下業，彼則墮於大叫喚。若至如是大叫喚，熾然鐵城毛豎處，其中鐵堂及鐵屋，諸來入者悉燒然。若作世間諸事業，恒多惱亂諸衆生，彼等當生熱惱處，於無量時受熱惱。世間沙門婆羅門，父母尊長諸耆舊，若恒觸惱令不喜，彼等皆墮熱惱獄。生天淨業不樂修，所愛至親常遠離，喜作如是諸事者，彼人當入熱惱獄。惡向沙門婆羅門，并諸善人父母等，或復害於餘尊者，彼墮熱惱常熾然。恒多造作諸惡業，不曾發起一善心，是人直趣阿鼻獄，當受無量衆苦惱。若說正法爲非法，說諸非法爲正法，既無增益於善事，彼人當入阿鼻獄。活及黑繩及兩獄，合會叫喚等爲五，熱惱大熱共成七，阿鼻地獄爲第八。此八名爲大地

獄，嚴熾苦切難忍受，惡業之人所作故，其中小獄有十六。」〔一〕

誠勗部第八

如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有三天使在於世間。何等爲三？一老，二病，三死。有人放逸，三業惡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諸守獄者，應時即來，驅彼衆生，至閻摩王前，白言：大王，此等衆生昔在人間，縱逸自恣，不善三業，今來生此。唯願大王善教示之。王問罪人：汝昔人間，第一天使，善教示汝，善訶責汝。豈得不見出現生耶？答言：大天，我實不見。王重告言：汝豈不見爲人身時，或作婦女或作丈夫，衰老相現，齒落髮白，皮膚緩皺，黑黯遍體，狀若胡麻，膊偻背曲，行步跛蹇，足不依身，左右傾側，頸細皮寬，兩邊垂緩，猶若牛胡，脣口乾枯，喉舌燥澀，身體屈弱，氣力綿微，喘息出聲，猶如挽鋸，向前欲倒，恃杖而行，盛年衰損，血肉消竭，羸瘦羸弱，趣來世路，舉動沈滯，無復壯形，乃至身心恒常戰掉，一切支節瘦懈難攝。汝見之不？答言：大天，我實見之。時王告言：汝愚癡人無有智慧。昔日既見如是相貌，云何不作如是思惟：我今具有如是老法，未得遠離，可作善業，使我長夜利益安樂。彼人復答言：大天，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心縱蕩行放逸故。王又告言：汝愚癡人不修善業，當具足

受放逸之罪。此之苦報非他人作，是汝自業，今還聚集，自受報也。

爾時閻摩王第二訶之告言：諸人豈不見第二天使世間出耶？荅言：大天，我實不見。王復告言：汝豈不見昔在世間作人身時，若婦女身若丈夫身，四大和合，忽爾乖違，病苦所侵，纏綿困篤，或臥大小牀上，糞尿污穢，宛轉其中，不得自在，眠臥起坐，仰人扶持，洗拭抱持，與飲與食，一切須人。汝見之否？彼人荅言：大天，我實見之。王復告言：癡人！汝見如是，云何不思：我今亦有如是之法，未離患法。可作善業，令我當來長夜得大利益，大安樂事。彼人荅言：不也。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懈怠心行放逸故。王告：癡人！汝既懶惰不作善業，受此惡報，非他人造，還自受報。

爾時閻摩王第三訶之語言：汝愚癡人，汝昔作人時，豈可不見第三天使世間出耶？荅言：大天，我實不見。王復告言：汝人間時，豈不復見若婦人身，若丈夫身，隨時命終，置於牀上，以雜色衣而蒙覆之，將出聚落，斗帳軒蓋種種莊嚴。眷屬圍繞，舉手散髮，灰土塗頭，極大悲惱，號咷哭泣，舉聲大叫，椎胸哀慟，酸哽楚切。汝悉見不？荅言：大天，我實見之。時王告言：癡人！汝昔既見如此，何不思惟：我亦有死，未得免離。今宜作善，爲我長夜，得大利益。彼人荅言：大天，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何以故？以放逸故。時王告言：汝既放逸，不作善業，自造此惡，非他人造。得此果報，汝還自受。以此

三使教示訶責已，敕令將去。時守獄者，即執罪人兩足兩臂，以頭向下，以足向上，遙擲置於諸地獄中。」

夫擁其流者，未若杜其源；揚其湯者，未若撲其火。何者？源出於水，源未杜而水不窮；火沸於湯，火未撲而湯詎息。故有杜源之客，不擁流而自乾；撲火之賓，不揚湯而自止。類斯而談，可得詳矣。厭其果者，未若絕其因；怖其苦者，豈若懲於惡。因資於果，因未絕而果不窮；惡生於苦，惡未懲而苦詎息。故使絕因之士，不厭果而自亡；懲惡之賢，不怖苦而自離。凡百君子，書而誠歟！

頌曰：

生來死還送，日往復月旋。弱喪昏風動，流浪逐物遷。愚慧失正路，漂沒入重淵。一墜幽暗處，萬劫履鋒鋌。六道旋環苦，三業未曾全。隨流無人救，淒傷還自憐。歸誠觀像物，方知虛妄筌。苦海深何趣，思登般若船。

感應緣略引七驗

晉居士趙泰

〔一〕 出起世經卷四。

晉沙門支法衡

趙居士石長和

漢函谷鬼

廬江縣哭

吐蕃國鑊湯

唐柳智感判地獄

晉趙泰，字文和，清河貝丘人也。祖父京兆太守。泰郡察孝廉，(一)公府辟不就。精思典籍，有譽鄉里。嘗晚乃膺仕，(二)終於中散大夫。泰年三十五時，嘗卒心痛，須臾而死。下屍於地，心煖不已，屈伸隨人。留屍十日，平旦喉中有聲如雨，(三)俄而蘇活。說：初死之時，夢有一人，來近心下。復有二人乘黃馬，從者二人，夾扶泰掖，徑將東行，不知可幾里。至一大城，崔嵬高峻，城色青黑，狀錫。將

〔一〕「察」字原作「舉」，據高麗藏本改。

〔二〕「嘗」字，太平廣記引作「當」。

〔三〕「平旦」，高麗藏本作「卒咽」，太平廣記引作「忽然」。

泰向城門入，經兩重門，有瓦屋可數千間。男女大小亦數千人，行列而立。吏著皂衣，有五、六人，條疏姓字，云：「當以科呈府君。」泰名在三十。須臾，將泰與數千人男女一時俱進。府君西向坐，簡視名簿，訖，復遣泰南入黑門。有人著絳衣，坐大屋下，以次呼名。問生時所事，作何罪？行何福善？諦汝等辭以實言也。此恒遣六部使者常在人間，疏記善惡，具有條狀，不可得虛。泰荅：「父兄仕宦皆二千石。我少在家，修學而已。」（一）無所事也，亦不犯惡。乃遣泰爲水官監作使，（二）將二千餘人，運沙裨岸，晝夜勤苦。後轉泰水官都督，知諸獄事。給泰馬兵，令案行地獄。所至諸獄，楚毒各殊。或針貫其舌，流血竟體；或被頭露髮，裸形徒跣，相牽而行。有持大杖，從後催促。鐵牀銅柱，燒之洞然。驅迫此人，抱卧其上，赴即焦爛，尋復還生。或炎爐巨鑊，焚煮罪人，身首碎墜，隨沸翻轉。有鬼持叉，倚于其側。有三、四百人立于一面，次當入鑊，相抱悲泣。或劍樹高廣，（三）不知限量。（四）根莖枝葉，皆劍爲之。人衆相訾，自登自攀，若有欣競。（五）而身首割截，尺寸離斷。泰見祖父母及二弟在此獄中，相見涕泣。泰

〔一〕「已」字原作「日」，據高麗藏本改。

〔二〕「使」字，太平廣記引作「吏」。

〔三〕「廣」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量」字，高麗藏本及太平廣記引作「極」。

〔五〕「競」字原作「意」，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改。

出獄門，見有二人齋文書來，語獄吏言：「有三人，其家爲其於塔寺中懸旛燒香，救解其罪，可出福舍。俄見三人自獄而出。已有自然衣服，完整在身。南詣一門，云名開光大舍。有三重門，朱采照發。見此三人即入舍中，泰亦隨入。前有大殿，珍寶周飾，精光耀目，金玉爲牀。見一神人，姿容偉異，殊好非常，坐此座上，邊有沙門，立侍甚衆。見府君來，恭敬作禮。泰問：「此是何人，府君致敬。」吏曰：「號名世尊，度人之師。有頃令惡道中人，（一）皆出聽經。時云：有百萬九千人，（二）皆出地獄，入百里城。在此到者，奉法衆生也。行雖虧殆，尚當得度。故開經法，七日之中，隨本所作善惡多少，差次免脫。泰未出之頃，已見十人昇虛而去。出此舍，復見一城，方二百餘里，名爲受變形城。地獄考治已畢者，當於此城，更受變報。泰入其城，見有土瓦屋數千區，各有坊巷。正中有瓦屋高壯，欄檻采飾。有數百局吏，對校文書，云：『殺生者當作蜉蝣，朝生暮死；劫盜者當作豬羊，受人屠割；姪泆者作鶴驚鷹麋；兩舌者作鷓鴣，擗債者爲驢騾牛馬。』泰案行畢，還水官處。主者語泰：『卿是長者子，以保罪過而來在此？』泰荅：『祖父兄弟皆二千石。我舉孝廉，（三）公府辟不行，修志念善，不染衆惡。主者曰：『卿無罪過，故相使爲水官都督。不爾，與地獄中人無以異也。』泰問主者曰：『人有何行，死得樂報？』主者

（一）「頃」字原作「願」，據高麗藏本改。

（二）「云」「百」二字，太平廣記引無。

（三）「廉」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言：唯奉法弟子，（二）精進持戒，得樂報，無有謫罰也。泰復問曰：人未事法時，所行罪過，事法之後得除不以？答曰：皆除也。語畢，主者開藤篋，檢泰年紀，尚有餘算三十年在，乃遣泰還。臨別，主者曰：已見地獄罪報如是，當告世人，皆令作善。善惡隨人，其猶影響，可不慎乎！時親表內外候視泰五六十人，同聞泰說。泰自書記，以示時人。時晉太始五年七月十三日也。乃爲祖父母二弟延請僧衆，大設福會。皆命子孫改意奉法，課勸精進。時人聞泰死而復生，多見罪福，互來訪問。時有太中大夫武城孫豐、關內侯常山郝伯平等十人，同集泰舍，款曲尋問。莫不懼然，皆即奉法也。（三）

晉沙門支法衡，晉初人也。得病旬日，亡經三日而蘇活。說死時有人將去，見如官曹舍者數處，不肯受之。俄見有鐵輪，輪上有鐵爪，從西轉來，無持引者，而轉駛如風。（三）有一吏呼罪人當輪立，輪轉來轢之，翻還如此，數人碎爛。吏呼衡道人來當輪立，衡恐怖自責，悔不精進，今當此輪乎！語畢謂衡曰：道人可去。於是仰首見天有孔，不覺倏爾上昇。以頭穿中，兩手搏兩邊，四向顧視，見七寶宮殿及諸天人。衡甚踊躍，不能得上，疲而復還下。所將衡去人笑曰：見何等物，不能上乎！乃以衡付船官，船官行船，使爲柁工。衡曰：我不能持柁。強之。有船數百，皆隨衡後。衡不曉捉柁，踰沙洲上。吏

〔一〕「言唯」原作「唯言」，據太平廣記引改。

〔二〕太平廣記卷三三七引。

〔三〕「駛」字，太平廣記引作「駛」。

司推衡：汝道而失，以法應斬。引衡上岸，雷鼓將斬。忽有五色二龍，推船還浮。吏乃原衡罪，載衡北行，三十許里，見好村岸，有數萬家，云是流人。衡竊上岸。村中饒狗，互欲噬之。(一)衡大恐懼，望見西北有講堂，上有沙門甚衆。聞經唄之聲，衡遽走趣之。堂有十二階，衡始躡一階，見亡師法柱踞胡牀坐。見衡曰：我弟子也，何以而來？因起臨階，以手巾打衡面口：莫來！衡甚欲上，復舉步登階，柱復推令下，至三乃止。見平地有井一口，深三四丈，埆無隙際。衡心念言：此井自然。井邊有人謂曰：不自然者，何得成井。雖見法柱，故倚望之，謂衡：可復道還去，狗不噬汝。衡還水邊，亦不見向來船也。衡渴欲飲水，乃墮水中，因便得穌。於是出家，持戒菜食，晝夜精思，爲至行沙門。比丘法橋，衡弟子也。(二)

趙石長和者，趙國高人也。(三)年十九時，病一月餘日亡。家貧未能及時得殯殮，經四日而穌。說：初死時，東南行，見二人治道，在和前五十步。和行有遲疾，二人治道亦隨緩速，常五十步。而道之兩邊棘刺森然，皆如鷹爪。見人甚衆，羣走棘中，身體傷裂，地皆流血。見和獨行平道，俱歎息曰：

〔一〕「互」字原作「牙」，據高麗藏本改。

〔二〕太平廣記卷三八二引。

〔三〕「高」字下，太平廣記引有「邑」字。

佛子獨行大道中。前至見瓦屋采樓，(一)可數千間。有屋甚高，上有一人，形面壯大，著皂袍四縫，臨牕而坐。和拜之。閣上人曰：石君來耶！一別二千餘年。長和爾時意中便若憶此別時也。和相識有馮翊牧孟丞夫妻，(二)先死已積年歲。閣上人曰：君識孟丞不？長和曰：識。閣上人曰：孟丞生時不能精進，今恒爲我司掃除之役。孟丞妻精進，居處甚樂。舉手指西南一房曰：孟妻在此也。孟妻開牕見和，厚相慰問，遍訪其家中大小安否消息，曰：石君還時，可更見過，當因附書也。(三)俄見孟丞執箒提箕，自閣西來，亦問家消息。閣上人曰：聞魚龍超精進爲信，爾何所修行？長和曰：不食魚肉，酒不經口，恒轉尊經，救諸疾痛。閣上人曰：所傳不妄也。語久之間，閣上人問都錄主者，審案石君名錄，勿謬濫也。主者案錄云：餘三十年命在。閣上人曰：君欲歸不？和對曰：願歸。乃敕主者以車騎兩吏送之。長和拜辭，上車而歸。前所行道更有傳館，吏民飲食儲峙之具。倏忽至家，惡其屍臭，不欲附之，於屍頭立。見其亡妹於後推之，踏屍面上，因得穌活。道人支法山時未出家，聞和所說，遂定入道之志。法山者，咸和時人也。(四)右三人出冥祥記。

〔一〕「采」字，高麗藏本作「行」，太平廣記引作「御」。

〔二〕「馮翊」二字原作「馬」，據太平廣記引改。

〔三〕「附」字原闕，據太平廣記引補。

〔四〕太平廣記卷三三三引。

漢武帝東遊，未出函谷關，有物當道，其身數十丈，其狀像牛，青眼曜睛，四足入土，動而不徙，百官驚懼。東方朔乃請以酒灌之，灌之數十斛，而怪物始消。帝問其故，荅曰：此名爲患，憂氣之所生。此必是秦家之獄地，不然則是罪人徒作之所聚也。(一)夫酒是忘憂，故能消之也。帝曰：吁！博物之士，至於此乎。(二)

廬江皖樅陽二縣境上，(三)有大青小青黑。居山野之中，時聞有哭聲，多者至數十人，男女大小如始喪者。鄰人驚駭，至彼奔赴，常不見人。然於哭地必有死喪。率聲若多，則爲大家；聲若小者，則爲小家。(四)右二事出搜神傳記。

王玄策行傳云：「吐蕃國西南有一涌泉，平地涌出激水，遂高五六尺，甚熱，煮肉即熟。氣上衝天，像似氣霧。有一老吐蕃云：十年前，其水上激，高十餘丈，然始傍散。有一人乘馬逐鹿，直赴泉中。自此已來，不復高涌，泉中時時見人骸骨涌出。垂氈布水，須臾即爛。或名爲鑊湯。此泉西北六七十里，更有一泉，其熱略等。時時盛沸，殷若雷聲。諸小泉溫，往往皆然。今此震旦諸處，多有溫湯。準此亦

(一)「徙」字原作「徙」，據高麗藏本改。

(二)「至」字原作「矣」，據搜神記改。出搜神記卷十一。

(三)「皖」字原作「皖」，形近致誤。據晉書地理志：「皖與樅陽皆隸廬江。」據改。

(四)出搜神記卷十二。

是鑊湯。故四分律下文佛言：王舍城北有熱湯，從地獄中來。初出甚熱，後流至遠處稍冷。爲有餘水相和，所以冷也。」石此一人出西國傳。（一）

唐河東柳智感，以貞觀初爲長舉縣令。一夜暴死，明旦而蘇。說云：始忽爲冥官所追，至大官府。使者以智感見已，謂感曰：今有一官闕，故枉君任之。智感辭以親老，且自陳福業，未應便死。王使勘之籍，信然。因謂曰：君未當死，可權判錄事。智感許諾謝，吏引退至曹。曹有五判官連坐，感爲第六。其廳事是長官人坐。三間各有牀，案務甚繁擁。西頭一坐處無判官。吏引智感就空坐，羣吏將文書簿帳來，取智感署，置於案上，而退立階下。智感問之，對曰：氣惡逼公。但遙以案中事荅。智感省讀，其如人間者，於是爲判句文。有頃食來，諸判官同食。智感亦欲就之，諸判官曰：君既權判，不宜食此。感從之竟不敢食。（二）日別吏送智感歸家，蘇而方曉。自歸家中，日暝，吏復來迎。至彼而旦，故知幽顯晝夜相反矣。於是夜判冥事，晝臨縣職，遂以常。歲餘，智感在冥曹，因起至廁，於堂西見一婦女，年三十許，姿容端正，衣服鮮明，立而掩涕。智感問：是何人？荅曰：妾是興州司倉參軍之婦也，攝來此，方別夫子，是以悲傷。智感以問吏，吏曰：官攝來有所案問，且以證其夫事爾。智感因謂婦人曰：感，長舉縣令也。夫人若被勘問，幸自分疏，無爲牽引司倉，俱死無益。婦人曰：誠不願引

（一）此書已佚。

（二）「食」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之，恐官相逼耳。感曰：夫人幸勿相牽，可無逼迫之慮。婦人許之。既而智感還州，先問司倉：婦有疾否？司倉曰：吾婦年少無疾患。智感以所見告之，說其衣服形貌，且勸令作福。司倉走歸家，見其婦在機中織，無患也。不甚信之。後十餘日，司倉婦暴疾死。司倉始懼而作福攘之。又興州官二人考滿當赴京選，謂智感曰：君判冥道事，請問吾選得何官？智感至冥曹，以某姓名問小錄事。錄事曰：名簿並封在石函中，檢之二日，方可得報。及期來報，仍具二人今年所得官名號。智感以報二人。二人至京選，吏部擬其官，皆與報不同。州官聞之，以語智感。後問小錄事，覆檢簿云：定如所檢不錯也。既而選人過門下，門下審，退之吏部，重名，果是冥簿檢報者。於是衆咸信服。智感每於冥簿見其親識名狀及死時日月，報之，使修福，多得免。智感權判三年，其部吏來告曰：已得隆州李司戶授正官，以代公，不復判矣。智感至州，因告李刺史。李德鳳遣人往隆州審焉，其司戶已亡。問其死日，即吏來告之時也。從此遂絕。州司遣智感領囚送京，至鳳州界，囚四人皆逃。智感憂懼，捕捉不獲，夜宿於傳舍。忽見其故部吏來告曰：囚盡得矣。一人死，三人在南山西谷中，並已擒縛，願公忽憂。言畢辭去。智感即請人兵入南山西谷，果得四囚。囚知走不免，因來抗拒。智感格之，殺一囚，三囚受縛，果如所告。智感今在南任慈州司法。光祿卿柳亨爲臨說之。亨爲邛州刺史，見智感，親問之。然御史

裴同節亦云：見數人說如此爾。右一驗出冥報記。(一)

(二) 出冥報記卷下。又太平廣記卷二九八引。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八

千佛篇第五 此有十五部

七佛部 因緣部 種姓部 降胎部 出胎部 侍養

部 占相部 遊學部 納妃部 厭苦部 出家部

成道部 說法部 涅槃部 結集部

七佛部第一 此別九部

述意部 出時部 姓名部 種姓部 道樹部 身光部

會數部 弟子部 久近部

述意部第一

蓋聞九土區分，四生殊俗。昏波易染，慧業難基。久復愛河，長流苦海。不生意樹，未啓心燈。故三明大聖，八解至人，總法界而爲智，竟虛空以作身。形無不在，量極規矩之外；智無不爲，用絕思議之表。不可以人事測，豈得以處所論。將欲啓愚夫之視聽，須示真人之影迹。其猶谷風之隨嘯虎，慶雲之逐騰龍。感應相招，仰惟常理。自鹿樹表光，金河匿曜。故像法衆生，歸向有徵。雖千佛異迹，一智同途。大悲平等，隨性欲而利生；弘誓莊嚴，運慈舟而濟溺。衆生有感，機緣契會也。

出時部第二

述曰：今據賢劫一代，分爲四時：一成，二住，三壞，四空。(一)就此四中，成劫已往，壞空未至，今在住劫，故有千佛出現。大約而言，三佛已往，今是第四釋尊遺法。此四時中，各分二十小劫，總爲八十小劫，始爲一大水火風劫。(二)名爲賢劫也。就住中二十別小劫內，依立世阿毗曇論云：「十一劫是

〔一〕「一成，二住，三壞，四空」原作「一壞，二空，三成，四住」，據高麗藏本改。

〔二〕「風」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未來，八劫是過去，今釋迦佛當第九劫內成佛。」〔一〕

問：此賢劫中成壞空劫，佛不出世，唯取住劫。此住劫中復未來唯十一小劫，何得頓有九百九十六佛一時出世耶？答曰：實如所難。古來諸佛亦有斯妨，會意稍難。今依藥王藥上、佛名經等，略知途路。且先錄藥王藥上經文，後引佛名經和會。劫有延促不同。故藥王藥上經云：「爾時釋迦牟尼佛告大衆言：我曾往昔無數劫時，於妙光佛末法之中，出家學道，聞是五十三佛名。聞已合掌，心生歡喜，復教他人令得聞持。他人聞已，展轉相教，乃至三千人異口同音，一心敬禮，即得超越無數億劫生死之罪。初千佛者，〔三〕華光佛爲首，下至毗舍浮佛，於莊嚴劫得成爲佛，過去千佛是也。此中千佛者，拘留孫佛爲首，下至樓至如來，於賢劫中次第成佛。後千佛者，日光如來爲首，下至須彌相佛，於星宿劫中當得成佛。〔三〕若依佛名經：「過去九十一劫有佛，名毗婆尸如來。過去三十劫有佛出世，名尸棄如來。即此劫中復有佛出世，名毗舍浮如來。」〔四〕

問曰：此九十一劫爲大爲小？答曰：是大劫也。問曰：何以得知？依舊婆沙論云：「釋迦菩薩

〔一〕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九小三災疾疫品。

〔三〕 「初千佛」原作「其千人」，據高麗藏本改。

〔三〕 出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

〔四〕 出佛名經卷八。

因地從毗婆尸佛以來種相好業，至今第九住劫，以經九十一大劫故。〔二〕舊俱舍論云：「釋迦菩薩由禮底沙佛精進力故，即得超九大劫究竟成佛。」〔三〕故知九劫既大，餘九十一劫寧不是大。又依藥王藥上經：「莊嚴劫、賢劫、星宿劫，各有千佛出世。」〔三〕即知此劫亦是大阿僧祇劫。又藥王經中：「若善男子善女人及餘一切衆生聞是五十三佛名者，是人於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不墮惡道。」〔四〕依此文勢展轉，名莊嚴劫、賢劫、星宿劫等各有千佛出世，故知是過於大劫阿僧祇劫。至今賢劫中四佛出世者，亦是阿僧祇劫，非是住小劫也。既是大劫，故於賢劫之中千佛出世，無所疑也。又長阿含經云：「過去九十一劫有佛，名毗婆尸。復過去三十一劫有佛出世，名尸棄。復過去三十一劫有佛出世，名毗舍婆。」〔五〕此尸棄佛及毗舍婆佛，依佛名經即此劫中有二佛出世不別。或容阿含翻譯，〔六〕剩此三十一劫也。又更一釋云：依立世阿毗曇論：「二十住劫中，過去八劫已有三佛出世。釋迦當現在第九劫出

〔一〕出大智度論卷四。作舊婆沙論誤。

〔二〕出阿毘達磨俱舍釋論卷十三。

〔三〕出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

〔四〕出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

〔五〕出長阿含經卷一 大本緣經。

〔六〕「含」字原作「舍」，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世。」「一」即以前九劫已有四佛出世，未來猶有十一劫，焉知不有多佛出世耶？故經云：「或有一劫中有無量佛出世，或無數劫中空過，無有一佛出世。」「三」以此義準，縱是小劫，多佛出世，亦自無妨。良由衆生根有強弱，故感見不同也。此義難知，更推後哲。

述曰：此賢劫千佛所化住境，隄封周統，奄及三千大千世界，所居土地最爲中也。以佛是能化之人，心實虛中；所化之人及以方處，亦皆是中。故此有金剛之座。餘方餘域無此座故，佛則不居。故瑞應經云：「此方國土三千，日月萬二千，天地之中央也。佛之威神，不生邊地。若居邊地，地爲之傾斜。是以古往佛興皆出於此。」「三」同斯成感，良爲明證也。

如長阿含經云：「過去九十一劫有佛出世，名毗婆尸，人壽八萬歲。復過去三十一劫有佛出世，名尸棄，人壽七萬歲。復過去三十一劫有佛出世，名毗舍浮，人壽六萬歲。復過去此賢劫中有佛出世，名拘樓孫，人壽五萬歲。又賢劫中有佛出世，名拘那含，人壽四萬歲。又賢劫中有佛出世，名迦葉，人壽二萬歲。我今出世，人壽百歲，少出多減。」「四」依智度迦延論，據釋迦人壽一萬歲世時合出。爲觀衆

〔二〕 出立世阿毘曇論卷九。

〔三〕 此段出處待考。

〔三〕 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四〕 出長阿含經卷一大本緣經。

生一萬歲已來無機可至。乃至百歲，衆生見苦敦逼，劫欲將末，故出乎世。故論云：「劫末佛興世，劫初轉輪王出。」（一）（二）不同，如下輪王篇說。

姓名部第三

此下並依增壹阿含經云：（一）七佛父母姓字經云：「第一維衛佛，第二式佛，第三隨葉佛，此三佛同姓拘樓。」長阿含經云：「第一名毗婆尸佛，第二尸棄佛，第三毗舍婆佛。」（三）第四拘樓秦佛，第五拘那含牟尼佛，（四）第六迦葉佛。此三佛同姓迦葉。」長阿含經云：「第四名拘樓孫佛，第五拘那含佛，第六同名迦葉佛。第七今我釋迦牟尼佛，姓瞿曇。」（五）

（一）出雜阿毘曇心論卷九。

（二）「增壹」，按下文應爲「長」。

（三）出長阿含經卷一，大本緣經。下注同。

（四）「含」字原作「舍」，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五）出七佛父母姓字經。

種族部第四

〔第一維衛佛，第二式佛，第三隨葉佛，此三佛同是刹利王種。第四拘樓秦佛，第五拘那含牟尼佛，第六迦葉佛，此三佛同是婆羅門種。第七今我作釋迦文佛，是刹利王種。第一維衛佛，父字槃裒，刹利王，母字槃頭末陀。所治國名刹末提。第二式佛，父字阿輪拏，刹利王，母字波羅訶越提。所治國名阿樓那和提。第三隨葉佛，父字須波羅提和，刹利王，母字耶舍越提。所治國名阿耨憂摩。第四拘樓秦佛，父字阿枝達兜，婆羅門種，母字隨舍迦。所治國名輪訶利提那。王字須訶提。第五拘那含牟尼佛，父字耶跋鉢多，婆羅門種，母字鬱多羅。所治國名差摩越提。王字差摩。第六迦葉佛，父字阿枝達耶，婆羅門種，母字檀那越提耶。所治國名波羅私。王名其隋。第七今我作釋迦文尼佛，父字閼頭檀，刹利王種，母字摩訶摩耶。所治國名迦維羅衛。先大王名槃提。〕（一）統而言之，總有四族：一、婆羅門，二、刹帝利，三、毗舍，四、首陀。然則後二族卑，非土尊之所託；前二種貴，實正覺之宅生。婆羅門德行清高，刹帝利威恩遐舉。智度論曰：「隨時所尚，佛生其中。」（二）故釋迦出剛強之世，託王種以振威；迦葉生善順之時，居淨行而標德也。

〔一〕 出七佛父母姓字經。

〔三〕 出大智度論卷四。

道樹部第五

「第一維衛佛得道爲佛時，於波陀羅樹下。第二式佛得道爲佛，於分塗利樹下。第三隨葉佛得道爲佛時，於菩薩羅樹下。第四拘樓秦佛得道爲佛時，於斯利樹下。第五俱那含牟尼佛得道爲佛時，於烏暫樹下。第六迦葉佛得道爲佛時，於拘類樹下。第七今我作釋迦牟尼佛時，於阿沛多羅樹下。」
 「夫繡楠丹楹者，非出家之高躅；蔭松藉卉者，爰入道之清規。何者？俗以形骸之可貴，故華屋以居之；道以室家之可累，故脫屣而棄之。凡百仕人，孰能先覺。聿我調御之師，是曰生知。成道、涅槃、初生、說法，皆依樹下，斯其旨焉。有落髮抽簪，排榮涕利，可不景慕而置心哉。」

身光部第六

如觀佛三昧經云：「毗婆尸佛身長六十由旬，圓光百二十由旬。尸棄佛身長四十由旬，圓光四十五由旬，通身光一百由旬。毗舍婆佛身長三十二由旬，圓光四十二由旬，通身光六十二由旬。拘留孫佛身長二十五由旬，圓光三十二由旬，通身光五十由旬。拘那含牟尼佛身長二十五由旬，圓光三十由旬。」

旬，通身光長四十由旬。迦葉佛身長十六丈，圓光二十由旬。釋迦牟尼佛身長丈六，圓光七尺。七佛身並紫金色。」〔一〕敬尋法身平等，非有優劣。但隨機業異，故現化不同。是以釋迦牟尼出也紫金色，而千比丘咸見紺容，十六信士偏視灰色。自彼之異，佛恒一也。類此而言，謂無惑焉。依彌勒下生經云：「身長千尺，圓光二十丈。」〔三〕

會數部第七

〔第一維衛佛前後三會說法。初會說經，有十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二會說經，有九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三會說經，有八萬比丘皆得阿羅漢。〕長阿含經云：「毗婆尸佛初會弟子有十六萬八千人，二會弟子有十萬人，三會弟子有三十六萬八千人。」〔三〕第二式佛亦三會說法。初會說經，有九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二會說經，有八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三會說經，有七萬比丘皆得阿羅漢。〕長阿含經云：「尸棄佛初會弟子有十萬人，第二、第三會數並同。」第三隨葉佛再會說法。初會說經，有七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二會說經，有六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四拘樓秦佛一會說經，有四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五拘那含牟尼佛一會說經，有三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六迦葉佛一會說經，有二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七今我作釋迦牟尼佛一會說

〔一〕出觀佛三昧海經卷十念七佛品。

〔二〕出彌勒下生成佛經。

〔三〕出長阿含經卷一大本緣經。下注同。

經，有千二百五十比丘皆得阿羅漢。」(一)

述曰：上來所列七佛說法度人多少者，此據小乘。如來初成佛時，創度外道，迴邪入正，聲聞弟子以爲親侍，故限斯數。若據如來一代說法，度三乘人得入道者，則無量無邊。故契法師云：依如西域，釋迦一代說法總有三時。第一時中爲諸聲聞說有相法，爲破外道執，令悟得道。第二時中爲小行菩薩說無相法，爲破聲聞，令悟無相大乘。第三時中爲大行菩薩雙說有相無相法，爲破有相無相法，令悟中道究竟圓教。於此三時，一一隨機廣化無量。或展轉從三乘弟子邊聞法得道，亦塵沙無數。不可以一文定，不可以一義局也。

弟子部第八

依長阿含經云：「毗婆尸佛有二弟子：一名耆茶，二名提舍。尸棄佛有二弟子：一名阿毗浮，二名婆。毗舍婆佛有二弟子：一名扶遊，二名鬱多。拘樓孫佛有二弟子：一名薩尼，二名毗樓。拘那含佛有二弟子：(三)一名舒般那，二名鬱多樓。迦葉佛有二弟子：一名提舍，二名婆羅婆。我今有二弟子：一名舍利弗，二名大目犍連。上來列名，各述二者，此據聲聞中第一者，故別論之。毗婆尸佛有執事弟子，名

(一) 出七佛父母姓字經。

(三) 「含」字原作「舍」，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無憂。尸棄佛有執事弟子，名忍行。毗舍婆佛有執事弟子，名寂滅。拘樓孫佛有執事弟子，名善覺。拘那含佛有執事弟子，名安和。迦葉佛有執事弟子，名善友。我今有執事弟子，名阿難。毗婆尸佛有子，名方膺。尸棄佛有子，名無量。毗舍婆佛有子，名妙覺。拘樓孫佛有子，名上勝。拘那含佛有子，〔一〕名導師。迦葉佛有子，名進軍。我今有子，名羅睺羅。〔二〕

久近部第九

依菩薩本行經云：「毗婆尸佛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二萬歲。神闍佛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六萬歲。別經云尸棄佛。拘樓孫馱佛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五百歲。拘那含牟尼佛如來滅後，正法住世，二十九日。迦葉佛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於七日。釋迦佛如來滅後，正法住世五百歲，像法住世亦五百歲。〔三〕依善見論云：「正法住世一千年。〔四〕

〔一〕「含」字原作「舍」，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長阿含經卷一大本緣經。

〔三〕出佛本行集經卷四。

〔四〕出善見律毘婆沙卷十八。

因緣部第二 此別三部

述意部

引證部

業因部

述意部第一

夫千佛乘暉，萬靈景燭。觀機適務，極聖弘恩。所以聖人陳福以勸善，示禍以戒惡。小人謂善無益而不爲，謂惡無傷而不去。然有殃有福之言，乃華而不實；無益無傷之論，則信而有徵。是以大聖慈愍，哀斯愚惑。廣興六度，接引四生；弘宣二諦，停毒三有。故垂無限之悲，計賢劫之緣也。

引證部第二

依五仙人經云：「久遠無數劫時，有仙人處於林藪。四人爲主，一人供給奉事，未曾失意。一日遠採果漿，誤不時還。」至日已中，四人失食懷恨，可爲凶呪。遂感而死，復生人中。有梵志能相，占之

〔一〕「誤」字原作「痛」，據高麗藏本改。

爲王，後果爲王。佛言：王者，則吾是。四仙人者，拘留秦佛、拘那含牟尼佛、迦葉佛、彌勒佛是也。其梵志者，調達是也。」〔一〕

又智度論云：「劫盡燒時，一切皆空。衆生福力，十方風至，相對相觸，能持大水。有一千頭人，二千手足，名爲韋紐天。是人臍中出千葉金色妙寶蓮華。其光大明，如萬日俱照。華中有人，結跏趺坐。此人復有無量光明，名梵天王。心生八子，八子生天地人民。是梵天王坐蓮華上。是故諸佛隨世俗，故云寶蓮華上結跏趺坐，說六波羅蜜。」〔三〕

又大悲經云：「佛告阿難：何故名爲賢劫者？由此三千大千世界劫欲成時，盡爲一水。時淨居天以天眼觀見此世界，唯一大水。見有千枝蓮華，一一蓮華各爲千葉，金色金光，大明普照，香氣芬熏，甚可愛樂。彼淨居天因見此事，心生歡喜，讚言：希有！如此劫中當有千佛出興於世。以是因緣，遂名此劫號之爲賢。我滅度後，此賢劫中當有九百九十六佛出興於世。拘留孫佛如來爲首，我爲第四。次復彌勒當補我處。乃至最後盧遮如來。如是次第，汝應當知。」〔三〕餘經後佛號爲樓至。

〔二〕 出生經卷一五仙人經。

〔三〕 出大智度論卷八。

〔三〕 出大悲經卷三禮拜品。

業因部第三

依千佛因緣經云：「爾時世尊在王舍城耆闍崛山，從石室出，問阿難言：『今諸聲聞諸菩薩等，皆講何論？』阿難白佛言：『世尊，諸菩薩衆各自說宿世因緣。』時有跋陀婆羅菩薩白佛言：『我於今日欲少諮問，唯願天尊爲我解說。』說是語時，八萬四千諸菩薩等各脫瓔珞散佛供養。所散瓔珞住佛頂上，如須彌山，嚴顯可觀。有千化佛，坐山窟中。時諸菩薩白佛言：『世尊，此賢劫千佛過去世時，種何功德，常生一處，同共一家，於一劫中次第當得菩提，化度衆生？』爾時世尊告諸菩薩言：『吾當爲汝分別廣說。汝今當知。』乃往過去無量百千萬億阿僧祇劫，復過是數，此世界名大莊嚴，劫名大寶。有佛名寶燈焰王如來。佛壽半劫。正法化世住於一劫，像法化世住於二劫。於像法中，有一大王，名曰光德，十善化民，如轉輪王。爾時大王教諸人民，讀毗陀論。時學堂中有千童子，年各十五，聰敏多知。聞諸比丘讚佛、法、僧，有一童子名蓮華德，白善稱比丘言：『云何名佛、法、僧？比丘答言：』

波羅蜜滿足，淨性覺智慧，勝心得成就，故號名爲佛。無染性清淨，永離於世間，不觀世五陰，常住名爲法。身心常無爲，永離四種食，爲世良福田，故稱比丘僧。

時千童子聞三寶名，各持香華，隨彼比丘，入塔禮拜。見佛色像，五體投地，即於像前發弘誓願。各隨阿耨菩提心，過算數劫，必得成佛，如今世尊。隨壽長短，皆命臨終時，以聞三寶善根因緣故，除却五十劫生死之業。命終之後，得生梵世。自憶往世聞三寶名，得生天上。時千梵王各乘宮殿，持七寶華，

至塔供養於像。時千梵王異口同音而說偈言：

慧日大稱名，久住善寂地。聞名除諸惡，自然生梵世。我今頭面禮，歸依大解脫。

說此偈已，各還梵世。跋陀婆羅，汝今當知。時彼國王十善化人者，久已成佛，毗婆尸如來是。善稱比丘，尸棄如來是。時千童子，豈異人乎？今拘留秦佛乃至最後樓至如來是。跋陀婆羅，汝今當知。我與賢劫千菩薩，從彼佛所聞三寶名，始發阿耨菩提心，其事如是。佛告跋陀婆羅菩薩言：過去無數阿僧祇劫，此娑婆世界有一大國，名波羅奈。王名梵德，常以善法化諸人民。以國付子，出家學道，得辟支佛。踊身虛空，化十八變。時千梵王各以衣祴，盛諸妙華，至優曇林中，供養辟支佛。白佛言：大德，爲我說法。時辟支佛踊身虛空，化十八變，舒手現足。中有一梵王，名曰慧見，告餘梵言：我見辟支佛受持五戒。以戒齋法，當行十善，觀諸緣起。以此善根迴向甚深阿耨菩提。願我作佛，過於辟支佛百千萬億。時千梵王命終之後，於娑婆世界千四天下，爲千轉輪王，壽命八萬四千歲。臨命終時，雪山之中有一婆羅門，聰明多智，壽命半劫。於先經中，聞過去佛號栴檀莊嚴如來。彼佛爲說甚深檀波羅蜜，不見施受心行平等。時大仙人聞此事已，從雪山出，詣千聖王，讚說施法。時千聖王各以國土付其太子，出家學道。時千聖王於雪山中，各立草菴，求無上道。即獲五通，飛騰空虛，壽命一劫。時雪山中有大夜叉身，長四千里，利牙上出高八十里，面十二里。眼出迸血，光如融銅。左手持劍，右手持叉，住聖王前，高聲唱言：我今飢渴，無所飯食。惟王矜愍，施少飲食。時千聖王告夜叉言：我等誓願一切施與。各各以水澡夜叉手，授以仙果而令食之。夜叉得果，怒棄置地，告聖王言：我父夜叉噉人

精氣。我母羅刹恒嗽人心，飲人熱血。我今飢急，唯須人心血，何用果爲！時千聖王告夜叉言：一切難捨，無過己身。我等今日不能捨心，持用相與。是時夜叉即說偈言：

觀心無相心，四大色所成。一切悉能捨，乃應菩薩行。

時雪山中有婆羅門，名牢度跋提，白夜叉言：唯願大師爲我說法，我今不惜心之與血。即脫單衣，敷爲高座，即請夜叉令就此座。時大夜叉即說偈言：

欲求無爲道，不惜身心分。割截受衆苦，能忍猶如地。亦不見受者，求法心不悔。

一切無倖惜，猶如救頭然。普濟衆飢渴，乃應菩薩行。

時牢度跋提聞是偈已，身心觀喜，即持利劍刺胸出心。是時地神從地涌出，白牢度跋提：唯願大仙愍憐我等及山樹神，莫爲一鬼捨於身命。牢度跋提告諸神言：

此身如幻焰，隨現即變滅。猶如呼聲響，呼已更不應。四大五陰力，其勢不久停。

於千萬億歲，未曾爲法死。我今爲法故，以心血布施。慎勿固遮我，障我無上慧。

以此布施報，誓願成佛道。若後成佛時，(一)要先度汝等。

說此偈已，卧夜叉前，以劍刺頸，施夜叉血。即復破胸，出心與之。是時天地大動，日無精光，無雲而

(一)「若」字原作「苦」，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雷。有五夜叉從四方來，爭取分裂，競共食之。食已大叫，躍立空中，告千聖王：『誰能行施如牢度跋提？如此行施，乃可成佛。』時千聖王驚怖退沒，不欲菩提，生變悔心，各欲還國。時五夜叉即說偈言：

不殺是佛種，慈心爲良藥。大慈常安隱，終無老死異。一切受身者，畏殺毒害人。

是故諸菩薩，教我，不殺戒。汝今若畏死，常行不殺事。云何欲還國，捨靜求憤鬧！

時千聖王聞此語已，皆默然住。佛告跋陀婆羅菩薩：『汝今當知，第一婆羅門讚檀波羅蜜者，過去定光明王佛是。牢度跋提者，過去然燈佛是。千聖王出家學道，見然燈佛行諸苦行，心生悔恨，於一劫中墮大地獄。雖墮地獄，菩提願力莊嚴心故，火不能燒。從是已後，復得值遇燈明王菩薩，爲其說法。從地獄出，廣爲讚歎過去千佛，解脫稱莊嚴佛乃至自在王佛。時千聖王聞千佛名，歡喜敬禮。以是因緣，超越九億那由他恒河沙劫生死之罪。跋陀婆羅，汝今當知。時千聖王豈異人乎！我等賢劫千佛是也。』〔一〕

〔一〕 出千佛因緣經。

種姓部第三 此別四部

述意部

王族部

種姓部

求婚部

述意部第一

敬尋白淨所承，出自憍師摩王。聖輪相纂，億業重暉。所以釋迦權應，示現降生。託跡既顯，苗裔遂彰。故應迦毗丈六金容，現三十二相之儀，統領三千大千之化。愍彼四流之漂，運斯六度之舟也。

王族部第二

如長阿含經云：「天地初成，諸天下來食其地味，變化爲人。因有諍起，衆議立主。選得一人，豪族最尊，策爲國主，以治百姓。此即是釋迦先祖之王。」（一）廣如前劫量篇具說。又依樓炭經云：「（三）後有他王治化，不如先王，其壽遂減。生至八萬歲，展轉稍減至一萬歲，乃至百歲。從劫初有王名大人相已

〔一〕 出長阿含經卷二十二。

〔三〕 此段出處待考。

來，依四分律總算，合有八萬四千二百五十三王出世。(一)其中別有十大轉輪聖王，王四天下。自外諸王，不可備列。且列如來七世祖族名諱，具錄如下。故五分律云：「過去有王，名鬱摩王。四分名慈師摩。」(二)此王庶子有四名：一名照目，長阿含經名曰面光。(三)二名聰目，經名食衆。三名調象，經名路指。四名尼樓。經名莊嚴。尼樓王有子，名烏頭羅。烏頭羅王有子，名瞿頭羅。瞿頭羅王有子，名尸休羅。尸休羅王有四子：一名淨飯，二名白飯，三名斛飯，四名甘露飯。(四)若依長阿含經四分律等，皆云：師子飯王有四子：一名淨飯王，有二子。一是菩薩，二是難陀。第二白飯王，有二子。一是調達，二是阿難。第三斛飯王，有二子。一是摩訶男，二是阿那律。第四甘露飯王，有二子。一是婆婆，二是跋提。(五)依智度論云：「師子飯王有一女，名甘露味。甘露味有子，名施婆羅。」(六)依雜阿含經云：「世尊姑子，名低沙比丘是

(一) 見四分律卷三十一受戒健度。

(二) 見四分律卷三十一。

(三) 見長阿含經卷十三阿摩畫經。下注同。

(四) 出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十五。

(五) 見長阿含經卷二十二、四分律卷三十一。

(六) 出大智度論卷四。

也。〔一〕依分別功德論云：「阿難有妹出家，作比丘尼，不出名字。嫌迦葉訶阿難作小兒者是。」〔二〕又大方便經云：「白淨王劫初已來，嫡嫡相承，作轉輪王。近來二世不作輪王，而作閻浮提王。」〔三〕又優婆塞戒經云：「我於初釋迦佛所發心，於寶頂佛所滿初僧祇，於然燈佛所滿第二僧祇，於迦葉佛所滿第三僧祇。」〔四〕俱舍論云：「逆次達勝觀、然燈、寶髻佛。則毗婆尸所滿三僧祇。若正滿爲言，在於勝觀，已滿爲語，在於飲光。」〔五〕經論不同，理各據矣。良由釋迦高貴，古今無比。宿殖福因，今受勝報。

種姓部第三

如十二遊經云：「阿僧祇時，有菩薩爲國王。其父母早喪，讓國與弟，捨行求道。遙見一婆羅門，姓曰瞿曇，因從學道。婆羅門言：當解王衣，如吾所服，受瞿曇姓。於是菩薩受瞿曇姓，入於深山，食果飲水，坐禪念道。菩薩乞食，遂還國界。舉國吏民，無能識者，謂爲小瞿曇。菩薩於城外甘蔗園中，

〔一〕 出雜阿含經卷三十八。

〔二〕 出分別功德論卷二。

〔三〕 出大方便佛報恩經卷三論議品。

〔四〕 出優婆塞戒經卷一修三十二相業品。

〔五〕 出阿毘達磨俱舍釋論卷十三。

以爲精舍。佛所行讚經云：「甘蔗之苗裔。釋無勝淨王才德純備。」（一）故曰淨飯王。（二）案淨飯遠祖，乃是瞿曇之後身。以其前世居甘蔗園，故經稱甘蔗之苗裔也。於中獨坐。時有五百大賊，劫取宮物，路由菩薩廬邊。明日捕賊蹤跡，在菩薩舍下，因收菩薩。前後劫盜法以木貫身，立爲尖標，血流於地。是大瞿曇以天眼見之，便以神足飛來，問曰：子有何罪，酷乃爾乎！卿無子孫，當何係嗣？菩薩荅言：命在須臾，何陳子孫。王使左右弩弓射殺之。瞿曇悲哀涕泣，下棺斂之。取土中餘血，以泥團之，著二器中，還其精舍。左血著左器中，其右亦然。大瞿曇言：是道人若其志誠，天神當使血化爲人。却後十月，左即成男，右即成女。於是便姓瞿曇氏。一名舍夷。（三）舍夷者，是西方貴姓之號。血化爲人，乃是宿世之事。恐文繁故，不可具說所因也。

又菩薩本行經云：「甘蔗王次前有王，名大茅草。即以王位，付諸大臣。大衆圍繞，送王出城，剃除鬚髮，服出家衣。王出家已，持戒清淨，專心勇猛，成就四禪，具足五通，得成王仙，壽命極長。至年衰老，肉消背曲，雖復拄杖，不能遠行。時彼王仙諸弟子欲往東西，求覓飲食，取好軟草，安置籠裏，用盛王仙，懸樹枝上。何以故？畏諸蟲獸，來觸王仙。時諸弟子，乞食去後，有一獵師，遊行山野。遙見

（一）「才」字原作「財」，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佛所行讚經卷一「生品」。

（三）出十二遊經。

王仙，謂是白鳥，遂即射之。時彼王仙，既被射已，有兩滴血，出墮於地，即便命終。彼諸弟子，乞食來還，見彼王仙，被射命終，復見有血兩滴在地。即下彼籠，將王置地，集聚柴木，焚燒王屍，收骨爲塔。復將種種雜妙香華，供養彼塔，尊重讚歎。承事畢了，爾時彼地，有兩滴血，即便生出二甘蔗芽，漸漸高大。至時甘蔗熟，日炙開剖。其一莖蔗出一童子，更一莖蔗出一童女，端正可喜，世無有雙。時諸弟子心念王仙在世之時，不生兒子，今此兩童，是王仙種，養護看視，報諸臣知。時諸大臣召喚解相大婆羅門，教令占相，并遣作名。彼相師言：此童子者，既是日炙熟甘蔗開而出生故，一名善事。又其從甘蔗出故，第二復名甘蔗生。又以日炙甘蔗出故，亦名日種。彼女因緣一種無異，故名善賢，復名水波。時彼諸臣取甘蔗種所生童子幼年時，即灌其頂，立以爲王。其善賢女，至年長大，堪能伏事，即拜爲王第一之妃。」〔一〕

求婚部第四

如菩薩本行經云：「時迦毗羅城不遠，復有一城，名曰天臂。彼天臂城有一釋種豪貴長者，名爲善覺。大富多財，積諸珍寶，資產豐饒，具足威德，稱意自然，無所乏少。舍宅猶如毗沙門王宮殿無異。

彼釋長者生於八女：一名爲意，二名無比意，三名大意，四名無邊意，五名髮意，六名黑牛，七名瘦牛，八名摩訶波闍波提。隋言大慧，亦云梵天。而此梵天於諸女中年最幼小。初生之日爲諸能相婆羅門師觀占其體，云：此女嫁若生兒者，必當得作轉輪聖王，王四天下，七寶自然，千子具足，乃至不用鞭杖治民。時善覺女年漸長成，堪欲行嫁。白淨王聞自國境內有一釋氏，甚大豪富，生於八女，端正少雙，乃至相師占觀其女當生貴子。時淨飯王聞是語已，作如是言：我今當索是女作妃，令我甘蔗轉輪聖王苗裔不絕。此是律家作如是說。又言：大慧是菩薩母者，此依阿波陀那經文。又言輪頭檀王是我之父，摩耶夫人是我之母，阿波陀那經說。檢諸經文，此義是實也。時淨飯王即遣使人往詣善覺大長者家，求索大慧爲我作妃，波闍波提。隋言生活本。爾時善覺語彼使言：善使仁者，爲我諮啓大王言：我有八女，一名爲意，乃至第八名爲大慧。何故大王求最小者？大王且可待我處分七女竟已，當與小女大慧作妃。時淨飯王復更遣使語長者言：我今不待汝一一嫁七女訖，然後取於大慧作妃，汝八頭女我盡皆取。時善覺釋報大王言：若如是者，依大王命，隨意將去。時淨飯王即遣使人一時迎取八女向宮。至於宮已，即納二女自用爲妃。其二女者：第一名爲意，第八名大慧者。自餘六女分與三弟。一人與二，並妻爲妃。時淨飯王納意姊妹內於宮中，縱情嬉戲，歡娛受樂。依諸王法，治化四方。〔一〕

又菩薩本行經云：「時甘蔗王有第二妃，絕妙端正，生於四子：一名炬面，二名金色，三名家家象，四名別成。其第一善賢妃唯生一子，名爲長壽，端正可喜，世間少雙。然其骨相，不堪作王。時善賢妃如是思惟：甘蔗種王有此四子，炬面等輩兄弟羣強。我今唯有此之一子，雖極端正而無有雙，然其相分不堪爲王。作何方便令我此子得紹王位？復作此念：（一）是甘蔗王今於我邊，無量敬愛，深心染著，縱情蕩意。我今可窮極婦人莊飾之法，令王於我重生沈湎。若得如心，我於屏處，當乞求願。思惟是已，如上所說，莊嚴自身，令極殊絕，至於王邊。王見妃來，生重愛敬，縱逸其心。見王生如是心已，二人眠卧。妃白王言：大王當知，我今從王乞求一願，願王與我。王言：大妃，隨意不逆，從心所欲，我當與妃。時妃重質王言：若與我願，不得變悔。王言：一與妃願，後若悔者，當令我頭破作七分。妃言：大王，王之四子炬面等輩願償出國，遣我生子長壽爲王。時甘蔗王即語妃言：我此四子無有過失，國境之內有何非祥，不聽其住！妃又白言：王已先立誓：我若悔者，頭破七分。王告妃言：我如前言，與妃所願。時甘蔗王過此夜後，至明清旦，集聚四子而告敕言：汝四童子今可出去。我治化內不得居住，遠向他國。時四童子胡跪合掌，白父王言：大王當知，我等四人無有罪惡，無諸過咎，云何父王忽然償我出於國界？王敕子言：我知汝等實無過失，此非我意驅償於汝，此善賢大妃之意。

彼妃乞願，我不違彼，令汝出國。時四王子所生之母，各求乞隨兒去。王報諸妃：「隨汝意去。」時妃眷屬及諸臣百姓等各白王言：「今遣此四子令出國者，我等諸臣各亦求隨去。」王言：「任意。」時甘蔗王敕諸王子：「從今已去，若欲婚姻，不得餘處取他外族，還於自家姓內，而莫令甘蔗種姓斷絕。」彼諸王子受父王教已，各自將所生之母并及眷屬資財諸馱乘等，即向北方，到雪山下，經少時住。有一大河，名婆耆羅洩。度於彼河，上雪山頂，遊涉久停，見川寬平，無諸坑坎埠阜，唯生軟細青草，清淨可愛，樹林華果，蔚茂敷榮。王子見已，共相謂言：「可於此間造城治化。」爾時王子既安住已，憶父王語，於自姓中求覓婚姻，不能得婦。各納姨母及其姊妹，共爲夫妻。依於婦禮，一隨王教，二恐釋種雜亂相生。爾時日種甘蔗之王召一國師大婆羅門來語之言：「大婆羅門，我四王子今在何處？國師荅言：「大王當知，王之四子已各出國，向於北方，乃至已生端正男女。」時甘蔗王爲自所愛諸王子故，心思欲見，意情歡喜而發是言：「彼諸王子能立國計，大好治化。」彼等王子是故立姓稱爲釋迦。以釋迦住大樹蔭蔚枝條之陰，是故名爲耆夷耆耶。以其本於迦毗羅仙處所生故，因城立名，故名迦毗羅婆蘇都。時甘蔗王三子沒後，唯一子在，名尼拘羅。」（一）隋言別成。長阿含經云：「住直樹林，又號釋林，因林爲姓。又父王聞四子端正，曰：此真釋子也。」（二）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五。

（二） 出長阿含經卷十三阿摩晝經。

降胎部第四 此別六部

述意部

現衰部

觀機部

呈祥部

降胎部

獎導部

述意部第一

夫誠心內感，則至覺如在；形力外單，則法身咫尺。是以能仁大師，隨緣赴機。愍焰宅之既焚，傷欲流之永驚。託白淨之宮，降摩耶之胎。啓黃金之色，破無明之闇。居茲三惑，示畫篋之非真；出彼四門，驚浮雲之易滅也。

現衰部第二

如因果經云：「爾時善慧菩薩功行滿足，位登十地，在一生補處，近一切種智，生兒率天，名聖善。爲諸天主，說於一生補處之行，亦於十方國土現種種身，爲諸衆生隨宜說法。期運將至，當下作佛，即觀五事：一者，觀諸衆生熟與未熟。二者，觀時至與未至。三者，觀諸國土何國處中。四者，觀諸衆族何族貴盛。五者，觀過去因緣誰最真正應爲父母。觀此五已，即下生者，不能廣利諸天人衆。仍於天宮現五種相，令諸天子皆悉覺知菩薩期運應下作佛：一者，菩薩眼見瞬動。二者，頭上華萎。三者，衣受

塵垢。四者，腋下汗出。五者，不樂本坐。諸天衆見菩薩有此異相，心大驚怖，身諸毛孔血流如雨。自相謂言：「菩薩不久捨於我等。」爾時菩薩又現五瑞：一者，放大光明普照三千大千世界。二者，大地十八相動，須彌海水諸天宮殿皆悉震搖。三者，諸魔宮宅隱蔽不現。四者，日月星辰無復光明。五者，天下八部皆悉震動不能自禁。是諸天見菩薩身已有五相，又觀外五現希有事，皆悉聚集，到菩薩所，頭面禮足白言：「尊者，我等今日見此諸相，舉身震動，不能自安。願爲我釋此因緣耶？」便荅天言：「善男子，當知諸行皆悉無常。我今不久捨此天宮，生閻浮提。于時諸天聞此語已，悲號涕泣，心大憂惱，舉體血現，迷悶於地，深歎無常。爾時有天子即說偈言：

菩薩在於此，開我等法眼。今者遠我去，如盲離導師。又如欲度水，忽然失橋船。亦似嬰孤兒，喪亡其慈母。我等亦如是，失所歸依處。方漂生死流，了無有出緣。我等於長夜，爲癡箭所射。既失大醫王，誰當救我者。滯卧無明牀，長沒愛欲海。永絕尊者訓，未見超出期。

爾時菩薩以偈荅曰：

我於此不久，當下閻浮提，迦毗羅施兜，白淨王宮生。辭父母親屬，捨轉輪王位，

出家行學道，成一切種智。(一) 建立正法幢，能竭煩惱海，闢塞惡趣門，淨開八正路。廣利諸天人，其數不可量，以是因緣故，不應生憂惱。(二)

又智度論：「問：菩薩何以生兜率天上，不在上生，不在下生？是大福德應自在生？答曰：有人言：作業熟故，應是中生。又下生地中結使厚濁，上地中結使猛利。兜率天上不厚不利，智慧安隱故。又佛出世時不欲過故。若於下地生，命短，壽終時佛未出世；若於上地生，命長，壽未盡復過佛出時。故兜率天於六天及梵之中，上三下三。於彼天下，必生中國，中夜降神，中夜出迦毗羅國，行中道得菩提，中道爲人說法，中夜入無餘涅槃。以好中法故，中天上生。」(三)

觀機部第三

「如菩薩降胎，以四種觀人間：一觀時，二觀土地，三觀種姓，四觀生處。初觀時者，時有八種：佛出後第一人壽八萬四千歲時乃至第八人壽一百餘歲。菩薩如是念：人壽百歲佛出時到，是名觀時。第二觀土地者，諸佛常在中國生，多豐財寶，其土清淨。第三觀種姓者，佛生二種姓中：若刹利，若婆

(一) 「種智」二字原作「智種」，據高麗藏本改。

(二)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三) 出大智度論卷四。

羅門。刹利種勢力大故，婆羅門種智慧大故。隨時所貴，佛於中生。第四觀生處者，何等母人能懷那羅延力菩薩，亦能自護淨戒。如是觀竟，唯中國迦毗羅淨飯王后能懷菩薩。如是思已，於兜率天下，不失正慧，入於母胎。」

又佛本行經云：「爾時兜率天衆之中，有一天子，名曰金團。往昔已來，數曾下到閻浮地。補處菩薩名曰護明。護明知已，告金團言：金團天子，汝數下至閻浮提中。汝應知彼城邑聚落諸王種族，一生菩薩當生何家？金團天子報言：尊者，我甚知之。尊者善聽，我今當說。護明言：善！金團言：此之三千大千世界，有一菩提道場處所，在彼閻浮摩伽陀國境界之內，是昔諸佛成菩提處。如是展轉，遍歷天下諸國王處，皆不稱菩薩意。金團天子復作是言：我於閻浮提一切諸國處處聚落，處處諸王，處處城邑，處處刹利，各住諸城，而是刹利造種種業。我爲尊者經歷已來，生於無量疲極苦惱。心迷意亂，更不復能觀看餘處。唯有一刹利，從本以來，至於大衆，平量安立，世世轉輪聖王之種。乃至甘蔗苗裔已來，子孫相承，在彼迦毗羅婆蘇都釋種所生。其王名爲師子頻王，其子名爲輪頭檀王。一切世間天人之中，有大名稱。尊者堪爲彼王作子。護明菩薩報金團言：善哉！善哉！金團天子，汝善觀察諸王家種。我亦念在於此家生，我今深心如汝所說。金團當知，我定往生彼家作子。金團，往昔一生

補處菩薩所託家者，有六十種功德具足滿於彼家。何等六十？彼家本來清淨好種。一。一切諸聖恒觀彼家。二。彼家不行一切惡事。三。彼家所生悉皆清淨。四。彼家種姓真正無雜。五。彼家體胤，（二）嫡嫡相承，無有斷絕。六。彼家昔來不斷王種。七。彼家所生一切諸王，皆是往昔深種善根。八。生彼家者常爲諸聖之所讚歎。九。彼家生者具大威德。十。彼家多有端正婦女。十一。彼家多有智慧男兒。十二。彼家所生心性調順。十三。彼家所生無有戲調。十四。彼家生者無所可畏。十五。彼家生者不曾怯弱。十六。彼家生者聰明多智。十七。彼家生者多解工巧。十八。彼家生者皆無過罪。十九。彼家所生不與世間工巧雜合，亦不貪財以爲活命。二十。彼家所生常好朋友。二十一。彼家所生不以殺害諸蟲諸獸以自活命。二十二。彼家種姓恒知恩義。二十三。彼家種族能修苦行。二十四。彼家所生不隨他轉。二十五。彼家所生不曾懷恨。二十六。彼家所生不結癡心。二十七。彼家生者不以怖畏隨順於他。二十八。彼家生者畏殺害他。二十九。彼家生者無有罪患。三十。彼家生者乞食得多。三十一。彼家至者無空發遣。三十二。彼家剛強，難可降伏。三十三。彼家法則恒出禮律。三十四。彼家常樂布施衆生。三十五。彼家建立因果勤劬。三十六。彼家所生世間勇健。三十七。彼家恒常供養一切諸仙諸聖。三十八。彼家恒常供養福靈。三十九。彼家恒常供養諸天。四十。彼家恒常供養丈夫。四十一。彼家歷世無有怨讎。四十二。

二、彼家名聲威振十方。四十三。彼家一切諸宗爲最。四十四。彼家生者上世已來悉是聖種。四十五。彼家生者於聖種中最爲第一。四十六。彼家生者位是轉輪聖王之種。四十七。彼家生者是大威德人之種性。四十八。彼家生者多有無量眷屬圍繞。四十九。彼家生者所有眷屬不可破壞。五十。彼家生者所有眷屬勝一切人。五十一。彼家生者悉孝養母。五十二。彼家生者皆孝順父。五十三。彼家生者悉皆供養一切沙門。五十四。彼家生者悉皆供養諸婆羅門。五十五。彼家生者豐饒五穀，倉庫盈溢。五十六。彼家生者多有金銀碑礪碼礪，一切資財無所乏少。五十七。彼家生者多畜奴婢象馬牛羊，一切具足。五十八。彼家生者不曾事他。五十九。彼家生者如是一切衆事具足，於世間中無所乏少。六十。佛告金團天子：凡是一生補處菩薩處於母胎，彼母若有三十二種相具足者，乃能堪受菩薩在胎。何等爲三十二事？一、彼母人正德而生。二、彼母人支體具足。(一)三、彼母人德行無缺。四、彼母人所生得處。五、彼母人爲行庶幾。六、彼母人種類清淨。七、彼母人端正無比。八、彼母人名字得稱。九、彼母人身體形容上下相稱。十、彼母人未曾產生。十一、彼母有大功德。十二、彼母恒念樂事。十三、彼母心常隨順一切善事。十四、彼母無有邪心。十五、彼母身口及心自然調伏。十六、彼母心口無所畏。十七、彼母多聞總持。十八、彼母極女工巧。十九、彼母心無諂曲。二十、彼母心無誑詐。二十一者、彼母人心無有

〔二〕「人」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瞋恚。二十二者、彼母人心無有嫉妬。二十三、彼母人心無有慳慙。二十四者、彼母人心無有急速。二十五者、彼母人心難可迴轉。二十六者、彼母人體有至德相。二十七者、彼母人心能懷忍辱。二十八者、彼母人心有慚有愧。二十九者、彼母人得薄姪怒癡。三十者、彼母人行無女家過。三十一者、彼母人行孝順向夫。三十二者、彼母人出生一切諸德、一切諸行皆悉具足。如是母人乃能堪受一生補處後身菩薩。欲入母胎之時、取鬼宿日、然後乃入於母胎中。其受一生補處菩薩母胎已前、其母必須受八關齋、然後菩薩入於彼胎。護明菩薩復作是言：「我受有不爲世間一切錢財五欲快樂、故下人間、受此一生。唯欲安樂諸衆生故、哀愍苦惱諸衆生故。」^{〔一〕}

呈祥部第四

依佛本行經云：「爾時護明菩薩冬分過已，至於最勝春初之時，一切樹木諸華開敷。天氣澄清，溫涼調適，百草新出，滑澤和柔，茲茂光鮮，遍滿於地。正取鬼宿星合之時，爲彼諸天說於法要，悉令歡喜。時淨居天告於一切諸天大衆言：『汝等今見護明菩薩欲下生時，』^{〔二〕}莫生憂惱。何以故？彼下生時必定當得成阿耨菩薩。成已還來至此天宮，爲汝說法。猶如往昔毗婆尸佛乃至迦葉佛等，皆從此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六。

〔二〕 〔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去，還來到此，爲汝說法，如前無異。爾時菩薩於夜下生。當欲降神入胎時，時彼摩耶夫人當其夜白淨飯王言：大王當知，我從今夜欲受八禁清淨齋戒，所謂不殺生，不偷盜，不婬泆，不妄語，不飲酒，不兩舌，不惡口，不無義語，又願不貪欲，不瞋恚，不愚癡，不生邪見，我當正見。諸衆生等禁戒齋法，我當受持。我今繫念，恒常勤行，於諸衆生，常起慈心。時淨飯王即報夫人言：心所愛樂，隨意而行。我今亦捨國王之位，隨汝所行，而有偈言：

王見菩薩母，從坐恭敬起。如母如姊妹，心不行欲想。

菩薩正念從兜率下，託淨飯王第一大妃摩耶夫人右脇住已。是時大妃於睡眠中，夢見有一六牙白象。其頭朱色，七支拄地，以金裝牙，乘空而下，入於右脇。夫人夢已，明旦即向淨飯王言：大王當知，我於昨夜作如是夢。當入於我右脇之時，我受快樂，昔所未有。(一)從今日後，我實不用世間快樂。此夢瑞相，誰占夢師能爲我解？時淨飯王召一宮監內侍女人而告之言：汝速疾來至外宣敕，語我國師大那摩子，令追喚八婆羅門大占夢師。(二)彼使依王敕已，喚得八婆羅門。八婆羅門等聞王語已，善知諸相，善占夢祥，即具諾王：大王善聽。所夢瑞相，我當具說。於我所見往昔神仙諸天經於典籍所載，爲說偈言：

〔一〕「昔」字原作「音」，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令」字原作「今」，據高麗藏本、南藏本改。

若母人夢見，日天入右脇，彼母所生子，必作轉輪王。若母人夢見，月天入右脇，彼母所生子，諸王中最勝。若母人夢見，白象入右脇，彼母所生子，三界無極尊。能利諸衆生，怨親悉平等，度脫千萬衆，於深煩惱海。

爾時占夢婆羅門師白大王言：夫人所夢，其相甚善。大王今者當自慶幸。夫人所產，必生聖子。彼於後時必成佛道，名聞遠至。時淨飯王聞諸占師說此偈已，心大歡喜，多以財施。時淨飯王聞此相師占觀妃夢，云是吉祥之瑞。(一)占相之後，即於其國迦毗羅城四門之外，并衢道頭街巷阡陌有人行處，安大無遮義會之施。所須飲食財寶宅舍畜生，皆悉與之。又阿私陀是五通仙人，(二)聞菩薩從兜率陀天正念下，至淨飯王宮夫人右脇入於胎時，放大光明，遍照人天一切世界。後此大地具足六種十八相動。時阿私陀見未曾有事，心大驚怖，毛孔悉豎。今有何緣，此大地動？有何果報？時彼仙人少時思惟，然後而住，心生歡喜，踊躍無量，不能自勝，作是唱言：希有大聖，不可思議。世間當出大富伽羅。又菩薩初從兜率下時，入母右脇受胎訖已，時有一天，名曰速往，至諸地獄，大聲唱言：汝諸人輩一切當知，菩薩今從兜率天下入於母胎。是故汝等速發誓願，願生人間。地獄衆生聞此語已，所有衆生往昔已來曾種善根，復造雜業，以惡強故，墮於地獄。彼等各各面相覩見，厭離地獄，復得光明，身心安樂；復

(一)「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阿」字原作「何」，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得聞於速往世間諸天之聲，捨地獄身即生人中。所有三千大千世界諸衆生等，往昔已來種善根者，皆來於此迦毗羅城四面託生。」〔一〕

降胎部第五

如涅槃經云：「菩薩下時，欲色界諸天悉來侍送。發大音聲，讚歎菩薩。以口氣風，故令地動。」〔二〕又念佛三昧經云：菩薩欲降母胎時，三千大千世界悉皆六種震動。〔三〕又因果經云：「爾時菩薩欲降母胎，即乘六牙白象，發兜率宮。無量諸天，作諸妓樂，燒衆名香，散天妙華，隨菩薩滿虛空中。放大光明，普照十方。以四月八日明星出時，降神母胎。于時摩耶夫人於眠寤之際，見菩薩乘六牙白象，騰虛而來，從右脇入，身現於外，如處琉璃。夫人體安快樂，如服甘露。顧見自身，如日月照，心大歡喜，踊躍無量。見此相已，然後而覺。生希有心，即以此狀，具告白淨王知。爾時白淨王見此瑞已，〔四〕歡喜踊躍，不能自勝。即召善相婆羅門占之。知菩薩處胎，出已成佛，功德利益，不可具說。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七。

〔二〕 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二。

〔三〕 此段出處待考。

〔四〕 「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爾時兜率天衆念言：「菩薩已生白淨王宮，我等亦當下生人間。菩薩成佛，我得在先爲其眷屬聽法。作此念已，便即下生。其數有九十九億諸天下生人間。又從他化自在天乃至四天王，及色界天王與其眷屬，亦皆下生，不可稱計。菩薩在母胎行住坐卧，無所妨礙，不令母有諸苦患事。菩薩至晨朝，於母胎中爲色界諸天說種種法；至日中時，爲欲界諸天說法；於日晡時，爲諸鬼神說法。於夜三時亦復如是。」〔一〕依普曜經云：「菩薩在母胎十月，開化訓誨三十六載諸天人民，使立聲聞及諸大乘行也。」〔二〕華嚴經云：「菩薩於母胎中，三千大千世界衆生普見菩薩於母胎中，如明鏡中，見其面像。」〔三〕

獎導部第六

如菩薩處胎經云：「佛告喜見菩薩曰：汝欲知過去諸佛滅不滅剎土不耶？當知我過去身其數，〔四〕不可稱不可量。即以神足入濕生界，衆相具足，與無數阿僧祇，爲濕識衆生說法。令濕識隨意所願，各得解脫。入化卵等生，隨意所願，各得解脫，亦復如前。復以神足現當來世界，入四生中，各得

〔一〕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二〕 出普曜經卷二。

〔三〕 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四十二離世間品。

〔四〕 「其」字下原衍「無」字，據高麗藏本刪。

解脫，亦復如前。如我今日在母胎中，與諸十方神通菩薩說不退轉難有之法，亦以神通入天四生，入地獄四生，餓鬼四生，畜生四生。於四生中胎化二生盡漏得疾，濕卵二生盡漏稍遲。化生胎生是利根人，濕卵是鈍根人。」又「佛告阿難：諦聽，善思念之。吾今與汝，一一分別大士難有之行。阿難白佛言：願樂欲聞。佛告阿難：去此東南方一億一萬一千六十二恒河沙刹，彼有世界，名曰思樂，佛名香焰如來。於彼現般涅槃，而來至忉利天宮，經歷無數阿僧祇劫。三十六返作大梵天王，三十六返作帝釋身，三十六返作轉輪王。所度衆生無墮二乘及諸惡趣。何以故？皆是諸佛神智所感。佛告阿難：如來有胎分耶？無胎分耶？阿難白佛言：如來之身無有胎分也。佛告阿難：若如來無胎分者，云何如來十月處胎，教化說法耶？阿難白佛言：如來有胎分者，此亦處寂；無胎分者，亦復處寂。爾時世尊即以神足現母摩耶身中，坐卧經行。敷大高座，縱廣八千由旬。金銀梯陛，天繒天蓋，懸處虛空。作唱妓樂，不可稱計。復以神足東方去此娑阿世界萬八千土，菩薩大士皆來雲集。南西北方，四維亦爾。復有下方六十二億刹土諸神通菩薩亦來大會。上方七十二億空界菩薩亦來雲集入胎中。爾時文殊師利菩薩白世尊曰：此諸菩薩大士雲集，欲聽世尊不思議法。如是三昧億千那由他，如今如來入何三昧居於胎舍，與諸大士說不思議法？佛告文殊：汝今觀察，一住、二住乃至十住，一生補處諸方菩薩，各

當其位，(二)勿相雜錯。今此大衆清淨無雜，寄生枝葉亦無穢惡。令此坐上無有一人雜穢惡者，有退轉者。所以者何？是利根不處生死。」又「問彌勒：心有所念，幾念幾相識耶？彌勒言：舉手彈指之頃，三十二億百千念。念念成形，形皆有識。識念極微細，不可執持。佛之威神，入彼微識，皆令得度。此識教化，非無識也。」「(三)

〔二〕「各」字原作「名」，據高麗藏本改。

〔三〕出菩薩處胎經卷一天宮品、卷二三世等品。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九

出胎部第五 此別八部

述意部

迎后部

感瑞部

誕孕部

招福部

降邪部

同應部

校量部

述意部第一

敬思定光授記，逆號能仁。玄符合契，故託化釋種。萌兆於未形之前，跡孚於已生之後。照炳人天，聯綿曠劫。其爲源也，遼乎勝矣！所以神形六動，方行七步。五淨雨華，九龍灑水。神瑞畢臻，吉徵總萃。觀諸百代，曾未之有。然後孕異堯軒，產殊禹契。至如黑帝入夢之兆，白光滿室之徵。徒曰嘉祥，詎可擬議。身邊則光色一丈，眉間則白毫五尺。開卍字於胸前，躡千輪於足下。大略以言，三十有二。非可以龍顏虎鼻，八采雙瞳，方我妙色，較其升降者也。

迎后部第二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菩薩聖母摩耶懷孕菩薩，將滿十月，垂欲生時，時彼摩耶大夫人父善覺長者即遣使人詣迦毗羅淨飯王所。」又云：「夫人父名善覺，（一）奏大王言：如我所知，我女摩耶王大夫人懷藏聖胎，威德既大。若彼產出，我女命短，不久必終。我意欲迎我女摩耶，還我安止，住於嵐毗尼中，共相娛樂，盡父子情。惟願大王，莫生留難。乞垂哀愍，遣放女來我家，產訖即遣送還。時淨飯王聞善覺使作是言已，即敕有司，其迦毗羅城及提婆陀河兩間之中，平治道路，具辦旛華種種音樂。僕從人物，不可稱計，送妃至家。」（二）自外云云。

感瑞部第三

如普曜經云：「太子滿十月已臨產之時，先現瑞應三十有二：一、後園樹木自然生果。二、陸地生青蓮華，大如車輪。三、陸地枯樹皆生華葉。四、天神牽七寶交露車至。五、地中二萬寶藏自然發出。六、名香好熏遍布遠近。七、雪山中出五百白師子，羅住城門，無所燒害。八、五百白象子，羅住殿前。

（一）「覺」字原作「智」，據佛本行集經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七樹下誕生品。

九、天爲四面細雨澤香潔。(二)十、其王宮中自然泉水百味飲食，給諸虛渴。十一、諸龍王女在虛空中現半身住。十二、天萬玉女抱孔雀拂，現宮牆上。十三、諸天玉女持萬金瓶，盛甘露，住虛空中。十四、天萬玉女手執萬瓶，皆盛香水，行住虛空。十五、天萬玉女手執幢蓋而住侍焉。十六、諸天玉女羅列而住，鼓百千樂，在於虛空，自然相和。十七、四瀆江河，清澄不流。十八、日月宮殿，停住不進。十九、沸宿下侍，諸星衛從。二十、交露寶帳，普覆王宮。二十一、明月神珠，懸於殿堂，光明晃煜。二十二、宮中燈火爲不復明。二十三、篋笥衣被，被在橈架。二十四、奇珍瓔珞一切寶藏自然出現。二十五、毒蟲隱藏，吉鳥翔鳴。二十六、地獄皆休，毒痛不行。二十七、地爲大動，丘墟皆平。二十八、四衢街巷，平正散華。二十九、諸深坑壑，悉皆爲平。三十、漁獵怨惡，一時慈心。三十一、境內孕婦，產者悉男。三十二、盲瘡癰癰殘百疾，皆悉除愈。三十二、一切樹神半身出現，低首頂禮。是爲三十二瑞。當此之時，疆場左右，莫不雅奇，歎未曾有。」(三)

誕孕部第四

如因果經云：「菩薩處胎垂滿十月，身諸支節及以相好皆悉具足。夫人憶入園遊觀，王敕後宮瑞

(一)「潔」字原作「一」，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普曜經卷二欲生時三十二瑞品。

正采女，凡有八萬四千，以用侍摩耶夫人。又擇取八萬四千端正童女，齎持香華，往藍毗尼園。王又敕諸羣臣百官夫人，皆悉隨從。於是夫人即昇寶輦，與諸官屬及采女，前後導從，往藍毗尼園。爾時復有天龍八部亦皆隨從，充滿虛空。十月滿足，於四月八日初出時，夫人見後園中有一大樹，名曰無憂華，色香鮮，枝葉分布，極爲茂盛。即舉右手欲牽摘之，菩薩漸漸從右脇而出。」〔一〕菩薩處胎經云：「佛告彌勒：當知汝復受記，五十六億七千萬歲於此樹王下成無上正覺。我以右脇生，汝彌勒從頂生。如我壽百歲，彌勒壽八萬四千歲。我國土土，汝國土金。我國土苦，汝國土樂。」〔二〕

又依菩薩本行經云：「爾時菩薩見母立地，以手攀樹枝時，在胎正念，從坐而起。自餘一切諸衆生母欲生子時，身體遍痛，受大苦惱，數坐數起，不能自安。其菩薩母熙怡坦然，身受大樂。是時摩耶夫人立地，以手執波羅叉樹枝訖，即生菩薩。此是菩薩希奇之事，未曾有法，表如來得成於佛已，無疲勞倦，能拔一切諸煩惱根，割斷一切諸煩惱結。猶如截於多羅樹頭，畢竟不生。無相無形，無後生法。此是如來往先瑞相。又復一切諸衆生等生苦逼故，在於胎內，處處移動。菩薩不然，從右脇入，還住右脇。在於胎內，不曾移動。及欲出時，從右脇生，不爲衆苦之所逼切。此是菩薩未曾有事，表成佛已，盡其後際，修行梵行，永無有畏，常得快樂，無復諸苦。又菩薩初從母胎右脇正念生時，放大光明，悉皆

〔一〕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二〕 出菩薩處胎經卷二三世等品。

遍照。此是菩薩未曾有事，表成佛已，裂破無明黑暗之網，能出明淨大智慧之光。又菩薩初從右脇出已，正心憶念。時菩薩母，身體安常，不傷不損，無瘡無痛。菩薩母身，如本無異。此是菩薩未曾有法，表成佛已，行於梵行，不缺不減，具足不少。又菩薩初從母胎出時，無苦無惱，安庠而起，一切諸穢，不能污染，不同衆生。譬如如意瑠璃之寶，用於迦尸迦衣裏時，各不相染。此是菩薩未曾有法，表成佛已，在於世間，住於世間，示希有法，世間穢濁不污不染。又菩薩初從母胎出時，時天帝釋將天細妙幢尸迦衣裹於自手，於先承接，擊菩薩身。此是菩薩未曾有法，表成佛已，創爲娑婆世界之主，大梵天王於先勸請如來說法。又菩薩初從右脇生時，四天王抱持菩薩，(一)將向母前，示其母言：世大夫人，今可歡喜。夫人生子，既得人身，諸天猶尚歡喜讚歎，況復於人。此是菩薩未曾有法，表成佛已，無量四衆，皆向如來聽受於法，依如來教，不違不背。又菩薩生已，立在於地，仰觀於母右脇之時，口作是言：我此身形，從今日後，不復更受於母脇中，不入胎臥。此是於我最末後身，我當作佛。此是菩薩未曾有法，表成佛已，口作是言：我今生分一切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此是如來往先瑞相。(二)

又涅槃經云：「菩薩初生之時，於十方面各行七步。摩尼跋陀、富那跋陀鬼神大將，執持幡蓋，振

(一)「持」字原作「時」，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七樹下誕生品。

動無量無邊世界。金色晃曜，彌滿虛空。難陀龍王及跋難陀以神通力浴菩薩身。諸天形像承迎禮拜。阿私陀仙合掌恭敬。盛年捨欲，如棄涕唾，不爲世樂之所述惑。出家修道，樂於閑寂。爲破邪見，六年苦行。於諸衆生，平等無二。心常在定，初無散亂。相好嚴麗，莊飾其身。所遊之處，丘墟皆平。衣服離身四寸不墮。行時直視，不顧左右。所食之物，物無完過。坐起之處，草不動亂。爲調衆生，故往說法，心無憍慢。』(一)

招福部第五

如因果經云：「太子生時，於時樹下亦生七寶七莖蓮華，大如車輪。菩薩即便墮蓮華上，無扶持者，自行七步，大善權經云：「行七步者，爲應七覺意耶。」(二)舉其右手而師子吼云：我於一切天人之中，最尊最勝。無量生死，於今盡矣。說是語已，時四天王即以天繒接太子身，置寶机上。釋提桓因手執寶蓋，大梵天王又持白拂，侍立左右。難陀龍王、優波難陀龍王於虛空中吐清淨水，一溫一涼，灌太子身。普

(一) 出大般涅槃經卷二十七。

(二) 出慧上菩薩問大善權經卷上。

囉經云：「諸天釋梵雨雜名香。九龍在上而下香水，洗浴菩薩。」（一）瑞應本起經云：「梵釋下侍，四天大王接菩薩身，置金机上。」（二）修行本起經云：「龍王兄弟左雨溫水，右雨冷水，釋梵天衣裹菩薩身也。」（三）身黄金色二十一相，放大光明，普照三千大千世界。」（四）迦維羅衛國，三千日月，萬二千天地之中央也。」（五）便有一百萬億日月，四百萬億天下三千者，略舉其要。故如華戎之判，（六）非易而詳。海內經云：「身毒之國，是軒轅氏居之。」郭氏注云：「天竺國也。」以此而言，天地中央未為甚遠。後漢書云：「以葱嶺之外，稱為九夷。」語其壯麗，勝於中國。吳越春秋云：「季子入周，見章甫之服，三代之樂，云：吳，蠻夷之國，豈有此哉。」推此而辨，未必即地為正。故當隨其時代改張，不可同於中天，始末常定。」（七）

又智度論：「問曰：何故佛作金色？答曰：若鐵在金邊則不現，今現在金比佛在時金則不現，佛在時金比閻浮那金則不現，閻浮那金比大海中轉輪聖王道中金沙則不現，金沙比金山則不現，金山比須彌山金則不現，須彌山金比三十三諸天瓔珞金則不現，三十三天瓔珞金比餗摩天金則不現，餗摩天

（一）出普曜經卷二欲生時三十二瑞品。

（二）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三）出修行本起經卷上。

（四）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五）此段文見修行本起經卷上。

（六）「如」字，高麗藏本作「知」。

（七）山海經卷十八祇言天毒國。後漢書、吳越春秋引文今本無。

金比兜率陀天金則不現，兜率陀天金比化自在天金則不現，化自在天金比他化自在天金則不現，他化自在天金比菩薩身色則不現。如是妙色是名金色相。」〔一〕

又瑞應經云：「太子初生之時，天龍八部示於虛空作天伎樂，歌唄讚頌，燒香散華，雨衆天衣，瓔珞繽紛，不可稱數。又於樹下忽生四井，八功德水。」〔二〕瑞應有三十四相，不可具說。略同前三十二相中說。

降邪部第六

如瑞應經云：「太子初生之時，是時大王即嚴四兵共諸臣等入園。見太子奇瑞，如是一喜一懼。合掌禮諸天神，見抱太子置於七寶象羣之上，與諸羣臣采女諸天作伎，隨從入城。王未識三寶，即將太子往詣天祠。太子即入，梵天形像皆從坐起，禮太子足，而語王言：『大王當知，今此太子天人中尊，虛空天神皆悉禮敬。大王豈不見如是相耶？』云何而今來此禮我？白淨王及諸大臣等歎未曾有，即將太子出於天祠，還入後宮。」〔三〕

普曜經云：「太子至祠說偈言：

〔一〕 出大智度論卷四。

〔二〕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三〕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初生動三千，釋梵須倫神，日月衆天王，來稽頭面禮。何有天過是，將吾到其所？

超天中天，天無比況勝，隨俗來現此，現瑞人歡喜。若干種奉養，過聖天中天。

於是天王釋梵四王各捨本位，尋時來下，五體投地，禮菩薩足。諸天人民百千之衆，默然歎嗟，稱揚洪音，歎未曾有，歡喜踊躍。天地大動，天雨衆華。百千伎樂，不鼓自鳴。諸天形像現其本身，禮菩薩足，則在前住。是頌曰：

須彌比芥子，過天龍王變，日月禮勞耶，慧德豈禮敬！三千界自歸，芥子比須彌，

牛跡比大海，上尊逾日月。若能禮其尊，功福不可計。各各得安隱，德豐無限量。」〔一〕

同應部第七

如瑞應經云：「當爾之時，諸釋種姓亦同一日生五百男。」〔二〕

修行本起經云：「國中八萬四千長者生子悉男。八萬四千厖馬生駒。其一特異，毛色純白，駿驕貫珠，故名爲蹇特。奴名闡特。」〔三〕

〔一〕 出普曜經卷三入天祠品。

〔二〕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三〕 出修行本起經卷上。

又瑞應本起經云：「奴名車匿，馬名捷陟。」(一)時王厩中象生白子，馬生白駒，牛羊亦生五色羔犢，如是等類數各五百。王子青衣亦生五百倉頭。普曜經云：「五千青衣各生力士。」(二)爾時宮中五百伏藏，自然發出。有諸商人從海採寶而還，各獻奇珍，奉貢上王。諸瑞吉祥，當名太子爲悉達。爾時八王子亦於白淨王同生太子。各懷歡喜，共制好名。(三)

又佛本行經云：「迦維羅國有八城，合有九百萬戶。調達以四月七日生，佛以四月八日生，佛弟難陀以四月九日生，阿難以四月十日生。調達身長一丈五尺四寸，佛身長一丈六尺，難陀身長一丈五尺四寸，阿難身長一丈五尺三寸，其貴姓舍夷長一丈四尺，其餘國種皆長一丈三尺。菩薩外家去城八百里，姓瞿曇氏，作小王，主百萬戶，名一億王。菩薩婦家姓瞿曇氏。舍夷長者名水光，其婦名月女。有一城居近其邊，生女之時，日將欲沒，餘明照其家，室內皆明，因字之爲瞿夷。晉言明女。瞿夷者是太子第一夫人，其父名水光長者。太子第二夫人生羅雲者，名耶維檀，其父名移施長者。太子第三夫人名鹿野，其父名擇長者。(四)以有三婦故，太子父王爲立三時殿。殿有二萬采女，三殿凡有六萬采

(一) 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二) 出普曜經卷二欲生時三十二瑞品。

(三)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四) 「擇」字，高麗藏本作「釋」。

女。以太子當作遮迦越王故，置有六萬采女。〔一〕

校量部第八

如瑜伽論云：「四種入胎：一、正知而入，不正知住出。二、正知入住，不正知而出。三、俱能正知。四、俱不正知。初謂輪王。二謂獨覺。三謂菩薩。四謂所餘有情。」〔三〕

寶性論偈云：〔三〕

「從天退入胎，現生有父母，在家示嬰兒，習學諸伎藝。戲樂及遊行，出家行苦行，現就外道學，降伏於天魔。成佛轉法輪，示導入涅槃，諸薄福衆生，不能見如來。」〔四〕
瑞應經云：「太子四月八日夜明星出時生。」〔五〕

〔一〕出十二遊經。作佛本行經誤。

〔三〕出瑜伽師地論卷二。

〔三〕「寶」字原作「實」，據高麗藏本改。

〔四〕出究竟一乘寶性論卷一自然不休息佛業品。

〔五〕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又佛所行讚云：「於三月八日菩薩從右脇生。」〔一〕

過去現在因果經云：「二月八日夫人往毗藍尼園，見無憂華，舉右手摘，從右脇出。」〔二〕今謂世代既遙，譯人前後，直就經文，難可論辯。考求外典，如似可見。春秋云：「魯莊公七年，即莊王二十年，四月辛亥，恒星不見，星殞如雨。」〔三〕檢内外典，以四月爲正也。

侍養部第六

此別三部

述意部

養育部

善徵部

述意部第一

夫神妙寂通，圓智湛照。道絕於形識之封，理畢於生滅之境。形識久絕，豈實誕於王宮；生滅已畢，寧假資於侍衛。但大聖應生，本期利物。有感斯現，無幽不觸。機化萬途，受說非一。或假安禪悟

〔一〕 出佛所行讚卷一。

〔二〕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三〕 出春秋經左氏傳卷三。

道，或藉慧解開襟，或示嬰孩扶持，或現乳哺資養。緣悟多種，不可一例。此是誘物之能，濟俗之術也。

養育部第二

依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既誕生，適滿七日，其太子母摩耶夫人遂使命終。或有師言：摩耶夫人壽命筭數，唯在七日，是故命終。雖然但往昔常有是法，其菩薩生滿七日已，而菩薩母皆取命終。何以故？以諸菩薩幼年出家，母見是事，其心碎裂，即便命終。又薩婆多師云：（一）母見生子，身體端正希奇之事，歡喜不勝，即便命終。命終之後，即便往生忉利天上。時淨飯王見夫人命終之後，即便喚召釋種，皆令雲集，而告之言：汝等眷屬並是國親，今是童子嬰孩失母，乳哺之寄，將付囑誰，教令養育，使得存活？誰能憐愍，愛如己生？時有五百釋種新婦，彼等新婦各各唱言：我能養育，我能瞻看。時釋種族語彼婦言：汝等一切年少盛壯，意耽色欲，不能依時養育，依法慈憐。唯此摩訶波闍波提，親是童子真正姨母，是故堪能將息養育童子之身。時淨飯王即將太子付囑姨母，而告之言：善來夫人，如是童子應當養育，善須護持，應令增長，依時澡浴。又別簡取三十二女，令助養育。以八女人擬抱太子，以八女人洗浴太子，以八女人令乳太子，以八女人令其戲弄。是時摩訶波闍波提白淨飯王言：謹

〔一〕「云」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依王敕，不敢乖違。』〔一〕

善微部第三

又佛本行經云：「從太子出生已來，淨飯王家日日增長。一切財利、金銀、珍寶、二足、四足無所乏少，而說偈言：

五穀及財寶，金銀諸衣服，或造或不造，自然得充足。
慈母少乳者，悉皆得盈溢。童子及慈母，乳酪酥常豐。

時淨飯王所有怨讎，自然皆悉生平平等心已，漸生親厚，同一心意。風雨隨時，無諸災雹，亦無擾亂，少種多收。一切人民，如法而行。種種布施，作諸功德。人無枉橫，皆並歡喜。猶如天上無有差殊。以太子威德力故。如是諸事，莫不成就。如偈所說：

人世順尊教，不慳亦不惜，無不如法行，慈心不起煞。
一切悉歡喜，並受如天樂。』〔二〕

又普曜經云：「菩薩生已七日，其母命終，受切利天上福相。適昇彼天，五萬梵天各執寶瓶，二萬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一姨母養育品。

〔二〕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一姨母養育品。

梵魔妻手執寶纒，侍菩薩母。」〔一〕

又瑞應本起經云：「菩薩本知母人之德，不堪受其禮故，因其將終而從之生。」〔二〕

又大善權經云：「生後七日其母薨。福應昇天，非菩薩咎。」〔三〕

又因果經云：「太子姨母摩訶波闍波提乳養太子，如母無異。」〔四〕

占相部第七 此別八部

述意部

敕占部

呈恭部

現相部

業因部

同異部

校量部

百福部

〔一〕 出普曜經卷二欲生時三十二瑞品。

〔二〕 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三〕 出慧上菩薩問大善權經卷上。

〔四〕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述意部第一

夫至聖無方，隨緣顯晦。澄神虛照，應機如響。所謂寂然不動，感而遂通。於是降神兜率之宮，垂像迦毗之域。家世則輪王遞襲，門望則聖道相因。地中三千，既殊於洛邑；國朝八萬，有逾於稽嶺。宗親籍甚，孰可詳焉。縱呂公之相高帝，世謂知人；若私陀之視吾師，未可同日。較其優劣，昇沈有異也。

敕占部第二

如瑞應經云：「爾時白淨王令訪得五百聰明相師，令占太子。相師言：是王之子乃是世間之眼，猶如真金。有諸相好，極爲明淨。若當出家，成一切種智；若在家者，爲轉輪聖王，領四天下，第一之最。又白王言：有一梵仙，名阿私陀，具足五通，在於香山，彼能爲王斷於疑惑。時王心自思惟：香山途路嶮絕，非人能到。當以何方請來至此？王作念時，阿私陀仙遙知其意，騰空而來，爲王相之。王見來已，喜慰不可言。王及夫人抱太子出，欲禮仙人。時仙人止王曰：此是天人三界中尊，云何而令禮於我耶？時彼仙人即起合掌，禮太子足。王及夫人白仙人曰：唯願善相太子。仙人相已，忽然悲泣不能自勝。王及夫人見彼仙悲泣，舉身戰怖，生大憂惱，如大波浪，動於小船。即問仙人：我子有何不祥而悲泣耶？荅言：太子相好具足，無有不祥。但恨我今年壽已百二十，不久命終，生無想天，不視佛

興，不聞經法，故自悲耳。若有衆生具三十二相，或生非處，久不明顯，此人必爲轉輪聖王。若三十二相皆得其處，又復明顯，此人必成一切種智。我今觀大王太子諸相皆得其所，又極明顯。是以決定，知成正覺。仙人爲王說此語已，辭別而退。」〔二〕

又佛本行經云：「大王，我今自慨年耆根熟，衰朽老邁，當於爾時，不得覩見，失此大利。是故我今悲惋自傷，非彼不吉。即爲大王而說偈言：

自恨我有大顛倒，不值此當得道時，空過一生無所聞，豈非是我失大利。我今年老根純熟，死時將至不復除，念此生分得遭逢，所以一喜一憂懼。大王釋種方興盛，誕此童子福德人，一切諸苦逼世間，此悉能令得安樂。」〔三〕

呈恭部第三

依佛本行經云：「是時摩耶詣童子所。至已，持手抱童子頭，令向仙人，擬令禮拜仙人之足。是時童子威德力故，其身自轉，足向仙人。時淨飯王更復共扶迴童子頭，令拜仙人。童子力故，足還自轉，向彼仙人。時淨飯王復迴童子頭向仙人。還復轉足，如是至三。其阿私陀遙見童子，是時童子放常光

〔一〕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三〕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相師占看品。

明，照觸大地。童子威德端正可喜，色純黃金，頭如寶蓋，鼻直而圓，脩臂下垂，支節正等，無缺無減，具足莊嚴。時阿私陀即從坐起，〔一〕白於王言：大王，莫將童子聖頭迴向於我。何以故？彼頭不合頂禮我足，我頭應當頂禮彼足。復唱是言：希有希有，大人出世！最大希有，大人出世！我本從天所聞者，即此童子。真實定是如彼不異。時阿私陀整理衣服，偏袒右臂，右膝著地，伸其兩手，抱持童子，安其頂上，還復本座。本座坐已，還下童子，置於膝上。〔二〕

現相部第四

如佛本行經云：「時淨飯王復白仙言：大師，我意欲令我子常在。云何方便，及令幼年勿使捨我？」阿私陀仙復白王言：大王，我實不能專正決定說是方便，令作障礙。時淨飯王復語仙人，作如是言：大師善聽。我今當作種種方便。設方便已，不令我子從今幼稚及到盛年，不聽暫離捨我出家。阿私陀仙即問王言：大王，今者因何事故說如是語？時淨飯王報彼仙人阿私陀言：尊師當知，如我國內所有相師皆語我言：若是童子在家，當作轉輪聖王。以是因緣，我如是語。阿私陀仙復白王言：大王當知，彼等相師皆大妄語。何以故？如是勝相，非是轉輪聖王之相。今此童子，有百善相，八十隨形，

〔一〕「阿」字原作「陀」，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九相師占看品。

挺特殊好。分明炳著，皆悉具足。時淨飯王問仙人言：大師，何等是八十隨形好？時阿私陀具白王言。〔一〕具說八十種好，其文如經。〔二〕今依勝天王經說。

故勝天王經佛自說云：「八十種好者：一、無能見頂。二、頂骨堅實。三、額廣平正。四、眉高而長，形如初月，紺瑠璃色。五、目廣長。六、鼻高圓直而孔不現。七、耳厚廣長，埤輪成就。八、身堅實如那羅延。九、身分不可壞。十、身節堅密。十一、合身迴顧，猶如象王。十二、身有光明。十三、身調直。十四、常少不老。十五、身恒潤澤。十六、身自將衛，不待他人。十七、身分滿足。十八、識滿足。十九、容儀具足。二十、威德遠震。二十一、一切向不背他。二十二、住處安隱，不危動。二十三、面門如量，不大不長。二十四、面廣而平。二十五、面圓淨，如滿月。二十六、無憔悴容。二十七、進止如象王。二十八、容儀如師子王。二十九、行步如鵝王。三十、頭如摩陀那果。三十一、身色光悅。三十二、足趺厚。〔三〕三十三、爪如赤銅葉。三十四、行時印文現地。三十五、指文莊嚴。三十六、指文明了不闕。三十七、手文明直。三十八、手文長。〔四〕三十九、手文不斷。四十、手足如意。四十一、手足紅

〔一〕出佛本行集經卷九相師占看品。

〔三〕「其」字原脫，「如」字原作「殊」，據高麗藏本補改。

〔三〕「趺」字原作「跌」，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四〕「長」字原作「直」，據高麗藏本改。

白，色如蓮華。四十二、孔門相具。四十三、行步不減。四十四、行步不過。四十五、行步安平。四十六、臍深厚狀如盤蛇，(一)團圓右轉。四十七、毛色青紅如孔雀項。四十八、毛色潤淨。四十九、身毛右旋。五十、口出無上香，身毛皆爾。五十一、脣色潤澤，如頻婆果。五十二、脣潤相稱。五十三、舌形薄。五十四、一切樂觀。五十五、隨衆生意，和悅與語。五十六、於一切處無非善言。五十七、若見人先與語。五十八、音聲不高不下，隨衆生樂。五十九、說法隨衆生語言。六十、說法不著。六十一、等觀衆生。六十二、先觀後作。六十三、發一音答衆聲。六十四、說法次第皆有因緣。六十五、無有衆生能見相盡。六十六、觀者無厭。六十七、具足一切音聲。六十八、顯現善色。六十九、剛強之人，見則調伏；恐怖者見，即得安隱。七十、音聲明淨。七十一、身不傾動。七十二、身分大。七十三、身長。七十四、身不染。七十五、光遍身，各一丈。七十六、光照身而行。七十七、身清淨。七十八、光色潤澤，猶如青珠。七十九、手足滿。八十、手足德字。〔三〕

依佛說賣女經云：「於是賣女問世尊曰：如來有三十二大人之相，前世宿命行何功德，而致是相，遍布于體？佛告賣女：吾往古世行無量德，合集衆行，由得是相，遍于身體。今麤舉要：如來之相，足安平立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堅固勸助而不退轉，未曾覆蔽他人功德故。如來手足而有法輪大人相者，

〔一〕「臍」字原作「齊」，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出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七二行品。

乃往古世興設若干種種施故。如來至真指纖長好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剖說經義，救護衆生，令無患故。如來手足生網縵理大人相者，乃往古世未曾破壞他人眷屬故。如來手足柔軟微妙大人相者，乃往古世而以惠施若干種衣細軟服故。如來而有七合充滿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廣設衆施供諸乏故。如來之膝平正無節，踣踢如鹿大人相者，(一)乃往古世奉受經典，不違失故。如來之身其陰馬藏大人相者，乃往古世謹慎己身，遠色欲法故。如來之身頰車充滿，猶如師子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廣修淨業，修行備故。如來至真常於胸前自然卍字大人相者，乃往古世蠲除穢濁不善行故。如來支體具足成就大人相者，乃往古世施以無畏安慰人故。如來手臂長出於膝大人相者，乃往古世人有作事，佐助勸故。如來身淨而無瑕疵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奉行十善，無厭足故。如來腦戶充滿弘備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其有病者，施若干種藥瞻視療故。如來師子頰大人相者，乃往古世植衆德本，具足備故。如來具四十齒白齊密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志性等仁於衆生故。如來牙齒無有間疏大人相者，乃往古世諫人諍鬭，令和合故。如來頰牙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則以微妙可意之物而施與故。如來清白美好髮眉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善自護己身口心故。如來廣長舌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出言至誠，護口之過故。如來疊疊大人相者，以無量福供養究竟，心行仁和，與衆生願，使得覆蓋故。如來梵聲哀戀之音大人相者，乃往古世言語柔和，與

〔一〕「賜」字原作「賜」，據高麗藏本改。

衆人言，護口節辭，無央數人聞其所語，無不悅故。如來瞳子如紺青色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常以慈目察衆人故。如來之眼如月初生大人相者，乃往古世無羸暴志，心性和順故。如來眉間白毫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咨嗟歌誦閑居之德衆行故。如來頂上肉髻自然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奉敬賢聖，禮尊長故。如來肌體柔軟妙好大人之相者，乃往古世心念合集法品藏故。如來身形紫磨金色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多施衣服卧具牀故。如來之體一一毛生大人相者，乃往古世離於集會衆鬧處故。(一)如來之毛向上右旋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尊敬於師，受善友教，稽首從故。如來頭髮如紺青色大人相者，乃往古世慙傷羣黎，不以刀杖而加害故。如來之身平方圓，無有斜曲大人相者，乃往古世已身衆生勸化安之，令定意故。如來之脊如大鈎鎖，善有威曜巍巍之德大人相者，乃往古世爲諸正覺興立形像，繕修壞寺，其離散者勸使和合，施無畏懼，其諍訟者化令相順故。汝欲知之，吾往世時行於無量不可計會衆德之本，故如來宿世奉行如斯，乃能致此三十二大人之相也。〔三〕

如第三十二梵聲相中，〔三〕依新婆沙論云：「如來梵聲相，謂佛於喉藏中有妙大種，能發悅意和雅梵音，如羯羅頻迦鳥，及發深遠雷震之聲，如帝釋鼓。如是音聲具八功德：一者深遠，二者和雅，三者

〔一〕「處」字原作「之」，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賣女所問經卷四三十一相品。

〔三〕「三」字原作「二」，據新婆沙論改。

分明，四者悅耳，五者入心，六者發喜，七者易了，八者無厭。」〔一〕

大智度論云：「如來有梵聲相，如梵天王五種聲而從口出：一、甚深如雷。二、清徹遠聞，聞者悅樂。三、入心敬愛。四、諦了易解。五、聽者欲聞無厭。菩薩亦有如是五種聲，從口中出迦陵毗伽。」〔三〕聲相可愛，如大鼓音深遠。」〔三〕

又新婆沙論：「問：相是何義？答：標幟義是相義，殊勝義是相義，祥瑞義是相義。問：何故丈夫相唯三十二，不增不減耶？脇尊者說曰：若增若減俱亦生疑，不違法相說有三十二者，世間共許，是吉祥義，數不增減。若三十二相莊嚴佛身，則於世間最勝無比。若當減者，便有闕少。若更增者，則爲褻亂。皆非殊妙。故唯爾所三十二丈夫相也。」〔四〕

又智度論：「問：是三十二相三業之中，何業種耶？答曰：是意業，非身口業，是意業利故。又六識中是意識，非五識，以五識不能分別故。問曰：是三十二相幾時能成種？答曰：極遲百劫，極疾九十一劫。釋迦牟尼菩薩九十一大劫行，辦得三十二相。如經中言：過去久遠有佛名弗沙。時有二菩

〔一〕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七。

〔三〕 「口」字原作「日」，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 出大智度論卷四。

〔四〕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七。

薩：一名釋迦牟尼，一名彌勒。弗沙佛欲觀釋迦牟尼菩薩心純熟未。即觀見之，知其心未純熟，而諸弟子心皆純熟。又彌勒菩薩心已純熟，而弟子未純熟。是時弗沙佛如是思惟：一人之心易可速化，衆人之心難可疾治。如是思惟竟，弗沙佛欲使釋迦菩薩疾得成佛，上雪山，入寶窟中，入火禪定。是時釋迦菩薩作外道仙人，上山採藥，見弗沙佛坐寶窟中，入火禪定，放大光明。見已，心生歡喜信敬，翹一脚立，叉手向佛，一心而觀，目未曾瞬。七日七夜，以一偈讚佛：

天上天下無如佛，十方世界亦無比。世界所有我盡見，一切無有如佛者。

七日七夜諦觀世尊，目未曾瞬，超越九劫，於九十一劫中得阿耨菩提。釋迦菩薩貴其心思，不貴多言。若更以餘偈讚佛，心或散亂。是故七日七夜，以一偈讚佛。問曰：何故釋迦菩薩心不純熟而弟子純熟，彌勒菩薩自心純熟而弟子不純熟耶？荅曰：釋迦菩薩饒益衆生心多，自爲身少故。彌勒菩薩多爲己身，少爲衆生故。〔一〕

業因部第五

如得無垢女經云：「佛言：菩薩成就四法，得三十二丈夫相。何等爲四？一、把金散佛或散浮圖。

二、常以香油塗如來塔。三、種種華香伎樂布施。四、眷屬相隨供養和尚阿闍黎等。爾時世尊而說偈言：

把金散浮圖，香油塗佛塔，施以華香樂，敬心供養師。行如是四法，得三十二相，端正甚奇妙，一切功德具。

菩薩成就四法得八十種好。何等爲四？一種種妙衣莊嚴法座。二、供養他人，心不生倦。三、於法師所不作鬬亂。四、教諸衆生修苦提行。爾時世尊而說偈言：

妙衣嚴法座，供養他不倦，教衆生苦提，易得八十好。菩薩修行此，四種功德故，常於一切時，有勝相莊嚴。』〔一〕

同異部第六

如新婆沙論：「問：八十隨好爲在何處？答：在諸相間，隨諸相轉莊嚴佛身，令極妙好。問：相與隨好不相障礙耶？答：不爾！相與隨好更相顯發，如林中華顯發諸樹。佛身如是，相好莊嚴。又如金山衆寶雜飾。問：菩薩所得三十二相，與輪王相有何差別？答：菩薩所得四事勝：一熾盛，二分

〔一〕 出得無垢女經。

明，三圓滿，四得處。復有五事勝：一得處，二極端嚴，三文像深，四隨順勝智，五隨順離染。〔一〕

校量部第七

佛阿毗曇經云：「以一千阿僧祇世界衆生所有功德成佛一毛孔。如是成佛一毛孔功德，遍如來身毛孔功德成佛一好。如是成就八十種好功德，增爲百倍，乃成如來身上一相。所成就三十二相功德，增爲千倍，乃成如來額上一白毫相。以一千毫相功德，增爲百倍，乃成如來一頂骨相。一切飛天所不能見頂。如是不思議清淨功德聚，成就佛身。是故如來於天人中最爲尊勝。〔三〕」

百福部第八

依優婆塞戒經云：「佛言：菩薩修一一相，以百福德而爲圍繞。修心五十具思心五十，是則名爲百種福德。善男子，一切世間所有福德，不及如來一毛功德。如來一切毛孔功德，不如一好功德。聚合八十種好功德，不如一相功德。一切相功德，不如白毫相功德。白毫相功德，復不及無見頂相功德。」

〔一〕 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七十七。

〔三〕 出佛阿毘曇經卷上出家相品。

是故如來成就具足無量功德，是三十二相即是大悲之果報。」(一)

又新婆沙論：「問：如契經說，佛一一相百福莊嚴，何謂百福？答：此中百思，名爲百福。何謂百思？謂如菩薩造作增長足善住相業時，先起五十思，修治身器，令淨調柔。次起一思，正牽引彼，後復起五十思，令其圓滿。譬如農夫先治畦隴，次下種子，後以糞水而覆溉之。彼亦如是。始足善住相業，有如是百思莊嚴，乃至頂上烏瑟膩沙相業，亦復如是。由此故說佛一一相百福莊嚴。問：何者五十思耶？答：依十業道各有五思。謂依離殺業道有五思：(一)一、離殺思。二、勸導思。三、讚美思。四、隨喜思。五、迴向思，謂迴所修向菩提故。乃至正見亦爾。是名五十思。有說：依十業道，各起下、中、上、上勝、上極五品善思，如雜修靜慮。有說：依十業道各起五思：一、加行淨，二、根本淨，三、後起淨，四、非尋所害，五、念攝受。有說：緣佛一相起五十剎那未曾習思，相續而轉。問：如是百福一量云何？有說：若業能感轉輪王位，於四大洲自在而轉，是一福量。有說：若業能感天帝釋位，於二天衆自在而轉，是一福量。有說：若業能感他化自在天王位，於一切欲界天衆自在而轉，是一福量。有說：若業能感大梵天王位，於初淨慮及欲天衆自在而轉，是一福量。有說：婆訶世界主大梵天王勸請如來轉法輪福，是一福量。問：彼請佛時是欲界繫，無覆無記心。云何名福？有說：彼住梵世欲來

〔一〕出優婆塞戒經卷一，修三十二相業品。

〔二〕「殺」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請時，先起如是善心：我當爲諸有情作大饒益，請佛轉法輪。爾時即名得彼梵福。此不應理。所以者何？非未作時已成就故。如是說者，彼請佛已，還至梵宮。後世尊轉法輪時，地神先唱。如是展轉，聲徹梵宮。梵王聞已，歡喜自慶，發純淨心而生隨喜。爾時乃至成就此福。有說：世界成時，一切有業增上力，能感三千大千世界，是一福量。有說：除近佛地菩薩，餘一切有情所有能感富樂果業，是一福量。有說：此中一一福量，應以喻顯。假使一切有情皆悉生盲，有一有情以大方便，令俱得眼，彼有情福，是一福量。復次，假使一切有情皆飲毒藥，悶亂將死，有一有情，令皆除毒，心得醒悟，彼有情福，是一福量。復次，假使一切有情皆被縛錄，臨當斷命。有一有情俱令解脫，一時得命，彼有情福，是一福量。復次，假使一切有情壞戒壞見，有一有情，能令俱時戒見具足，彼有情福，是一福量。評曰：如是說所說皆是純淨意樂，方便讚美菩薩福量，然皆未得其實。如實義者，菩薩所起一一福量無量無邊。以菩薩三無數劫積集圓滿諸波羅蜜多已，所引思願極廣大故。唯佛能知，非餘所測。如是所說，廣大量福，具足滿百，莊嚴一相，展轉乃至三十二相，皆具百福。佛以如是三十二百福莊嚴相，及八十隨好莊嚴其身故，於天上人中最尊最勝。】（一）

遊學部第八 此別四部

述意部

召師部

掬力部

校量部

述意部第一

竊聞一切種智，號悉達多。樹自三祇之初，獨高百劫之末。總法界而爲智，竟虛空以作身。然身無不在，量極規矩之外；智無不爲，用絕思議之表。不可以人事測，豈得以處所論。將啓愚夫之視聽，須示聖人之影迹。或復示居外道，或復現作童蒙。應同類而誘凡，隨異形而化物。然後稱無上士，號天中天。良由愚智潛通，凡聖難測。不思議德而功莫大焉。

召師部第二

如佛本行經云：「時淨飯王知其太子年已八歲，因果經云：「年至七歲。」（一）即會百官羣臣宰相而告之

（二）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一。

言：卿等當知，今我化內誰最有智，智能悉通，堪爲太子作師？諸臣報言：大王當知，今有毗奢婆蜜多羅，善知諸論，最勝最妙。如是大師，堪教太子。已下略述。王即遣召而告之言：尊者大師，能教我太子一切技藝諸書論不？時蜜多報言：大王，謹依王命。我今堪能。（一）心生歡喜。即嚴五百釋種童子，前後左右，別有無量無邊童男童女，隨從太子，將昇學堂。時彼大師遙見太子威德力故，不能自禁，遂使其身，從座忽起，屈身頂禮於太子足。禮拜起已，四面顧視，生大羞慚。時蜜多羅生慚愧已，於虛空中有一天子，名曰淨妙，從兜率宮，共於無量無邊最大諸天神王，恒常守護太子。在彼虛空，隱身不現，而說偈言：

世間諸技藝，及餘諸經論，此人悉能知，亦能教示他。是勝衆生者，隨順世間故，往昔久習來，今示從師學。出世所有智，諸諦及諸力，因緣所生法，生已及滅無。一念知彼等，名色現不現，猶尚能證知，況復諸文字。

爾時天子說此偈已，以種種華散太子上，即還本宮。爾時太子即初就學，將好最妙牛頭栴檀作於書板。純用七寶莊嚴四緣，以天種種殊特妙香塗其背上，執持至於毗奢婆蜜多羅阿闍黎所，而作是言：尊者闍黎，教我何書？自下太子廣爲說書。或復梵天所說之書，今婆羅門書王有四十音是。佉盧虱吒書，隋言隸屑。富沙

〔一〕「堪」字原作「甚」，據高麗藏本改。

迦羅仙人說書，隋言華果。阿迦羅書，隋言節分。替迦羅書，隋言吉祥。邪寐尼書，隋言大秦國書。鶩瞿梨書，隋言指言。耶那尼迦書，隋言歌書。娑伽羅書，隋言牯牛。波羅婆尼書，隋言樹葉。波流沙書，隋言惡言。父與書，毗多茶書，隋言起尸。陀毗茶國書，隋云南天竺。脂羅低書，隋言形人。度其差那婆多書，隋言右旋。優波伽書，隋言嚴燒。僧佉書，隋言等計。阿婆勿陀書，隋言覆。阿菟盧摩書，隋言順。毗耶寐奢羅書，隋言雜。陀羅多書，烏場邊山。西瞿耶尼書，須彌西。阿沙書，疏勒。支那國書，即此國也。摩那書，科斗。末茶叉羅書，中字。毗多悉底書，尺。富數波書，華。提婆書，天。那羅書，龍。夜叉書，乾闥婆書，天音聲。阿脩羅書，不飲酒。迦羅婁書，金翅鳥。緊那羅書，非人。摩睺羅伽書，大蛇。(一)彌伽遮迦書，諸獸音。迦迦婁多書，鳥音。浮摩提婆書，地居天。安多梨叉提婆書，虛空天。鬱多羅拘盧書，須彌北。通婁婆毗提訶書，須彌東。烏差婆書，舉。賦差婆書，擲。娑伽羅書，海。跋闍羅書，金剛。梨伽波羅低犁伽書，往復。毗棄多書，食殘。阿菟浮多書，未曾有。奢娑多羅跋多書，如伏轉。伽那那跋多書，等轉。優差波跋多書，舉轉。尼差波跋多書，擲轉。波陀梨佉書，上句。毗拘多羅波陀那地書，從二增上句。(二)耶婆陀輪多羅書，增十句已上。(三)末茶婆晒尼書，中流。梨沙邪婆多波侈比多書，諸山苦行。陀羅尼卑叉梨書，觀地。伽伽那卑麗叉尼書，觀虛空。薩蒲沙地尼山陀

〔一〕「大蛇」二字原作「天地」，據高麗藏本改。

〔二〕「句」字原作「凶」，據高麗藏本改。

〔三〕「十」字原作「上」，據高麗藏本改。

書，一切藥草因。沙羅僧伽何尼書，總覽。薩婆韋多書。一切種音。爾時太子說是書已，復諮蜜多阿闍黎言：此書凡有六十四種，未審尊者欲教我何書？是時多羅聞於太子說是書已，內心歡喜，悅豫熙怡，密懷私慚，折伏貢高我慢之心，向於太子而說偈言：

希有清淨智慧人，善順於諸世間法，自己該通一切論，復更來入我學堂。如是書名

我未知。其本悉皆誦持得，是爲天人大導尊，今復更欲覓於師。」（二）

夫神理無聲，因言辭以寫意；言詞無跡，緣文字以圖音。故字爲言蹄，（三）言爲理筌。音義合符，不可偏失。是以文字應用，彌綸宇宙。雖跡繫翰墨，而理契乎神。昔造書之主，凡有三人：長名曰梵，其書右行；次曰佉盧，其書左行；少者蒼頡，其書下行。梵佉盧居于天竺，黃史蒼頡在於中夏。梵佉取法於淨天，蒼頡因華於鳥跡。文畫誠異，傳理則同矣。仰尋先覺所說有六十四書，鹿輪轉眼，筆制區分。龍鬼八部，字體殊式。准梵及佉盧爲世勝文，故天竺諸國謂之天書。西方寫經，同祖梵文。然三十六國，往往有異。譬諸中土，猶有篆籀之變體乎！按蒼頡古文沿世代變。古移爲籀，籀遷爲篆，篆改成隸，其轉易多矣。至於傍生八體，則有仙龍雲芝；二十四書，則有楷草鍼爻。名實雖繁，爲用益鈔。然原本定義，則體備於六文；適時爲敏，則莫要於隸法。東西之書源，亦可得而略究也。

（一）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一習學技藝品。

（二）「蹄」字原作「蹄」，據高麗藏本改。

又佛本行經云：「時淨飯王復集羣臣言：何處有師最便武技，教我太子？諸臣報王：此處有釋，名爲善覺。其子名闍提婆，隨言忍天。堪教太子兵戎法式。其所解知一切，凡有二十九種善巧妙術。已下略而不述。忍天向王云：臣甚能教。王爲太子欲遊戲故，造一園苑，名曰勤劬。是時太子入彼苑內遊戲，或令按摩。時彼五百釋種臣悉爲其兒古先一切書典，教於太子，及自釋子亦如是教。又復世人積年累月所學問者，或成不成。太子能於四年之中，及餘釋種，皆悉學得通達無礙，一切自在。是時忍天即爲太子而說偈言：

汝於年幼時，安庠而學問，(一)不用多功力，須臾而自解。於少日月學，勝他多年歲，所得諸技藝，成就悉過人。(二)

「爾時太子生長王宮，孩童之時，遊戲未學。年滿八歲，出問詣師，入於學堂，從蜜多及忍天所二大尊邊，受讀諸書，并一切論兵戎雜術。經歷四年，至十二時，種種技能，遍皆涉歷。既通達已，隨順世間，悅目適心。曾於一時在勤劬園遨遊射戲，自餘五百諸釋種童子亦各在其自己園內嬉戲。時有羣鴈行飛虛空，是時童子提婆達多彎弓而射，即著一鴈。其鴈被射，帶箭遂墮悉達園中。時太子見彼鴈帶箭被傷墮地。見已，兩手安徐捧取已，跏趺安鴈膝上。以妙滑左手擎持，右手拔箭，即以酥蜜封其瘡。

〔一〕「庠」字原作「詳」，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一「習學技藝品」。

是時提婆達多遣使來語太子言：「我射一鴈，墮汝園中。宜速付來，不得留彼。是時太子報使人言：『鴈若命終，即當還汝。若不死者，終不可得。』」時提婆達多復更重遣使人語言：「若死若活，快須相還。我手於先善功射得，」(一)云何忽留？太子報言：「我已於先攝受此鴈。所以然者，自我發於菩提心來，我皆攝受一切衆生，況復此鴈而不屬我！」以是因緣，即便相競，聚集諸釋宿老智人判決此事。是時有一淨居諸天，變化作老宿長者，入釋會所而作是言：「誰養育者，即是攝受。射著之者，即是放捨。時彼諸釋宿老諸人一時印可，高聲唱云：『如是，如是！如仁者言！』」此是提婆達多童子共於太子最初構結怨讎因緣。」(二)

掬力部第三

如因果經云：「太子至年十歲，與兄弟掬力。與萬眷屬將欲出城，于時有一大象當城門住，諸人皆不敢前。提婆達多以手搏頭，即便躡地。難陀以足指挑，擲著路傍。太子以手執象，擲著城外，還以手接，不令傷損，象又還甦。時諸人民數未曾有，深生奇特。四遠人民百千萬億，皆集來看。園中有七重金鼓、銀鼓、鑰、石、銅、鐵等鼓，各有七枚。提婆達多最先射之，徹三金鼓。次及難陀，亦徹三鼓。太子

〔一〕「功」字原作「攻」，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二遊戲觀闡品。

嫌弓弱，取庫內祖王一良弓，無能張者。太子在坐，以手拊弓，聲悉聞城內。百千國人及虛空天子舉聲嗟歎。以放一箭，徹過諸鼓，然後入地，泉水流出。又徹過大鐵圍山。」(一)

又佛本行經云：「是時太子所射之箭，天帝釋從虛空中秉執將向三十三天。至天上已，爲此箭故，於彼天中建立箭節。常以吉日，諸天聚集，以諸香華供養此箭。乃至於今，諸天猶有此箭節日。又太子執箭一射，便穿七鐵猪。過七鐵猪已，(三)彼箭入地，至於黃泉。其箭所穿入地之處，即成一井。於今人民常稱箭井。又太子共諸釋種種相撲，並皆卧地，其體不傷。又一切釋種一時共撲太子，太子以手觸彼，皆悉倒地。爾時彼釋及諸看衆皆生奇特之心。於上虛空無量諸天，同以一音而說偈言：

十方一切世界中，所有勇健諸力士，悉皆力敵如調達，不及太子聖一毛。大人威德力無邊，暫以手觸皆倒地，聖者威神力廣大，汝等云何欲比方！假使不動須彌山，大小鐵圍甚牢固，并及十方諸山等，一觸能碎如微塵。鐵等強鞭金剛珠，及以諸餘一切寶，大智力能末如粉，況復撲此少力人！

爾時諸天說此偈已，將諸種種天華散太子，於虛空中隱身不現。時淨飯王知其太子所有技能皆悉勝彼一切諸人。自既眼見，踊躍喜歡，敕喚白象，瓔珞莊飾，令太子乘，將入城內，從城門出。是時提婆城

(一)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三) 「已」字上原衍「過」字，據高麗藏本刪。

外而入，見此白象而問人言：「此象誰許？欲將何處？」其人報言：「欲將出城擬悉達乘，欲入城內。提婆達以妬嫉故，便以左手執於象鼻，右手築額，一下倒地，宛轉三匝，遂即命終。白象卧地，塞彼城門，衆人往來，不通出入，道路填咽，不能得行。復有童子名曰難陀，相續而來門，知事已，即以右手執彼象尾，牽取離門，可行七步許。太子復問：「誰牽離門？」衆人言：「難陀。」太子言：「善哉難陀，作善事也。太子思惟彼等二人，雖能示現其自氣力，但此象身甚大羸壯，於後壞爛臭，熏此城門。以左手舉象，以右手承，從於空中，擲置城外，越七重墻，度七重塹。既擲過已，離城可有一拘盧奢而象墮地，即成大坑。乃至今者，諸人相傳，名於此處爲象墮坑，即此是也。爾時無量百千衆生一時唱言：「希有奇特，未曾聞見。而說偈言。」

調達築煞白象已，難陀七步牽離門。

太子手擎在虛空，如以土塊擲城外。」〔二〕

集一切福德三昧經云：「爾時毗耶離大城有大力士，名曰淨威德，成就大力。閻浮提中所有衆生，無有等者。聞沙門瞿曇成就十力那羅延身，復作是念：「我當往觀沙門瞿曇何如我也！」即往佛所，初覩如來得大信樂，禮如來足，一心觀佛。世尊知己，心欲降伏，即告目連：「汝往取吾昔菩薩時爲妙瞿夷釋種挽力時箭。目連白佛：「不知何處？」爾時世尊從右足放光，遍照三千世界之下大金剛輪。」〔一〕箭在彼

〔一〕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三撈術爭婚品。

〔二〕「世」字原作「佛」，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堅住。佛告目連：「汝見箭不？」目連白言：「已見。佛告目連：「汝取持來。時大目連即下至彼，如屈伸臂頃，一切大眾皆見其去，即便持來授與如來。佛言：此父母生力，非神通力。若以神通之力，是箭即過無量無邊諸佛世界。」」

校量部第四

如集一切諸功德三昧經云：「佛告目連：如一切四天王中一切天子力等一天王力，十天王力等十三天中一天子力，一切三十三天中天子力等一帝釋力，十帝釋力等餓摩天中一天子力，一切餓摩天中天子力等一餓摩天王力，十餓摩天王力等一兜率陀天中一天子力，一切化樂天中天子力等一化樂天王力，十化樂天王力等他化自在天中一天子力，一切他化自在天中天子力等一他化自在天王力，十他化自在天王力等一魔天中一天子力，一切魔天中天子力等一魔王力，十魔王力等半那羅延力，十半那羅延力等一那羅延力，十那羅延力等一大那羅延力，十大那羅延力等一百劫修行菩薩力，十百劫修行菩薩力等一千劫修行菩薩力。如是已下展轉十重加之，乃至十方千千萬劫修行菩薩力等一無生法忍菩薩力，十

〔一〕 出集一切福德三昧經卷上。

〔三〕 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無生法忍菩薩力等一十地菩薩力，十十地菩薩力等一最後身菩薩力。是故目連菩薩成就如是力故，生便能行於七步。若此世界佛不持者，便壞不住。何以故？菩薩當其生已行七步時，此界大地縱廣六十千由旬，菩薩生已當下足時，便當都沒深百千由旬；還舉足時，復當涌出百千由旬。以佛持故，令是世界不動無壞，衆生無惱。最後身菩薩始初生時則便具有如是力。假使一切世界衆生悉得具足垂成菩提菩薩之力，補於如來處非處智力百千萬億分不及其一，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得具如是十種之力，名爲如來應正遍覺。此中不明菩薩通力。若用通力，能以恒沙世界置於足指一毛端上，擲過無邊恒沙世界。如是往來，不令衆生有於苦惱。如是神力，不可稱量，不可數知。若當如來盡現通力者。汝等聲聞尚不能信，況餘衆生。爾時淨威力士聞說菩薩父母生力，聞已驚恠，身毛皆豎，生希有心，慚慢皆滅，歸依三寶，發無上心。」〔一〕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十

納妃部第九 此別六部

述意部

灌帶部(二)

求婚部

疑謗部

胎難部

神

異部

述意部第一

夫法身無形，隨應而現。機緣萬途，故化迹非一。或離欲而受道，或處染而現權。若不示其納妃，凡識謗非人種。雖示五欲之境，不壞一心之志。故歷王城之四門，(三)衰老病死之八苦，乃自嗟曰：

- (一)「灌帶」原作「灌頂」，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下正文標題同。
(二)「四」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人生若此，在世何堪！脱屣尋真，其於斯矣！故維摩經曰：「先以欲鉤牽，後令入佛道也。」〔一〕

灌帶部第二

依因果經云：「太子年大，父王敕下餘國，却後二月八日灌太子頂，皆可來集，立爲太子。敕既至已，諸國王及羣臣等至時並皆雲集，看立太子，放大鴻恩。」〔二〕

長安西明寺道宣律師者，德鏡玄流，業高清素，精誠苦行，畢命終身。早得從師五十餘年，棲遑問道，志在住持。但一事可觀，資成三寶，綴緝儀範，百有餘卷。結集高軌，屬有深旨。粵以大唐乾封二年仲春之節，身在京師城南清宮故淨業寺，逐靜修道。年至桑榆，氣力將衰。專念四生，又思三會。忽以往緣，幽靈顧接，病漸瘳降。勵力殷仰，遂感冥應。時有諸天四王臣佐至律師房門，似人行動，蹠足出聲。律師問言：是誰？荅言：弟子張瓊。律師又問：何處檀越？荅言：弟子是第一欲界南天王之第十五子。王有九十一子，英略神武，各御邦都。所統海陸，道俗區分，持犯界別。並親受佛教護持善惡，使遺法載隆，積殖其功也。依經即是護世四王南方毗留離王之子，常加守衛，不徒設也。律師又

〔一〕 出維摩詰所說經卷中佛道品。

〔二〕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問：檀越既不遺德劣，〔二〕故來相看，何故門首不入？荅云：弟子不得師教，不敢輒入。律師云：願入就座。入已，禮敬伏坐。律師又問：檀越既篤信三寶，又受佛囑護持，善來相看，何不現形？荅言：弟子報身與餘人別，光色又異，驚動衆心。共師言論足得，不勞現身。律師又問：貧道入春已來，氣力漸弱，醫藥無效，未知報命遠近？荅云：律師報欲將盡，無煩醫藥。律師又問：定報何日？荅云：何須道時，但知律師不久報盡，生第四天彌勒佛所。律師又問：同伴是誰？荅云：弟子第三兄張璵，通敏超悟，信重釋宗，撰祇洹圖經百有餘卷，烈峙天宮，無聞地府。律師承此告及，踊思尋之，請述用開道俗。又有天人韋琨，亦是南天王八大將軍之一臣也。四天王合有三十二將，斯人爲首。生知聰慧，早離欲塵，清淨梵行，修童真業。面受佛囑，弘護在懷。周統三洲，住持爲最。亡我亡瑕，殷憂於四部；達物達化，大濟於五乘。所以四有佛教，互涉頽綱。僧像阽危，無非扶衛。屢蒙展對，曲備嘉猷。歎律師緝叙餘風，聖迹住持，刪約撰集。於是律師既承靈屬，扶疾筆受，隨聞隨錄，合成十卷。律師憂報將盡，復慮天人將還，筆路蒼茫，無瑕餘事。文字亦復疏略，但究聖意，〔三〕不存文飾。〔三〕所有要略住持教迹不決者，並問除疑，以啓心惑。合有三千八百條，勒成十篇。一、叙結集儀式。二、叙天女偈頌。

〔一〕「不」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究」字原作「救」，據高麗藏本改。

〔三〕「飾」字，高麗藏本作「式」。

三、叙付囑舍利。四、叙付囑衣鉢。五、叙付囑經像。六、叙付囑佛物。七、叙結集前後。第八、第九。此二不成，闕於名字。十、叙住持聖迹。律師既親對冥傳，躬受遺誥，隨出隨欣，耳目雖倦，不覺勞苦。但恨知之不早，文義不周。今依天人所說，不違三藏教旨，即皆編錄。雖聞天授，還同佛說。始從二月，迄至六月，日別來授，無時暫閒。至冬初十月三日，律師氣力漸微。香牖遍空，天人聖衆，同時發言：從兜率天來請律師。律師端坐，一心合掌，斂容而卒。臨終，道俗百有餘人，皆見香華迎往昇空。律師是余同學，昇壇之日，同師受業。雖行殊薰蕕，好集無二。若見若聞，隨理隨事，拈據衆記，簡略要集，編錄條章，並存遺法，住持利益也。

爾時有四天王白宣律師：如來臨涅槃時，與人天大衆在于香山頂阿耨達池南牛頭精舍住，告大迦葉：汝將須菩提在須彌山頂，吹大法螺，召集十方十地諸菩薩及聲聞僧、百億梵釋及四天王等，亦召十方諸佛來集香山。迦葉隨教，大衆雲集。爾時世尊跏趺而坐，入金剛三昧定。大地六種震動。又放眉光，遍照大千，經于七日。大衆咸疑，不知何緣。世尊從三昧起，熙怡微笑，告諸大衆言：我初踰城，始出宮門外，有提闥婆王將領部族，奏百千天樂，來至我所。即問我言：欲往何所？我荅言：欲求菩提。彼語我言：汝定成正覺。有拘留孫佛欲入涅槃時，付囑我金瓶，瓶中有寶塔，盛七寶印，黃金印有二，白銀印有五，將付悉達，常使我護。若成正覺時，我尋來至。依言受瓶已，不久成道。大梵天王與地神堅牢，於菩提樹南，以黃金白玉造大金剛壇，衆寶莊嚴。爾時提闥婆王白十方佛言：我見過去佛初成道時，咸昇金剛壇，金瓶盛水，用灌佛頂，成就法王位。今見釋尊始得菩提，亦如前佛昇金剛壇。我聞

山王下七重清海內有八功德水，往古諸佛欲昇法王位，皆登金剛壇，用水灌頂。我自往取，欲灌釋迦頂。彼提闍婆王開瓶出印塔，將瓶取水。爾時十方諸佛命我昇壇，我即繞壇三匝，從于南面上，西轉而北住，至于壇中心，自敷尼師壇，禮十方佛。諸佛命我坐，入金剛三昧。十方來佛又告娑竭龍王：汝往大海底寶馬王洲上頻伽羅山頂，彼有大巖窟，名爲金剛藏。用貯輪王鍾及貯法王鍾，皆用黃金作，七寶白玉用填其上。諸佛出世，皆用千鍾灌頂之上；輪王出世，亦千鍾灌。汝持佛鍾來，不用輪王者，即盛八功德水以灌釋迦。(一)爾時龍王承佛教已，即取金鍾，以授十方佛。諸佛受已，命提闍婆王：汝持彼水來，瀉我金鍾內。諸佛受已，地爲六種震動，十方諸來佛各放白毫光。而彼光明中歎佛寶功德。我從三昧起，亦放眉光，共諸佛光合成一寶蓋，遍覆大千界。日月星辰大海諸山及衆生業報，蓋中悉現。而是寶蓋中有百億諸佛土。諸佛命我起立金壇，又禮十方佛。時十方諸佛又告和修龍王，往頻伽山頂。彼山有窟，藏諸佛座及輪王座，皆用黃金作之，如須彌山。佛座九龍繞之，輪王座五龍繞之。令法王登位時座。于時十方諸佛又命大魔王及大梵王共舉佛座來，至于金壇上。諸佛命我坐，我即依言便却踞坐。(三)時十方諸佛以金鍾盛水，用灌我頂。諸佛灌已，次及四王、帝釋、魔、梵次第灌之。我灌頂已，得淨三昧無量佛法，一時皆現。地又大動，百億諸魔皆來降伏。十方諸梵王各執天樂，奏佛成道。

(一)「八」字原作「入」，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三)「我」字下原衍「坐」字，據高麗藏本刪。

曲。而諸樂器中皆放光明，說六波羅蜜。時提闍婆王將前七寶印來授十方佛，諸佛受印，以印我面七竅。佛又告我言：今印汝七竅，令具七覺分。最初印面門，爲揀擇煩惱及諸智數。如是耳目鼻等次第印之。又以黃金印用授十方諸佛。諸佛受已，即印我胸三處。由獲法印故，證得三空智，解了諸佛法。次持白銀印，又授十方佛。諸佛受已，即印我頂及以手足。既得印已，證成無漏智，具五分法身。諸佛印竟，咸舒金色手以摩我頂。我得摩已，證百千三昧，得千法明門。斯等諸佛法，我已久證。爲諸衆生故，示同輪王相，又示希瑞相。我頂及手足皆放五色光明，一光中具百千樓觀。我諸分身佛並在樓觀中，皆如我受印，登大法位。我自成道來，常持此瓶塔，未曾示汝等，今時方現。又佛告普賢大士，開瓶出寶塔。依命出塔已，在世尊前立。世尊起禮塔已，塔門自開，中有真珠觀，其數十三萬。觀別成一印，并金疊毗尼，還有十三萬。中有五比丘入于滅盡定。佛告文殊：汝取我法角，黃金爲釦，至比丘所吹我出世曲及起深定曲。比丘聞樂音，尋從定起，問文殊師利：今何佛興世耶？答曰：此賢劫中第四釋迦佛。比丘又言：我是拘留孫佛聲聞大弟子。彼涅槃時，令我住此塔內，守護諸印等，乃至樓至佛，方始涅槃。爾時比丘即從座起，遙禮世尊。問訊起居已，又告文殊：彼佛敕我，釋迦臨涅槃時，汝於諸印中取二十三印將付釋迦佛。滅度之後，所有遺教，彼時衆生垢重邪見，不持禁戒。諸天龍神皆不擁護，令諸四部無有威德。我留此印與釋迦文佛，令大菩薩於後世中將二十三印遍印遺法。印彼四部無有毀犯。若樂讀誦經者印彼人口，無有遺忘。若修定人行直心者，並用印之，令彼終後，屍形不

壞，或有光明。諸惡衆生見如上瑞，皆生欣重心。說是語已，塔門還自閉之。(一)

求婚部第三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漸向長成，至年十九。時淨飯王爲於太子造三時殿：一者暖殿，以擬隆冬；第二涼殿，以擬夏暑；第三中殿，用擬春秋。於後園廣造池臺，栽蒔華果。衆人作樂，隨時侍衛，不可具陳。淨飯王復憶太子初生之時，相師私陀記爲輪王，復記成道。作何方便，令不出家，得紹王位？」釋族報王：今當速爲太子別造宮室，令諸采女娛樂。是則太子不捨出家。而說偈言：

阿私陀所記，決定無移動。諸釋勸立殿，望使不出家。

王復語釋種言：汝等當觀誰女堪與太子爲妃？爾時五百釋種各各唱言：我女堪爲作妃。王復籌量：忽取他女，脫不稱可，則成違負。若語太子，終不可道。復更思惟：可以雜寶作無憂器，持與太子，令施諸女。密使觀察，看太子眼目瞻矚在誰，即聘作妃。王即於迦毗城振鐸唱言：從今已去，至七日來，我太子欲見諸釋女，施與一切雜寶種種玩弄無憂之器。爾時一切諸女莊嚴其身，來集宮門，欲見太子。以太子威德大故，不敢正看，但取寶器，各各低頭，速疾而過。寶器盡已，最後一女，波私吒族釋種大臣

摩訶那摩，其女名爲耶輸陀羅，前後侍從圍繞而來。遙見太子，峨峨注睛，舉其雅步，瞻觀直眄，目不斜窺，漸進前趨，來迎太子，如舊相識，曾無愧顏。即白太子：可與我寶！太子報言：汝來既遲，皆悉施盡。女復白言：我有何過，汝今欺我，不與寶器？太子荅言：我不欺汝，但汝不及。是時大指邊有一所著印環，價直百千，從指脫與。耶輸白言：我於汝邊，可止直爾許物耶？太子報言：我之所著，自餘瓔珞，任意所取。女復白言：我今豈可剝脫太子，止可莊嚴太子。作此語已，心不歡喜，即迴還去。爾時世尊成佛已後，尊者優陀夷而白佛言：云何如來將身一切無價瓔珞脫持施與耶輸陀羅，不能令彼心喜？佛告優陀夷言：至心諦聽，我當說之。優陀夷言：願爲我說。爾時佛告優陀夷言：我念往昔無量世時，迦尸羅國內波羅柰城，時有一王，信邪倒見，而行治化。彼王有子，造少罪愆。父王驅擯，令出國界。漸漸行至一天祠中，共婦相隨，居停而住。食糧罄盡，王子遊獵，殺捕諸蟲，以用活命。所獵之處，見一鼃蟲，趁而殺之。即剝其皮，內水中煮。(一)其欲向熟，汁便竭盡。是時王子語其婦言：肉未好熟，卿更取水。彼王子婦，即便取水。婦去已後，王子飢急，不能忍耐，即食鼃肉，一切悉盡，不留片殘。時王子婦，取水迴還，問其夫言：此中鼃肉，今在何處？王子報言：鼃忽然還活，今已走去。其婦不信，何忽如是，鼃肉已熟，云何能走。婦心不信而意思念：必是我夫飢急食盡，誑我言走。情懷瞋

〔一〕〔內〕字原作「肉」，據高麗藏本改。

恨，心常不歡。於後數年，其父命終。時諸大臣，即迎王子，灌頂爲王。既作王已，所得衆寶，皆悉與妃。其妃不悅，王語妃言：「何故顏容不悅？其夫人即說偈以報王言：

最勝大王聽，往昔遊獵時，
執箭或持刀，射殺野羆死，
剥皮煮欲熟，遣我取水添，
食肉不留殘，而誑我言走。」

佛告優陀夷：「此汝當知，爾時王者，我身是也。其王后者，今耶輸是也。我於爾時少許犯觸，猶今不喜。」〔：〕

又佛本行經云：「爾時大臣摩訶那摩見於太子一切技藝勝妙智能，最爲上首，而作是言：『惟願太子受我懺悔。我於先時謂言太子不解多種技藝，令我心疑，不嫁女與。我今已知，願受我女，用以爲妃。』爾時太子占良吉日及吉宿時，稱自家資而辦具禮。持大王勢，將大王威，而用迎納耶輸陀羅。以諸瓔珞莊嚴其身。又復共五百采女相隨而往，迎取入宮，共相娛樂，受五欲樂。是故說偈言：

耶輸陀羅大臣女，名聞蓋國遠近知。
占卜吉日取爲妃，迎將來入宮殿內。
太子共其受欲樂，歡娛從逸不知厭。
猶如天上僑尸迦，共彼舍脂夫人戲。」〔三〕

「爾時世尊於後最初得成道已，時優陀夷即白佛言：『未審世尊往昔之時，與瞿多彌釋種之女有何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二掬術爭婚品。

〔三〕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三掬術爭婚品。

因緣，乃能令彼捨諸童子直取如來，用以爲夫，而心娛樂，云何而得？爾時佛告彼優陀夷言：汝優陀夷，至心諦聽。其瞿多彌釋種之女，非但今世嫌餘釋童而樂於我，乃往過去世時，亦復如是。不用彼等諸釋童子，取我爲夫。我念往昔雪山之下，多有雜類無量無邊諸獸馳遊，各各相隨，任其所食。時彼獸中有一牝虎，端正少雙，於諸獸中無比類者。彼虎如是毛色光鮮，爲於無邊諸獸求覓，欲取爲對。各各皆言：汝屬我來！汝屬我來！復有諸獸自相謂言：汝等且待，莫共相爭，聽彼牝虎自選取誰，即爲匹偶。彼獸即是我等之王。時諸獸中有一牛王向於牝虎而說偈言：

世人皆取我之糞，持用塗地爲清淨。
是時牝虎向彼牛王說偈荅言：（一）
是故端正賢牝虎，應當取我以爲夫。

汝項斛領甚高大，止堪駕車及挽犁。
是時復有一大白象向於牝虎而說偈言：（二）
云何將此醜身形，忽欲爲我作夫主。

我是雪山大象王，戰鬪用我無不勝。
是時牝虎復以偈荅彼白象言：（三）
我既有是大威力，汝今何不作我妻。

汝若見聞師子王，膽驚驚怖馳奔走。
遺失屎尿狼藉去，云何堪得爲我夫。

爾時彼中有一師子，諸獸之王，向彼特虎而說偈言：

汝今觀我此形容，前分闊大後纖細。在於山中自恣活，復能存恤餘衆生。我是一切

諸獸王，無有更能勝我者。若有見我及聞聲，諸獸悉皆奔不住。我今如是力猛壯，威

神甚大不可論。是故賢虎汝當知，乃可爲我作於婦。(一)

時彼特虎向師子而說偈言：

大力猛勇及威神，身體形容悉端正。如是我今得夫已，必當頂戴而奉承。

爾時佛告優陀夷言：汝優陀夷，應當悟解。彼時師子諸獸王者，即我身是。時彼特虎者，今瞿多彌釋

女是也。時彼諸獸，現今五百釋童子是。當於彼時，其瞿多彌已嫌諸獸，意不願樂，聞我說偈，即作我妻。今日亦然，捨諸釋種五百童子。既嫌薄已，取我爲夫。(二)

又因果經云：「時太子至年十七，王集諸臣而共議言，爲訪索婚。有一釋種婆羅門，名摩訶那摩。其人有女，名耶輸陀羅，顏容端正，聰明智慧，賢才過人，人禮備舉。有如是德，故索爲妃。太子雖納爲妃，然恒與妃行住坐卧，未曾有世俗之意，但修禪觀。」(三)

〔一〕「我」字原作「夫」，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四常飾納妃品。

〔三〕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又普曜經云：「時諸力士釋種長者啓王：若太子作佛，斷聖王種。王曰：何所有玉女，宜與太子爲妃。以權方便，令嘗試之。使上工匠立端金像，以書文字，女人德義，如吾所流，能應聘耳。王告左右梵志，入迦夷衛國遍瞻周行。覩一玉女，淨猶蓮華，類玉女寶，是執杖釋種女，名俱夷。見太子奇異才術，以女俱夷爲太子妃。又年十七，王爲納妃。揀選數千，最後一女，名曰裘夷，端正第一，神義備舉，是則宿命寶華女也。雖納爲妃，久而不接。婦人情欲，有附近心。太子曰：汝却！人有汙垢，必汙此褻。婦不敢近。諸女咸疑太子不男，太子以手指妃腹曰：却後六年，爾當生男。遂以有娠。」（一）

又五夢經云：「太子有三妃：菩薩母姓瞿曇氏，（三）是舍夷長者女。長者名水光，其婦名餘明。婦居近邊城，生女之時，日將欲沒，餘明照其家內皆明，因立字之瞿夷。此云明女。即是太子第一妃也。第二妃生羅雲，名耶檀，亦名耶輸。其父名移施長者。按瑞應、本起、善權衆經及智度論並云：羅睺羅是第二耶輸生。依五夢、十二遊經等云第一妃生。十二遊經前無如是，復闕流通，恐是西方諸羅漢別集釋。前卷已會之。第三妃名鹿野，其父名釋長者。太子以三妃故，白淨王爲立三時殿。依西方一年立爲三時：春、夏、冬。不別立秋。用四月爲一時，故云三

〔一〕出普曜經卷三王爲太子求妃品。

〔三〕「菩薩母」，高麗藏本作「第一妃」。

時殿也。殿別有二萬采女，以娛樂太子。太子不出家時，身作轉輪王，〔一〕別名遮迦越王。〔二〕此云飛行皇帝。〔三〕

疑謗部第四

如智度論云：「菩薩有二夫人：一名劬毗耶，是玉女，〔四〕不孕。二名耶輸陀羅。菩薩出家，夜有人言：太子出家，何得有娠，汗辱我門釋種。欲以火坑焚燒母子。耶輸自恨無事，立大誓言：我若邪行，其腹內兒，願母子隨火消化。耶輸發此願已，即投火坑。於是火滅，母子俱存。火變蓮池，母處華座。知實不虛，後生兒似菩薩身。父王大喜，作百味歡喜丸奉佛。佛變五百比丘皆如佛身。羅睺持丸與佛鉢中，方驗不虛。」〔五〕

又大善權經云：「疑菩薩非男，是黃門，故納瞿夷釋氏之女。羅雲於天變沒化生，不由父母合會而

〔一〕「輪」字原作「輸」，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越」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五夢經已佚。

〔四〕「玉」字原作「王」，據高麗藏本改。

〔五〕出大智度論卷十七。

有。〔一〕

又佛本行經云：「爾時摩訶波闍波提共彼釋女耶輸陀羅將羅睺羅廣辦供具，齎持雜物，詣彼神所。其神名曰盧提羅迦。從神作名，其苑亦名盧提羅迦。於彼苑中，菩薩往昔在家之日，恒於彼苑，按摩遊戲。彼苑內有一大石，菩薩往日於上坐起。耶輸陀羅釋種之女，當於爾時將羅睺羅卧息彼石。於後捉石擲著水中，遂立誓言：我今安誓，如實不虛，唯除太子，更無丈夫共行彼此。我所生兒，實是太子體胤之息。是不虛者，今此大石，〔二〕在於水上，浮遊不沒。時彼大石，如彼安誓，在於水上，遂即浮泛。如芭蕉葉，浮於水上，不沈不沒，亦復如是。於時大眾見聞此已，生希有心，歡譁嘯調，踊躍無已，叫喚跳躑，歌舞作唱，旋裾舞袖。又作種種音聲伎樂。更為羅睺羅作其生日。耶輸陀羅生息之時，是羅睺羅阿脩羅王捉蝕其月，於剎那頃，暫捉還放。是故立名羅睺羅。可喜端正，諸人見者，莫不歡悅。膚體黃白，如真金色。然其頭頂猶如鐵蓋。〔三〕其鼻高隆，猶如鸚鵡。兩臂脩腠，下垂過膝。一切支節，無有缺減。諸根完具，莫不充備。〔四〕」

〔一〕 出慧上菩薩問大善權經卷下。

〔二〕 〔今〕字，高麗藏本作「令」。

〔三〕 〔頂〕字，高麗藏本作「項」。

〔四〕 出佛本行集經卷五十一尸棄本生品。

胎難部第五

如佛本行經云：「其羅睺羅，如來出家六年已後始出母胎。如來還其父家之日，其羅睺羅年始六歲。問曰：何故羅睺羅在母胎六年不出？答曰：羅睺往昔爲王，將彼仙人入苑，六日不出。故在母胎，止住六歲。大意同前。問：何故其母耶輸六年懷胎？答：故本行經云：佛言：汝諸比丘，我念往昔過無量世，有一羣牛，在於牧所。其牛主妻，自將一女，往至牛羣，挈取乳酪。」（一）所將二器，並皆盈滿。其器大者遣女而負，其器小者身自擔提。至其中路，語其女言：汝速疾行，此間路險，有可怖畏。爾時彼女語其母言：此器太重，我今云何可得速疾？其母如是再三語：汝速疾行，今此路中，大有恐怖。爾時彼女而作是念：云何遣負最大器，更復催促，遣令急行？其女因此便生瞋恚，而白母言：母可且兼將此乳器，我今暫欲大小便耳。而彼母取此大器，負擔行已。其女於後徐徐後行。爾時彼母兼負重擔，遂即行至六拘盧舍。爾時佛告諸比丘言：汝等若有心疑，彼女有瞋恚心，乃遣其母負重行六拘盧舍者，莫作異見，耶輸陀羅釋女是也。既於彼時遣母負重，行其道路六拘盧舍。由彼業障，在於生死煩惱之內，受無量苦。以彼殘業，今於此生懷胎六歲。」（二）亦有經云：羅雲由過去塞其鼠孔，禁鼠六日不出，故

〔一〕「挈」字原作「攜」，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五十五羅睺羅因緣品。

受胎六年。(一)

神異部第六

如觀佛三昧經云：「時耶輸陀羅及五百侍女，或作是念：太子生世多諸奇特，唯有一事，於我有疑。采女衆中有一女子名脩曼那，即白妃言：太子是神人也。奉事歷年，不見其根，況有世事。復有一女，名曰淨意，白言：大家，我事太子經十八年，未見太子有便利患，況復諸餘。爾時諸女各各異說，皆謂太子是不能男。太子晝寢，(三)皆聞諸女欲見太子陰馬藏相。爾時太子於其根處出白蓮華，其色紅白，上下二三華相連。諸女見已，復相謂言：如此神人有蓮華相，此人云何心有染著。作是語已，噎不能言。是時蓮中忽有身根，如童子形。諸女見已，更相謂言：太子今者現奇特事，忽有身根，如丈夫形。諸女見已，不勝喜悅。現此相時，羅睺羅母見彼身根，華華相次，如天劫貝。一一華上，乃有無數大身菩薩，手執白華，圍繞身根。現已還沒，如前日輪，此名菩薩陰馬藏相。爾時復有諸姪女等皆言：瞿曇是無根人。佛聞此語，如馬王相，漸漸出現。初出之時，猶如八歲童子。身根漸漸長大，如少年形。諸女兒已，皆悉歡喜。時漸長大，如蓮華幢。一一層間有百億蓮華。一一蓮華有百億寶色。一一

(一) 此段出處待考。

(三) 「畫」字原作「畫」，據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色中有百億化佛。一一化佛有百億菩薩，無量大衆，以爲侍者。時諸化佛異口同音毀諸女人惡欲過患，而說偈言：

若有諸男子，年皆十五六，盛壯多力勢，數滿恒河沙，持以供給女，不滿須臾意。

時諸女人聞此語已，心懷慚愧，（一）懊惱躑地，舉手拍頭，而作是言：嗚呼惡欲，乃令諸佛說如此事。我等懷惡，心著穢欲，不知爲患，乃令佛聞，訶厭欲惡。各厭女身。四千女等，皆發菩提心。二千女人遠塵離垢，得法眼淨。二千女人於未來世得辟支道。佛告阿難：（二）我初成道在熙連河側，有五尼捷共領七百五十弟子，自稱得道，來至我所。以自身根繞身七匝，來至我所，鋪草而坐，即作此語：我無欲故，身根如此，如自在天。我今神通，過踰沙門百千萬億。爾時世尊告諸尼捷：汝等不知如來身分。若欲見者，隨意觀之。如來積劫修行梵行，在家之時，都無欲想，心不染黑，故得斯報。猶如寶馬，隱顯無常。今當爲汝，少現身分。爾時世尊從空而下，即於地上，化作四水，如四大海。四海之中有須彌山。佛在須彌山正身仰臥，放金色光。其光晃曜，映諸天身。徐出馬藏，繞山七匝，如金蓮華。華華相次，上至梵世。從佛身出一億那由他雜寶蓮華，猶如華幢，覆蔽馬藏。此蓮華一億有十億層，層有百千無量化佛，一一化佛百億菩薩無數比丘以爲侍者。化佛放光照十方界。尼捷見已，大驚心伏。佛梵行

〔一〕「慚」字原作「漸」，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阿」字原作「訶」，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相乃至如此不可思議，形不醜惡，猶如蓮華。我今頂禮佛功德海，求佛出家，皆得道果。」〔一〕

厭苦部第十 此別四部

述意部

觀田部

出遊部

厭欲部

述意部第一

詳夫三有區分，四生稟性。共遊火宅，俱淪欲海。蠢蠢懷生，喁喁哨類。所以法王當洲渚之運，覺者應車乘之期。導彼戲童，歸茲勝地。悲憐俗網，慈欣出離。是以觀伎女之似橫屍，悟宮闈之如敗塚。嗟生老之病苦，慕出世之常樂。故捨國城而高蹈，逮降魔而成道也。

觀田部第二

如佛本行經云：「其淨飯王共多釋種，并將太子出外野遊，觀看田種。時彼地內所有作人，赤體辛

〔一〕 出觀佛三昧海經卷八觀馬王藏品。

勤，而事耕墾。飛鳥喫蟲，共相殘害。即復唱言：嗚呼！嗚呼！世間衆生極受諸苦，所謂生老病死，兼復受于種種苦惱。展轉其中，不能得離。云何不求捨是諸苦？時淨飯王觀田作已，共諸童子還入一園。是時太子安詳矚眄，處處經行，欲求寂靜。忽見一處有閭浮樹，蓊鬱扶疏，人所樂見。見已即語左右：汝等諸人各遠離我，我欲私行。是時太子發遣左右，悉令散已，漸至樹下，即於草上，結跏趺坐，諦心思惟：衆生有生老病死種種諸苦。發起慈悲，即得定心，離於諸欲，棄捨一切諸不善法。欲界漏盡，即得初禪。一切諸天帝釋等見太子在樹蔭坐，飛來到太子所禮敬說偈，讚已還去。時淨飯王須臾之間不見太子，心內即生不喜不樂，而問人言：我之太子今在何處，忽然不見？是時諸臣東西南北，交橫馳走，尋覓太子，莫知所在。時一大臣遙見太子在彼閭浮樹蔭之下思惟坐禪。復見一切樹影悉移，唯閭浮蔭獨覆太子。時彼大臣見太子有是希奇難思議事，即大歡喜，踊躍充遍，不能自勝。急疾奔馳，走詣王所，至已長跪，依所見事，即說偈言：

大王太子今在彼，閭浮樹蔭下端坐，
踟躕思惟入三昧，光明照耀如日出。此實真是大丈夫，
樹影卓然不移動，唯願大王自觀察，
(一) 太子相貌坐云何？譬如大梵諸天王，
亦如忉利天帝釋，威神巍巍光顯赫，
遍照於彼諸樹林。

(一)「自」字原作「目」，據高麗藏本改。

時淨飯王聞已，即詣閭浮樹所，遙見太子在彼樹間結跏趺坐。譬如黑夜視山頂頭大聚火光，出猛明燄，威德顯著，炳照巍巍。如重雲間，忽出明月。亦如暗室，然大淨燈。時王見已，生大希有奇特之心，遍體戰惶，身毛悉豎。即頭頂禮於太子足，歡喜踊躍而作是言：善哉！善哉！此太子有大威德。說偈讚言：

如夜大火聚山頂，似秋明月蔽雲間，今見太子坐思惟，不覺毛張身戰慄。
時淨飯王說偈讚已，更復頂禮於太子足，重說偈言：

我今再度屈此身，頂禮千幅勝妙足，從此已來至今日，忽復得見坐思惟。
時有繫挾筌蹄小兒隨從大王啾唧戲笑，有一大臣咄彼小兒，作如是言：汝小兒輩幸勿唱叫。時諸小兒報彼臣言：何故不聽我等喧適。爾時大臣即以偈頌答彼一切諸小兒言：

日光雖極熱猛盛，不能迴彼樹陰涼。復有最妙一尋光，威德世間無有匹。思惟端坐於樹下，不動不搖如須彌。悉達太子內深心，樂此樹陰當不捨。〔一〕
佛本行經云：「菩薩向白淨王說偈言：

譬如金屋火熾盛，如食甘美毒藥和，如滿池華有蛟龍，王位受樂後大苦。〔二〕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二遊戲觀彌品。

〔二〕 出佛本行集經卷二十一王使往還品。

出遊部第三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作瓶天子欲令太子出向園林，觀看好惡，發厭心故，漸教捨離。爾時太子聞是聲已，即喚馭者：可速嚴飾好車，今欲向園觀看。時淨飯王知太子欲出，敕宣令迦毗羅城一切內外，悉遣灑掃清淨，安雜香華，男女之者而莊嚴之。或有老病死亡六根不具者，悉令驅逐。是時馭者裝飾車乘，駕善調馬。悉嚴備已，白太子言：聖子當知，今已駕訖。爾時太子從東門引導而出，欲向園看。是時作瓶天子於街巷前，正當太子，變身化作一老弊人。太子見已，即問馭者：此是何人，身體皺皺，肉少皮寬，眼赤涕流，極大醜陋，獨爾鄙惡，不似餘人？即向馭者而說偈言：

善馭駕乘汝今聽，此是何人在我前，身體不正頭髮稀，爲生來然爲老至？

爾時馭者即爲太子而說偈言：

此時名爲大苦惱，劫煞美色及娛樂，諸根毀壞失所念，支節舉動不隨心。

爾時太子問馭者言：此人爲是獨一家法如是，爲當一切悉皆如斯？馭者報言：非獨一家如斯，一切世間皆有是法。貴賤雖殊，皆未過老。太子言：若我不離是老，宜速還宮。老法未過，云何縱逸！時淨

飯王問馭者，具答如前。王言：希有此之形相，恐太子出家，更增五欲。太子厭捨五欲，唯作老苦之觀。」(一)

「後於異時，辭王從城南門出，欲向園觀。王敕道路嚴淨，倍加於先。爾時作瓶天子即於太子前化作一病人，連骸困苦，命在須臾，臥糞穢中，宛轉呻喚，不能起舉，唱言：叩頭，乞扶我坐。太子見已，問馭者言：此是何人？腹肚極大，猶如大釜。喘息之時，身遍戰慄，悲切酸楚，不忍見聞。馭者以是因緣而說偈言：

太子問於馭者言，此人何故受是苦？
馭者奉報於太子，四大不調故病生。」(三)

「太子後於異時從城西門出，觀看園林。時作瓶天子於太子前化作一屍，卧在牀上。衆人舉行，無量姻親圍繞哭泣，椎胸拍頭，涕泣如雨，大叫號慟，酸哽難聞。太子見之，心懷慘惻，問馭者言：此是何人，舉行叫哭？說偈問言：

王子妙色身端正，問善馭者此是誰？
卧於牀上四人舉，諸親圍繞叫喚哭。
馭者向太子而說偈言：

已捨心意等諸根，屍骸無識如木石。
諸親號咷暫圍繞，恩愛於此長別離。

〔二〕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四出逢老人品。

〔三〕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五道見病人品。

太子復問：我亦有此死法不？以偈報言：

一切衆生此盡業，天人貴賤平等均，雖處善惡諸世間，無常至時無有異。」

「太子後於異時從城北門出。爾時作瓶天子以神通力去車不遠，於太子前化作一人，剃除鬚髮，著整肅，行步徐庠，手執錫杖，左掌擎鉢，在路而行。太子見已，問馭者言：此是何人，在於我前，威儀色紺光，猶如石黛。馭者白太子言：此名出家之人。常行善法，遠離非法。善調諸根，善於無畏。於諸衆生慈悲，不行殺害，護念衆生。太子聞已，問馭者言：汝今將車向彼出家人邊。馭者承命，即引太子向出家人所。太子諮問：汝是何人？以偈報言：

觀見世間是滅法，欲求無盡涅槃處，怨親已作平等心，世間不行欲等事。隨依山林及樹下，或復塚間露地居，捨於一切諸有爲，諦觀真如乞食活。

爾時太子爲敬法故，從車而下，徒步向彼出家人所，頭面頂禮彼出家人，三匝圍繞，還上車坐。即敕馭者迴還宮中。是時宮內有一婦人，名曰鹿女，遙見太子歸來入宮，因於欲心而說偈言：

〔一〕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五路逢死屍品。

〔二〕「純」字原作「絕」，據高麗藏本改。

淨飯大王受快樂，摩訶波闍無憂愁。

宮中采女極姘妍，誰能當此聖子處？」^{〔一〕}

又大善權、因果經等：「爾時太子年漸長大，出家時至。故辭父王，出四城門遊觀。前三所逢生厭，唯欣第四出家。諸大相師並知，太子若不出家，過七日後，得轉輪聖王位，王四天下，七寶自至。各以所知白王，王加守循四門各千人，周匝城外一踰闍那內，羅列人衆而防護之。」^{〔二〕}

東門老頌曰：

蘆蕉城易犯，危藤復將鬻。

一隨柯已微，當半信長訣。

已同白駒去，復同紅華熱。

妍容一旦罷，孤燈徒自設。

南門病頌曰：

伏枕愛危光，痾纏生易折。

無因雪岸草，慮返邛山穴。

消渴腴腸腑，疼塞嬰支節。

如何促齡內，憂苦無暫缺。

西門死頌曰：

緩心雖殊用，滅景寧優劣。

一隨業風盡，終歸虛妄設。

五陰誠爲假，六趣寧有截。

零落竟同歸，憂思空相結。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五耶輸陀羅夢品。

〔二〕 出慧上菩薩問大善權經卷下、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北門僧頌曰：

俗幻生影空，憂繞心塵障。於茲排四纏，去矣求三涅。下學背流心，方從窈冥別。已悲境相空，復作池空滅。

厭欲部第四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聞此偈頌，遍體戰慄，淚下如雨。愛樂涅槃之樂，清淨諸根，唯求出世，不樂處俗。王共智臣宮人采女，種種幻惑太子。時優陀夷國師之子侍衛太子，教諸婦人幻惑之術，而說偈言：

汝等采女輩，大有方便力，巧能幻惑他，善示汝境界。假使離欲人，真正諸仙等，得見於汝者，必應生欲心。況復此太子，觀汝等娛樂，不能行五欲，終無有是處！愛著之情，態欲爲本。婦女之體，唯以丈夫敬重爲歡。心不愛著，榮華是難，而說偈言：

婦人敬是樂，敬爲樂最上。無敬唯有色，如樹無有華。

爾時太子說偈報言：

世榮雖快樂，有生老病死。此四種若無，(一)我心離不樂。生老病死法，住此生老病。若住生樂心，共鳥獸無異。

爾時太子共國師優陀夷子等往復來去言論之時，日遂至沒。太子既見日光沒已，便入宮中，共諸采女，行於五欲，快樂歡喜，相共聚集，圍繞而住。其太子妃耶輸陀羅即於是夜，便覺有娠。太子後於異時於此五欲極生厭離，而求出家，而說偈言：

世間不淨衆惑邪，無過婦人之體性。衣服瓔珞莊嚴故，愚癡是邊生欲貪。有人能作

如是觀，如幻如夢非真實。速捨無明勿放逸，必得解脫功德身。(二)

又瑞應經云：「太子年至十四，啓王出遊。」(三)因果經云：「有婆羅門子，名優陀夷，聰明智慧。王令與太子爲友。汝可說之，勿使出家。其依王敕，至太子所，而作是言：王敕令與太子爲友。朋友之法，其要有三：一者，見其過失，輒相諫曉。二者，見有好事，深生隨喜。三者，在於苦厄，不相棄捨。今獻誠言，願不見責。古世諸王，悉受五欲，後方出家。太子云何而頻棄捨？太子荅曰：此諸王等悉

〔一〕「無」字原作「有」，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十五、卷十六耶輸陀羅夢品及捨宮出家品。

〔三〕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不免苦，故吾不同耳。」〔二〕

出家部第十一 此別十部

述意部 離俗部 剃髮部 具服部 使還部 諫子部

差侍部 佛髮部 時節部 會同部

述意部第一

竊以因緣假有，衆生之滯根；法本不然，至人之妙理。是以三界六趣，造業障而自迷；八解十智，導歸宗而虛豁。是以能仁大師隨緣布教。愍火宅之既焚，傷欲流之永驚。託白淨之宮，照黃金之色。居茲三惑，示畫篋之非真；出彼四門，厭浮雲之易滅。自嗟人世，漂忽若此。於是天王捧白馬而踰城，給使持寶冠而詣闕。脫屣尋真，其於斯矣。雖復秦世蕭史，周時子晉，許由洗耳於箕山，莊周曳尾於濮水，方茲去俗，何其蔑哉！致使慕其德者，斷惡以立身；欽其風者，潔己而修善。毀形以成其志，故棄

〔一〕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鬚髮之美容；變服以會其道，故去輪王之華服。雖形闕奉親，而內懷其孝；禮乖事主，而心戰其恩。澤被怨親，以成大順；福霑幽顯，豈拘小違。上智之人，依佛語故爲益；下凡之類，虧聖教故爲損。懲惡則濫者自新，進善則通人感化。所以仙林始抽簪之地，禪河起苦行之迹。沐金軀之淨水，遊道場之吉樹。食假獻糜，座因施草。於是十力智圓，六通神足；魔兵席卷，大覺道成也。

離俗部第二

如因果經云：「爾時太子心自念：我年已至十九。今是二月，便是七日。宜應方出，思求出家，今正是時。作此念已，身放光明，照四天王宮，乃至淨居天宮，不令人見此光明。爾時諸天見此光已，皆知太子出家時到，即便來下，到太子所，頭面禮足，合掌白言：無量劫來所修行願，今正成熟。太子荅言：如汝等語，今正是時。然父王敕内外官屬，嚴見防衛，欲去無從。諸天白言：我等自當設諸方便，令太子出，使無知者。即以神力令諸官屬悉皆困卧。」（一）耶輸陀羅眠卧之中，得三大夢：一者，夢月墮地；二者，夢牙齒落；三者，夢失右臂。得此夢已，眠中驚覺，心大怖懼，白太子已，具述三夢。太子言：月猶在天，齒又不落，臂復尚在。當知諸夢虛假不實，汝今不應橫生怖畏。又語太子：如我自忖

〔一〕「困」字原作「淳」，據高麗藏本改。

所夢之事，必是太子出家之瑞。太子又荅：汝但安眠，勿生此慮。聞已遂眠。」（一）

又普曜經云：「於時菩薩夜觀伎女百節之中，譬如芭蕉，九孔不淨，無一可樂。明星適現，即敕車匿起被捷陟。適宣此語時，四天王與無數閼叉龍等皆被鎧甲，從四方來，稽首菩薩曰：城中男女皆疲極，孔雀衆鳥亦疲極寐。」（二）

又彼本起經云：「諸天皆言：太子當去，恐作稽留。」（三）「急去遠此大火之聚。爾時太子思如是已，至於後夜，淨居天王及欲界諸天，充滿虛空，即共同聲白太子言：內外眷屬皆悉昏卧，今者正是出家之時。爾時太子即自往至車匿所，以天力故車匿自覺。而語之言：汝可爲我牽捷陟來。爾時車匿聞此語已，舉身戰怖，心懷猶豫。一者，不欲違太子令；二者，畏王敕旨嚴峻。思惟良久，流淚而言：大王慈教如是，又今非遊觀時，又非降伏怨敵之日，云何於此後夜之中而忽索馬？欲何所之？太子復語車匿言：我今欲爲一切衆生降伏煩惱結賊故，汝今不應違我此意。爾時車匿舉聲號泣，欲令耶輸陀羅及諸眷屬皆悉覺知太子當去。以天神力，昏卧如故。車匿即便牽馬而來。太子徐前而語車匿及以捷陟：一切恩愛會當別離。世間之事易可果遂，出家因緣甚難成就。車匿聞已，默然無言。於是捷陟

（一）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二。

（二） 「亦」字原作「又」，據高麗藏本改。出普曜經卷四出家品、告車匿被馬品。

（三） 出修行本起經卷下。

不復嘖鳴。爾時太子見明相出，放身光明，徹照十方。師子吼言：「過去諸佛出家之法，我今亦然。於是諸天捧馬四足，并接車匿，釋提桓因執蓋隨從。天即便令王北門自然而開，不使有聲。車匿重悲：門閉下闔，誰當開者。時諸鬼神阿須倫等自然開門。太子於是從門而出，虛空諸天歌讚隨從。至於天曉，所行道路，已三踰闍那。時諸天衆既從太子至此處已，所爲事畢，忽然不現。太子次行至彼跋伽仙人苦行林中，即便下馬，撫背而言：『所難爲事，汝作已畢。』又語車匿：『唯汝一人，獨能隨我，甚爲希有。我今既已至閑靜處，汝便可與捷陟俱還宮也。』車匿聞此語已，悲號啼泣，迷悶躑地，不能自勝。於是捷陟既聞被遣，屈膝舐足，淚落如雨。我今云何而捨太子，獨還宮也！太子荅言：『世間之法，獨生獨死，豈復有伴。吾今爲欲滅諸苦使，故來至此。諸苦斷時，然後當與一切衆生而作伴侶。』」

又佛本行經云：「爾時護世四天王及天帝釋知太子出家時至，各隨其方，辦具莊飾。各領一切眷屬百千萬衆，前後導從，作諸音樂，從四方來，三匝圍繞迦毗羅城。各合十指掌，低頭曲躬，面向太子，塼塞虛空。復見鬼星已與月合。爾時諸天唱大聲言：『大聖太子，鬼宿已合，今時至矣。欲求勝法，莫住於此。』太子聞已，觀諸采女，穢汙不淨，睡眠不覺。以手拔髮令痛，又以脚蹋彼采女身，不覺不知。以外同前。太子既出城外，師子吼言：『要誓證彼真如菩提，然後還來入城教化。而彼處所有一最大尼拘

陀樹神，以偈語太子言：

若人欲伐於樹木，要必當盡其根本。

如斯物類須斷絕，渡水宜令達彼岸。(一) 言語

一竟不得虛，作怨亦訖莫復喜。

爾時太子以偈報彼樹神言：

雪山處所可動移，海水或使其枯竭。

天公虛空崩落地，我吐言語終不虛。(二)

「太子脫頭寶冠與車匿，報大王，而說偈言：

假使恩愛久共處，時至會必有別離。

見此無常須臾間，是故我今求解脫。

爾時車匿聞此語而說偈言：

假使用鐵持作心，以聞如是言誓語。

人誰不心酸楚毒，況我愛戀同日生。

爾時太子即說偈報車匿言：

假使我今身血肉，并及支節筋脉皮。

一切磨滅盡消亡，或復性命不全保。我若不捨

此重擔，越度諸苦達本源。

未證解脫坐道場，終不虛爾還相見。

是時車匿舉聲大哭，白太子言：此馬雖是畜生，猶尚悲戀，垂淚而泣，胡跪出舌，舐太子二足。況復眷

〔一〕「渡」字原作「度」，據高麗藏本、碓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六、卷十七拾宮出家品。

屬，當見何殃！爾時太子以手摩馬王捷陟而有偈言：

太子以右羅網指，萬字千輻輪相現。金色柔軟清淨手，用摩馬王捷陟頭。猶如兩人

對語言，汝同日生馬捷陟。莫過悲啼生懊惱，汝作馬功已訖了。我若當證甘露味，所

可負載於我者。分別密教甚深法，報答於彼終不虛。〔一〕

剃髮部第三

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從車匿邊索取摩尼雜飾莊嚴七寶靶刀，自以右手執於刀從鞘拔出。即以左手攬捉紺青優鉢羅色螺髻之髮，右手自持利刀割取，以左手擎擲置空中。時天帝釋以希有心，生大歡喜，捧太子髻，不令墮地。以天妙衣，乘受接收。爾時諸天以彼勝上天諸供具而供養之。爾時淨居諸天大眾去於太子不近不遠，有一華鬘，〔三〕名須曼那。其須曼那華下，化作一淨髮人，執利剃刀而立。〔三〕太子語淨髮師：汝能爲我淨髮以不？其淨髮師報太子言：甚能。即以利刀剃頭。時天帝釋生希有心，所落之髮，不令一毛墜墮於地。一一悉以天衣盛之，將向三十三天而供養菩薩髮髻冠櫛，至今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八剃髮染衣品。

〔二〕 「鬘」字原作「鬘」，據高麗藏本改。

〔三〕 「而立」二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不斷。〔一〕

依道宣律師感應記云：「天人荅律師曰：如來初成道至十三年中，於祇洹精舍時，大梵天王請佛轉法輪。十方百億國土諸佛皆悉雲集，於大千界中。菩薩、聲聞、八部龍神亦集祇洹。爾時釋提桓因白佛言：世尊，我見大梵天王請佛轉法輪。今欲洗佛身，伏願聽許。佛便聽許。即時七寶行宮及以香湯水等欲洗佛身。佛告阿難：汝往菩提樹金剛座西塔，取我七寶剃刀并浴金剛盆，我欲剃髮。阿難依命取來，至世尊所。佛受刀已，普告大眾：自我成道已來，未曾爲汝等說此刀因緣。汝今諦聽。我初踰城出時，去父王宮可六十里，車匿白我言：我今少疲，願小停息。我聞即停。於止息處有一大龍池，周匝四十里。池多五色蓮華，四面華樹，令人愛樂。我至池水取水洗面，忽有二年少來至我所，問：至何所？我荅：爲求菩提。彼年少言：我是此池龍王，自有書籍韋陀典記。此賢劫中有千佛出，我作龍身，經于十大劫數，見世尊成道及入涅槃。至拘留孫佛入涅槃時，將一黃金剛盆，函中有剃刀。自從賢劫三佛已來，剃刀及金剛盆遞相分付。今欲請仁者入宮，設諸微供。未審許不？我即隨往至宮受供，并將七寶刀以奉上我。龍即語我言：汝今修道多有魔嬈。若欲思惟時，常持此刀，安於右膝上。此刀放光，遍汝身上，化成千萬丈。從刀光現作一帳，以覆汝身。於此刀帳上，有百千力士，各執其刀，外有

所擬。魔見驚怖，不起惡心。待汝成道時，欲剃鬚髮，我將金剛盆自來至汝所。初成道時，入河洗浴，彼龍持盆至汝邊。佛告梵王：汝取寶刀上昇梵宮，并告地神堅牢等，從金剛際，造金剛臺，高七千由旬，令如來坐上。又告娑竭龍王：汝可化身爲八萬四千黃金龍像，頭用七寶成，身以黃金作之。從須彌山下取八功德水，來灌世尊頂。又告天魔：汝洗世尊髮。命釋提桓因：汝執金剛盆以承世尊髮。化樂天王化作白銀蓋，蔭覆如來頂。十方諸佛普來我所，各坐金剛盆，又執七寶刀。十方諸佛以金色手各摩我頂。得摩頂已，得百千三昧。諸來世尊告梵天王：汝可取刀剃如來髮。時大梵天王執刀欲剃，遂不見如來頂，上尋有頂亦不見頂。佛告梵王：我見過去諸佛皆自剃髮，一切凡聖無能見我頂者。我自剃髮已，鬚髮皆盡，唯有二髻，雖剃不落。剃已，入河洗浴。時諸梵釋龍王等競來爭取我髮。佛告大衆：可付梵釋魔龍等各與少許鬚髮。復將鬚髮將付淨飯王。十方諸佛復告我言：此梵天王是汝大檀越主，汝可爲現頂相，令彼執刀重剃鬚髮。我聞此語，便爲現頂相。我持此刀授與梵王，大地爲之六種震動。刀放大光，照百億佛土。我雖現頂，還上至色界頂。爾時梵王便昇有頂，始剃我髮，（一）後剃我兩髻。髻既落已，便放大光，下至閻浮，化成二寶塔，高至有頂，具衆莊嚴。我成佛來，此塔最先。十方諸佛一時告我言：將此二髻塔付與梵王，令彼守護。使地神堅牢造小金剛塔，用盛剃刀及此金盆。

我見過去諸佛初登正覺，皆最初度五人，皆執此寶刀手剃彼髮，雖用刀剃，然刀不至髮。及唱善來已，鬚髮自落。世尊今既成道，可執此刀往鹿苑中，如過去諸佛度五人。我從彼言，即至鹿苑，手剃五拘鄰。從此已後，皆命善來，兼後羯磨。復告須菩提：汝從戒壇出光，照百億諸佛及我分身佛，皆集戒壇。須菩提奉命集已，如來從講堂手執剃刀，阿難執金剛盆，與人天大衆來至戒壇。繞壇三匝已，從北面昇壇，告大梵天王：汝施我工匠及天金鐵，我造剃刀。又告堅牢地神：汝施我金剛，我欲造小塔，用盛此寶刀。又告娑竭龍王：汝之龍工最巧，可爲我造寶刀函。諸天人等依言奉施。如來神力，經于一億。皆付文殊、普賢：我涅槃後，取諸施塔，遍大千界八十億大國，一國別置一塔。諸閻浮提具八萬四千塵勞門者，皆望得脫，令得出家，度脫生死。種種利益，不可具述。佛告文殊：過是年已，汝持我刀塔至震旦清涼山金剛窟中安置。佛告阿難：汝往父王宮所，取我髮來，付與帝釋。阿難依命付已。佛告帝釋：汝將我髮欲造幾塔？帝釋白佛言：我隨如來髮，一螺髮造一塔。佛告龍王：令造瑪瑙瓶、黃金函，將付帝釋，用盛螺髮。爾時帝釋使天工匠，經三七日，方得可成。如來以神力故，如一食頃，髮塔皆成。大數有二十六萬。佛告天帝：汝留三百塔於天上守護。自餘諸塔，我涅槃後，將髮塔八萬四千付文殊師利於閻浮提，如上諸國我法行處，流通利益。又佛告阿難曰：汝往父王所，取我髭來。合六十四莖。其二莖髭者，已施梵王。餘並將來，我欲造塔。阿難依命取付世尊。佛告諸羅刹：我施汝二髭，當造七寶函及造栴檀塔，盛髭供養。以髭威力，令汝得諸飲食。羅刹白佛言：蒙恩施髭，令造寶

塔，未審高幾許？佛告羅刹：「可高四十由旬。自餘六十髻亦隨造函塔，可高三丈許。諸羅刹等依命造塔，皆大歡喜。又告諸羅刹：『汝好守護，勿使外道惡人魔鬼毒龍妄毀我塔。』此塔是汝命根。以護塔故，飲食常豐。此塔年別三度放光照汝身。以光威力，常雨粳糧石蜜諸果菜等，所須皆足。若懷惡心，光便不現，飲食自消。汝若見此惡相，當率諸羅刹來至塔所，深自悔責。塔還放光，飲食還足。此之髻塔，世尊涅槃時，六十髻塔付彼無言菩薩，令加守護，勿令惡王損壞。於閻浮提六十大國內有文字處，一國置一塔。令地神堅牢用金剛造塔，高三丈許，用盛髻函。於前六十國內，選取名山，鑿石爲龕，以內龕中。龕門牢封，無令後諸國王開損，不得久住也。」〔一〕

具服部第四

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既剃髮已，淨居天復化作獵師之形，身著袈裟染色之衣，手執弓箭。見已語言：『汝能與我此之袈裟衣不？我與汝迦尸迦衣，價直百千億金，復爲種種栴檀香等之所薰修。而說偈言：

此是解脫聖人衣， 若執弓箭不合著。
汝發歡喜心施我， 莫惜共我傳天衣。

爾時獵師報言：「善哉，今實不惜。時淨居天所化之衣，從菩薩取迦尸迦微妙衣飛上虛空。如一念頃，還至梵天，爲欲供養彼妙衣故。菩薩見已，生大歡喜。爾時菩薩剃髮，身得袈裟已，形容改變。既嚴整訖，口發如是大弘誓言：我今始名真出家也。」」

使還部第五

佛本行經云：「於是車匿及馬王悲淚而別太子，因說偈言：

菩薩初出半夜行，車匿辭別牽蹉跎。以苦逼切失威儀，迴還八日乃到宮。

車匿及馬既到城已，所見城空曠，雨淚而入。其馬蹉跎在宮門外，欲入門觀瞻太子坐卧之處。不見太子，淚下如流。一切人民眷屬唯見車匿及馬向宮，各舉兩手，叫喚大哭，流淚滿面，而說偈言：

彼等采女心苦切，渴仰欲見太子還。忽覩車匿馬空迴，淚下滿面叫喚哭。解絕纓絡

妙衣服，散披頭髮身疲羸。各舉兩手無承望，啼號不眠徹天曉。

爾時宮內眷屬懊惱不可具述。時大妃耶輸向車匿說：如我無夫之婦已見自至，從家而出，行至山林。使我孤單，獨在空室。何得令心而不破裂！即說偈言：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八剃髮染衣品。

我今身心甚大剛，如鐵共石無有異。主捨入山宮內空，何故我今心不破！

時淨飯王念太子故，憂苦切身，迷悶倒地，無所醒覺，而說偈言：

王聞菩薩誓願重，及見車匿捷跢還。忽然迷悶自撲身，猶如帝釋喜幢折。

時王醒已而說偈言：

捷跢汝馬速疾行，將我詣彼還迴返。我無子故命難活，如重病人不得醫。」(一)

又普曜經云：「於是菩薩適出城門，迦維羅衛一切羣衆知太子去，共談而喜。俱夷明日從寐起已，遙聞衆言，覺知已去。聽大聲響，不見菩薩及馬車匿。王心感絕，自投於地，舉身稱怨，永絕我望，何所依怙。俱夷從牀宛轉在地，自撼頭髮，斷身寶環。何以痛哉！是我導師，依恃如天，而棄我去，用復活爲！恩愛未久，便復別離。淚下如雨，不能自勝。不見菩薩，無不懷感。國中樹木尋時虧落，無諸華實。諸清淨地，悉生塵垢。其王聞之，與羣臣眷屬圍繞，行至園觀，亦懷悲苦。瞿夷心望菩薩當還。車匿言：菩薩啓王及瞿夷，得佛道已，乃還相見。王親寶衣、車匿、白馬而獨來還，不見太子，自投墮地。嗚呼阿子！明曉經典，衆奇異術，無不博達。今爲所至，棄國萬民！車匿說之，我子菩薩爲何所遊？誰爲開門？其諸天人供養云何？車匿白曰：唯王聽之。我在常處宴然卧寐，城門已閉。於時菩薩告我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八、十九剃髮染衣品及車匿等選品。

被馬，城中萬民皆眠不聞。天帝開門，四天王告敕四神，捧其馬足，諸百千天帝釋梵以侍送之。嚴治道路，演大光明，散華燒香，諸天伎樂，同時俱作。涌在虛空，諸天圍繞，以侍送之。去是極遠，脫衣寶璽及白馬遣我還國。啓王謝妃，必至成佛，乃還相見，勿令愁憂。於是瞿夷聞車匿言，益用悲哀。抱白馬頭，以哀歎曰：「太子乘汝，何以獨來！顏貌殊妙，如月盛滿，相好莊嚴，便復別去。遠近嗟歎，莫不悲憐。云何獨去，誰復將行？車匿無狀，挑我兩目。於時車匿見王瞿夷所說辛苦，益悲流淚。述前苦諫，太子所爲，皆應道法，今勿復悲。」（二）

諫子部第六

如佛本行經云：「淨飯王使二人向山諫太子迴，而說偈言：

棘刺頭尖是誰磨？鳥獸雜色復誰畫？各隨其業展轉變，世間無有造作人。

爾時太子具報使人，令王深信因果，不信自然。」（三）文繁不可廣說。

又普曜經云：「父王聞太子出家，悲泣垂淚，而問之曰：何所志願？何時能還？與吾要誓。吾以年朽，家國無嗣。太子以時而荅偈言：欲得四願，不復出家：一、不老，二、至竟無病，三、不死，四、不

〔一〕 出普曜經卷四告車匿被馬品。

〔三〕 出佛本行集經卷二十一王使往還品。

別。神仙五通雖住一劫，不離於死。王聞重悲。斯四願者，古今無獲，誰能除此！」（一）

差侍部第七

佛本行經云：「爾時輪頭檀王告諸釋言：汝等諸釋若知時者，必須家別一人出家。若其釋種兄弟五人，令三人出家，二人在家。若四人者，二人出家，二人在家。若三人者，二人出家，一人在家。若二人者，一人出家，一人在家。若一人者，不令出家。何以故？不使斷我諸釋種故。」（二）

佛髮部第八

如觀佛三昧經云：「如來頭上有八萬四千毛，皆兩向靡，右旋而生，分齊分明，四觚分明。一一毛孔，旋生五色光，入前十四色光中。昔我在宮，乳母爲我沐頭時，大愛道來至我所。悉達生時多諸奇特。人若問我，汝子之髮，爲長幾許，我云何答？今當量髮，知其尺度。即敕我申髮。母以尺量，長一丈三尺五寸。放已右旋，還成蠡文。欲納妃時，復更量之，長一丈三尺五寸。我出家時，天神捧去，亦長一丈三尺五寸。今者父王看如來髮，即以手申，從尼拘樓陀精舍至父王宮，如紺瑠璃，繞城七匝。於

（一）出普曜經卷三四出觀品。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五十三優波離品。

佛髮中，大衆皆見若干色光，不可具說。斂髮捲光，右旋宛轉，還住佛頂，即成蠡文。」(一)

又僧祇律云：「佛在日時，每四月一剃髮。」(二) 依薩婆多論，雖四月一剃，如凡人七日剃髮狀。(三) 又文殊師利問經云：「凡人髮長二指當剃。或二月日，若短而剃，是無學菩薩。若過二指，亦是無學菩薩。爪不得長得如一橫穀。何以故？爲搔癢故。」(四) 又四分律云：「佛言：聽諸比丘皮次剪爪極長如一麥應剪。髮半月一剃，極長兩指。若二月一剃。」(五) 二月者，白黑各有十五日，當此間三十日爲二月。又毗尼母經云：「佛告諸人，此髮不可故衣故器盛之，當用新物。有瞿波羅王子從世尊乞髮。佛言：應用七寶器盛之供養。」(六)

又四分律云：「時阿難持故器收世尊髮。佛言：不應以故器盛如來髮，應用新器新衣繒綵若鉢衣裏盛之。時有王子瞿波離將軍欲往四方有所征伐，來索世尊髮。佛言：聽彼得已。不知安處。佛

〔一〕 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一觀相品。

〔二〕 出摩訶僧祇律卷二十九。

〔三〕 出薩婆多毘尼毘婆沙卷八九十事。

〔四〕 出文殊師利問經卷上菩薩戒品。

〔五〕 出四分律卷五十一。

〔六〕 出毗尼母經卷三。

言：聽安金塔中，若銀塔中，若寶塔中，若雜寶塔，繒綵衣裹。不知云何持。佛言：聽象馬車乘，頭上肩上擔。時王子持世尊髮去，所往征伐，得勝還國。爲世尊起髮塔，亦聽比丘持世尊髮行，如上安置。彼不洗大小便處持世尊塔。佛言：不應爾，令淨者持。彼安如來塔置不好房中，己在上好房中宿。佛言：不應爾，應安如來塔置上好房中，己在不好房宿。彼安如來塔置下房，己在上房宿。佛言：不應爾，應安如來塔在上房，己在下房中宿。彼共如來塔同屋宿。佛言：不應爾。彼爲守護堅牢故而畏慎不敢共宿。佛言：聽安杙上。若杙上若頭邊眠，爲守護塔故，聽塔內宿。亦爲堅牢塔內藏物故，聽宿。彼著革屣及捉入塔內。佛言：不應爾。佛言：聽塔下坐食，不令污穢不淨。若有不淨衆物，聚著腳邊，食已持去。〔一〕此數有征伐人，雖不見佛髮將行，然有俗人好心造小像及將舍利，及寫小字經卷，並安頭髮內，未知許不？若曰：聖教無文。然有好心欲將經像舍利時，准前征將取世尊髮法，用安置作小塔子內安彌善。貧無物造，亦應淨繒帛裹內，將行至處，上好杙上，如前安置。若安髮內，恐髮垢穢，臭氣不淨。又軍行在道，大小便利，急卒不可臨時解頭取之。如前佛髮不許便利穢處安置。准此經像亦同前法也。

時節部第九

如十二遊經、增一阿含、長阿含等並云：「二十九出家。」〔一〕增一阿含：「二十年在外道法中。」今推大例，如來在世七十九年。若二十九出家，三十五成道，所可化物，唯應四十五年。而禪要經云：「釋迦一身化衆生三十九年。」〔二〕諸經多十九出家，應以爲正。故未曾有經云：「耶輸陀羅言：如來取我未過三年。」〔三〕既瑞應經云：「太子年十七納妃。」〔四〕便證十九出家是正也。若二十九年出家，三十五成道，經中益少。且云二十年外道中學，便是五十方始成道，足知誤矣。良由衆生根行不同，見有同異。

會同部第十

述曰：謂世代流遠，戎華音隔。譯人不同，受言各異。雖欲會隨，終無定准。夫一代之書，羣賢相

〔一〕 出十二遊經、增一阿含經卷十三、長阿含經卷四遊行經。

〔二〕 此段出處待考。

〔三〕 出未曾有因緣經卷上。

〔四〕 出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襲，遂令亥豕換文，魚魯易韻。況國有中外，書則雲烏。以此往求，難得盡一。又如黃帝三面，樂臣一足。言無胡漢，事有楚越。況邪業易聆，正法難悉。言有中邊，迴換書之，而得審定無異說者哉！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十一

成道部第十二 此別十部

述意部

乞食部

學定部

苦行部

乳糜部

草座部

降魔部

成道部

天讚部

變化部

述意部第一

蓋聞大聖應期，有感必形。蔭覆十方，化周三界。是四生之導首，六趣之舟航。至如兜率下生，閻浮現滅，貫日處胎，殞星晦迹。林微尼園，啓四八之瑞；畢利叉樹，放十種之光。鑒彼四門，捐茲五欲。捨嚴城而獨往，依道樹而超登。合四鉢於連河，度五鄰於鹿苑。蕩愛著於綿區，湔塵冥於曩劫。慧日

既開，光清八獄；（二）玄功闡化，（三）慈照四生。敷演一音，各隨類解。像教攸興，其來久矣。

乞食部第二

如四分律云：「爾時菩薩漸漸遊行，從摩竭國界往至婆羅闍城，於彼止宿。明旦入城乞食。顏貌端正，屈伸俯仰，行步庠序，視前直進，不左右顧盼。著衣持鉢，入羅闍城乞食。時摩竭王在高樓上，諸臣前後圍繞，遙見菩薩入城乞食，行步庠序。即向諸臣以偈讚之。王即遣信問：比丘欲何所詣？菩薩荅之：山名班茶婆，當於彼止宿。（三）使人速還返白王如是事。王聞彼使言，即嚴好象乘，衆人共尋從，即往禮菩薩。時王語太子言：今可於此住，我舉國一切所有及脫此寶冠相與，可居王位治化，我當爲臣。時菩薩報言：我捨轉輪王出家學道，豈可於此邊國王位而處俗耶？王今當知，猶如有人曾見大海水，後見牛跡水，豈可生染著心！此亦如是，豈可捨轉輪王，習粟散小王位！此事不然。時王前白言：若成無上道者，先詣羅闍城，與我相見。菩薩報言：可爾！爾時王即禮菩薩足，繞三匝而去。」（四）

〔一〕「獄」字原作「獄」，據高麗藏本改。

〔二〕「玄」字原作「立」，據高麗藏本改。

〔三〕「彼」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出四分律卷三十一。

又佛本行經云：「菩薩爲摩伽陀國王說云：大王，我等今實不畏彼毒蛇，亦復不畏天雷霹靂，亦復不畏於猛火焰被大風吹燒野澤者，但畏五欲境界所逼。何以故？諸欲無常，猶如劫賊盜諸功德。爾時菩薩即說偈言：

五欲無常害功德，六塵空幻損衆生。

世間果報本誑人，智者誰能暫停住。

愚癡天上

不滿意，況復人閒得稱心。

欲穢染著不覺知，猶如猛火然乾草。

往昔頂生聖王主，降

伏四域飛金輪。

復得帝釋半座居，忽起貪心便墮落。

假令盡王此大地，心猶更欲攝他

方。世人嗜欲不知厭，如巨海納諸流水。

大王當知，彼須彌山下有阿脩羅。然其兄弟各爲貪欲，（一）愛一玉女，二人相爭而自鬪戰，傷害俱死。便說偈言：

往昔脩羅兩兄弟，爲一玉女自相殘。

骨肉憐愛染著增，智人觀知不貪欲。

菩薩又言：或爲五欲故，生天、生人。既得生已，著五欲故，投身透水，或復赴火；爲五欲故，自求怨讎。又說偈言：

癡人愛欲故貧窮，繫縛傷殺受諸苦。

意望此欲成衆事，不覺力盡後世殃。」（三）

（二）「欲」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出佛本行集經卷二十三勸受世利品。

又佛本行經菩薩說偈言：

「假使恩愛久，共處至命盡。會別離見此，無常須臾間。是故我棄捨，恩愛永離

別。志求無上道，願度一切人。」^{〔一〕}

學定部第三

如四分律云：「時菩薩即向阿藍迦藍所學不用處定。精進不久，得證此法。時菩薩捨之而去。後往鬱頭藍子處學有想無想定。精進不久，得證此法。菩薩思惟：此兩處定非涅槃，非永寂休處，不樂此法。便捨二人而去，更求勝法。時菩薩更求勝法者，即無上休息法也。時有五人追逐菩薩念言：若菩薩成道，當與我等說法。」^{〔二〕}

又佛本行經云：「阿羅邏仙人報菩薩云：諸凡夫人愛於貪欲，受繫縛等苦，一切皆由境界。而說偈言：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十八剃髮染衣品。此首偈文高麗藏本作「假使恩愛久共處，時至命盡會別離。見此無常須臾間，是故我今求解脫。」佛本行集經與高麗藏本同，僅「命盡會」作「會必有」。

〔二〕 出四分律卷三十一。

山羊被殺因聲死，飛蛾投燈由火色，水魚懸釣爲吞餌，世人趣死以境牽。」(一)

又新婆沙論云：「佛爲菩薩時，厭老病死，出劫比羅伐窰堵城，求無上智。時淨飯王遣釋種五人隨逐給侍。(二)二是母親，三是父親。母親二人執受樂行得淨，(三)父親三人執苦行得淨。當於菩薩修苦行時，母親二人心不忍可，即便捨去。菩薩後知苦行非道，捨而受食羹飯酥乳，以油塗身，習處中行。父親三人咸謂菩薩狂亂失志，亦復捨去。後世尊成佛，即作是念：彼皆是我父母親族，先來恭敬供養於我。今欲酬報，爲何所在？天即白言：今在婆羅痾斯國仙人鹿苑。庶事如前。問：何故名婆羅痾斯？答：此是河名。去其不遠造立王城，是故此城亦名婆羅痾斯。問：何故名仙人論處？答：若作是說：諸佛定於此處轉法輪者，彼說佛是最勝仙人，皆於此處初轉法輪，故名仙人論處。若作是說：諸佛非定於此轉法輪者，彼說應言仙人住處。謂佛出世時，有佛仙及聖弟子仙衆所住。佛不出世時，有獨覺仙所住。若無獨覺時，有世俗五通仙住。以此處恒有諸仙已住、今住、當住故，名仙人住處。有說：應言仙人墮處。昔有五百仙人飛行山中，至此遇退因緣，一時墮落。問：何故名施鹿林？答：恒有諸鹿遊止此林，故名鹿林。昔有國王名梵達多，以此林施與羣鹿，故名施鹿林。如羯蘭鐸迦長者於

(一) 出佛本行集經卷二十二問阿羅邏品。

(二) 「遣」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受」下原衍「欲」字，據高麗藏本刪。

王舍城竹林園中穿一池以施羯蘭鐸迦鳥，令其遊戲，因名施羯蘭鐸迦池。此亦如是故名施鹿林。」〔一〕
舊翻名迦蘭陀鳥。善見論：「其形如鵠。」〔二〕

苦行部第四

爾時菩薩於此鹿林在五拘鄰比丘所，學於苦行。經於六年，極生辛苦，過其本師。以自餓故，而不得道，徒勞疲形。故涅槃經云：「菩薩當以苦行自誠其心，日食一胡麻，經一七日。粳米、紅豆、麻子、粟、糜及以白豆，亦復如是，各一七日。如是修苦行時，一切皮肉銷瘦，數減。如斷生瓠，置之日中。其目坎陷，如井底星。肉盡肋出，如朽草屋。脊骨連現，如重線塼。所坐之處，如馬蹄跡。欲坐則伏，欲起則偃。雖受如是無利益苦，然不退於菩提之心。」〔三〕

又菩薩處胎經云：「佛告造行菩薩：〔四〕昔我所更苦行無數，於尼連河邊六年苦行，日食一麻一

〔一〕出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一百八十二、一百八十三。

〔二〕出善見律毘婆沙卷六。

〔三〕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二。

〔四〕「造」字原作「苦」，據菩薩處胎經改。

米。斯由曩昔向一緣覺犯口四過，斷絕一施，重受輕報。」〔一〕

又大集經云：「爾時光味菩薩爲諸大衆而說偈言：

過去無量僧祇劫，種種布施習檀那，清淨尸羅及羼提，精進坐禪學般若。安樂一切衆生故，備忍種種諸苦辛，宮中六萬后妃嬪，棄捨出家如脫屣。獨處六年修苦行，日食一麻一米麥，精進晝夜不睡眠，身形唯有皮骨在。菩提樹下思惟坐，八十萬衆天魔來，四方上下地及空，八十由旬悉充滿。如是魔軍及眷屬，皆能破壞使歸降，成就無上勝菩提，得證第一義諦果。」〔二〕

乳糜部第五

又佛本行經云：「爾時六年既滿，至春二月十六日時，內心自作如是思惟：我今不應將如是食，食已而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今更從阿誰邊求美好之食？誰能與我彼美食，令我食已，即便證取阿耨菩提？時菩薩心如是思惟之時，有一天子知菩薩心如是思惟，速往詣於善生村主二女邊。至彼處已，即告之言：汝善生女，汝若知時，菩薩今欲求好美食，菩薩今須最上美食。食美食已，然後欲證阿

〔一〕 出菩薩處胎經卷八行品。

〔二〕 出大方等大集經卷四十三日藏分送使品。

樛菩提。汝等今可爲彼備辦足十六分妙好乳糜。是時善生村主二女聞於彼天如是告已，歡喜踊躍，遍滿其體，不能自勝。速疾聚集一千牝牛而擎取乳，轉更將飲五百牝牛。更別日擎此五百牛，轉持乳將飲於二百五十牝牛。後日擎此二百五十牝牛之乳，還更飲百二十五牛。後日擎百二十五牛之乳，飲六十牛。後日擎此六十牛乳，飲三十牛。後日擎此三十牛乳，飲十五牛。後日擎此十五牛乳，著於一分淨好秬米，爲於菩薩煮上乳糜。其彼二女煮乳糜時，現種種相。或復出於滿華瓶相，或現功德河水淵相，或時現於卍字之相，或現功德千輻輪相，或復現於斛領牛相，或現象王龍王之相，或現魚相，或時復現大丈夫相，或復現於帝釋形相，或時有現梵王形相，或復現出乳糜向上涌沸，上至半多羅樹，須臾還下，或現乳糜向上高至一多羅樹訖還下，或現出高一丈狀，還入彼器，無有一滴離於器而落餘處。煮乳糜時，別有一善解海籌數籌占相師來至彼處，見其乳糜出現如是諸種相貌，善占觀已，作如是語：希有！希有！是誰得此乳糜而食？彼人食已不久而證甘露妙藥。爾時菩薩至於二月二十三日，於晨朝時至彼村主家大門之外，默然而立，欲求食。女見即便取一金鉢，盛貯安置和蜜乳糜，滿其鉢中，自手執持向菩薩前。(一)到已即住，向菩薩言：唯願尊者受我此鉢和蜜乳糜，憐愍我故。時菩薩受彼乳糜，持至尼連禪河。有一龍女名尼連茶耶，從地涌出，手執莊嚴天妙笏提，奉獻菩薩。菩薩受已，即坐其

上。坐其上已，取彼善生村主之女所獻乳糜，如意飽食，悉皆淨盡。菩薩既食彼乳糜已，緣過去世行檀福報業力熏故，身體相好平復如舊，端正可喜，圓滿具足，無有缺減。爾時菩薩食彼糜訖，以金鉢器棄擲河中。時海龍王生大希有奇特之心，復爲菩薩歎現世故，執彼金器，擬欲供養，將向自宮。是時天主釋提桓因即化其身作金翅鳥，金剛寶槩從海龍邊奪取金鉢，向忉利宮三十三天，恒自供養。於今彼處三十三天立節名爲供養金鉢器節。從彼已來，至今不斷。爾時菩薩食糜已訖，從座而起，安詳漸漸向菩提樹。彼之筌提，其龍女還自收攝，將歸自宮，爲供養故，而有偈說：

菩提如法食乳糜，是彼善生女所獻，食訖歡喜向道樹，決定欲證取菩提。」（一）

依宣律師住持感應記云：「具論因緣，並在第十卷中灌帶部內述之。時有四天王子告律師云：『世尊初成道第十一年，於王舍城中須摩長者園內，告諸大菩薩及大弟子曰：我初踰城時，至彼泮沙國路，逢牧牛女。我語云：我有少飢渴，從汝乞飲食。彼女荅云：汝何所往？荅言：求趣菩提。又問：名字何等？荅言：悉達。彼女又白我言：我讀韋陀之典云：不久有大智人當成正覺。我觀仁者相貌音聲，是諸佛相。我作此山神經十六大劫，過去諸佛我皆親覲。汝可隨我往至住處，當與汝飲食。過去迦葉佛涅槃時，付我一澡罐，其頂上有雙龍繞，下有獅子蹲。拘留佛所製，遞相付我，迄至樓至佛。此

龍瓶內具足有八功德水，汝若飢渴，當飲此水，能消煩惱，增長菩提。勿輕此小瓶，假使四大海水內此瓶中，猶不能滿。中有龍王。此寶劫初三佛出世所有遺法多在瓶內，與娑竭龍宮，一無有二。又迦葉佛付我香爐及一黃金函，將付仁者。其香爐前有十六頭，半是獅子，半是白象。於二獸頭上別起蓮華臺，以臺爲爐相。於爐四緣別起六銀樓，樓出天童，可長二寸。如是諸天童合有九十六。每燒香時，是諸童子各各分番來付香爐後，獅子向外而蹲距。從獅子頂上有九龍盤繞，上承金華。華內有金臺，即臺爲寶子。於臺寶子內有十三萬億真珠大觀樓，各盛諸妙香。復有十三萬金牒毗尼藏，中有比丘入于滅盡定。若至燒香時，其諸爐頭諸天童子，來至寶臺所，各各口出燒香歌曲。臺門自開，諸比丘從定而出。從真珠觀取香，付囑天童。付已，臺門自閉。從九龍口中又御白銀觀爲臺眷屬。而諸銀臺內皆有天童子，常作天樂，讚歎燒香。其音清雅，無可爲比。衆生聞者生信悟道。如來每說法時，在大衆前常執香爐。天童取香來授與佛，令之供養。又有黃金函內盛大般若，合三十億偈。黃金爲經牒，白玉爲界道，白銀爲字。其函長三寸。內有二比丘，亦入滅定。此函及爐是拘留佛所製，次第付我，乃至樓至佛。諸佛欲興世，皆開此金函，披閱經典。以般若力，天魔不燒，速登正覺。今將付囑，努力守護，勿令損失。我受得已，於菩提樹下六年苦行，常飲此瓶水故，除飢渴，煩惱亦消也。

又我初欲成道，入河澡浴，受二女乳糜。至菩提樹下，欲昇金剛壇。山神至我所，即告我言：汝今成道，可依往佛。若初成道，欲昇金剛壇，先執香爐繞壇，可行七匝。十方諸佛各手捻香，付彼爐中。今既成道，可依前佛。佛依此法，繞壇繞樹，合三十二匝。十方諸佛亦前授香，次命人王、天王、釋梵、

龍王、十地菩薩各前授香。佛以威神香聞十方，上至有頂。受苦衆生聞香解脫，諸根具足，智慧增長。種種神變，不可具述。又告梵王執彼龍瓶水，以灌世尊足，人王、天王、帝釋、魔、梵各次洗足，地爲六種震動。如來從足下放金色光，坐金色蓮華座，十方諸佛各來投香於光明中。盧舍那佛出金色手，摩釋迦佛頂，又說妙法。我今十方佛欲白羯磨，授釋迦文佛成無上法王位。諸佛秉此羯磨，在金壇上，天人大衆無量恒沙聞佛羯磨，一時寂然，猶如比丘入第三禪。諸佛秉羯磨受法王位已，地之六種大動。佛放光明，普照十方，廣作佛事，以益凡聖。不可具述。」（一）

草座部第六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菩薩於河澡浴，食乳糜，沐身體竟，光儀平復如本，威力自在，安詳面向菩提樹。菩薩思惟：此菩提道場欲作何座？即自覺知，應坐草上。是時淨居天白菩薩言：過去諸佛欲證菩提，皆鋪草上而取正覺。爾時菩薩思惟：誰能與我如是之草？左右四顧。是時忉利天帝釋天主以天智知菩薩心已，即化其身爲刈草人，去於菩薩不近不遠，右邊而立，刈取於草。其草青綠顏色，猶如孔雀王頂，柔軟滑澤。而手觸時，猶如微細迦尸衣，色妙而香，右旋宛轉。菩薩問彼人言：賢善仁者，

汝名字何？彼人報言：「我名吉利。菩薩思惟：我今欲求自身吉利，亦爲他人以求吉利。此名吉利，在於我前，我今決當得證阿耨菩提。能與我草不？其化人報言：我能與草。是時帝釋即化作人刈草奉菩薩。菩薩即取一把，自手執持。當取草時，其地即便六種震動。將於此草，向菩提樹下。持草中路，忽有五百青雀從十方來，右繞菩薩，三匝訖已，隨菩薩行。又有五百拘翅羅鳥；又有五百孔雀；又有五百白鵝；又有五百鴻鶴；又有五百白鷗；又有五百迦羅頻伽之鳥；又有五百共命之鳥；又有五百白象，皆悉六牙；又有五百白馬，頭耳烏黑，鬣尾悉朱，長而披散；又有五百牛王，並皆斛領，猶如黑雲。是時復有五百童子、五百童女，各以種種諸妙瓔珞莊嚴其身。又有五百天子，（一）五百天女，五百寶瓶，以諸香華，滿於其中，盛種種諸妙香水，無人執持，自然出行。又世間中所有一切吉祥之事，皆從四方雲雨而來，各在菩薩右邊圍繞三匝已，隨菩薩行。一切諸天音樂空中歡喜，歌讚菩薩。不可具述。」（二）

又瑞應本起經云：「釋提桓因化爲凡夫，執淨軟草。菩薩問言：汝名何等？答言：吉祥。菩薩聞之，心大歡喜，破不吉以成吉祥。」（三）又觀佛三昧經云：「適施草座，地則大動。諸佛化作八萬佛樹，

（一）「五百天子」四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佛本行集經卷二十六向菩提樹品。

（三）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三。作瑞應本起經誤。

師子之座或有佛樹，高八千里四千里，或高百千由旬。一切佛樹具足八萬，大小不定。今釋迦樹最短，若千天衣而布其上。」^{〔一〕}

又觀佛三昧經云：「佛告父王：如我踰出宮城，去伽耶城不遠，詣阿輪陀樹。吉安天子等百千天子皆作是念：菩薩若於此坐，必須坐具，我今應當獻於天草。即把天草，清淨柔軟，名曰吉祥。菩薩受已，鋪地而坐。是時諸天復見白毛，圍如三寸，右旋宛轉，有百千色，流入諸相。是諸天子各作是念：菩薩今者唯受我草，不受汝草。時白毛中有萬億菩薩，結跏趺坐，各取其草，坐此樹下，一天子各見白毫中有如此相。」^{〔二〕}時有天子名曰悅意，見地生草，穿菩薩肉，上生至肘。告諸天子曰：奇哉男子，苦行乃爾，不食多時，喚聲不聞，草生不覺。即以右手申其白毛，其白毛端直，正長一丈四尺五寸，如天白寶，中外俱空。天見毛內有百億光，其光微妙，不可具宣。諸天見已，歎未曾有。即放白毛，右旋宛轉，還復本處。是時降魔，魔還天宮，白毛隨從，直至六天。無數天子天女，見白毛孔，通中皆空，團圓可愛，如梵王幢。如來有無量相好，一一相中八萬四千諸小相好，如是相好，^{〔三〕}不及白毫少分功

〔一〕 出普曜經卷五。作觀佛三昧海經誤。

〔二〕 「一二」二字原作「二」，據高麗藏本改。

〔三〕 「一一……相好」十六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德。〔一〕

降魔部第七

如因果經云：「四月七日世尊降魔。於時落日停光，明月映徹，園林華果，榮不待春。」〔二〕智度論云：「爾時天魔將十八萬天魔衆皆來惱佛。佛以眉間微光照，皆墮落。」〔三〕又觀佛三昧經云：「魔王心怒，即欲直前。魔子諫曰：父王無辜，自招瘡疣。菩薩行淨，難動如地，云何可壞。」〔四〕

又雜寶藏經云：「昔如來樹下，惡魔波旬將八十億衆欲來壞佛。便語佛云：汝獨一身，何能坐此。急可起去！若不起者，我捉汝脚，擲著海外。」〔五〕佛言：我觀世間無能擲我。汝於前世時曾於一寺受一日八戒，施辟支佛一鉢之飯，故生六天爲大魔王。而我於三阿僧祇劫亦設供養聲聞緣覺，不可計數。魔言：汝道我昔一日持戒施辟支佛食，信有其實，我亦自知，汝亦知我。汝自道者，誰爲證知。佛以手

〔一〕 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二觀相品。

〔二〕 出過去現在因果經卷三。

〔三〕 此段出處待考。

〔四〕 出觀佛三昧海經卷二觀相品。

〔五〕 「外」字原作「水」，據高麗藏本改。下文「擲我海外」同。

指地言：此地證我。作是語時，一切大地六種震動。地神即從金剛際出，合掌白佛言：我爲作證。有此地來，我恒在中。世尊所說，真實不虛。(一)佛語波旬：汝今先能動此澡瓶，然後可能擲我海外。爾時波旬及八十億衆不能令動。魔王軍衆顛倒自墜，破壞星散。(二)

又佛本行經云：「爾時魔王波旬長子名曰商主，即以頭頂禮菩薩足，乞求懺悔，口唱是言：大善聖子，願聽我父發露辭謝。凡愚短淺，猶如小兒，無有智慧。我今忽來惱亂聖子，將諸魔衆，現種種相，恐怖聖子。我於已前曾諸父言：以忠正心，雖有智人，善解諸術，猶尚不能降伏於彼悉達太子，況復我等。但願聖子恕亮我父。我父無智，不識道理，如是恐怖大聖王子。當何取生！大聖王子，願仁所誓，早獲成就，速證阿耨菩提。」(三)

成道部第八

如普曜經云：「菩薩於樹下坐，明星出時，豁然大悟。」(四)年至十九出家，三十成道。又依般若釋

〔一〕「真」字原作「其」，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雜寶藏經卷七佛在菩提樹下魔王波旬欲來惱佛緣。

〔三〕出佛本行集經卷三十菩薩降魔品。

〔四〕出普曜經卷六行道禪思品。

論云：「樞樓頻螺林中成佛。」〔一〕又自誓三昧經云：「初成佛時，十方諸佛各送袈裟，佛合成一服。此衣今在梵天供養。」〔二〕又空行三昧經云：「彌陀佛先我四劫得道，維衛佛先我三劫得道。有佛名能儒，三十減度。迦葉佛十八得道。我年二十七得道。」〔三〕今從多爲定，十九出家，三十成道。此文應允，亦與餘義相應。善見律云：「月生三日，得一切智。」〔四〕泥洹經云：「佛初出得道，並四月八日。」〔五〕今以爲正。

天讚部第九

如華嚴經云：「爾時如來以自在神力，不離菩薩樹坐及須彌山頂妙勝殿，上夜摩天宮寶莊嚴殿，趣兜率天宮一切寶莊嚴殿。爾時兜率天王承佛威神，以偈頌曰：

〔一〕 出大智度論卷三。

〔二〕 出自誓三昧經。

〔三〕 此段出處待考。

〔四〕 出善見律毘婆娑卷一。

〔五〕 出南本大般涅槃經卷二十八。

無礙如來猶滿月，諸吉祥中最第一，來入衆寶莊嚴殿，是故此處最吉祥。」(一)
華嚴經云：「爾時如來威神力故，十方一切諸佛世界諸四天下——閻浮提，皆有如來坐菩提樹下，無不顯現。爾時世尊威神力故，不起此座，昇須彌頂，向帝釋殿。爾時帝釋即說偈言：

七佛定光諸佛等，諸吉祥中最無上，彼佛曾來入此處，是故此地最吉祥。」(二)

「爾時世尊威神力故，不離道場及帝釋宮，向夜摩天寶莊嚴殿。爾時天王以偈頌曰：

名稱如來聞十方，諸吉祥中最無上，來入摩尼莊嚴殿，是故此處最吉祥。」(三)

變化部第十

依華嚴經云：「佛子，一切諸佛於念念中悉能出生十無盡智。何等爲十？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從兜率天命終。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菩薩出生。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菩薩出家。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往詣道場菩提樹下成等正覺。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轉淨法輪。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隨應化導一切衆生，悉令解脫。於一念中悉於一切世界，現莊嚴身，隨應衆生。於一念中悉現

(一) 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十三如來昇兜率天宮一切寶殿品。

(二) 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七佛昇須彌頂品。

(三) 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十佛昇夜摩天宮自在品。

一切世界，種種莊嚴，無數莊嚴，如來自在一切智藏。於一念中悉現一切世界，清淨衆生。於一念中遍一切世界，悉現三世一切諸佛。於一念中爲種種諸根精進欲性故，現顯三世諸佛種性，成等正覺，開導衆生。佛子，是爲一切諸佛於念念中生十無盡智。」〔一〕

又智度論云：「如阿毗曇說：一時無二心者，若化佛語時，化主默然。若化主語時，化佛亦應默然。云何佛一時皆說六波羅蜜？答曰：此如外道聲聞變化耳。如佛變化無量三昧力，不可思議。是故佛自語時，無量千萬億化佛亦一時皆語。又諸外道及聲聞化不能作化，如佛世尊化復作化，故諸外道聲聞滅後不能留化。如佛滅後能留化，〔二〕如佛無異。如毗曇中一時無二心者，今佛亦如是。當化語時亦不有心。佛心念化，欲令化語，即便皆語。」〔三〕

說法部第十三 此別三部

述意部

赴機部

說益部

〔一〕 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三十佛不思議法品。

〔二〕 「化」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出大智度論卷八。

述意部第一

蓋聞大聖逗機，影迹無方。所現之處，無非利益。故諦分真俗，事決形心。憑假實而上征，寄乘權而下比。良由生老病死，無自出之期；菩提涅槃，有修入之證。但內典無邊，應機而說。故使法輪則奈國初轉，僧侶則僑陳始度。至於迦葉兄弟，目連朋友。西域之大勢，東方之遍告。(一)二十八天之主，一十六國之王，莫不服道而傾心，凜風而合掌。於是他化宮裏，乃弘十地；耆闍山上，方會三乘。善吉談無得之宗，淨名顯不言之旨。伏十仙之外道，制六羣之比丘。胸前則吐納江河，掌內則搖動山谷。論劫則方石屢盡，辯數則微塵可窮。斯乃三界之大師，萬古之獨步。吾自庸才，談何以盡。縱使周公之制禮作樂，孔子之述易刪詩。予、賜之言語，商、偃之文學。爰及左元放、葛仙子、河上公、莊周之等，(二)並區區於方內，(三)何足道哉！若我師大法，(四)人天軌模，三千法式。洎流中夏，益利弘深。廣療三毒，傳照百燈。相繼不絕，胡可勝言。

〔一〕「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葛仙子」下，高麗藏本有「老聃」二字。

〔三〕「區區」二字原作「驅」，據高麗藏本改。

〔四〕「師大」二字原作「大師」，據高麗藏本改。

赴機部第二

如華嚴經云：「如來出世，譬如日出，先照一切諸大山王，次照一切大山，次照金剛寶山，然後普照一切大地。然日光不作是意：我當先照大山，乃至後照大地。由山有高下，故照有前後。如來亦爾，平等普救。」〔一〕然機有利鈍，感佛前後見聞不同，大小有異。

依彌沙塞律云：「佛得道七日受解脫樂。有五百乘車載石蜜外國興生，路由樹過。車主兄弟二人雖謂波利創奉蜜麩，四王奉鉢。佛受之已，爲說三歸。又更七日，文鱗龍王奉非人食。後過七日，斯那奉食，姊妹四人受三歸依。復過七日，梵王來請轉法輪。」〔三〕

又普曜經云：「時梵王與六萬八千梵王眷屬來詣佛所，稽首足下，請轉法輪。佛受請已言：我宿命在波羅奈，供養六百億佛，應在此轉法輪。由觀樹七日，以報其恩，故未說法。」〔三〕又智度論云：

〔一〕 出大方廣佛華嚴經卷三十四寶王如來性起品。

〔二〕 出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十五。

〔三〕 出普曜經卷七梵天勸助說法品。

「佛成道已，不即說法，於五十七日。」〔一〕今檢括機緣，然後說法。初七日思大乘法化，〔二〕第七七日用於小乘，以擬衆生。又菩薩瓔珞經云：「當轉法輪。在鹿野清明園，爲久飢虛者潤於甘露法。」〔三〕

又中本起經云：「世尊念言：吾昔路由梵志阿蘭、迦蘭，待吾有禮，應往度之。天空中曰：此二人已亡七日。又念應度鬱頭藍弗。天復告云：昨日命終。又念父王昔遣五人，一名拘鄰，二名頽陞，三名跋提，四名十力迦葉，五名摩訶男，執侍功勤，應往度之。」〔四〕又轉法輪經云：「佛在鹿野樹下時，空中有自然法輪飛來，當佛前而轉，佛以手撫之止。吾無始來爲名色轉，今愛意盡，不復流轉。輪即便住。」〔五〕

又十二遊經云：「佛從四月八日至七月十五日坐樹下，爲一年。二年於鹿野園中爲五人說法。三年爲鬱鞞迦葉兄弟三人說法，滿千比丘。四年在象頭山爲龍鬼說法。五年時度舍利、目連。舍利七日得上果，目連十五日得上果。六年須達共祇陀爲佛立精舍，有十二佛圖寺，有七十二講堂，有三千六百

〔一〕 出大智度論卷三十四。

〔二〕 「化」字原作「他」，據高麗藏本改。

〔三〕 出菩薩瓔珞經卷二。

〔四〕 出中本起經卷上轉法輪品。

〔五〕 出轉法輪經。

間屋，有五百樓閣。七年在拘耶尼園爲婆陀和菩薩等八人說般舟經。^{〔一〕}此經一卷，明苦行事。八年在柳山爲屯真陀羅王弟說法。九年在穢澤中爲阿掘摩說法。十年還摩竭國爲弗沙王說法。^{〔二〕}十一年在恐懼樹下爲彌勒說本起經。即修行本起是。十二年還父王國，爲釋氏八萬四千人說法。^{〔三〕}

又中本起經云：「世尊在摩竭提國六年，將還本國。王遣優陀延迎佛。」^{〔四〕}疑此異前，未詳孰定。又普曜經云：「有梵志名優陀，王命迎佛。別以十二年，思得相見。佛七日後還本土。」^{〔五〕}又分別功德經云：「佛還本土，足昇空行，與人頭齊。使父王接足而已，不欲屈身。」^{〔六〕}又大集經云：「佛成道十六年，知諸菩薩任持法藏，即於欲色界中間出大寶階，大衆俱登中階，即上昇虛空。」^{〔七〕}又分別功德經云：「若不得說經處，但稱在舍衛，以佛在其國二十五年，比在諸國此住最久。以其國中多諸珍

〔一〕「舟」字原作「若」，據十二遊經改。

〔二〕「還」字原作「遂」，據十二遊經改。

〔三〕出十二遊經。

〔四〕出中本起經卷上還至父國品。

〔五〕出普曜經卷八化舍利佛目連品、優陀耶品。

〔六〕出分別功德論卷五。

〔七〕出大方等大集經卷一瓔珞品。

異，〔二〕人多有義。祇樹精舍有神異驗，衆集之時，獼猴飛鳥羣類數千，悉來聽法，寂寞無聲，事竟即去，各還所止。鍵椎適鳴，已復來集。此由國多仁慈，故異類影附。〔三〕故智度論云：「舍衛城有九億家。三億明見佛，三億信而不見，三億不見不聞。佛二十五年在彼尚爾。〔三〕若得多信，利益無窮。」

說益部第三

依菩薩處胎經云：「爾時世尊示現奇特異像，變一切菩薩盡作佛身，光相具足，皆共異口同音說法，互相敬奉，各坐七寶極妙高座。初一說法純男無女，第二說法純女無男，第三說法純度正見人，第四說法純度邪見人，第五說法男女正等，第六說法邪正亦等。當爾之時，法法成就而無吾我，道果成熟。諸佛常法說義神足。第七八萬四千空行法門，第八八萬四千無相法門，第九八萬四千無願法門。一一法門有無量義。猶如黠慧之人，身有千頭，頭有千舌，舌有千義。欲得究盡此九法門義，於百千分未獲其一。此是諸佛祕要之藏，皆由前身宿學成就。〔四〕廣明說益，備在諸篇。」

〔一〕「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二〕出分別功德論卷二。

〔三〕出大智度論卷九。

〔四〕出菩薩處胎經卷四諸佛行齋無差別品。

法苑珠林校注卷第十二

涅槃部第十四 此別五部

述意部

韜光部

赴哀部

時節部

弟子部

述意部第一

惟我含靈福盡，法王斯逝。遂使北首提河，春秋八十矣。應身粒碎，流血何追。諍決最後之疑，競奉臨終之供。嗚呼！智炬昏冥，慈雲消滅。長夜諸子，誠可悲矣！但法身至寂，畢竟無爲。報化所誘，隨機應俗。既曰現生，焉得無滅。凡聖雖殊，而莫能免。是以微言背痛而方轉甘露，假託右脇而還放。

光明。此則無病之迹也。及千鬟既纏而示雙足，（二）金棺將闔而起合掌。此示不滅之徵也。故灰身示權，常住顯實。器月之喻，其旨明乎！

韜光部第二

如智度論云：「須跋陀羅年一百二十，夢見一切人天失其明眼，裸形冥中，言云：日當墮，地破，海枯竭，風散須彌。夢寤已，恐怖。天曰：此是一切智人將入涅槃，非關於汝。明到林中求欲見佛，阿難三不許。佛知，遙喚前共別。」（三）

又菩薩處胎經云：「如來二月八日夜半躬褰僧伽梨，鬱多羅僧，安陀羅跋薩各三褻，施放金棺觀身上。以鉢錫杖手付阿難，入金剛定，碎身舍利。佛從金棺出金臂，問覓迦葉、牛呵二人。阿難答云：牛呵羅漢已入涅槃。佛言：吾今永取滅度。即入金棺，寂然不語。再三出手問阿難：吾爲八部說摩訶乘經，汝悉聞不？對曰：唯佛知之。又問：吾在忉利爲母說法，汝知不？答曰：不知。又吾在龍宮說法，龍子得道，留全身舍利，高一百三十丈，汝知不？答曰：不知。吾處母胎十月，爲諸菩薩現不退轉

〔一〕「鬟」字，高麗藏本作「髻」。

〔三〕出大智度論卷三。

法輪，世尊即以神力現母身中，行住坐卧，一切雲集入胎舍中，汝知不？答曰：不知。」（二）阿難大聖，豈得不知。言不知者，欲推如來化功密故，若不知也。

又涅槃經云：「善男子，我於此娑羅雙樹大師子吼者，名大涅槃。東方雙者，破於無常，獲得於常。乃至北方雙者，破於不淨，而得於淨。此中衆生爲雙樹故，護娑羅林，不令外人取其枝葉，斫截破壞。我亦如是，爲四法故，令諸弟子護持佛法。此四雙樹，四王典掌，我爲四王護持我法。是故於中而般涅槃。」（三）

又中阿含經云：「如來爾時將詣雙樹，四臂鬱多羅僧以爲施坐，僧伽梨爲枕，右脇而卧，足足相累而般涅槃。」（三）

又菩薩處胎經云：「爾時八大國王各持五百張白氈，栴檀木蜜，盡內金棺。裹以五百張氈，纏裹金棺。復五百乘車載香酥油，以灌白氈。爾時大梵天王將諸梵衆在右面立，釋提桓因將諸忉利諸天在左面立，彌勒菩薩及十方諸神通菩薩當前立。爾時世尊欲入金剛三昧，碎身舍利，於娑婆世界轉此真法。」

（一）出菩薩處胎經卷一天宮品。

（二）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

（三）出中阿含經卷八侍者經。

作是念已，十方世界皆六返震動。」(一)

赴哀部第三

如摩耶經云：「阿那律升忉利天以告摩耶，摩耶便至。棺自爲開，合掌起曰：遠屈來下。佛語阿難：汝當知爲後不孝衆生故，從金棺出問訊母也。」(二)僧祇律云：「於天冠塔邊闍維佛身。」(三)迦葉赴佛涅槃經云：「於是迦葉辭佛，到伊茶梨山中，(四)去舍衛國二萬六千里。其山多出七寶甘果，種種香樹雜藥不可稱數。亦有麒麟、朱雀、鳳凰、異學道士。時有方石，平正色如瑠璃，縱廣百二十里。樹華五色，冬夏茂盛，列坐石上，迦葉前後教授一千弟子，皆得羅漢，常坐此石，誦經行道。弟子七人，同夕得夢。其比丘夢見所坐方石，中央分破，樹皆拔根。復一比丘夢見四十里泉水皆乾竭，華悉零落。復一比丘夢見拘羅邊坐皆悉傾毀。復一比丘夢見閻浮利地皆悉傾陷。(五)復一比丘夢見須彌山崩。

〔一〕出菩薩處胎經卷一天宮品。

〔二〕出摩訶摩耶經卷下。

〔三〕出摩訶僧祇律卷三十二。

〔四〕「茶」字原作「蔴」，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五〕「見」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復一比丘夢見金輪王薨。復一比丘夢見日月墮落，天下失明。晨起各以所夢啓白迦葉，迦葉告言：「我曹前見光明地時大動，卿等得夢，佛將般泥洹耶？即敕諸弟子往赴俱夷那國。」（二）又菩薩處胎經云：「大迦葉至，佛出雙足。迦葉說偈云：

佛所教化人，所度已周遍。我行道絕向，唯恨不見佛。

於是繞棺七匝。阿難西北角，難陀捉東北角，（三）諸天在後，直北去雙樹四十九步。大迦葉手執火然香薪。（三）又雜阿含經云：「佛涅槃已，雙樹生華，垂下供養。阿難說偈云：

五百氎纏身，悉燒令磨滅。千領細氎衣，以衣如來身。唯二領不燒，最上及觀身。」（四）

諸經具明闡維之法，以文繁故，略而不錄。

（一）出迦葉赴佛般涅槃經。

（二）「捉」字，高麗藏本作「於」。

（三）出菩薩處胎經卷七復本形品。

（四）出雜阿含經卷四十五。

時節部第四

如涅槃經云：「如來何故二月涅槃？善男子，二月名春陽之月，萬物生長。是時衆生多生常想。爲破衆生如是常心，說一切法悉是無常，唯說如來常住不變。於六時中，孟冬枯悴，衆不愛樂。陽春和液，人所貪愛。爲破衆生世間樂故，演說常樂我淨亦爾。爲破世間我淨故，說如來真實我淨。初生、出家、成道、轉妙法輪，皆以八日，何故涅槃獨十五日？佛言：善男子，如十五日月無虧盈。諸佛如來亦復如是，入大涅槃，無有虧盈。以是義故，以十五日入般涅槃。」（一）

又長阿含經云：「時有香姓婆羅門問阿闍世王曰：何等時佛生？何等時成道？何等時滅度？闍王荅曰：沸星出時生，沸星出時出家，沸星出時成道，沸星出時滅度。何等生二足尊？何等出叢林苦？何等得最上道？何等入般涅槃？沸星生二足尊，（二）沸星出叢林苦，沸星得最上道，沸星入般涅槃。八日如來生，八日佛出家，八日成菩提，八日取滅度。二月如來生，二月佛出家，二月成菩提，二月取涅槃，二月生二足尊，二月出叢林苦，二月得最上道。八月般涅槃城。」（三）

〔一〕 出大般涅槃經卷三十。

〔二〕 「生」字原作「出」，據長阿含經改。

〔三〕 出長阿含經卷四遊行經。

又薩婆多論云：「佛以二月八日沸星現時初成等正覺，亦以二月八日沸星出時生。以八月八日沸星出時轉法輪，以八月八日沸星出時取般涅槃。」〔一〕

弟子部第五

依智度論云：「長老大迦葉於耆闍崛山集三藏，可度衆生竟，隨佛入般涅槃。清朝持鉢入王舍城乞食已，上耆闍崛山，語諸弟子：我今日入無餘涅槃。一切諸人聞是語已，皆大愁憂。迦葉晡時從禪定起，入衆中坐，讚說無常苦空無我。如是種種說法已，從佛所得僧伽梨，持衣鉢提杖，如金翅鳥，現昇虛空，作十八變，於耆闍山頭與衣鉢俱，作是願言：令我身不壞。彌勒成佛時，我是骨身還出。直入山頭石中，如入軟泥。入已，山還合。後人壽八萬四千歲，身長八十尺，彌勒佛身長一百六十尺，佛面二十四尺，圓光十里。是時衆生聞佛出世，無量人等隨佛出家。」〔二〕

又大悲經云：「是迦葉以本願力所加持故，住虛空中，現種種神通變化已，以己身火闍維其身。闍維身已，灰炭不現。」〔三〕

〔一〕 出薩婆多毘尼毘婆沙卷二。

〔二〕 出大智度論卷三。

〔三〕 出大悲經卷二迦葉品。

又薩婆多論云：「舍利弗、目連以不忍見佛泥洹，便先泥洹。以先泥洹故，七萬阿羅漢同時泥洹。當於爾時四輩弟子莫不荒亂。於時如來以神通力，化作二大弟子在佛左右。以此緣故，衆生歡喜，憂惱即除。佛爲說法，各得利益。」（一）

結集部第十五 此別二部

述意部 結集部

述意部第一

夫真諦玄凝，法性虛寂。而開物導俗，非言難津。是以不二默訓，會於義空之路；一音振辯，應乎羣有之境。自我師能仁之出世也，鹿野唱其初言，金河究其後說。契經以誘小學，方典以勸大心。妙輪區別，十二惟部；法聚總要，八萬其門。暨善逝晦迹，而應真結藏。始則四鎔初集，中則五部分戒。（三）大寶斯在，含識至意，爲存拔苦。是以金言不可遺謬也。

（一）出薩婆多毘尼毘婆沙卷七九十事。

（三）「中」字上原有「經」字，疑是衍文，今刪去。

結集部第二 此別四部(一)

此中廣明結集，具有四時。第一依智度、金剛仙二論，如來在此鐵圍山外，共文殊師利及十方佛結集大乘法藏。(二)第二依菩薩處胎經及四分律等，如來初入涅槃，始經七日。大迦葉共五百羅漢，令到十方世界，召得八億八千衆，共爲結集三藏。(三)第三依智度論，如來入涅槃後，至夏安居初十五日，大迦葉共千羅漢在王舍城結集三藏。(四)第四依四分律，如來入涅槃後一百年內，爲跋闍子擅行十事，大迦葉共七百羅漢在毗舍離城結集三藏。(五)此下四重依經次第列出，庶將來哲不積餘卜也。

大乘結集部第一

依大智度論、金剛仙論云：「文殊師利結集中，明如來在此世界之外，不至他方世界。十方諸佛並

(一)「此別四部」原作「又分四種」，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二)見大智度論卷一百、金剛仙論卷一。

(三)「結」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見菩薩處胎經卷七、四分律卷五十四。

(四)見大智度論卷二。

(五)見四分律卷五十四。

皆雲集說法，亦名話經。文殊後結集，召諸菩薩及大羅漢無量無邊，各言某經我從佛聞。須菩提言：金剛般若，我從佛聞。諸經當部各有弟子同時聞者，並云我親從佛聞。故知不局阿難。然阿難則遍聞諸經，餘之弟子則偏局當部。」（一）又依涅槃經，大聖說法既有三乘，傳法人還有三名：一名阿難陀，此云歡喜，謂持小乘法藏。二名阿難陀跋陀，（三）此云歡喜賢，謂持中乘法藏。三名阿難陀婆伽羅，此云歡喜海，謂持大乘法藏。三名雖異，據體唯一。故維摩經云：「舍利弗問天女曰：汝於三乘當何志求？天曰：若以小乘法化，我作聲聞。若以中乘法化，我作緣覺。若以大乘法化，我作菩薩。」（三）故知阿難通持大小乘人。此三人中前二人者有親聞、傳聞，故千結集中，（四）阿難昇座。依智度論說偈云：

「佛初說法時，爾時不聞見。如是展轉聞，佛遊波羅奈，爲五比丘說，四諦之法輪。」（五）

（一）出金剛仙論卷一。

（二）末「陀」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出維摩詰所說經卷中觀衆生品。

（四）「千」字，高麗藏本作「下」。

（五）出大智度論卷二。

以此准知，不得雷同，皆云親聞，第三阿難得言常聞。〔一〕

五百結集部第二

依菩薩處胎經云：「爾時佛取滅度已，經七日七夜。時大迦葉告五百阿羅漢，打鍵椎集衆。卿五百人盡詣十方諸佛世界。諸有得阿羅漢六通者，盡集此閻浮提雙樹間。釋迦牟尼佛今已捨壽，起七寶塔。今集欲得演出真性法身，汝等速集，聽采微妙之言。爾時五百羅漢受大迦葉教，如人屈伸臂頃，即得十方恒河沙刹土，集諸羅漢。得八億八千衆來集忍界，聽受法言。」〔三〕

又僧祇律云：「時大迦葉語諸比丘：結集法藏，勿令法滅。諸人欲往餘處結集。迦葉言：應住王舍城，有五百人卧具。衆皆言：爾！令阿那律守佛舍利，勿使諸天將去。過去迦葉佛滅度時，弟子但知懊惱，不覺天持舍利去盡，世人不得供養。時阿難不去。迦葉與千人至剎帝山，施世尊舍利、目連坐次。迦葉四月結集，斷於外緣，少二人不滿五百。那律復來，猶少一人。迦葉遣目連共行弟子梨婆提長老羅漢：汝往三十三天，呼提那羅漢。提那羅漢聞佛涅槃，不忍見佛行處，已入滅度。後遣至尸利

〔一〕「以此……常聞」二十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出菩薩處胎經卷七出經品。

沙翅宮喚惱梵波提羅漢，乃至毗沙門天宮命須蜜多羅漢，並已涅槃。」〔一〕

又菩薩處胎經云：「爾時迦葉見衆集已，語優婆塞：『卿爲維那，唱阿難下。』即受教唱下，罰阿難不請佛住壽等已。阿難心意荒亂，內自念言：『佛滅度未久，恥我乃爾。』即自思惟四諦法已，便於衆前成阿羅漢，諸塵垢滅，朗然大悟。聖衆稱善，諸天歌歎。爾時大地六反震動。時大迦葉即使阿難昇七寶高座。迦葉告言：『佛所說法，一言一字，汝勿使有缺漏。』菩薩藏者集著一處，聲聞藏者集著一處，戒律藏者亦集著一處。爾時阿難最初出經：『胎化藏爲第一，中陰藏第二，摩訶衍方等藏第三，戒律藏第四，十住菩薩藏第五，雜藏第六，金剛藏第七，佛藏第八。』是爲釋迦文佛經法具足無失矣。爾時阿難發聲唱言：『我聞如是，一時說佛所居處。』迦葉及一切聖衆皆悉墮淚悲泣，不能自勝。咄嗟老死，如幻如化。昨日見佛，今日已稱言我聞。」〔二〕

又四分律云：「爾時世尊在拘尸城末羅國娑羅林間般涅槃。諸末羅子洗佛舍利已，具辦闍維。時大迦葉燒舍利已，以此因緣集比丘言：『我等今可共論法毗尼，勿令外道以致餘言，譏嫌沙門瞿曇法律若煙。其世尊在時，皆共學戒，而今滅後，無學戒者。諸長老今科差比丘多聞智慧是阿羅漢者。時即差得四百九十九人，皆是阿羅漢多聞智慧者。時諸比丘言：『應差阿難在數中。』大迦葉言：『勿以阿難

〔一〕 出摩訶僧祇律卷三十二。

〔二〕 出菩薩處胎經卷七出經品。

在數中。何以故？阿難有愛患怖癡，是故不應令在數中。時諸比丘復言：阿難是供養佛人，常隨佛行，親從世尊受所教法，必處處疑問世尊，是故今者應令在數。即便令在數。諸比丘皆作是念：我等當於何處集論法毗尼，多饒飲食卧具無乏耶？即皆言：唯王舍城房舍飲食卧具衆多。我等今宜可共往集彼，論法毗尼。時大迦葉即作白，令集王舍城。時阿難在道行淨處，心自念言：譬如新生犢子，猶故飲乳，與五百大牛共行。我今亦如是，學人有作者而與五百羅漢共行。時諸長老皆往毗舍離。阿難在毗舍離住時，諸道俗皆來問訊阿難，多人衆集。時有跋闍子比丘，有大神力，已得天眼，知他心智。今觀阿難爲是有欲，無欲人耶？即便觀察是有欲，非是無欲。今當令其生厭離心，即說偈言：

靜住空樹下，心思於涅槃。
坐禪莫放逸，多說何所作。

時阿難聞說偈已，即便獨處精進不放逸，寂然無欲。時在露地，夜多經行。遇明相欲出時，身疲極，方欲偃卧。頭未至枕頃，於其中間心得無漏解脫。此是阿難未有法。時阿難得阿羅漢已，即說偈言：

多聞種種說，常供養世尊。
已斷於生死，瞿曇今欲卧。

時大迦葉集比丘僧，即作白集論法毗尼。時阿難即從座起，偏露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白大迦葉：我親從佛聞，憶持佛語。始從初篇乃至一切健度、調部、毗尼增一，都集爲毗尼藏。彼即集一切長經爲長阿含。一切中經爲中阿含。從一事至十事，從十事至十一事，爲增一阿含。集於雜事爲雜阿含。如生經、本經乃至偈經等，如是集爲雜藏。有難無難繫相應作處，集爲阿毗曇藏。時即集爲三藏。在王舍

城五百阿羅漢共集法毗尼，是故言：『集法毗尼有五百人。』〔一〕

千人結集部第三

依智度論云：『是時佛入涅槃已，大迦葉如是思惟：我云何使是三阿僧祇難得佛法，令得久住。應當結集三藏，可得久住，未來世人可得受行。作是語竟，住須彌頂，搥銅鍵椎，說此偈言：

佛諸弟子，若念於佛，當報佛恩，莫入涅槃。

是鍵椎音作大迦葉語聲，遍至大千世界，皆悉聞知。諸有弟子得神力者，皆來集會大迦葉所。選得千人，除其阿難，盡皆羅漢。內外經書，諸外道家，十八種大經，盡亦讀知，皆能論議，降伏異學。大迦葉言：『若我昔常乞食者，常有外道強來難問，廢闕法事。今王舍城常設飯食，〔二〕供給千人，不得取多。告語闍王：給我等食，日日送來，不得他行。是中夏安居三月，初十五日說戒時集。大迦葉入定已，天眼觀今衆中，誰有煩惱未盡，應逐出者。唯有一人，阿難煩惱未盡。餘九百九十九人諸漏已盡，清淨無垢。大迦葉從禪定起，衆中手牽阿難出，言：『今清淨衆中結集經藏。汝結未盡，不應住此。是時阿難慚愧悲泣而自念言：我二十五年隨侍世尊，供給左右，未曾得聞如是苦惱。佛實大德，慈悲含忍。念

〔一〕出四分律卷五十四。

〔二〕「今」字原作「令」，據高麗藏本改。

已，白大迦葉言：我能力，久可得道。但諸佛法，阿羅漢者不得供給左右使令。以是留殘結使不盡斷耳。大迦葉言：汝更有罪。佛意不欲聽女人出家。汝慇懃勸請，佛聽爲道，以是佛之正法五百歲而衰微，汝應作突吉羅懺悔。(一)阿難言：我憐愍瞿曇彌，又三世諸佛法皆有四部衆，我釋迦文佛云何獨無。

大迦葉復言：佛欲涅槃時，近俱夷那竭城背痛，四疊鬱多羅僧敷卧，語汝言：我須水。汝不供給，是突吉羅。阿難荅言：是時五百乘車截流而渡，令水渾濁，以是之故不取。大迦葉復言：正使水濁，佛有大神力能令大海濁水清淨，汝何以不與？是汝之罪，汝去作突吉羅懺悔。

大迦葉復言：佛問汝：若有人四神足好修，可住壽一劫若減一劫。多陀阿伽度四神足好修，欲住壽一劫若減一劫。汝默然不荅。問汝至三，汝故默然。汝若荅，佛應住一劫若減一劫。由汝故，令佛世尊早入涅槃。汝作突吉羅罪懺悔。阿難言：魔蔽我心，是故無言。我非惡心而不荅佛。大迦葉復言：汝與佛製僧伽梨衣，以足踏上，是汝之罪。汝應作突吉羅懺悔。阿難言：爾時有大風起，無人助我。我捉衣時，風吹來墮我脚下，非不恭敬故踏佛衣。大迦葉復言：佛陰藏相，般涅槃後以示女人，是何可耻。汝應作突吉羅懺悔。阿難言：爾時我思惟：若諸女人見佛陰藏相者，便自羞耻女人形，欲得

〔二〕「汝」字上原衍「法」，據高麗藏本刪。

男子身，修行於佛，種種德根。以是故我示女人，不爲無耻而故破戒。

大迦葉言：汝有此六種突吉羅罪，盡應僧中悔過。阿難言：諾！隨長老大迦葉及僧所教。是時阿難長跪合掌，偏袒右肩，脫革屣，作六種突吉羅罪懺悔。大迦葉於僧中手牽阿難出，語阿難言：斷汝漏盡，然後來入。殘結未盡，汝勿來也。如是語竟，便自閉門。爾時諸阿羅漢議言：誰能結集毗尼法藏者？長老阿泥盧豆言：舍利弗是第二佛，有好弟子，字憍梵波提，秦言牛呵。（一）柔軟和雅，常處閑居，住心寂宴，能知毗尼法藏。今在天上戶利沙樹園中住，遣使請來。大迦葉語下座比丘：汝次應僧使。下座比丘歡喜踊躍，受僧敕命，白大迦葉言：我到彼所陳說何事？大迦葉言：汝到彼已，語憍梵波提。大迦葉等漏盡阿羅漢，皆會闍浮提。僧有大法事，汝可疾來。是下座比丘頭面禮僧足，右遶三匝，如金翅鳥飛騰虚空，往到憍梵波提所。頭面作禮，語憍梵波提，傳前迦葉教。是時憍梵波提心覺生疑，語是比丘言：僧將無鬪諍喚我耶？無有破僧者不？佛日滅度耶？是比丘言：佛已滅度。憍梵波提言：佛滅度太疾，世間眼滅。逐佛轉法輪，將我和上舍利弗今在何所？答曰：先入涅槃。憍梵波提言：大師法將各自別離，當可奈何！摩訶目犍連子今在何所？是比丘言：此亦滅度。憍梵波提言：佛法欲散，衆生可憐，大人過去。如是次第問諸羅漢。憍梵波提言：我失離欲，大師皆已滅度，我不復

〔一〕「秦」字原作「此」，據高麗藏本、碓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能下閭浮提，住此般涅槃。說是言已，作十八變，自心出火燒身。身中出水，四道流下，至大迦葉所。水中有聲說此偈言：

橋梵波提頭面禮，妙衆第一大德僧。聞佛滅度我隨去，如大象去象子隨。

爾時下座比丘持衣鉢還僧。是時阿難中間思惟諸法，求盡殘漏。其夜坐禪經行，慇懃求道。是阿難智慧多，定力少，是故不即得道。定智等者，乃可速得。後夜欲過，疲極偃息，却卧就枕。頭未至枕，廓然得悟，如電光出，闇者見道。入金剛定，破一切煩惱山，得六通已。即夜到僧堂門，敲門而喚。大迦葉問言：敲門者誰？答言：我是阿難。大迦葉言：汝何以來？阿難言：我今夜得盡諸漏。大迦葉言：不與汝開門，汝從門鑰孔中來。阿難答言：可爾！即以神力從門鑰孔中入，禮拜僧足懺悔。大迦葉莫復見責。大迦葉手摩阿難頭言：我故爲汝，使汝得道。汝莫嫌恨，我亦如是。以汝自證，譬如手畫虚空，無所染著。阿羅漢心亦復如是，一切法中得無所著。復汝本座。是時僧復議言：橋梵波提已取滅度，更有誰能結集經藏。長老阿泥盧豆言：是長老阿難於佛弟子常侍近佛聞經，能持佛法，常讚譽是阿難能結集經藏。是時長老大迦葉摩阿難頭言：佛囑累汝，令持法藏。汝應報佛恩。佛在何處最初說法？佛諸弟子能守護法藏者皆已滅度，唯汝一人在。汝今應隨佛心，憐愍衆生故，集佛法藏。是時阿難禮僧已，坐師子牀。時大迦葉說此偈言：

佛聖師子王，阿難是佛子。師子座處坐，觀衆無有佛。如是大德衆，無佛說威神。

如夜無月時，虚空不明淨。諸大智人說，汝佛子當演。何處佛初說，今汝當布施。

是時長老阿難一心合掌，向佛涅槃處作如是言：

佛初說法時，爾時我不見，如是展轉聞。

佛在波羅柰，佛爲五比丘，初開甘露門，

說四真諦法，〔一〕苦集滅道諦。

阿若憍陳如，最初得見道，及八萬諸天，聞是得見道。

是千阿羅漢聞是語已，上昇虛空，高七多羅樹，皆言：咄哉無常力大！如是我等眼見佛說法，今乃言我聞。便說偈言：

我見佛身相，猶如紫金山。

妙相衆德滅，唯有名獨存。

是故當方便，求出於三界。

勤集諸善法，涅槃最安樂。

爾時長老阿泥盧豆說此偈言：

咄世間無常，如水月芭蕉。

功德滿三界，無常風所壞。

爾時大迦葉復說偈言：

無常力甚大，愚智貧富貴。

得道及未得，一切無能免。

非巧言妙實，非欺誑力諍。

如火燒萬物，無常死法爾。〔二〕

〔一〕「四真」二字原作「真四」，據高麗藏本改。

〔二〕出大智度論卷二。

七百結集部第四

四分律云：「爾時世尊般涅槃後百歲，毗舍離跋闍子比丘行十事，言是法清淨，佛所聽。應兩指抄食，得聚落間，得寺內，後聽可，得常法，得和，得與鹽共宿，得飲闍樓羅酒，得畜不截坐具，得受金銀。彼於布薩日檀越布施金銀而共分之。如是簡擇，一一檢校，乃至十事非法、非毗尼、非佛所教。已皆下舍羅，在毗舍離。七百阿羅漢集論法毗尼故，名七百集法毗尼。」（一）已下文繁，不可備載。

依道宣律師感應記云：「律師問天人曰：世尊涅槃後結集法藏儀式云何？天人荅曰：惟大聖隨顯，隨機生滅。三藏遺迹結集，是因衆集多少，律論不等。如律中五百七百，皆遵大迦葉最爲衆首。如大論中，高選千人，皆同無學。至結集已，召外衆集，重叙所結，有不同者，分爲二部。依尊迦葉名上座部。餘外衆多名大衆部。」（二）依文殊問經初分二部，即其事也。（三）

通約大小三藏皆阿難出。其住處同集王舍城。然據文殊集衆，略結大乘，即在大鐵圍山外，二界中間。今明儀式，初佛滅度，經停一月，供養舍利，方始闡維。依律停之七日，爲待迦葉至也。即日焚了，置塔

（一）出四分律卷五十四。

（二）出道宣律師感應記。

（三）出文殊師利問經卷中分部品。

亦竟。一切大衆往詣舍衛祇洹精舍。尊大迦葉使小目連，同名者六人，皆大神通也。於僧戒壇鳴鐘集衆。時百億四天下凡聖僧等，一切皆集。便白四羯磨，罰賓頭盧及阿難已，^(一)阿難昇高座，披佛布僧伽梨，先誦遺教經，如佛在世約勅之相。時大菩薩、阿羅漢、一切比丘、天龍八部，聞皆悲泣，不能自勝。爾時大迦葉即從座起，著布僧迦梨，手執尼師壇，至高座前，敷坐具，禮阿難已，右繞三匝而立。時大梵天王持七寶蓋，覆阿難上。時天帝釋進七寶案，置阿難前。羅睺阿修羅王各執七寶香爐，在阿難前。阿難受已，置寶案上。他化天王進七寶几，在寶案後。時魔王波旬持七寶拂，授與阿難，仍與帝釋夾侍兩邊。四天王各侍高座四脚。三十二使者在迦葉後，各各肅恭胡跪敬聽。^(二)時大迦葉禮阿難已，又繞三匝，至前問訊，如佛無異。然後問緣，如別所說。一一依經，始從如是，乃至末後歡喜奉行。爾時迦葉重問曰：我過去諸佛修多羅中，一一分部說，汝恒至佛邊，當有教勅。阿難荅曰：我受世尊教，末世衆生煩惱垢重，不能解我教法，不得部類出之，汝當分別說也。或十章五章，隨意而安置。令鈍根者易解我法。天問：如來在世時，教勅優波離及我大迦葉入堂東寶樓，觀古佛毗尼及不同相。我欲結集，爲依古佛說，爲依今世尊教耶？荅曰：我從世尊聞，以語大迦葉。若結集毗尼，當分五部相。往古諸佛所說毗尼，一相無二。今衆生薄福，故說多部。我滅度後，無智愚人，分我教綱，以爲五部、十八部

〔一〕「罰」字原作「闕」，據高麗藏本改。

〔二〕「肅」字原作「呈」，據高麗藏本改。

乃至五百部。雖味薄淡，仍是我正法。

爾時佛告四天王：汝施我碼礪。又告帝釋：汝施我金銀。又告魔王、梵王：汝施我天工師。又告修吉龍王、羅睺阿脩羅等：汝施明月寶珠及摩尼珠等，用爲塔燈明。天龍王等各依命獻。世尊受已，以其神力於一念頃，諸塔皆成。地爲六種震動，塔放大光。從於香山直至戒壇，化爲金銀臺，臺至有頂。中有百億佛，說諸勝妙法，歎持戒功德，毀破戒者。佛告阿難：如前寶塔今在香山。世尊涅槃時，付囑帝釋及以四天王。世尊涅槃竟，將往戒壇南、華林外安置九十日，待迦葉結集竟。最初於叢本寫出三藏教，次令阿闍世王又寫出五本。用我黃金印及以白銀印印迦葉初本及闍王寫者。須用七寶印印迦葉叢本。次以七寶印印魔王寫者。梵王寫三本可用白銀印。帝釋寫七本可用黃金印。娑竭龍王寫八萬經本者俱三色印。總以印定之，令流布閻浮提及三天下，皆用印之。既印經已，還內金瓶中。住戒壇南者，爲迦葉結集三藏諸教文義，皆令圓備。欲令阿難隨問出經，令無遺忘。由此二事，令鎮戒壇南。迦葉入定後，四王帝釋將塔及金瓶往至香山頂。經一百年，帝釋四王將諸天樂日日來供養法。爲彼山中五通神仙其數八萬，次第於此閻浮洲作粟散王不信正法者，爲令生信，故鎮香山。復爲育王初不信我法，迴彼邪見，令生正見，興八萬塔。

又佛告目連：汝往須彌山頂鳴鐘，召集十方我本分身諸佛及大千界聲聞菩薩衆等。佛放光明，大

地振動，諸佛雲集。世尊從座起，與分身佛，俱共合掌，禮塔觀門。觀門內開。(一)彼黃金塔中有八萬真珠白銀樓觀，盛佛脩多羅及大毗尼藏。諸臺觀上有大摩尼珠，以爲燈明。有六比丘入滅盡定。白銀觀內多有七寶蓮華師子之座，其數八百萬。一一蓮華座皆有諸佛聲聞形像及八部神衛。復有五十比丘入滅盡定。佛告普賢：汝持我黃金螺至比丘所，吹我興世曲，并告我涅槃。普賢依教吹已，此比丘即從滅定起，問普賢言：今何佛出？答：釋迦牟尼佛今將涅槃。彼比丘即共普賢來至佛所，禮敬起居，却住一面立。塔內有六比丘先白佛言：拘留佛涅槃時，令我住此塔，待至釋迦，乃至樓至。彼佛勅我言：後佛興世入涅槃時，結集三藏時，當開我觀，取我經律一本。我此大千界百億諸國土書有六十四體，各取一本，將付彼佛。令滅度後結集三藏竟時，當依我經本，書寫莊嚴。又隨諸國所用不同，得傳文字者，皆可用之。唯除皮骨土書不得傳寫。自外樹葉紙素金寶石鐵等並得用之。彼佛令我入定守護經像，令付世尊涅槃後，迦葉結集竟，流傳諸國也。

又佛告娑竭龍王及四天王等：汝施我真珠摩尼金銀等，欲造塔觀，盛前佛及經像。爾時天龍等隨念奉施。如來受已，即以神力於一食頃，皆成珠臺及金銀塔觀，各得八百萬，盛前經像。又告分身佛：汝等各施我一塔及一白銀觀，鎮我大千界所有遺法，不令毀壞。諸佛聞已，各隨喜施，又得百億萬。佛

並放口光，悉皆隨喜。又告諸菩薩：能持守護我之臺塔傳譯經典，當依臺塔經像流布。此之臺塔，並在香山頂。世尊涅槃時，勅我及羅雲住持未來惡世，開導衆生，令離衆苦。將至帝釋宮，安置歡喜園，乃至魔王於塔供養，至五百年。過五百年已後，教流行諸國，迄至法滅。塔亦上至兜率陀天。彌勒既見塔來，知我法滅。放大光明，遍照地獄。後遇樓至佛，皆得解脫。過是年已，塔還從兜率陀天下，住娑竭龍宮。世尊所造塔及白銀觀，付文殊師利、普賢、觀音，將此觀塔周遍大千界，一國留一觀及一金塔，如震旦。爾時文殊將塔觀往清涼山金剛窟安置，至今流行。令前菩薩從臺出經像，示彼持者，令易流通。乃至我之法滅，令娑竭大龍收入大海宮內。又問：一切脩多羅藏既結集已，當安何國，付囑何王？今欲結集，爲當廣結、略結，請次第說之。荅曰：我聞世尊說，付囑大迦葉當令廣集。又付文殊往大鐵圍山諸菩薩等住處九地有八萬人，當令略集。付囑阿闍世，令寫五本，及令帝釋并大梵天王助阿闍世，（二）寫我遺教。迦葉結集本，安置修羅窟中。又問：世尊在時，我從佛聞。若結集竟，將我三藏教付囑娑竭龍王。今聞汝說，與昔聞異。荅曰：我聞世尊說，結集三藏在脩羅窟中，經二十年中。待文殊結竟，方付娑竭龍王。又問：祇桓精舍有諸古佛及以三藏陰陽書及供養具，當付何人？荅曰：此事因緣，並在祇桓圖經說之，各有付處，不煩此述。

〔一〕「令寫五本……阿闍世」十七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又問：我從佛聞滅度之後，一切毗尼流有閻浮及三天下。衆生樂欲，所見不同。餘百億天下並令流布。我欲結集，今對人天，汝當答我。答曰：我受佛教，我滅度後，汝語大迦葉及文殊師利流我毗尼。此閻浮洲三十二國，是諸衆生並有大根，堪可流行迦葉遺教。東弗婆提洲二百六十國，西瞿耶尼洲一百三十國，並行迦葉遺教。自餘天下衆生薄福，不堪聞教，莫行此法。如來滅後四十年中，遣行二部，此四天下。又問：云何二部教？答曰：四分、十誦律。四十年後一百一十年，迦葉遺律方行前國。如震旦諸國謂之君子國，根性輕利，得行三部教。合四百三國土，同此一文字，並行前三律教。又問：云何三部教？答曰：行前二部教，及以大僧祇。如來流離國及餘二天下，唯行一部教，所謂薩婆多部是也。

祇桓寺殿內簷下有四銀臺。兩臺內有黃金修多羅，白玉爲牒。又有兩臺內有毗尼藏，黃金爲牒，白銀爲字。毗尼律藏是龍王書，修多羅經藏是魔王書。此二藏經並是過去星宿劫前古佛經也。於閻浮洲中，此之兩部書經，最爲第一。至佛涅槃後，娑竭龍王收將入宮供養。

又迦葉佛時，震旦國之一人書大毘尼藏及修多羅藏。及修多羅經，銀紙金書，毗尼律金紙銀書。當爾書時在荊州大明寺寫，經在蓮華東面臺內，律在葉上西面臺，莊嚴供養，不可說盡。諸百億四天下文字與此同者，斯有鍾張王衛之儔未足爲比。如來在日，諸國聖人來者，多以此經律示之。佛去之後，文殊師利收此經律，安在清涼山金剛窟中。

又有臺內有過去佛說毗尼書，有三萬八千種。百億四天下同此方書者，最爲第一。

南方天王第三子張琬撰述祇桓圖經一百卷。北方天王第十六子造立五精舍記，有五百卷。各在當天。

頌曰：

遙欣大覺，曠矣神功。四禪無像，三達皆空。千佛異迹，一智心同。表靈降世，敷演開矚。賢劫始四，餘佛潛通。續前有七，繼嗣虔恭。永言鸞室，栖誠梵宮。八相成道，萬德虛融。天人受福，惡止善興。含生藉甚，同感恩隆。

感應緣略引十二靈驗

周書記佛生時

周書記佛滅時

史錄記佛是大聖(一)

前漢孝武帝已聞佛教

前漢哀帝時已行齋戒

(一)「錄」字原作「記」，據高麗藏本改。

秦始皇時亦有佛法至

後漢郊祀志記佛爲大聖

後漢明帝時三寶具行

西晉海浮維衛迦葉二石像

齊文宣帝時得佛牙至

隋天台釋智顗感見三道寶階

唐潞州釋曇榮感見七佛現

夫至人應感，與世推移。慈化無方，豈局形教。致使聞同解異，說一悟殊。登位地而上征，封迷途而下降。全身碎身之相，聚塔散塔之儀。神光燭而邪計摧，靈迹挺而深信立。自法水東流，道光西照。英賢榮盛，感應實多。故育王表塔，創啓隆周；釋父影形，鬱興炎漢。自斯歷代，積著彌繁；量非五天，獨揚神化。故經曰：正法後被，先於北方，次及東南，至中方滅也。今且列漢明已來，至今大國，隨所見聞，三寶靈迹，件述三五。餘之不盡者，備在別傳。

案周書異記云：周昭王即位二十四年甲寅歲四月八日，江河泉池忽然汎漲。井水溢出，山川震動。有五色光入貫太微，遍於西方，盡作青紅色。太史蘇出奏曰：有大聖人生於西方，一千年外聲教

及此。昭王即勅鑄石記之，埋於南郊天祠前。此即佛生之時也。相國呂侯乘驂騮八駿而行求佛，因以禳之。

周穆王五十三年壬申歲二月十五日平旦，暴風忽起，損舍折木地動天陰，西方白虹十二道。太史扈多曰：西方聖人滅矣。此即佛入涅槃之相也。

又案春秋：魯莊公七年夏四月，恒星不現，夜明如日。(一)即佛生時之瑞應也。良由佛有真應二身，權實兩智。三明、八解、五眼、六通，神用不可思議。法號心行處滅。其道也運衆聖於泥洹，其力也接下凡於苦海。巍巍蕩蕩，可略言焉。故列子云：「昔吳太宰駘問孔丘曰：夫子聖人歟？孔子對曰：丘博識強記，非聖人也。又問：三王聖人歟？對曰：三王善用智勇，聖非丘所知。又問：五帝聖人歟？對曰：五帝善用仁信，聖亦非丘所知。又問：三皇聖人歟？對曰：三皇善用時，聖亦非丘所知。太宰大駭曰：然則孰爲聖人乎？夫子動容有閒曰：西方之人有聖者焉。不治而不亂，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蕩蕩乎！民無能名焉。」(二)若將三皇五帝必是大聖，孔丘豈容隱而不說，便有匿聖之譽。以此校量，推佛爲大聖也。又老子西昇經云：「吾師化遊天竺，善入泥洹。」量此二言，優劣可知也。

前漢孝武帝元狩中，霍去病討匈奴，至皋蘭，過居延山，獲昆邪休屠王等。又獲金人，率長丈餘，列

(一) 見春秋莊公七年。

(二) 出列子卷四仲尼篇。

於甘泉宮，(一)帝以爲大聖，燒香禮拜。及開西域，遣張騫使大夏。還云：有身毒國，一名天竺。始開浮圖之教。(二)此即佛之形教相顯之漸也。

前漢哀帝元壽年使景憲往大月氏國，因誦浮圖經還漢。(三)當時稍行浮圖齋戒也。

前漢成帝時，都水使者光祿大夫劉向傳云：向博觀史籍，往往見有佛經。(四)及著列仙傳云：(五)吾搜檢藏書，太史創撰列仙圖。黃帝以下迄至于今，定檢實錄一百四十六人，其七十四人已見佛經矣。據此而明，秦周已前，早有佛法流行震旦。何以取知？今案所列也。故佛傳云：(六)佛滅度後一百一十六年，東天竺國有鐵輪王統閭浮提，收佛靈骨，役使鬼神，起八萬四千塔。具如下述。此九州之地並有遺塔，云是育王所造。此塔即當此周敬王二十六年丁未之歲，故塔興焉。世經十二王，至秦始皇二十四年，焚燒典籍，育王諸塔由此見隱。又檢釋道安、朱士行等經錄目云：秦始皇之時，有外國沙門釋

〔一〕「列」字原作「之到」，據魏書釋老志改。

〔二〕出魏書卷一百一十四釋老志。

〔三〕出魏書卷一百一十四釋老志。

〔四〕「往」字原脫一，據高麗藏本補。

〔五〕「著」字原作「看」，據高麗藏本改。

〔六〕此段出處待考。

利防等一十八賢者，齎持佛經來化。始皇弗從，遂囚禁之。夜有金剛丈六來破獄出之，始皇驚怖稽首謝焉。准此而言，則知秦漢已有佛法也。尋道安所載十二賢者，亦在七十之數。今列仙傳見有七十二人。案文殊般泥洹經云：（一）佛滅度後四百年，文殊至雪山中爲仙人說法。又案地理志西域傳云：雪山者，即蔥嶺是也。其下有三十六國，先來奉漢。其蔥嶺連亘東至終南。文殊來化仙人，即斯地也。詳而驗之，劉向所論可證矣。

後漢郊祀志曰：（三）佛者，漢言覺也，將以覺悟羣生也。統其教以修善清心爲主。不殺生類，專務清淨。其精進者，名爲沙門，漢言息惡。剃髮毀容，去家出俗，絕情洗欲而歸於無爲也。又以人死精神不滅，隨後受形，而行善惡後生皆有報應。所貴行善修道，以練其神而巳，以至無生而得佛也。身長丈六，黃金色，項佩日月光，變化無常，無所不入，故能通萬物而大濟羣生。有經書數千卷，以虛無爲宗。包羅精蘊，無所不統。善爲宏闊勝大之言。可求在於一體之內，所明在於視聽之表。歸於玄微，深遠難測。故王公大人觀生死報應之際，莫不悚然自失也。餘如漢法本內傳說。

後漢明帝時，雒陽白馬寺有攝摩騰，本中天竺人。善風儀，解大小乘經，常遊化爲任。至漢永平三

（二）「般」字後原衍「若經」二字，據高麗藏本刪。

（三）出後漢紀卷十。廣弘明集卷一引此文，注云范曄後漢書。然范曄後漢書無郊祀志。袁宏後漢紀卷十明帝紀有此文，但文句略有異同。舊唐書經籍志史部載後漢書有七家，是否袁宏引用他家文字，難以考矣。

年中，明皇帝夜夢金人飛空而至。乃大集羣臣，以占所夢。通人傅毅奉荅：「臣聞西域有神，其名曰佛。陛下所夢將必是乎！」帝以爲然。即遣中郎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往天竺，尋訪佛法。愔等於彼遇見摩騰，乃還漢地。騰誓志弘通，不憚疲苦，冒涉流沙，至乎雒邑。明帝甚加賞接，於城西門外別立精舍以處之。漢地有沙門之始也。又漢明帝遠召摩騰法師來至雒陽，於城西雍門外立白馬寺，是漢地伽藍之始也。相傳云：外國國王嘗毀破諸寺，唯招提寺未及毀壞。夜有一白馬遶塔悲鳴，即以告王。王即停壞諸寺，因改招提以爲白馬。故諸寺立名，多取則焉。（一）又漢雒陽白馬寺有竺法蘭，是中天竺人。自言誦經論數萬章，爲天竺學者之師。時蔡愔既至彼國，蘭與摩騰共契遊化，遂相隨而來。會彼學徒留礙，蘭乃閒行而至。既達雒陽，與騰同止。少時便善漢言。愔於西域獲經，即爲翻譯，所謂十地斷結佛本行四十二章經等五部。移都寇亂，四部失本，不傳江左。唯四十二章經今見在，可二千餘言，漢地見存於此，漢地諸經之始也。蘭後卒於雒陽，春秋六十餘矣。又漢明帝時，天竺國竺法師將畫釋迦倚像，是優填王栴檀像師第四作也。既至雒陽，明帝即令畫工圖寫，置清涼臺中及顯節陵上。（二）舊像今不復存焉。漢地之始，此像初也。魏書亦明漢明帝時三寶初來之義。昔漢武帝穿昆明池底，得黑灰。以問東方朔，朔云：「不經，可問西域胡僧。」後法蘭既至，衆人追以問之，蘭云：「世界終盡，劫火洞燒，此灰

（一）出高僧傳卷一攝摩騰傳。

（二）「陵」字下原衍「王」字，據高麗藏本刪。

是也。朔言有徵，信者甚衆。(一)

昔維衛及迦葉石像，以西晉愍帝建興元年，像汎海而來，(二)入乎吳松江滬瀆口。遙見海中有二人浮游水上，漁人莫能就視。延巫師祝，則謂爲海神，祭酒則疑是仙靈。或振鐸以請，或巾褐往祈，並濤涌霧曠，逆流遠去。奉黃老者謂是天師，往迎，風浪如故。吳縣朱應素奉正法，迺請東靈寺帛尼并信齋戒者數人共往迎像。於是雲銷日朗，風霽波息。乘流自到，轉身示銘。始接登舟，其輕如羽。未載大車，其重若山。及處像於吳時舊寺通玄精舍。事源委曲，已詳舊碑。至齊永明七年，又有瑞石浮海，來入吳境。質堅貞固，光采鮮潤。駕潮截瀾，汎若松舟。時主書朱法讓，即先獲石像朱應之曾孫也。被使至吳，獲石像獻臺。是時齊武皇帝初建禪靈，重構七層，壯美莊嚴，而瑞像不遠而至，協時應機。朝士僉議以爲宜矜妙貺，式影法身。乃命石匠雷卑石等造釋迦文像，身高三尺五寸，連光及座通高六尺五寸。盡鑄琢之奇，極金腹之巧。克孚顯相，(三)允副幽禎。(四)竊惟石性本沈，神感則浮。越海適吳，隔代荐至。雖古今異造，而總歸七佛。獲瑞之人，復緣朱氏。祕契冥期，終始如一。故追序前

(一) 出高僧傳卷一竺法蘭傳。

(二) 「來」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 「顯」字原作「頭」，據高麗藏本改。

(四) 「允」字原作「元」，據高麗藏本改。

事，以表厥證。宋世所獲二石像，立高七尺，銘其背上，一名維衛佛，二名迦葉佛。莫識年代，而字分明，在吳郡通玄寺。齊威所造瑞石像，舊在禪靈寺。(一)

齊文宣皇帝時有先師統上，(二)家世涼州。年至十三，發誓西行。至宋元徽三年五月，遂發京師。到五年方到芮芮，進到于闐國。臨發之日，有一僧於密室之中，出銅函一枚，手授先師曰：此函有佛牙，方一寸，長三寸。可將還南方，廣作利益。先師歡喜頂受，如覩佛身。此僧又云：我於烏纏國取此佛牙，甚爲艱難。又獲銅印一枚，國王面像，以封此函。先師後聞諸僧共議云：烏纏國失却佛牙，不知何國福德僧當獲供養。先師聞已，私懷默喜，倍加尊敬。於是賁還鍾山，十有五載。雖復親近，而弟子莫知，唯密呈靈相寺法穎律師頂戴，苦勤出示，舊聞龜茲一僧莫知真僞，心多疑僞。是時司徒竟陵王文宣王，幼含勝慧，結志隆雲，誠感懇徵，亟發靈應。以永明七年二月八日於西第在內堂法會，見佛從東來，威容顯曜。文宣望身頂禮，因而侍立。自覺已冠，裁及跌蹠，佛俛而微笑，既而咳唾，白如凝雪。以手承捧，變爲玉稻。後移鎮東府，以六月二十九日又夢往定林，見先師稱病而卧。因問：生老病死，五通未免。法師衣鉢之餘寧可營功德不？對曰：貧道庫中有無價神寶，敬以憑託，宜自取之。依言往求，見有函匱。次第開視，多是經像。未見小函，懸在虛空，取而開之，光色不恒。始言是像而復非像，

(一) 出高僧傳卷十三竺慧達傳。

(二) 此是蕭齊 竟陵文宣王事，作北齊文宣帝誤。

既云非像而復是像。文宣從夢而覺，心知休徵。明旦即遣左右楊曇明密夢，證法師庫中必有異寶，宜以惠示。先師造次之間，謂求俗珍珠，（一）不意是牙。乃修常荅旨。續更尋思，中夜方悟。以事難傳說，乃躬自到府，具叙本源。貧道唯示穎律師一人，更無知者。今檀越感通冥應，信而有徵，便是不可思議。其迹已現，寧敢久辱威神，以廢佛事。今奉歸供養。後經三日，自送東府。文宣得牙十許日，又夢在空中，狀若牛角，長三尺餘，神光洞發，燭其右臂。俄覩一蠟像，高亦三尺，（三）瞬目而語，三稱極佳。先師又於于闐得舍利十五枚，處處分布。枳園、禪靈起剎之時，悉皆得分。以一枚送與文宣。文宣時東宮即取淨水試其真偽，浮在鉢中，俄頃不見。道俗數十，精心檢覓，永不能得。內外周迴，莫不疲怠。文宣方竭誠懺悔，（三）俄爾之間，復於向處忽見在地，光高尺餘，色彩炳曜。衆咸共覩，莫不讚美。先師所餘二枚，各一銀函，封題府篋。後更檢視，與函俱失。垂三載後，開取佛牙，忽於本篋，還復得之。先有二枚而長，獲一，凡成三枚，（四）同在一處。但先銀函猶遂失焉，故神化不可測度矣。文宣

（一）「珍」字原作「真」，據高麗藏本、磧砂藏本、南藏本改。

（二）「高」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悔」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四）「凡」字原作「寔」，據高麗藏本改。

素聞西方有佛牙佛髮，(一)喜躍特深。到建元三年，啓高皇帝遣外國沙門曇摩多羅索供養之具，以申虔仰。又造小形寶帳，擬送西域。既而逗留，如有所得。俄而先師屆都，果獲靈瑞。即此寶帳，迴以供養。冥理相契，非一朝焉。文宣後造寶臺以盛帳，製寶藏以貯函。敬事尊重，頃歷心力矣。右前諸事出漢法本內傳并雜史高僧傳等錄。

隋國師智者天台山國清寺釋智顗，俗姓陳氏，潁川人也。宿德英賢，自古罕儔。常樂山居，靜慮習禪。道俗欽敬，君臣識重。顗初往天台，先有青州僧定光久居此山，積三十載，定慧兼習，蓋神人也。既達彼山，與光相見，即陳賞要。光曰：大善知識，憶吾早年山上，握手相喚不乎！顗驚異焉，知通夢之有在也。時以陳太建七年秋九月矣。又聞鐘聲滿谷，衆咸怪異。光曰：鐘是召集有緣，爾時住也。顗乃卜居勝地，是光所住之北佛壘山南，螺溪之源。處既閒敞，易得尋真，地平泉清，徘徊止宿。俄見三人皂幘絳衣，執疏請云：可於此行道。於是創建草菴，樹以松果。數年之間，造展相從，復成衢會。光曰：且隨宜安堵，至國清時，三方總一，當有貴人爲禪師立寺，堂宇滿山矣。時莫測其言也。顗後於寺北華頂峰，獨淨頭陀，大風拔木，雷霆震吼，魘魅千羣，一形百狀，吐火聲叫，駭畏難陳。乃抑心安忍，湛然自失。又患身心煩痛，如被火燒。(三)又見亡沒二親，枕顗膝上，陳苦求哀。顗依止法忍，不動如山。

〔一〕下「佛」字原脫，據高麗藏本補。

〔三〕「被」字原作「彼」，據高麗藏本、碓砂藏本、南藏本、嘉興藏本改。

故使強軟兩緣，所感便滅。忽致西域神僧告曰：制敵勝怨，乃可爲勇。文多不載。陳宣帝下詔曰：禪師佛法雄傑，時匠所宗，訓兼道俗，國之望也。宜割始豐縣調，以充衆費，蠲兩戶民，用供薪水。天台山縣名爲安樂，令陳郡袁子雄崇信正法，每夏常講淨名。忽見三道寶階，從空而降，有數十梵僧乘階而下，入堂禮拜，手擎香鑪，遠顚三匝，久之乃滅。及大衆同見，驚歎山喧。其行達靈感，咸皆如此，不可具述。於開皇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忽語衆：吾將去矣！言已端坐如定，而卒於天台山大石像前，春秋六十有七。至於滅後而多靈驗。到仁壽末年已前，忽振錫被衣，猶如平昔。凡經七現，重降山寺。一還佛壠，語弟子口：案行故業，各安隱耶？舉衆皆見，伸敬言問，良久而隱。(一)

唐潞州法住寺釋曇榮，俗姓張氏，定州人也。其師靈裕法師神厲氣清，(三)觀榮勤懃，隨緣通化，曾無執著。每年春夏立方等般若，至於秋冬，各興禪誦。乃告衆曰：舍利之德，挺變無方，若苦業有銷，請祈可遂。乃人人前別置水鉢，加以香鑪，通夜苦求。至明，鉢內總獲舍利四百餘粒。後時所住堂舍，忽自崩壞。龕像舍利，宛然挺出，布在庭中，一無所損。又至貞觀七年，清信士常凝保等請榮於州治法住寺行方等懺法。至七月十四日，有本寺沙門僧定者，戒行精固，於道場內見大光明，五色間起，從上而下，中有七佛相好非常，語僧定云：我是毗婆尸如來無所著至真等正覺，以汝罪銷，故來爲證。

(一) 出唐高僧傳卷二十一釋智顗傳。

(三) 「其師靈裕法師」六字原闕，據唐高僧傳補。

然非本師，不與受記。如是六佛皆同此詞。最後一佛云：我是汝本師釋迦牟尼也，爲汝罪銷，故來授記。曇榮是汝滅罪良緣，於賢劫中名普寧佛。汝身器清淨，後當作佛，名爲普明。若斯之應，現感靈祥，信難圖矣。以貞觀十三年卒於法住寺，春秋八十有五。(一)右二人出唐高僧傳。